

作家自选集系列

梁晓声

作品自选集

- 从今夜有暴风雪的北大荒成长起来的知青代表作家
- 回归土地和人民与现代都市中的荒谬感的激烈冲突
- 母性主题的热情讴歌者

作家自选集系列

梁晓声

作 品 自 选 集



梁咏华

自序

这一本集子，是我所有集子中，颇为不自然的一本。因为《我的大学》、《京华闻见录》两篇，自述性、自白性是显明的，当属非小说体之类。而《表弟》和《冉之父》，不消说，是较正统的“小说”观念下的产物。这么四篇组合在一起，大约就有点儿“鱼与熊掌”兼顾的意味了。

其实，我自己是很偏爱《我的大学》和《京华闻见录》的。当年写作，很是坦诚。现在，随着年龄的增长，顾忌多了，做不大到了。所以，一厢情愿地推荐给读者，也趁机重温自己当年的坦诚。

应该反思的是——我这小半生，坎坎坷坷的，颇受过些伤害和委屈，却不过就是些细碎恩怨，零星擦痕。于今想来，与许多人们的大不幸大遭遇相比，真是不值得论道。但从中可看出些当年大背景下小人物身上折射出的阴阳黑白，总有些“认识价值”的。这可能也是前两篇唯一的价值了。

不管我的作品怎样组合成集子。我自信，读者们看完，是肯定不会觉得浪费了时间的。

这自信，使我敢于将这样的一本集子呈奉给读者。

愿读者也喜欢它！

梁晓声

1995 年 8 月 27 日于北京

目 录

自序.....	(1)
我的大学.....	(1)
京华闻见录.....	(131)
表弟.....	(249)
冉之父.....	(390)

我 的 大 学

一九七四年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三点钟，哈尔滨至上海的一趟火车进站。一个其貌不扬的年轻人被人流裹着，步子虚浮地出了上海站。

上海很热，三十四五度左右。这年轻人穿件卡叽布的、旧的、在洗染店染过的、黑色而又变灰了的学生制服。一条崭新的、裤线笔直的“的卡”裤子，蓝色的，太长，折起一寸有余。一双半新的网球鞋。头戴一顶崭新单帽。

他左手拎皮革旅行包，右手拎网兜，里面兜着一个新脸盆、牙具什么的。

他避开人流，有些发懵，不知该往哪去。

他像东北农村某人民公社的小文书一类。更具体说，像《艳阳天》中的“马立本”。连“马立本”那点土潇洒也没有，模样迟钝。

虽然“文革”时期，讲究穿着的上海人还是比全国其他大城市的人们明显地穿得雅致。

他很有些自惭其美“土”。

他从来也没有见过满大街的女人尽数裸胳膊裸腿的情

形。他感到有些害羞，竟不知目光应朝什么地方看才算个正经的年轻人。

从他眼面前走过的女人们，却并不注意他。偶有一两个女人看他一眼，完全是觉得他有些“憨大”。

他便更自惭，更害羞。

没有一个男人像他似的头上戴着顶崭新的单帽。撑帽纸板还保留在帽子里，未丢掉是为了帽脸儿显得更陡，给自己增添点精神。

他不由得将帽子摘了下来，塞进手提兜里。可是想到自己一个多月前剃秃头，头发生出还不足半寸，一定更傻里傻气，又取出帽子重新戴上。撑帽纸板折坏了，只好扔了。单帽失去了它，不如原先那么像样。有几分沮丧。

他是我。

如果上海的年轻人们知道我随身带着一份复旦大学的“工农兵学员”入学通知书，他们肯定会非常羡慕甚至可能嫉妒我这个“东北土老帽”的。那年头“工农兵学员”正吃香，复旦又是国内名牌大学。我家祖坟大冒红烟紫气！

我向一个清扫工问去复旦怎样乘车。

他上下打量我一阵，反问：“新入学的工农兵学员？”

我不无自豪地点头。

又问：“从哪儿来？”

我回答：“北大荒。”

再问：“北大荒当地人？”

答：“哈尔滨知青。”

他说：“我女儿也在北大荒，一师三团。”

我说：“我在二团。”

他询问兵团知青的近况。我很乐意地回答了他提出的种种问题。我的上海知青朋友很多，上海话早已听惯。他对我颇产生了一点好感，末了说：“复旦大学的接站车停在离这儿不远的地方，我带你去。”……

我能进入复旦，自己完全没想到。

一九七三年初，我从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总司令部所在地佳木斯市回到我们一师二团。我是到兵团总部去参加文学创作学习班的。我是团宣传股报道员，兵团业余文学创作员。

回到团部刚几天，政治部主任带我到木材加工厂“蹲点”，总结“政治思想工作”经验。木材加工厂是团后勤处直属连队，在团部附近，离团机关区只五六分钟的路。

木材加工厂有一个鹤岗知识青年，抬大木时摔断了腿，被送到师部医院住院。腿好后，他从医院给连队领导写了一封信，要求回鹤岗市探一次家。连队领导没批准。他私自回到了鹤岗。他的母亲给连队领导写了一封信，其中有句质问的话：“我的儿子千里迢迢去到边疆，在劳动中摔断了腿，我自己也在生病，难道你们当连队领导的，竟没有批准我儿子探一次家的善心吗？”可想而知，这封信使连队领导恼怒到什么程度。他一个星期后回到连队的当天，团支部召开会议，对他进行批评教育，并讨论对他的处分。“讨论”不过是一种形式，处分已在他回到连队之前就确定了——开除团籍。

我以团政治部工作组成员之一的身份，参加了这次基层连队的团组织特殊会议。会前我了解到，连队领导已找过一些团员骨干个别谈话，“指示”他们在讨论处分时起到“应起

的作用”。团支部书记、一位哈尔滨姑娘，对连长和指导员的“指示”当然心领神会，毫无疑义，“坚决照办”的了。这种做法，本应被列为破坏团组织原则的做法。甚至可以说是“小动作”，是不光明正大的。也是对每个团员意志施加的压力。更不利于一个基层连队的政治思想工作。

在那个鹤岗知青痛哭流涕地反复承认错误，作了检讨之后，在经过一阵沉默之后，在由团支部书记宣布给予他开除团籍的组织处分之后，在那几个连长、指导员找他们个别谈过话的团员骨干同时举起手之后，在其他团员们十分犹豫的时候，我忍耐不住了，开口发言了。我的性格不允许我在那一时刻保持沉默。而当我对什么事情不赞同的时候，我的言词往往是尖酸刻薄的。我当时说了些什么，无须赘述。总之，团支部书记兼副指导员显得非常尴尬和难堪，几乎是愤愤然地吩咐一个团员：“去把连长和指导员找来！”

连长来了。指导员也来了。两位连队领导的“坐阵”局面，使气氛格外严峻。这种严峻的气氛，将我推到了被迫“迎战”的地位。而人一旦被推到这种地位，哪怕是一个沉着练达的人，有时也会变得一反常态，激昂慷慨起来的。我天生永远不可能成为一个沉着练达的人。我的气质中有种易于冲动、易于激昂慷慨的不良基因。而我一旦冲动起来，岂止“激昂慷慨”而已，简直可以说“目中无人”，“气冲霄汉”！尤其当我深信正义是在我一方时，我是颇有点不怕天不怕地的。

我当时又说了些什么，连我自己如今也记不清了。有一点却记得很清楚，连长没坐多一会儿，就一言未发，面色青白地怫然而去。指导员比连长涵养好，默默地吸了两支烟，也

站起身走了。他虽然表面上不动声色，但离开前狠狠踩灭烟蒂的动作，也够令人“触目惊心”的。如果不是因为我的工作组成员的身份，他当时绝不会表现得那么有涵养。团支部书记也要起身走，我把她叫住了，对她说：“团组织会还没开完呢，你不能走！”她只好留下，眼泪汪汪的，几乎快哭了。

多数团员知青，对于出现了这样一种他们万万料想不到的、“剑拔弩张”的局面，既感到震惊，也暗暗感到钦佩。我无形中成了代表他们被压制的意见的人。他们主张继续表决。表决的结果——给那个鹤岗知青警告处分。这等于对木材加工厂连长和指导员威信的一次严重打击。

剖析起来，我的“仗义执言”，倒并非主要是受所谓“正义感”的驱使。还有更为主要的，当时连我自己也根本不可能意识到的心理因素起强烈作用。这种心理，就是身为一个知识青年，经常受到种种抑制性的不正当的“管束”，人格被“领导意志”随心所欲地扭曲，情绪被外界力量无端地粗暴地施加骚扰，寻找机会想得以发泄，表示反抗的心理。不过在什么机会下，以什么事件为导火索，以什么方式发泄和反抗，因人而异罢了。这件事，我在我的小说《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中，作为“情节”移植到女主人公李晓燕身上了。

我以我认为恰当的方式发泄了。我的心理感到了一种发泄后的满足，感到了一种类乎“大获全胜”的痛快。一种从未有过的痛快。

然而，“大获全胜”的不是我，也不可能是我。我不过扮演了一次“唐·吉珂德”式的惨败者的角色而已。

我已说过，从木材加工厂到团部只需五六分钟。刚表决

完，还没散会，我就被叫去接电话。政治部主任从团部打来的。

“放下电话，立刻跑步到我的办公室！”政治部主任在电话中用异常严厉的语调命令。

我没跑步，但走得很快。走进政治部主任办公室，木材加工厂连长和指导员坐在办公室里，都幸灾乐祸地瞧着我，都是一副皮笑肉不笑的神气。

“从今天起，不，从现在起，你不再是工作组成员了！你必须在木材加工厂团支部会议上做深刻检查！”主任对我拍桌子瞪眼睛。

“没什么可检查的！”我恼火透了。

“你太放肆了！”主任气得脸色紫红。

我顶撞道：“作为一个人，我有权放肆一次！”

主任腮帮子抽搐，说不出话。

“小梁，你何必发这么大火呢！有话好好讲嘛！”木材加工厂连长和指导员虚伪地劝说我。

我狠狠瞪了他们一眼，走出了主任办公室。

政治部主任对我没有半点好印象。他给我的印象更不怎么样。我从连队调到宣传股两个多月后，我们连的文书，一位小巧玲珑的“安琪儿”般的牡丹江姑娘，也调到了团部组织股。她报到的当天，吃晚饭的时候，我和她肩并肩向机关食堂走。政治部主任吃罢了晚饭，迎着我们俩往回走。相距三十步远，我就发现他的五官往一块儿挤，在脸上挤出了一堆笑。尽管我不爱看他那种笑，但却认为他是在对我笑。自从我调到宣传股后，他只对我简短地说过几句例行公事的话，

还从没对我笑过。

主任对我笑，而且是第一次，仅仅出于礼貌，我想我也应对主任笑。

我心里那么想，表情上也就相应地作出了一种笑模笑样。笑得不怎么自然，也不怎么由衷。

相距二十步远，主任脸上那堆笑更加可掬了。

相距十步远，我才看出，主任脸上那堆笑，并非为我，而是呈献给我身旁那位“安琪儿”般的她的。目光，是聚焦的。整整齐齐的两束，投射向一个焦点——她的脸。连点儿余光，也没赏赐给我。我那笑模笑样，算是白作出了。像一个蹩脚的“二传手”，移传不到位。

我撇下她，识趣地独自走了。从那一天起，我就认定政治部主任不是个好东西。后来事实证明，我对人的看法还有准头。他终于因为道德败坏，被开除了军籍、党籍，撤消了一切干部职务，“发配”到我的老连队，成了名符其实的“二劳改”。

这个“不是好东西”的人，在当时，还没有充分的证据被公认为“坏东西”，因此也就还完全操纵着我这个小小报道员的命运。

不久，团机关开始“精简机构”。政治部所属干部、组织、宣传三个股要精简掉二十二分之一。我是一。

宣传股长觉得有些对不住我，安慰我：“你到机械连吧，能学点技术。以后，找个机会，我再把你抽上来。”

我没到机械连去。

我那时年少气盛。一种对政治部主任，对木材加工厂连

长和指导员的挑战情绪，促使我要求到木材加工厂去。

这样的要求当然不会遭到拒绝。

在木材加工厂的连部里，连长坐在椅子上，撩起眼皮看了我一眼，慢条斯理地说：“你自愿来到木材加工厂，我当然很欢迎。在哪里跌倒，在哪里爬起来嘛！可我们这儿没轻活啊！”

他分明对我落到这种地步很高兴。

我问：“什么活最累？”

他说：“抬大木。”

我说：“我抬大木。”

他说：“好啊！”

他站起来，从办公柜里取出一双帆布手套、一副垫肩，放在桌子上，悠悠然走出去了……

我永远感激当年木材加工厂抬木班的知青伙伴们，他们对我的爱护之情，胜似兄弟。他们认为我是被“贬”到木材加工厂的。他们觉得有义务爱护我。最初三个月内，我的肩膀几乎没挨过“蘑菇头”——抬大木的杠棒。只是用卡钩搬木头。三个月后，在我的要求下，他们才开始轮流与我搭对抬木头。我的脚步起初总是踏不上号子，大原木前扭后晃，左右摇摆，“耍龙”不止。好几个人由于和我搭对子扭伤了腰，却没有一个人对我说过一句抱怨的话。

我永远感激他们。

永远不会忘记他们的姓名和绰号。他们的音容笑貌，至今仍常常浮现眼前。在北京的几个，虽然都已成了家，各自被家庭和工作所累，来往不多了。但每到春节，总是要互相

看望看望的。

他们性格各异，都很豪爽，很正直。也许这一点与特殊的体力劳动分不开。八个人，哼起号子，抬千斤重木，是不可能不齐心的。一声“弟兄们，起呀……”将人和人拉近了。

四个月后，招生名额下到连里了。

我成为三名被推荐者之一，名列第二。

但那一年出了个张铁生，我没走成。

政治部主任也不甘心让我去上大学。他亲自将我的名字划掉了。

第二年，木材加工厂只分到两个名额：一个大学名额，一个中专名额。大学名额是哈尔滨师范学院。中专名额是鹤岗市邮电学校。

那时我已借调到黑龙江出版社文学编辑室，为期一年。对上大学不感什么兴趣了。唯希望一年后兴许会被留在出版社，作一名编辑。因为他们对我好，有这个意思。

但连队的知青伙伴们替我报了名。推荐的结果，我名列第三。伙伴们还颇为我遗憾。我从哈尔滨回木材加工厂“探家”，推荐工作刚刚结束。

被推荐到鹤岗市邮电学校的，是一名鹤岗知青，木材加工厂的卫生员。他处了个女朋友，是我们哈尔滨姑娘，菜班班长。

推荐结束的当天晚上，菜班班长约卫生员“会晤”。

她对他说：“你千万不要去上什么邮电学校吧！鹤岗不过是个小小煤城，回去当邮递员图的什么呢？卫生员在我们这里很吃香，人人求得着，难道你舍得丢掉听诊器吗？”

卫生员犹豫起来。

菜班班长进而含情脉脉地说：“反正我是无论如何也不让你走的！你一走，我们的爱情就完结了！我怕你回到鹤岗，会爱上别的姑娘！”

卫生员信誓旦旦，言道人虽离开，心是永远不变的。

菜班班长哭了，又说：“就算你不会变心，将来两地生活，多么不幸福啊！”

卫生员终于被说服，为了爱情，作出“牺牲”，放弃名额。

菜班班长却瞒着卫生员，去找后勤处长，说她的男朋友希望能由她顶替这个名额，恳求后勤处长成全他们的愿望。

木材加工厂归后勤处领导。后勤处长经常到木材加工厂走走，对菜班班长这个哈尔滨姑娘印象不错，爽快答应。

一个鹤岗市邮电学校的名额，谁顶替谁都不至于引起什么风波。何况又是女朋友顶替男朋友。更何况后勤处长亲自出面说情。招生办认为反正不算原则问题，同意了。

这岂能瞒得过卫生员？

卫生员知道后，未免生气，质问女朋友，怎么可以“偷梁换柱”呢？

菜班班长说：“我是太想上学，太想离开兵团了。只要能离开兵团，到任何一个小城市去都行！为了我们的爱情，你就彻底作出牺牲吧！我绝不会对你变心的！其实呢，两地生活，也有两地生活的好处。不经常在一起，思念会加深爱情的……”云云。

卫生员对这样的话颇不受用。他真爱她。上了一次当，就不怎么肯轻信她。于是找到招生办吵闹。

招生办觉得他们无事生非，很恼火，对他们说：“拉倒吧！你们都扎根边疆吧！”

结果，他们两个上鹤岗市邮电学校的资格都被取消。感情却未破裂，似乎断了想法反而更相爱了。

连里呢，认为别白瞎一个名额啊！指导员就去招生办交涉，又将这个名额要回来了。要回来，是为了让另一个女知青走。指导员和那个女知青的关系有点非正常。

连里的知青们不同意，说应该让我走。因为我是经过推荐的。而且名列第三。名列第二的没资格了，当然该名列第三的走。

我呢，其实又不想去上什么邮电学校。分配去向是预先明告的——鹤岗市邮电部门。我一想到以后将穿着一身绿衣服，在小小的煤城鹤岗的某一邮电所里整天拿着一颗邮章不停地盖东盖西，或者骑辆自行车叮铃铃地驶街穿巷，觉得并不美好。

伙伴们说服我。他们讲人挪活树挪死。他们讲你想留在黑龙江出版社没那么容易。从兵团调走一个知青关卡多着呢！你身体这么不好，再回到木材加工厂抬大木，非把你累垮了不可！他们讲团里的干部们不喜欢你，连里的干部们也不待见你，不走留恋的又是什么呢？

那个当初因为我替他说了一句公道话才保留了团籍的鹤岗知青对我说：“我爸爸是《鹤岗日报》的副主编，你千万别错过这机会！将来我让我爸爸想办法将你调到《鹤岗日报》当记者！”

我不忍辜负他们的好心。而且对能否留在黑龙江出版社

当一名编辑，毫无把握，就作出了我一生中很重大的一次决定——去当一名鹤岗市公民。

我对抬大木这重体力活也确实有些怵了。那一时期我吃不下饭，浑身无力，走路双腿发软，不要说抬大木上高跳板了。有一次险些在三节跳板上被压趴下。果真如此，我的小命也早就报销在大木之下了。我自己不知道，那时我已患了急性无黄疸型肝炎。肝功能损伤严重。

我的名字报到团招生办的第二天。我正硬撑着和伙伴们抬大木，连长走来了，对我说复旦的一名老师要见见我，叫我立刻到招待所去。

“负担？什么负担？”我有些疑惑。惭愧得很，直到那一天，我还不知道中国有所著名的大学是复旦大学。只知道清华、北大、哈工大、哈军工。如果我“大串联”时到过上海，肯定会知道的。但我没到过。平素也未从上海知青口中听过“复旦”二字。一个初中毕业生，又怎么会知道全国的每一所名牌大学呢？

连长显然也糊里糊涂，说：“你去了就知道了。”

我就去到了招待所，见到的是复旦的一位四十余岁的男老师。如果我没记错，他姓陈。政治经济系的。

他对我很热情，问我都读过哪些文学书籍，我就回答他读过了什么什么。

又问我更喜欢哪些著作。

我说：“《牛虻》、《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红与黑》、《红字》……”

“在这几本书中，最感动你的是哪本书？”

我想了想，说：“《红与黑》。”

“为什么？”

我语塞了。我看《红与黑》，是在初中一年级。记得读完这本书，我痛哭了一场。我最同情的倒不是于连，而是德·瑞那夫人。她对于连的爱，在我看来太令人伤心太不幸了。我想我要是于连，可能会朝自己的太阳穴开一枪，绝不忍去伤害那么样热烈那么样痴情地爱过自己的女人。而且看过《红与黑》后，我常常设想另一种结局——于连越狱逃走，带着德·瑞那夫人双双逃到一个孤岛或大森林里去，有情人终成眷属，生下一个儿子一个女儿，白头到老……

我就把这些想法讲了。

他很认真地听。

最后我说：“第一次被深深地感动和第一次恋爱一样，是难忘的。”

他看我一眼，忽然想到了什么，问：“你有女朋友？”

我摇头说：“没有。”

他还问：“真的？”

我说：“为什么要骗你呢？”

他说：“好，很好。”

我当时并不明白他为什么认为我没有女朋友“好”，而且“很好”。

但能有这么一位大学老师很认真地听一个知青谈文学，我觉得格外高兴，不再感到拘束，又谈起了别的作品。

记得我还谈到了《纳赛·吉约》。这是一个短篇，小学五年级看的。篇名中肯定有两个字我记错了或颠倒了。而且是

不是梅里美的作品，也搞不太清楚了。内容是：一个富家子弟与一个孤儿院长大的美丽女工相爱，但又没有娶她为妻的意思。她无法摆脱对他的爱情，跳楼自杀，未死，摔断了一条腿。被一个专作慈善事情的年轻的伯爵夫人所怜悯，送到医院里，天天给她读圣经，教导她为自己“罪恶”的爱情忏悔。富家子弟深感内疚，决心娶女工为妻。但他的监护人，也是他的小姨反对这种爱情。认为一个富家子弟爱一个女工是有失贵族体面的爱情。那小姨就是那伯爵夫人，她亦爱上了自己的侄子。结局是：那女工凄凉地死在医院里，伯爵夫人阻挡了她的情人与她的每一次见面。伯爵夫人要女工临死前向上帝忏悔。

她说：“我爱过。”

她说：“是我，我爱过。”

她就死了。

一年后，年轻的寡居的伯爵夫人与自己的侄子结成夫妻。

小说的名字我虽然记错了，但是那女工临死前说的话，铭刻在我记忆中。

我还记得对这篇小说的介绍中这样写道：“作品一发表，贵族阶层大哗，对作家进行愤怒的围剿。贵妇淑女们，谩骂作家是一只可憎的忘恩负义的猴子，‘一旦攀上高枝，便向人间作态’……”

陈老师自始至终听得很认真。

他又问我看过哪些中国文学作品。

我老老实实在地回答我都看过了什么什么。

他沉思了一会儿，忽然问：“看过《牛田洋》么？”

我说：“看过。语录引用得太多，不是小说。”

他不再问什么。

我便告辞了。

抬大木的伙伴们围住我，问我复旦的老师找我什么事儿，问了些什么，我怎样回答的。

我复述了一遍，他们就一个个直拍大腿，说我是个大傻蛋，不该对复旦的老师卖弄，大谈什么西方文学。尤其不该贬低《牛田洋》，那是“革命样板文学”。他们认为我如果回答得高明，兴许能入复旦。

我想哪有这等好事落在我头上，我上鹤岗市邮电学校，已是板上钉钉了。报以一笑而已。

第二天，那复旦的老师到师里去了。

隔了三天，他从师里回到了我们团，又把我找到招待所，一见面就对我说：“你的档案，我从团里带到师里了，如今已从师里寄往复旦大学了。如果复旦复审合格，你就是复旦大学中文系创作专业的学生了！”

我呆住了。半天讲不出话。

他又说：“关于《牛田洋》的那些话，你如果真入了复旦，是不能再说的。复旦很复杂，言行要谨慎。不要希望目前情况之下能在大学学到很多，自己多看些书吧！多看书，对一个人今后总是有益处的。”

事后我才知道，那一次招生，整个东北地区只有两个复旦大学的名额，都分在了黑龙江省。黑龙江省又都分在了兵团。其中一个名额又分在了我们二团。陈老师住在招待所里，偶读《兵团战士报》，发现了我的一篇小散文，便到宣传股，

将我几年来发表的小散文、小诗、小小说一类，统统找到，认真读了。还给黑龙江出版社去了一封信，了解我在那里的表现。然后亲自与团招生办交涉。将我的名字同复旦大学联在了一起。

是机遇吗？不是机遇又是什么呢？

从此我在许多事情上都非常相信机遇了。如果木材加工厂的知青们对我不好，不连续两年推荐我，便没有这机遇。如果黑龙江出版社文艺编辑室的那些老编辑们给我写封很坏的而不是很好的鉴定，便也没这机遇。如果陈老师不是偶然在招待所中翻看《兵团战士报》，仍没这机遇。如果不是陈老师是另外一位老师来招生呢？更没这机遇。

我的机遇是许许多多给予我的。我甚至认为包括木材加工厂的卫生员和菜班班长。这次机遇是我生活道路上的一次重大转折。

机遇决定了多少人的命运啊！

生活中，有多少人，仅仅因为没有机遇，便默默无闻。而一旦有了机遇，谁又能断定走在大马路上的一个什么人，不会在一番什么事业中取得什么成功呢？

当时我们兵团创作员中，不少人在写作上都比我强得多。那次机遇却偏偏落在我头上。对他们真是不公正。对我真是太幸运。

我是兵团创作员中最早离开北大荒去上大学的一个。

让我在这篇记述性文字中，对当年木材加工厂的我的知青伙伴们；对黑龙江出版社文艺编辑室在文学上给予我许多指引的老编辑们；对复旦大学的陈老师，再次表达我永远的

感激吧！

也让我感激机遇吧！

这冥冥之中的仿佛法力无边的主宰。

而且让我说，人啊，都为别人更多地创造机遇吧！如果人人如此，我们每个人的机遇也便在其中了。某些人苦苦追求某一事业而不成功，有时实在不是因为缺少才华，而是缺少机遇。进而言之，是缺少为他或她创造机遇的一些人们。我们为他人创造机遇，更多的时候并不损失我们自己的什么利益。何乐而不为呢？仅仅因为“我不能，你便也别想”这样一种心理，断送了别人可能一辈子只有一次的机遇，那是多么该诅咒的行为！这样的行为在我们的生活中太多了。少一点，生活将会变得多么美好！

有一部电影中的一个情节，令我感动至深，永难忘记。

年轻的肖邦初到巴黎，无人赏识他的音乐天才。他偶识了乔治·桑——这也是机遇。乔治·桑引他进入自己的沙龙的第一天，邀请了许多音乐界名流，告诉他们，大音乐家李斯特将为他们演奏钢琴曲。但有一个条件，需熄烛听之。黑暗中，钢琴声将所有的人都陶醉了。琴声止，掌声起。乔治·桑挽着李斯特持烛走至钢琴旁。这时人们才发现，演奏者原来并非李斯特，而是一个陌生的年轻人。持在法国女作家手中的蜡烛，照亮了未来的大音乐家的脸。

李斯特说：“这位年轻人演奏得好极了！我非常敬佩他的音乐天才！”

也许是虚构。但是真美好！美好的乔治·桑！美好的李斯特！当时眼望着银幕，我流泪了。从此喜爱乔治·桑的作

品。喜爱李斯特的乐曲，尤胜喜爱别的作品和别的乐曲。乔治·桑与肖邦的爱情，对我来说，也成为容不得什么人的什么文字非议的爱情了……

在接到复旦大学的录取通知书前的半个月，我每天仍抬木头。身体愈加不行，撑着。以此感谢心中要感激的一切。一天，竟晕倒了……

我到复旦那天，两腿浮肿，鞋袜难脱。以为是在火车上坐的。并不是，是急性肝病的症状。

当天晚上，专业已报到的同学们，聚在一起开“认识会”。天南地北，各自拿出带来的好吃的东西，堆了一桌子。我只剩下几个小苹果，不好意思拿出来。也不好意思光吃别人的。就吸烟。

我的东北老乡，C，女姓，放在桌上的是两个哈尔滨特有的“大列巴”。有小脸盆那么大。我只在很小时吃过几次。当时哈尔滨难以买到。大家觉得新奇，切了，你一片他一片，都说好吃，我也拿起一片吃。吃的是老乡的，太客气反而显得疏远。我在一师，C来自五师，原先互不认识。心中暗想，同学中有一个老乡兼兵团战友，真不错。

有一同学问：“听说你们哈尔滨人天天吃这种‘大列巴’？”

C回答：“当然。哈尔滨人个个都是从小吃‘大列巴’长大的！”

我觉得很有纠正一下的必要，便说：“只有百分之五，也许还更少的哈尔滨人是从小吃‘大列巴’长大的。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人是从小吃大饼子长大的。”

我说的是绝对正确的。因为当时哈尔滨人的粮食定量是——面粉二斤、大米一斤，其余全是粗粮。米面在一般家庭中，除了过年过节，都是给上班的人带的。

C 当即反驳我：“你一个人是吃大饼子长大的，也代表不了哈尔滨人。我就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

我据理力争，说我是百分之九十五中的一个，当然代表大多数哈尔滨人。她不过是百分之五那“一小撮”中的一个，无论如何代表不了哈尔滨人。

她生气了，说：“你说谁是‘一小撮’？告诉你，我的家庭是‘革干家庭！你侮辱革命干部！”

我说：“我不知道啊！可你为什么要说谎呢？为什么要欺骗这么多初识的同学们呢？你明明知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哈尔滨人吃的是粗粮！哈尔滨人如果都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哈尔滨人早算进入共产主义了！”

我认为，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哈尔滨人究竟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还是吃大饼子长大的，这是非辩论清楚不可的。对于这一类问题，我一向特别敏感，容不得别人当我面说一句假话。

她说：“你的话里明明有对现实不满的意思！”

我火了，说：“咱俩都是工农兵学员，你少跟我来这一套！就算我对现实不满，你又能把我怎么样？”

她说：“我是一名共产党员，那我就有权批判你！”

我说：“你不过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共产党员，统计一下，你在共产党员中也不过是百分之五！”

其他的同学就劝解。

他们越劝解，我越来气。我希望他们都能够相信我的真话，而不要相信C的假话。但他们似乎对我与C争论的问题一点也不感兴趣。只对“大列巴”感兴趣。这比他们相信了C的话还令我气愤。若在兵团，如果C不是女的，而是男的，说哈尔滨人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是从小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还坚持，非被吃大饼子长大的哈尔滨青年们合伙揍一顿不可！

怎么能瞪着眼睛认真严肃的说假话呢？

C拍了一下桌子，气势汹汹地说：“你这是在分化我们党员队伍！”

我腾地立了起来，说：“滚你妈的！”将吃剩下那半片“大列巴”，狠狠朝桌上一摔，猛转身离开了，回到自己的宿舍。

我以前从不骂人，是到木材加工厂后学会的。学会了，就觉得在必要时来一句“滚你妈的”，十分管用。

我躺在自己床上，还气得不行，还想再去找C展开一场大辩论。忍而又忍，才忍住怒火。

我的性格中，有种过于认真而又过于激烈的劣根性。在连队，跟几任连干部大吵过。在团里，跟政治部主任、副主任、参谋长大吵过。到木材加工厂，性格依然不改。

我在初二便已入团。到了北大荒，要求重新入团。劳动很能干，不怕苦不怕累的。就是因为这种性格，重新入团竟入不了啦。四年后，调到团宣传股的前一年，只好又请求恢复团籍，补了十二元多的团费。教训可谓深刻。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现在回想起来，哈尔滨人究竟是从小吃“大列巴”还是吃大饼子长大的，有什么值得辩论的呢？吃大饼子长大的有之，吃“大列巴”夹红肠长大的也有之。干嘛脸红脖子粗地争谁代表百分之九十五哈尔滨人呢？

听隔壁宿舍阵阵说笑声，我忽然意识到，我是换到了另一种环境里。复旦与北大荒太不一样了。我将与之共处的同学也与木材加工厂抬木头的伙伴们太不一样了。我必须正视这个现实。想起陈老师在我们团招待所里对我说过的那番告诫的话，倏然地我心中产生了一种孤独感。

隔壁宿舍里不断传来欢声笑语。C 的说笑声尤为响亮。同学们吃着她的“大列巴”，当然不会表示怀疑她的话而相信我的话了。

可我从来没有像那时那刻一样，希望自己的话被相信。

每月二斤面粉的哈尔滨人……

我心里真是有些难过。

隔了两天，我到医务室去看身体复检结果。医生问过我的姓名，翻到我的化验单，只看了一眼，就低声叫道：“乖乖，好家伙！”接着说：“你跟我来，你跟我来！”不用手扯我，用夹化验单的夹板从背后顶着我往前走。我就这么被顶上了医务室的二楼，顶进了一扇三夹板临时做成的门内。

我糊里糊涂地问：“这是什么地方啊？”

医生说：“肝炎隔离室。”

我这才知道，我是一个带病毒者——转氨酶五百八十以上。

我请求道：“那也得让我回宿舍一次呀！”

医生说：“不行。你的一切东西都得经过严格消毒。消毒后日常用的我们会替你送来。从现在起你不能离开这里！”

共有二十几名各系各专业的新生被关闭在“肝炎隔离室”。我是其中肝指数最高的。大家的活动区仅限各房间。每房间四五人。有一个四十多平方米的大阳台。阳台下是篮球场。可谁也不愿出现在阳台上，那好像等于自我展览。

我苦闷起来，唯恐被退回兵团。未入复旦，不知复旦名气。入了复旦，方知复旦果果真真是可以改变一个人命运的地方。有一个上海“老高三”的新生，与我对面床，每天向我讲复旦的历史。我才知道复旦是出名人的地方，不禁从此对这所大学肃然起敬。

有一天，学校里的气氛似乎显得有些异常。那“老高三”经常偷偷溜出隔离室，带回一些消息。那天他又溜出去了，回来后告诉我们，是某国元首到学校参观。还说翻译就是复旦上一届分配到外交部的学生。“肝友”中一个外语系的，不知为什么就哭了。大家问他哭什么？他说：“我的名额将来是要分到外交部去的，现在却被关在这儿！”大家寂然。

大学既是往人头脑里灌输学问的地方，也是在人头脑里编织梦幻的地方。天天批“智育第一”，学问贬值。“戴帽分配”——即入学前便已预知分配去向，尤使梦幻迷人。想想看，昨天还在握锄把或抡大锤，明天突然进了某某名牌大学，三年后将要被分配到什么外交部、文化部、中宣部、《人民日报》社等等好去处，怎地不使人天天做梦呢？

“肝友”中还有一个国际政治系的，是广西农村学员。“老高三”半真半假地对他说，他们这一届国际政治系中，有分配到中国驻联合国办事处去的。他便天天梦想着有朝一日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大会上发言。每天不断地冲葡萄糖水喝。以为转氨酶会早降下来。还买了一本“肝脏病知识”，手不释卷。一会儿用小镜照舌苔，一会儿看手，害怕发现“肝掌”。

我也借来那本“肝脏病知识”读，也学会了长长地伸出舌头照着小镜自己观察自己的舌苔，也学会了观察身上有没有“蜘蛛痣”，手上出没出现肝掌。也梦想。梦想有朝一日分配到黑龙江出版社文艺编辑室作一名编辑。为这个梦想也暗暗祈祷过。不是祈祷上帝，而是祈祷“复方”什么“草冲剂”——医生每天给我三次的草药汤。

一天，刚刚吃过晚饭，正躺在床上忧愁，忽听外面有人喊我。走到阳台上，朝下一望，是陈老师。见了他，就如同见了一位久别的亲人，不禁泪潸潸无语。他仰视，我俯视，我俩好像戏台上《空城计》中的诸葛亮和司马懿。

他见我那可怜样子，安慰道：“别想的太多，安心养病。思想负担太重，对肝病也是不利的。”

我说：“我真怕被退回去。”

他说：“一般情况下不会的。肝炎没那么可怕，也不是什么不治之症。”

陈老师走后，我回到隔离病房，重新躺在床上，感到内心的忧郁稍释。

同学小莫给我送来十几封信。一封家信，其余全是木材

加工厂抬大木的伙伴和宣传股的朋友们写来的。信给我带来了一些安慰。

有三封信是宣传股的姑娘们分别写来的。我们宣传股只有三位姑娘。北京姑娘小徐是广播员，天津姑娘小张和鹤岗姑娘小张都是放映员。我总是叫她们“张天”、“张鹤”。我们宣传股在政治部人最多。加上三名报道员、三名干事、两名男放映员，可谓是一个大家庭。股长当年也才三十六七岁，现役军人，我们的“家长”，令我们感到很可亲的一位“家长”。在我们面前，半点也没有股长的架子。对政治部主任也是“敬而远之”。

我们宣传股的知青之间非常友好。三位姑娘，像我们的三位妹妹一样。这原因很简单，因为那时似乎谁也没有谈情说爱的念头，关系都很单纯。起码我自己那时没有产生过与三位姑娘中的哪一个谈情说爱的念头，也从未看出其他几个小伙子对三位姑娘有过这种表示。

我上大学两年之后，我在宣传股时那种互相之间友好的关系就分崩离析了。都是爱情把这种关系搞坏了。毕竟不是亲兄妹们。到了年龄，小伙子们总希望某一个姑娘不再是自己的“知青姊妹”，而成为自己的妻子。这是任谁也没办法阻止的。只有互相不被吸引的青年男女之间才有所谓纯粹的友谊。这是一条关于男人和女人的定律。伪君子们才企图证明这条定律是错误的。

我们宣传股的三位姑娘，是三位非常可爱的姑娘。都很懂事，很温柔，很善良。也都各有其美，各有动人之处。

小徐的身体最弱，我们视她为最小的妹妹。说句实在话，

我们是把她宠得有点任性了。但她的任性，也不过是闹点女孩家的小脾气而已。逗她几句，就又笑了。她对我最好，比我小三岁，倒像我一位姐姐。经常善意地取笑我。不知为什么，我很认真地说的话，很认真地做的事，在她看来，似也有几分可笑。

最难忘的一件事是，夏天，我在河边刷棉袄（我的棉袄脏了，一向是刷洗的，拆了就不可能再自己做上），忽然想游泳，将棉袄用一块大石头压在河中，脱了衣服跃入河里。游够了，穿上衣服就走了。直至冬天快到了，却哪里也找不见棉袄了。一天猛然想起，是夏季泡在河里了。到河边去找，仍被大石压着，冻在一层薄薄的冰下面。破冰捞出，已被小鱼小虫之类钻了许许多多的蜂窝洞。拿回来晒，瞧着发愁。那时知青们普遍都很节俭，轻易不扔一双鞋一件衣服，何况是棉衣。小徐听说了这件事儿，好一顿笑。她非要亲眼看看那棉袄成了什么样子不可。看到了，更笑得不行。笑了好几气儿，指点着我说：“你呀，你呀，你呀，你真应该带个阿姨一块儿下乡！看来今后我有义务当你阿姨了，谁叫我们在一个股呢？你真叫姑娘们觉着可怜！”我被她的玩笑话说得脸红红的，认为自己整个儿是个“傻青”。她又说：“棉袄都这样了，晒干了又怎么穿？还不成铠甲啦？”要拿去替我拆了重做。我怕她费事，不肯。她竟自作主张湿淋淋沉甸甸的就硬拿了去。几天后，她将棉袄替我做好了。送来时，要我叫她一声“阿姨”。我说：“叫姐吧！”她让步了，说：“也行啊！”我就叫了她一声“姐”。我一看棉袄，认不出是自己的了。里儿也换了，面儿也换了，棉花分明也换了。厚厚的、新新的。她给我重

做了一件袄……

“张天”呢，一口娇小姐似的懒洋洋慢吞吞的天津话。人却一点也不娇气。常像小伙子们似的，戴一顶单军帽，将辫子掖在帽沿里。乍看，像个俊俊秀秀腼腼腆腆的小伙子。

我被“精简”到木材加工厂，常回股里去玩玩。像回家一样。

她见了我，总是首先笑盈盈地说一句：“你来了呀？”而后就静静地坐在一旁，听我与股里的小伙子们聊天。偶尔插嘴说一句：“你瘦多了呢！”或者问：“劳动很累吧？”“我家里寄来一听麦乳精，你拿去吧？”她好像任何脾气都没有，从未和什么人翻过脸。谁对她发脾气，她也依然笑盈盈地瞧着人家，使对方的脾气不发自消。

有一次，大礼堂放电影《杜鹃山》，我坐在放映机旁。断了几次片，机械连的几个坏小子，就往她身上扔鞭炮。鞭炮接二连三在她身上爆炸，她只是一声不响地接片子。我忍不住站起来大声说：“不愿看的，滚出去！”那几个坏小子也一齐站了起来，朝我跨过来，想揍我。

“你们别欺负人！”她停了放映机，将我掩护在身后。

我喊：“木材加工厂的哥儿们，有人想跟我动武！”

我们抬木班的伙伴们，还有其他许多木材加工厂的小伙子，忽啦啦站起来一片。木材加工厂的知青们，打架是出了名的，没有哪一个连队的知青敢惹。那几个机械连的坏小子，见势不妙，慌慌张张地逃出去了。

事后，她对我说：“你还有那么多肯帮你打架的朋友啊？”

我骄傲地说：“那是当然！”又问：“那几个坏小子往你身

上扔鞭炮，你怎么一点儿都不生气？”

她一笑，说：“跟他们生的那份儿气呀？犯不着嘛！我不理他们，他们自己就会感到没趣儿的！”说罢，塞到我手中两块糖……

“张鹤”是矿工的女儿。白白净净的，短发齐耳。眼睛挺大，挺妩媚。略胖。是三个姑娘中看起来发育最成熟的一个。也是三个姑娘中顶厉害的一个。有一次在连队放电影，因为断片次数多了，知青们起哄。她便停了放映机，不肯再放。直至那个连队的连长和指导员向她说许多好话……

我读着她们各自寄给我的信，感到极大的快乐。回忆着我们相处时的种种趣事，借以排遣心中的忧郁。我忽然产生了一个念头，想给她们之中的某一个写一封求爱信。那时我非常强烈地渴望获得爱情。可是她们之中我最爱谁呢？觉得她们都曾非常友好地对待我。认为她们之中无论谁将来成为我的妻子，我都会很幸福。的的确确，她们是三位非常好的姑娘。以后我在生活中再也没有碰到过像她们那么好的姑娘。一个人二十多岁时认为非常好的姑娘，到了三十五六岁回忆起来还认为非常好，那就真是好姑娘了。在二十多岁的青年眼中，姑娘便是姑娘。在三十五六岁乃至更大年龄的男人眼中，姑娘是女人。这就很要命。但男人们都如此。所以大抵只有青年或年轻人，才能真正看出一个“姑娘”的美点。到了“男人”这个年龄，觉得一个姑娘很美，实在是觉得一个“女人”很美。这之间的意念上的区别，有如看话剧与看电影的区别。也许我是个坏男人，才生出这么不地道的体会。

于今我认识的姑娘中，漂亮的颇有几个。八十年代的姑

娘有八十年代姑娘的特点。有的毫无思想。毫无思想而又“彻底解放”，也便谈不上有多少实在的感情。有的仿佛是女哲人，或者自以为是女哲人。女人到了哲人的地步，不复再是女人，而是怪物。即令美到如花似玉，也不过就是如花似玉的怪物。这两类，都叫我受不了。又有八十年代的流行病传染着她们——玩世不恭。真真地玩世不恭，那是一种境界。装模作样的玩世不恭，那是一种病态。是达到了某种境界还是染了某种病态，带她们到自由市场上走一遭就分辨出来了。企图少花元儿八角钱从小贩手中买一件便宜衣服时，你就可以对她们直言：“你有病。”八十年代的姑娘装模作样地玩世不恭，和封建社会的公主小姐们装模作样地弱不禁风，一码事。话题扯开去了，还谈我们宣传股的三个姑娘吧！

她们都没有装模作样的毛病。她们也没有那么许多深刻的思想，但都非常珍重感情。她们写给我的信，都流露出对我的真挚的关心。

我没给她们中的哪一个写求爱信。虽然有这念头，却提不起这精神。在“肝炎隔离病房”内写求爱信，命运未卜，我只怕自己会写得太不像样子。但从此，就觉得三位姑娘中的哪一位，已经便是我的恋人了似的，心中明朗了许多。几乎每天都拿出她们的信读。

到了冬天，多数“肝友”都已“获释”，只剩下了我和另外三个。形影相吊，冷冷清清好不凄凉！情绪都坏到了极点。又过了半个多月，一天下午，一辆小卡车，将我们拉到了虹桥医院。

我整个第一学期没上一天课。

出院后，心情渐渐开朗，积压了许多信件，就在一个星期天集中回复。于是又重读了三位姑娘各自写给我的几封信，竟不知如何回复才妥当了。

人啊，人啊，有时真是令自己都鄙视自己。在学校“肝炎隔离病房”，在虹桥医院，我天天都盼着三位姑娘给我来信，希望她们经常给我来信。多多益善。每收到她们的来信，便如获至宝，仿佛收到包治肝炎的灵丹妙药。从字里行间，我寻找着那些充满友情的、流露关心的、善良而温柔的话语，反复咀嚼，细细体味，获得着某种精神上的怜恤和安抚。而一旦离开了那种特殊的令人沮丧的环境，肝指数正常了，心术则变得有些鬼诈起来。

眼前摆着她们的几封来信，头脑中忽然闪过一种想法：我若回信，她们必再来信。导致书信往来不断。继而将会导致什么呢？

导致什么呢？——导致爱情。

毫无疑问。

曾认为被她们之中的任何一个所爱，将是莫大幸福的我，肝病初愈，便觉得未见其然了。是啊，我已经是复旦——全国名牌大学的大学生了，她们呢，还在北大荒。这爱的后果，又有何幸福可言呢？最不理想，我也会被分配到黑龙江出版社吧？一位出版社的编辑，在哈尔滨市什么样的姑娘物色不到呢？何必操之过急呢？凡事还是现实些的好啊！人是不是都在生病的时候才更需要获得着的爱情呢？生病时所需要获得着的爱情，病好了是否便都觉得不那么太急于获得了呢？我当时弄不明白自己是怎么一回事了。好像心里生出了一个鬼，

在教我一点鬼诈。

我重读那几封信，便认为那些充满友情的、流露关心的、善良而温柔的话语，分明都包含着不直白、待我回信中主动表露的一个“爱”字。

我可不能。我想。我千万别头脑发昏，今朝一主动，则将永远被动了。

信总是要回的。

不回，太没人味了。

究竟怎么回呢？想啊想啊，受心中那个鬼的启发，想出了一个可谓“上策”。

于是我动笔在一张信纸上这样写：

小徐、张天、张鹤：

你们的来信收到了……

每一句都经过反复推敲，既要表达出感激，又要在关系上拉开远远的距离。写完之后，涂涂改改，句句换字，最后定稿一封给“知青姐妹”的致敬电一般的短信。抄了一遍，再读一遍，觉得挺满意。料想她们收到这样一封写给她们的公开信，大约是不会再来信了。来信，也可能是联名信了。联名信就没什么需设防的后果了。我觉得自己挺聪明的。

信寄出后，过了一个多月，果然未收到她们中任何一个人的回信。心中有鬼，必然有愧。终于按捺不住内疚心理，就给股里的一个朋友写了封信。末尾似乎随便地带了一句——我给三位姑娘的回信她们收到否？何以竟不复信？

不久，收到了朋友的来信。信中告诉我，三位姑娘接到我的信那天，正都在股里开会。她们互相传阅了我的信，谁也没有说什么，谁也没有表示什么。散会后，我的信就遗留在桌子上。没人收。一连在桌子上放了几几天，后来就不知哪去了。大概当废纸被烧了。还告诉我，三位姑娘，已有了意中人，爱情都很美满。她们是真心实意地都关心着我，像过去我曾宣传股这个“大家庭”中的一员一样关心着我。她们还向股长建议，动员我寒假或暑假回团里探一次“家”，往返路费由她们“报销”……

我怔呆了许久许久。

又读她们的来信，那些充满友情的、流露关心的、善良而温柔的话语，仿佛不是写在纸上的，而是她们站在我面前婉婉地对我说的。都是我从前与她们相处时听惯了的话语。如果离开她们上大学的并非我，而是我们宣传股“知青家庭”中的另外一个人，她们依然会写这样的信，信中依然会写那些话语。她们如此珍视友情，如同养蜂人珍惜蜂蜜，那乃是因为她们的天性本如此。她们的品德本如此。她们为人的原则本如此。自作多情的是我自己。想入非非的是我自己。心怀鬼胎的是我自己。亵渎了友情的亦是我自己。在我没那样做之前，我不知自己的灵魂内还蛰伏着一个鬼。在我那样做时，那鬼就变成了我自己。因而我不能看到自己有多么丑恶。在这件事已无可挽回之后，我自己开始憎恨我自己。以前我也做过对不起人的事，但都是在并无鬼胎的情况下做了的。也自责过。但从没有鄙视过自己。从没有憎恨过自己。而这件事则不同。它的本质证明着为人的鬼诈、狡猾和虚伪。动用

了心术。而且是对三位真挚地关心着我的姑娘。谁动用过卑下的心术，谁就将得到等量的报应。动用没动用心术，这是该不该原谅的界线。

“梁晓声，梁晓声，你这个狗崽子，你真不是东西，你真没人味啊！……”

我只有在心中暗暗诅咒我自己。

那一下午，我没说一句话……

新学期第三天，全系在一起开大会。什么内容我已记不起，只记得许多平常见不到的老教授们全到会了。

首先照例是系工宣队队长、总支书记讲话。他讲了些什么，我也不能全记起了，只记得这样一句话：“复旦是藏龙卧虎之地，也是虎豹豺狼之窝。工农兵学员不要只带着红口袋来到大学装知识，还要积极参与复旦的斗、批、改，彻底占领上层建筑……”这番话是针对新生说的。也分明是针对那些老教授们说的。他们当时那种普遍的无动于衷的默然表情告诉了我这一点。接着是评论、创作各专业各年级的学生代表发言。

我是创作专业新生的发言代表。我成为发言代表，是“毛遂自荐”的结果。同学们互相推诿。有的是真推诿，有的是假推诿。C 其实很想受命当之，大家也都认为应该。因为她是支部副书记，但她既非常想，又忸怩作态，希望造成一种大家逼迫她成为发言代表的局面。我看不顺眼，就说：“她如果真不愿意，我可以代表大家发言。”我主动请缨，谁也不好说不同意。于是发言代表就是我了。C 老大不悦，一张宽脸拉

长了。

其实我也不是要与 C 过不去。在我的本性中，沉淀着一种强烈的、长期被压抑的、爱出风头的愿望。活了二十五岁了，社会还没为我提供过一次像样的机会。让我像样地满足地出一次风头。按说“文化大革命”总该算一次机会，出身干净，红五类。大风头出不了，小风头也是可以出出的。揭竿而起，成立个什么红卫兵组织，并非干不成。我们中学里，最初起码有三十几个红卫兵组织。最小的红卫兵组织只有七八人。我又觉得那种风头太丢脸面。黑龙江省“炮轰派”的一个头头，哈军工的学生，与“捍联总”的头头们从北京谈判后回到哈尔滨，站在飞机舷梯上，答各派战报记者问，那潇洒风度，那演讲才能，令我羡慕极了。当时我十九岁，那个头头二十四五岁，正是我到复旦的年龄。十九岁的我到机场看热闹，目睹仿佛电影里的情形，那时便暗暗想，给我一次这样的机会，我死也甘心了！

全市中学生红卫兵组织联合代表大会召开，也去看热闹。一位中学女红卫兵领袖，站在台上，面对数千人，就像《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中的安娜一样，一擎臂，群情激昂的数千人顿时鸦雀无声，而后以铿锵的语调大声演讲：“埋葬全世界的帝修反，是我们红卫兵的历史使命，我们要光复莫斯科！解放华盛顿！踏平巴黎！占领伦敦……”于是台下掀起一阵阵口号的狂涛：“光复莫斯！解放华盛顿！……”我在台下暗想，哪怕我是为那中学女红卫兵领袖摆弄扩音器的人，也值得自豪自豪啊！

下乡后，渐渐地对一切轰轰烈烈都厌倦了，但是更爱出

风头。开个什么庆祝会，总要胡写几行歪诗当众朗诵朗诵。若有人奉承：“诗写的不错呀！”便足可得意几天。后来也终于觉得不过瘾，也厌倦。期待着我人生路上有更辉煌的机会到来，出更辉煌的风头。

二十五岁，二十五岁，这真是年轻人最最渴望出风头的年龄！研究起来，年轻人的爱出风头，大抵是因为姑娘们的存在。正如不见雌孔雀，也未受什么鲜艳色彩的刺激，雄孔雀是懒得开屏的。只有小伙子们在一起的情况下，连最爱出风头的小伙子，也没多大兴致出风头。反之，只有姑娘们在一起的情况下，连最爱打扮的姑娘，也没多大兴致打扮自己。出风头实在是小伙子们为姑娘们“打扮”自己的特殊方式。

我将代表专业新生发言，看成是在全系师生面前的一次公开“亮相”。在名牌大学的大学生中，在名牌大学的教授、讲师面前进行一次精彩的发言，我以为这风头是大大值得一出的。是一次够辉煌的机会。

预先写好了发言稿，但对同学和老师尚说尚未写好。发言稿揣在兜里，走出学校，在校园后围墙下来回徜徉，将发言稿背了下来。

我要达到在发言时出口成章的效果。

我要在发言后引起掌声和窃窃私议。

我要在散会时听到学生、教授和讲师们互相询问：“他叫什么名字？”

“哪个专业的？几年级？”

还要听到这样的称赞：

“发言太有水平了！”

“简直出口成章！”

“从容不迫！”

“有演说家气质！”

还要引起男学生们的嫉妒。

还要从此无论在什么场合下都吸引女学生们的目光。

还要从此为自己在专业，在系里奠定一种优上的地位

.....

在学校“肝炎隔离室”和传染病医院里孤孤寂寂地度过了整整一学期，想出一次风头的愿望几乎都成了精神上的需要。

开会那天，我穿了一件新的铁灰色的卡中山装。出院后买的。上海那时流行衬领，便新买了一条洁白的衬领，使铁灰色内露出一圈洁白。单帽早已不戴。头发早已长出。往宿舍的窗子上照照自己，半清半楚地映出一个斯文了点的“马立本”，觉得自己还颇有发言代表的风度，挺自信的。

系总支书记、工宣队长的讲话，扰乱了我背熟的发言。我觉得他说的太荒唐。无论是什么人，说了我不赞同的话，无论什么场面下，我也会起而反驳。全然不计后果。这是我本性中的另一面。与我的爱出风头，相得益彰，互为衬映，显现出一个我来。他的话刚结束，我便站了起来。

我说：“我不同意您的话！复旦大学谁是虎豹豺狼？既有之，指出给我们看！当然不会是我们工农兵学员吧？那么难道是这些教授？副教授？讲师们不成？我看他们没那么可怕！在上、管、改中，工农兵学员不是与革命的教师们是同一战壕的战友吗？虎豹豺狼一词，不是明明在分裂我们吗？

.....”

工人若在工厂里做工，我是很尊敬他们的。若在大学里气指颐使，那再令人讨厌不过了。我是有意当众表示出我对这位工宣队队长的蔑视。下乡前，军宣队也当众顶撞过，顶撞也就顶撞了。在兵团，一般连队的知青，几年后已普通形成了对权力的蔑视。有一次，一位兵团总部副政委到木材加工厂视察，进入我们男知青宿舍，大家躺着的照样躺着，歪着的照样歪着，光着脊梁洗脸的照样水花四溅地大洗特洗，没有一个拿正眼瞧一下那副政委的。他说：“同志们好”，也没人应声。

我初入复旦，不知深浅。不知工宣队在复旦的一统天下的权力，更不知“藏龙卧虎之地，虎豹豺狼之窝”这句话是张春桥说的。

所以我的话，使全体鸦雀无声。许多老师和许多学生是都知道张春桥说过那句话的。如果我也知道，绝不会当众反驳工宣队长的。我以为反驳他一下，不过就像在兵团时反驳团长政委一下，也不能把我怎么样。其实大不一样。

我的话所造成的静场效果，使我爱出风头的心理受到了怂恿和鼓励。于是我借题发挥，侃侃而谈。好像还说了托尔斯泰、巴尔扎克、雨果从书架上走下来，与老教授们坐在一起，同样引起我的敬意一类的话。总之，接下来我说的尽是一些花哨浮丽、卖弄唇舌的话。大大地哗众取宠了一番。

工宣队队长脸色阴沉严峻。

“住口！”有人打断我的话，是评论专业三年级一名上海男同学，他激昂慷慨地批判我。他刚坐下，第二个立刻站起，

一场批判会自发开始。我是那么不堪一击。没有机会站起来反驳。有机会站起来也失去了反驳的勇气和能力。得意之色一扫而光。坐在那里无地自容。

批判我的，差不多全是上海同学。这应该被解释为复旦的一种政治现象。同全国所有文理科大学一样，中文系也是复旦的“神经”。是工宣队控制最严的系。如果说其他理科各系的学生还可以也能够将政治视为“副科”，中文系的学生则不得不将政治当成本科。在那个历史时期，复旦中文系实应改为“复旦中国政治系”。复旦小舞台上的政治戏与中国大舞台上的政治戏，是按照同一脚本演出的。主演是工宣队。导演也是他们。在一切运动中，中文系带动哲学系、新闻系、历史系，然后带动起全校。

徐景贤曾对复旦工宣队指示：“北有北大，南有复旦。这是我们的两座桥头堡。复旦应该成为斯莫尔尼那样的大学。”斯莫尔尼，是苏联十月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为苏维埃夺取政权培训武装力量的革命大学。“四人帮”希望将复旦的学生培训成既能为他们夺取政权效力的工具，也能像保卫冬宫一样有朝一日保卫他们的“中国土官生”。

工宣队在中文系培训的骨干，以上海学生为主。指出这一点，也许会伤某些上海“工农兵学员”的自尊心，但这是事实。有许多充分的证据足以证明这一点，张春桥曾对复旦作过指示：“要多输送上海学生进京”。

但另一个事实是，并非所有的上海学生，都愿意成为“骨干”。像C那样的外地学生而积极靠拢工宣队的，有之，不多。每一个怀有政治目的之人，都希图在告别复旦时，得到

复旦慷慨的政治馈赠。失掉了些什么，他们不在乎。像今天某些人对钱的观念很实在一样，一九七四年至一九七七年，某些人对政治的观念也是很实在的。这也就是“四人帮”粉碎以后，许多应该“说清楚”的人，为什么只谈政治，不谈灵魂，说来说去总也说不清楚的缘故。

我的风头出得很划不来。但因此出了点名。许多学生从此都知道中文系有个梁晓声。在女学生们眼中，我不过是个哗众取宠的家伙而已。但我并不认为这不公正。很公正。与其说那是对一个工农兵学员的观点的“围剿”，不如说是对一个爱出风头的家伙的公开声讨。

在五角场买香烟，碰到了专业的一位老师。

他问：“气色怎么这么不好？病了？”

我说：“没病。”

他说：“你刚出院不久，肝病容易复发，要注意身体啊！”

我说：“谢谢。”

他说：“感到压力了？”

我说：“有点。”

他说：“工宣队是很恼火，还要继续动员学生对你进行推判。我替你多次辩解过了。你是新生，刚入校，对复旦的情况缺乏了解，发表了错误的观点也情有可原。”

我没作声。

他又说：“其实我和你的观点一样，工农兵学员应该同革命教师是同一战壕的战友。大学又不是动物园，哪有什么虎豹豺狼？耸人听闻嘛！即令有，也不是我们。你的观点并不错，只是太哗众取宠了。如果不是这样，肯定会有不少同学

支持你的观点。哗众取宠，你就使自己正确的观点也变成孤立的观点了。在个性、气质、风度和其他一切方面，受人尊重的是质朴无华。你要记住这一点。今后要多观察，多分析，多思考啊！复旦值得思考的事情太多了。我们教师的责任之一，就是尽量保护自己的学生。”

老师的话使我非常受感动。

因为那次发言，以及“四人帮”被粉碎的消息刚刚传到复旦，我第一个闯入校党委抗议不许我们走出校园游行庆祝，我的毕业鉴定上多了对我十分有利而又十分重要的一条——“与‘四人帮’进行过斗争”。

十六名同学中，只有我的鉴定中有这样一条评语。

被粉碎了的“四人帮”是死老虎。

踢死老虎一脚也算勇气么？

细想想，真惭愧！政治对人的嘉奖也真大方啊！政治，政治，我从此对它有了悟性。

如今已经三十六岁。爱出风头的年龄早已过去了。与多情的年龄一块儿过去了。从个人的教训中，从别的爱出风头者们的庸俗中，体会到了这种庸俗实实在在是对一个人自己的莫大损害。也就学会了一点自尊。人既从自己的教训中发现自己的缺点，也是从别人的庸俗中总结出自己应当如何做人的原则的。不惑之年仍大惑不悟，好比女人的更年期无限延长。那是怪不幸的。

我在复旦见识到了不少在别的地方不太容易见识到的人和事。

中文系总支副书记中，有一个身高一米五左右的侏儒，男

性，三十余岁。不知是留校生还是工宣队。样子很猥琐。我从未见其笑过，永远那么猥琐地严肃着。仿佛权力又极大，与系工宣队队长平起平坐。背影莫测。在《学习与批判》上发过一篇所谓杂文《赞“山羊角”精神》，据说很得张春桥好评。自那以后，似乎更身价百倍，使人觉得你不招他不惹他，他也时刻想猝然顶你一头。有一次我亲眼看见他在系里拍着桌子训斥一位副教授，大有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架势。而且他还没有脖子。在校园里看见他，矮矮地趾高气扬，不可一世地移动过来，猥琐而严肃地瞪着你，够令人不舒服的。我经常是退避三舍，绕条路走。无路可绕，便低下头去。倒不是怕他到这般地步，是看见他也会破坏你一时的好心境。按说他应到某电影制片厂去作特型演员，却狂傲之极地在堂堂复旦大学内招摇过往。“四人帮”纳“贤”到了宠丑的地步，使人常常替中国替复旦深感羞耻和悲哀。

有一位工宣队员，某天中午还在复旦食堂用钢精勺敲着铁饭碗，一边哼唱样板戏一边排队买饭，第二天便在《人民日报》上扬名显姓，成了中央候补委员。他自己还不知道。别人将报纸拿给他看，指着他的名字问：“是你吧？”他回答：“我他妈的哪有当中央候补委员的造化！”后来证明果真是他，喜滋滋乐悠悠地又对人说：“洪文对我真够意思！”原来他是王洪文造反起家时的小兄弟。王氏还真够讲交情的。鸡犬升天寻常事。难怪那年头许多人都认为政治是个一本万利的赌盘。抹下脸皮往上抛赌注。

“四大帮”粉碎以后，有次我在公共汽车上碰到了一个不寻常人——上海曾红极一时的一位小说作者。到我们专业去

座谈过，故而认得。我问他日子好过否？他倒对我说了几句实话：“日子不好过哇。其实我们这些人呢，对文学并不感兴趣。我们是要通过文学走向政治。我们崇拜的是张姚道路。哎，前途如烟了呀！……”

心灰意懒之人，往往能吐真言。

有一位研究文艺理论的老师，给我留下了难忘的印象。

我在系图书馆偶然翻到一本他的小册子，“文革”前出的，便拿着向他请教某一文艺理论问题。

不料他连连摆手，有些惊惶地说：“不是我写的。不是我写的。”

我说：“别人告诉我就是您写的呀！”

他更加惊惶：“同名同姓，同名同姓！”说罢匆匆而去。

同学小莫恰巧看见了这情形，对我说：“你别再给自己找麻烦，也别给他找麻烦！”

我说：“我又怎么了呀？不过就是向他请教一个文艺理论问题嘛！”

小莫说：“文艺理论在中国只有一个——‘三突出’创作原则，请教我吧！”

我问：“他不愿回答也罢了，干嘛那么惊惶呀？”

小莫同情地望着他走远的背影，说：“因为他是个‘坏人’啊！”

我更加大惑不解。

小莫便告诉我：据说他原是徐景贤的同学。徐氏还没在政治上成气候时，两人碰在一起开过一次什么会。徐氏爱听鬼故事。他也善讲鬼故事。讲罢回自己房间睡觉，半夜徐氏

敲门，只穿着裤衩跨进他的房间，言道怕鬼，不敢独眠。房间里正好空一张床，徐氏便天天与他睡在同一房间。徐氏是怕鬼，又迷鬼。每晚都纠缠他讲鬼。后来徐氏成了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反对徐的一派组织就派人到复旦来找这位研究文艺理论的讲师，想从他口中获得“炮轰”材料。讲师本是书呆子，不愿卷入政治旋涡，被纠缠烦了，无法摆脱，便拍拍衣兜说：“材料都在这里。时候不到。时候一到，材料抛出，十个徐景贤也打倒了。”说的实在是气话。

徐氏的上海市革委会副主任当稳了，就下令将他抓了起来，被隔离审查半年有余，逼他老实交待，到底掌握哪些徐的“黑材料”？审来讯去，他也只能交待出一条——徐景贤怕鬼。终于定不成什么罪名，不得不放了。放是放了，徐氏对他耿耿于怀。堂堂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怕鬼，总归是有点令人哂笑的事。而且容易使人产生疑问：真唯物主义者还是假唯物主义者？徐氏便下了一道口喻：“这个人是个坏人。要控制使用，永不得带学生。”

于是未盖棺而定论，这讲师便成了复旦园内罪名抽象的“坏人”。以后我每次再见到他，心中尤为充满同情。试想这“坏人”的罪名，对于好人来说，是作践到家了。它太容易使人猜测到道德败坏，腐化堕落，以及与女人乱搞关系一类事情上去。而且又是自己无法向别人释冤的。述说一次自己成为“坏人”的经过，便等于又散布一次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怕鬼的言论，岂非坏上加坏，罪上加罪么？别人也是无法替他释冤的。就只有那样令人莫测地和一个“坏”字连着了。在我看来，他那半秃的头顶，那列宁式的智慧型的前额，

那不修边幅的样子，完完全全是个只会做学问的人。可能做学问做的还有点“迂”。呜呼！悲夫！至今想来，黑色幽默之戏剧之文学，在中国人的生活中蕴含着大量大量的素材与启示，却怎么在外国异军突起了呢？不是中国作家和戏剧家们的一大遗憾么？

讲师成了坏人，学生原来是“试验品”。

同学中有名女生小樊，上海川沙县人，农村姑娘。矮、胖、圆脸。像目前电视中正在播放的儿童动画片中的“小咪姆”。挺厉害，谁说她一句不好的话也不行。开玩笑她也当真。动不动就这样抢白你：“昨啦，瞧不起阿拉贫下中农女儿哇？”心眼却很好，富有同情感。在十六名同学中，三年不说一句违心话，不做一件违心事的，我认为只有她一个人。“批邓”时，每个同学都至少贴过一张表态性质的大字报。唯独她例外，不写。很干脆地说：“阿拉写不来嘛！”若是别的同学，起码属于路线斗争的立场问题。对她，没人敢这么上纲上线。谁也奈何不得她。

她确是“写不来”。

老师将我和她编在一组，交给我帮助她提高“写作水平”的任务。

我第一次看她写的东西，是学期个人总结。连标点符号也不会用，一“逗”到底，最后一个实心大句号。而那字，像稻田里插的秧苗，一律倾斜地“长”在格子里，仿佛字字是从下往上挑着写的。通篇有四分之一的字似是而非，缺胳膊短腿。语法就更谈不到了。我想替她重标一下标点，力不从心。一“逗”到底，还看得明白。若重新断句，则没有一句

话意思是完整的。

我十分惊诧，问：“你上过几年学呀？”

答曰：“初一。”

又问：“为什么初中都没念完？”

答曰：“母亲死了，家中缺劳力，帮父亲挣工分。”

再问：“教你的语文老师没给你讲过如何运用标点符号吗？”

答曰：“谁有耐心认真学那些？”

“为什么？”

“不学那些就嫁不了人啦？”

我怔怔地瞧着她，许久不知说什么。

她说崇明对面是台湾。我告诉她不是。她就跟我争执不休。争得我只好说是是是。

后来我才知道，张春桥对复旦中文系有过什么“指示”，要招收一个文化很低的，根本不知“文学”为何物的学生，将其培养造就成为作家。以打破“文学神秘论”、“作家天才论”。她就是按照这样的指示，招入复旦的“试验品”。

知道了这个底细后，我常常替她感到悲哀。后来同学们差不多都知道了，却没有一个人告诉过她。她自己不知，也就从不悲哀。每月十七元伍角的助学金，吃饭很节省，竟能省下近半数的钱。不买书。买衣服。对我说：“两个月添一件衣服，三年三十六个月，我至少能添十几件衣服是不是？将来结婚的时候，就不必自己再添衣服了。”

我问：“你有对象了？”

她诚实地点点头，说：“还没定。”

问：“为什么还没定？”

答：“要是我分在上海了，就把他甩了！定了，将来就甩不掉了。”

问：“他很爱你？”

答：“当然，我们全公社，这几年就出了我这么一个大学生。”

她对我比对别的同学信任，肯讲实话。

我在北大荒当过小学教师，就从怎样运用标点符号起帮她提高“写作水平”。三年来，我觉得我对她是尽了一个同学的义务的，不乏耐心。毕业时，除了逗号和句号，她还会运用冒号，引号，感叹号了。字写得依然如故，不见进步。残字在她的文化废墟上，依然可以组成一个“独立王国”。

有年端午节她从川沙返校，给我带回十几个肉粽子。

我说：“别都给我，也分给其他同学呀。”

她说：“哼，给他们个屁！”

她觉得所有的同学都瞧不起她这个“贫下中农的女儿”。其实更多的同学并非瞧不起她，是可怜她。她似乎不觉得自己有什么可怜的。三年来与同学们“划清界线”。

作集体毕业鉴定时，十六个同学中，对十五个同学她一言不发。只对我一个人发了言，提了三条优点。

过后，她单独找到我，说：“我算报答你了吧？”

一句话，竟感动得我几乎落泪。

三年，三条优点。还有那些肉粽子……

她是个以德报德，以怨报怨的姑娘。而且自尊心特强。

三年来我对她的一些所谓帮助，实在不值一报。对于提

高她的“写作水平”，也并不起什么作用。我是心有余而力不足。

我本欲告诉她，她为什么会被招入复旦。却终于没有告诉她。我想她知道了，准会大哭一场。何必要让她三年后怀着一颗深深受伤害的心灵离开复旦呢？

她离校时，除了我，没有第二个同学去送她。因为她不向同学们告别。

我一直将她送到公共汽车站。她对我竟有些依依不舍。忽然她哭了，说：“其实我早就知道我能入复旦是怎么回事了，把我当成‘试验品’，所以我偏不努力学，让他们扫兴……”

“他们”——当然不是指的老师们。老师们对她都很关心，她对此也不无感激。张春桥的任何一条“指示”都是复旦的法令。老师们没有抗拒的力量。她自己，三年来不过是以一种消极的心理，嘲弄政治对她的命运的摆布。

政治摆布人，如同猫摆布老鼠。

她还不是“工农兵学员”中最值得同情的一个。最值得同情的是评论专业的一个藏族女生。文化水平不比小樊高多少，两个孩子的妈妈。入校后有压力，也想孩子，对文学评论不感兴趣，如同盲人对看电影不感兴趣。数次要求退学，工宣队不同意，党委不批。她是农奴的女儿，认为退了她，是“阶级感情”问题。

有天我端着脸盆到水房洗衣服，见她呆呆地站立在三楼走廊的一个窗口出神。一件衣服还未洗完，就听“刷啦”一响，是什么从楼上掉下去砸到树的声音。我觉着那声音不祥，满手肥皂沫冲出了水房——走廊窗口已不见了她的身影。俯

窗一看，楼底下卧着她的躯体。

她摔死了……

这些人，这些事，渐渐使我意识到，复旦是不能满足我强烈的求知欲的。它可以给予我的只能是另外一类东西：入党，理想的分配去向，政治垫脚石。想要多少块？它可以给你多少块！但需用等量的“实际行动”去换取。在给了工宣队一个不良的最初印象后，对我来说，换取到那些东西，得“摇身一变”，往自己脸上多涂几道反差油彩。

我没有足够的信心和足够的勇气。出卖自己也总需要点勇气。彻底出卖自己则需要大的勇气。

我唯愿自己能无风无波地在复旦度过三年。

我想，我得本分一点才好。

然而“本分”要成为一个人的愿望和原则时，还需获得客观的恩典。客观不发“允许证”，主观就像一个被无赖纠缠的姑娘……

一天，吃午饭时，中文系留学生窗口贴了一张大白纸，上面工工正正的毛笔字写的是：我们不要留学生特殊化，我们要与中国学生同吃同住。署名——申·沃克。

也许是这个名字在留学生中具有某种潜在的号召力，也许是他提出的要求符合留学生们的普遍愿望，留学生窗口一个留学生也没有，他们皆分散地和我们中国学生排在一起了。

我平素对留学生都没太注意过，更没接触过，问同学小莫：“哪一个是申·沃克？”

小莫朝前撅撅下巴：“喏，瑞典王子。”

站在三四个人前边的一名留学生转过身来，对我们点头

微笑，态度友好。他身材很高，一米八以上，却并不魁梧。因为身材高，还显得有些瘦。但举止矜持，风度优雅。

我们也友好地对他点头微笑。仅仅是出于礼貌。

中文系与新闻系的同学合住四号楼。一幢楼一分为二，一半三楼划给了留学生。走廊被门隔开。门上挂着一把拳大的锁。镶的是鸟玻璃。某个中国学生若与留学生们接触过多，准会被“留学生办”找去谈话。接触过多是与无来无往相对而言。谈话的实质却意味着提醒、批评、警告。我当时是一个“走白专道路”的典型，时时处于某些同学的监视之下，稍有不慎，便有“小报告”打将上去。所以我避免与留学生们发生接触，讨厌给自己找来什么麻烦。

逢年过年，什么纪念日，欢迎新同学或欢送毕业生，系里照例是要举行联欢会的，留学生们照例是要被组织起来参加的。他们有时也准备个小节目，一般照例是唱主席诗词歌。《沁园春·雪》、《咏梅》、《蝶恋花》是留学生们很喜欢唱的。只有在这些联欢会上，中外学生之间才显示出一点交往气氛来。也只限于气氛而已，并不能深入到感情层去。像我和小莫回报沃克的微笑，谈不上友好，只能算礼貌。

《重上井冈山》、《鸟儿问答》两首诗词公开发表并被谱曲后，我却没听到任何一位留学生唱过。我们中国学生是很快就会唱了的。广播室天天以最高音量反复播放。“不须放屁”之词，早、午、晚响彻校园。听也听会了。何况每人还发了油印的铅印的歌篇，学生会还集体教唱了好几次。

也巧，那天食堂还就是做了“土豆烧牛肉”。许多中国学生和留学生都买了。不知是哪位大师傅烧的，土豆成了羹，牛

肉却不烂。食堂里一片抱怨之声。食堂外响而亮之地播放着《鸟儿问答》。

我和小莫买好饭后，端着碗用目光四处寻找座位。沃克刚刚在一条长凳上坐定。他看到我俩，又朝我俩点头微笑。所有的桌子凳子全被占据了，我俩找不到个可以坐下的地方。沃克欠身往他坐的那条长凳的一端挪了挪，只坐了个角，招之以手，示意我们和他坐在一起。

不过去坐下连礼貌也失掉了。我和小莫对视一眼，走了过去，与他“三位一体”。条凳只有二尺长，三个人坐上，两边两个人的屁股就缺少支点。这么坐着吃饭并不比站着吃饭强多少。我和小莫实实在在是出于礼貌。

其实饭厅里有五张桌子没人就座。都是“留学生专桌”。留学生们响应了沃克，谁也不去坐“专桌”，端着碗往中国学生的饭桌上挤。没座位的中国学生们宁端碗站着吃，或端回宿舍去吃，也不愿坐到“留学生专桌”去。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不要特殊化”，在留学生们提出来，是增进友好的愿望。由中国学生去坐，就未免有“不自觉”之嫌了。

沃克见他提出的要求得到留学生们的响应，心中分明暗暗高兴，一脸得意之色。

他将一块嚼不烂的牛肉吐在桌子上，侧脸瞅着我和小莫说：“朋友才坐在一条板凳上。你们俩是我的支持者吗？”他中国话说得相当流利，吐字很清楚，而且是标准的普通话语音。

小莫没吭声。

我自然也不愿有所表示，满怀信心地嚼着一块牛肉。

沃克又说：“你们中国学生也应该支持我。”

小莫低声问：“你要我们用什么样的行动支持你？”

沃克又朝桌上吐出一块嚼不烂的牛肉，盯着它恨恨地说：“简直像从轮胎上切下来的！”随后索性放下筷子不吃了，两肘支在桌上，双手托下巴颏，微笑着说：“从今天晚饭起，我希望你们带头坐到‘留学生专桌’去，那么这个饭厅里就再也不存在什么‘留学生专桌’了，嗯？”那一时刻，他脸上有种孩子般天真的神气。他的微笑也显得那么幼稚。他使我怀疑，他对他的做法并不是很认真的，甚至可能掺杂着无恶意的玩笑的成份。校方是绝不会喜欢一位留学生开这种玩笑的。我想。

“这就是你要达到的目的？”小莫又低声问。

我暗中踩了小莫的脚一下，希望他别愚蠢地提什么问题。快吃饭。吃完快跟我一道走。因为我发现已经有人在注意我们。

沃克的目光在整个饭厅巡视了一遍，望着所有仍在饭厅里的中国学生和留学生们，用缓慢的语调说：“我要达到的目的是了解。”他收回目光，又目不转睛地瞧着我和小莫，情绪变得有些激烈地说：“我们留学生从各国来到中国，绝不仅仅是为了学到中国文化！我们还非常想要接近中国人，了解中国人！对于我们，这是同了解和学到中国文化一样重要的！哪怕让我们真实地了解一个中国人也行啊！可是你们中国学生见了我们留学生，无非就是点头、微笑、‘您好’、‘请’，仿佛你们都是机器人，就会说这么几个简单的词汇！难道我们是到一个机器人国家来留学的吗？有时我真想把你们的思想

从你们头脑中挖出来！难道你们中国人的头脑里当真什么都没有吗？”

他的语调很高。这时的他，脸上那种纯稚的微笑不见了，那种孩子般天真的神气也没有了。他那样子好像要立刻同谁展开一场大辩论。

饭厅里一时变得寂静无声。中国学生和留学生们都停止了吃饭，从各个角度愕然地朝我们这边望。

我和小莫一时怔住了。我当时绝没有想到，这位瑞典留学生，竟会当着我和小莫——两个中国学生的面，坦率地说出那么一大番不够友好的话。我认为他了解中国人的愿望是表达得过于强烈了！而经验，别人的经验，更准确说是别人的教训警告我，与这么一位不安分的留学生接触，对自己是很危险的。

我当机立断地站了起来。小莫却仍愚不可及地怔怔坐着。

外面，大喇叭还在播放《鸟儿问答》，不知已是第几遍了。

沃克也突然站了起来，环视着所有的人大声说：“安静，请聆听最高指示……”

他的话声刚落，紧接着大喇叭里传出一句歌声：“土豆熟了，再加牛肉……”

再接着是：“不须放屁！不须放屁！……”

留学生们哄笑起来。

中国学生们，则一个比一个神态严肃。不难看出，有人的严肃是佯装出来的。

一位老师傅在机械地抹桌子，仿佛身旁发生的事情，与自己毫不相干。

沃克离开桌子，走到那位老师傅跟前，极其认真地说：“老师傅，毛主席说的不对，他老人家肯定没有做‘土豆烧牛肉’的实践经验。如果先烧牛肉，牛肉烧得半熟，再放土豆，今天就没有这么多人抱怨您了。”

那老师傅木讷地瞧了他一会儿，竟驴唇不对马嘴地张口来了一段语录：“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凡是敌人拥护的，我们就要反对！”

沃克无可奈何地耸了一下肩膀。

我趁此时机，扯起小莫，赶快离开了饭厅。

“这个申·沃克！……”我边走边嘟哝。

“复旦园有了这么一位留学生，够工宣队操心的喽！”小莫幸灾乐祸地说。

我说：“有什么操心的？工宣队实在看着他不顺眼的时候，也许会将他开除！你以为工宣队做不出来？”

小莫说：“只怕没那么便当！沃克在留学生中很有威信，开除了他，也许会引起留学生们的普遍抗议，造成国际影响呢！”

我问：“他真是瑞典王子？”

小莫回答：“留学生们送给他的绰号罢了。”

“他像吗？”

“我哪儿知道像不像！真正的瑞典王子，我也不曾见过。”

“真正的瑞典王子要比我温文尔雅得多！”没想到沃克又跟了上来，和我们并肩走，边走边说，“用你们中国话形容，儒者风度。”

我和小莫不禁都有几分尴尬，猜想我们议论他的话一定

全被他听到了。

“你们对我的议论很有意思。”

果然如此！

我和小莫更加发窘。

他却灿然一笑，避而不提了，问：“你们一定读过新编的《中国文学发展史》啰？赞同那种用阶级斗争观点阐述的文学史观吗？”

此著是很有威望的复旦 F 教授对其原著的“崭新”的“修正”。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红线贯穿了中国的文学史，完全符合“迄今为止，人类的一切历史，都是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历史”的观点。老人家亲笔写给 F 教授的信，复印件敬存在复旦校中展览馆，我们中文系的学生几乎都“瞻仰”过。此著在复旦园内被称为“新文学史”，规定中文系学生人必购之，购必读之。“四人帮”对它也极为欣赏，在史学界大大鼓噪了一番。制造了一阵别有用心地热闹。

沃克提出了一个我和小莫不愿回答的问题。关于“新文学史”，即使在我们中国学生之间谈起，若非彼此绝对信任，也是讳莫如深，谨而慎之的。但如果我们根本不回答，又未免显得我们心有所忌到了胆小如鼠的地步。这又会使我们感到，在一位留学生面前，人格贬低，自尊难保。而且，说到底，他向我们提出的毕竟是一个纯学术问题。起码我们可以认为是一个纯学术问题。

于是我用外交词令回答：“那是一部很有独到见解的著作。”我因头脑中能想出这样一句圆滑的话作为回答，对自己感到很满意。同时极欲尽快摆脱掉这位“瑞典王子”的“纠

缠”。是的，我已经觉得他是在“纠缠”我们了。

小莫却自作聪明地反问：“您呢？您是否能够接受那种文学史观？”

“我当然反对了！如果我们留学生在中国都接受了这样一种文学史观，那就太可悲了！那我们就白到中国来留学了，那我们回国后的个人前途就毫无希望了！一个尊重自己的文学和文化历史的国家，是不会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来篡改自己的文学史的，这难道不是极其愚蠢的事情吗？……”沃克激动起来，站在我们面前，看样子要对我们发表“激烈反对派”的演说。

当时我心中真是对他充满了羡慕。因为他有坦率说出自己观点的权力。而我没有。小莫也没有。复旦园内哪一位教师哪一个中国学生都没有。他说了，最严重的后果，也无非是可能被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而他所说的那番话如果出自我们口中，轻则受批判，被记过；重则可能被开除，甚至打成“反革命”。世界那么大，中国不欢迎他，他还可以到许多国家去。中国若对我和小莫过不去，我们就他妈的彻底完了。

有几个新闻系的女同学从我们身旁走过，频频回头。显然，她们听到了沃克的话。

高音喇叭里，《鸟儿问答》诗词歌仍在播放。广播员仿佛不但要使这歌声响彻复旦园，而且传遍神州大地。

我和小莫对此已司空“听”惯，并未作出什么表情反应。

麦克却皱起了眉头，长长的手臂在空中一挥，大声说：“真讨厌！”

我和小莫这一惊非同小可！

可是我们无法摆脱他。我们加快脚步朝前走，他却倒退着走，继续面对面地和我们说：“这不能算诗！也不能算歌曲！如果我是毛泽东主席，我就绝不会将这两首诗词也收入自己的诗词集。你们中国古代的美学家不是讲究诗中有画，画中有诗吗？可这两首诗词难道能算好诗词吗？‘到处莺歌燕舞，更有潺潺流水，高树入云端……’莺歌燕舞，潺潺流水，难道这样的词句还不够平庸吗？你们却说这是中国现实的伟大浪漫主义的写照！这真实吗？这使我联想到了你们在《人民日报》和《红旗》杂志上大张旗鼓地对安东尼奥尼进行的批判，就因为他用摄影机向全世界展现了你们国家许多贫穷和落后的情形吗？可他毕竟有较真实的一面啊！你们两报一刊今年的元旦社论中不是也承认自己的国家‘目前还很落后，还很贫穷’吗？既然如此，为什么就容忍不了一个外国人拍的一部影片呢？……”

我和小莫装聋充哑，只有低头走路而已。

沃克继续倒退着走在我们前边。

“不须放屁……”

不须放屁……

不须放屁……”

男高音、女高音、男女齐唱、男女合唱，极有层次地反复唱着这四个字。仿佛谱曲者认定了这四个字代表诗词的最高美学境界，体现了歌曲思想内涵的最高潮似的。却半点也不能使人感受到音乐的美好。不要说留学生们不喜欢，连我们中国学生学唱到这句时，也个个都觉得口舌笨拙，如有梗在喉，别别扭扭的。

我和小莫唯有装聋作哑而已。唯有低头走路而已。

但愿别人看来，沃克是在对“牛”弹琴。我当时真愿变成一头牛。我想小莫大概也恨不得坐地变成一头牛或者别的什么牲口。

“你们听，这算音乐，这算歌曲吗？你们的鲁迅先生不是就曾经说过：‘辱骂和恐吓决不是战斗’的话吗？我无论如何也不能承认这算音乐，这算歌曲！这样的东西在复旦这样全中国乃至全世界都著名的大学校园里天天广播，真是滑稽可笑，无法理解，不成体统！……”

小莫这时变得聪明了。脖子似乎从后面被人砍了一刀，低垂着的头始终不再抬起。

你他妈的说得很有道理！你他妈的说得都对！你他妈的说得对极了！但你他妈的这个外国小子干嘛非纠缠住我们俩不放？！干嘛非对我们俩说这些？！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你他妈的太缺德了啊！我心中恨恨地想。

我猛地抬起头，差点要将饭盒砍到沃克脸上。

大概我当时的模样太可怕，沃克顿时缄口了。他惊诧地瞧着我。

我却发现系总支书记、工宣队队长站在楼口台阶上，像一匹观察的袋鼠，正聚精会神地瞭望我们。

一个声音命令我：赶快脱身！傻小子，赶快脱身！

那是我自己的理智的声音。也仿佛是一个陌生的令我讨厌也使我惧怕的什么人的声音。这种人当时复旦园里可真不少。防不胜防。在我们中文系上两届的毕业生中，就有一个学生被自己最要好的同学出卖了——毕业前夕，系里贴出了

他的“反动言行百例”，被打成“现行反革命”，押送回原籍劳动改造。

我灵机一动，突然说：“哎呀！我的饭票夹丢在饭厅了……”说罢转身就往回走。

“我跟你一块儿去找！”真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小莫的聪明倒来得真快，往回走的比我更快。

我们一路无话，匆匆走回饭厅。饭厅里空空荡荡，一个人也没有了。

我们面对面坐在一张桌子旁，相互望着，各自心里都有种摆脱了一个什么魔鬼逃入安全之门的获救感。

“太可怕了！……”小莫心有余悸地嘟囔。

我说：“但愿他别认为我们和他的观点完全一致，那对我们俩可不美妙啊！”

小莫沉思了半晌，自言自语：“如果他认为我们和他的观点完全不一致，那我们在一位留学生跟里可就分文不值了。”

我问：“难道你觉得他的话颇有道理不成？”

小莫生气了，虎虎地说：“你别问我这种话好不好？”

“我可丝毫没有不良居心，”我立刻向小莫解释，又说，“在一位留学生面前，我们都太虚伪是不是？”

小莫摇了摇头：“不，是太可悲。”

“比我们更可悲者大有人在，比如 F 教授，嗯。”

“嗯。一世英名，毁于一旦啊！”

“你说在我们复旦大学三千多工农兵学员中，会有多少人异常清醒地在装糊涂？”

“起码两千五百人吧。”

“剩下的那五百多怎么回事呢？”

“比我们还清醒的野心家，小小的政治投机者，被既得利益收买者，时代制造的半颅人。”

“半颅人？……”

“只有左半边大脑。”

“你以为你挺深刻是不是？”

“反正我不是半颅人。”

我忽然觉得，我们相处两年来，那天才彼此了解，往后可以成为最知己的朋友。我不禁隔着桌子向他伸过一只手去，在他的手背上轻轻拍了一下。

小莫领会了我这一动作的表示，苦笑了一下，说：“不谈这些，我们走吧！”

我也说：“走吧。”望着小莫，却未站起。

小莫也未站起，又自言自语：“这个申·沃克，好像认定了我们俩就应该就是他主动了解的中国人似的！”

我问：“晚饭我们俩带头坐‘留学生专桌’么？”

小莫反问：“我们当时应诺他了么？”

我说：“也不算应诺。”

小莫说：“那我们完全没有必要带这个头。”

“是完全没有必要。”我表示同意。

可小莫紧接着又说：“其实带了这个头也无所谓，不过就是坐在哪儿吃饭的问题。”

我想了想，又表示同意：“是无所谓。”

我们刚才紧张的神情渐渐松弛，对望着，忽然都觉得我们之间的谈话既认真又可笑，因为非常认真而显得非常可笑。

我们都忍不住噗哧笑了起来……

然而我们并没有获得带头坐“留学生专桌”就餐者的“荣幸”。当我和小莫一块儿来到饭厅，“留学生专桌”早已不成其为“专桌”了。围坐着它们吃饭的更多是中国学生。“留学生窗口”也名存实亡。有几个中国学生想为所有的中国学生作出表率，假装大大咧咧的样子，将饭碗从窗口递了进去，却又被粗鲁地推了出来。卖饭的姑娘一本正经地说：“没接到取消‘留学生窗口’的通知，我可无权擅自破例！”

那几个中国学生只好悻悻离开。

但是所有的留学生们，毕竟有理由认为他们的愿望实际上已获得了所有中国学生们的理解和支持。他们一个个因此而格外高兴，分散地与中国学生们坐在一起，又说又笑。大多数中国学生，在这种不常见的友好气氛中，却还是习惯地，不，是本能地表现出矜持和拘谨。

小莫说：“还真造成了一种水乳相融的局面呢！”

我纠正他道：“实际上还是水乳不相融，不过混兑在一起罢了。好比鸡尾酒。”

小莫说：“比喻得不错。”

两天后，“留学生办”通知我，说要找我谈话。我马上联想到了申·沃克三天前从饭厅到四号楼的路上对我和小莫发表的那些言论，忐忑不安。但又一想自己毕竟没说过一句附和沃克的话，心里踏实了些。隔墙有耳。路上也有耳。大学没教给我什么正经知识，侧教给了我不少“防人”的经验，或曰“常识”。那便是——尽量将真实的“自我”包裹起来。包裹得愈严密愈安全。

我在这方面得到的教训是太值得记取了。

入学数月后，我便观察出同学中有几位善于“打小汇报者”，殊恶之。曾以刻语相讽。

一日，晚饭后，同学 H 邀我出去散步。他与我同寝室，而且上下铺。我下他上。我当时有些不舒服，但其邀甚殷，难以坚拒，强颜随行。

走出校园，跨过马路，漫步一条僻静小街。其实那算不得一条街，也算不得一条巷，一侧是大片菜地，另一侧有零散民宅。我只是相与走着，并无话说。H 偶尔说一句淡话。实实在在的是“散步”。

H 突然发问：“你猜，这是谁住的地方？”

我看时，见高墙内树冠探出，洋楼露顶。院内寂寂然如无人所居。走至门前，门半掩，得窥院内卵石铺路，冬青成篱，月季盛开。有葡萄架，串串葡萄挂缀架下，待人剪摘。

我不知这是什么人住的地方，摇头。

H 告诉我：“这是陈望道先生的住所。”言罢，脸上闪耀出神秘之色。

我顿时肃然起敬，倒退着离开院门前。

直至那时我还是一句话都没有与他说，不知为什么，那个傍晚我就是不想说话。也许仅仅是由于身体不舒服。

我们从它路回返，H 突然又问：“哎，你觉得那院子怎么样？”

我不甚明白他这句话的意思，迷惑地瞧着他。

他一笑，进一步问：“要是让你在那么一座院子里生活，你会感到满意吗？”

我随口回答：“当然满意。”

我觉得他问得有点莫名其妙，回答前并未作任何严肃的思考。他问了我好几次话，一次也不回答，未免有故意冷淡之嫌。我本无此意的。那样回答了，认为他就不会再问什么了。而且我回答的也很实在。

他果然不再问什么。却看出他内心里暗暗高兴，竟吹起口哨来。

“当然满意”——这四个字，是我与他散步时说过的唯一一句话。

两天之后，星期六的晚上，系里召开全系师生大会。工宣队副队长发表讲话，表情严肃得义愤于色：“我们有的同学，资产阶级占有思想极为严重。严重到什么地步呢？严重到想要住进陈望道先生家中的地步？我倒要问问这个同学，你想要住进陈望道先生家，那么让陈望道先生搬到什么地方去住？大概你还梦想着住进中南海去吧？这叫野心啊！……”

我回头看了他一眼，他明知我在看他，却装作没有注意到我，一副认真聆听的样子。

我明白了，他那一天是存心“邀”我去“散步”。同时也明白了，他为什么要设这样一个智慧的圈套诓我上钩——因为入学后我和他同时交的“入党申请书”。也就是从那一天起，我退出了这场两个人的“战争”。我实在不想卷入这样一场“战争”。而且认识到，我一旦卷入，他我之间，便无所谓“正义与邪恶”了。况且我也决不是他的对手。从此我再也没有交过一份“思想汇报。”

还有一次，一位党员同学，虔诚之至地对我说：“大梁，

你入学前就发表过小说了，以后你得多帮助我啊！”

我慌忙回答：“你可别说这样的话！我发表过的那哪叫小说，不过是在《兵团战士报》上以故事形式发表过一两篇好人好事，咱们都一样，要搞创作，都得从头学起……”

我最怕别人提我入学前就发表过小说。提的人越多，提的次数越多，使我感到的压力就越大。入学的第二天，十六名同学聚在一起，与老师们一块开“漫谈会”。一位老师问谁入学前发表过作品，皆默然。我以为大家是因为彼此陌生而拘束，为了打破僵局，便首先说：“我入学前发表过几篇小小说、小诗、小散文。”老师说：“你的情况我已经知道，其他同学呢？”默然者们仍默然。可怜，名曰：“创作专业”，十几名学生，半数以上党员，发表过什么的，除我和一位女生外，竟没有第三个。也就是从入学的第二天，老师们总是不断受到“推行智育第一”的种种指责。而我也就理所当然地成了所谓走“白专道路”的典型。那位和我一样入学前发表点小文字的女同学，因为是女同学，幸免之。

一位党员同学要求我在写作上帮助他，并未使我感到受宠若惊，反而使我感到意外。

不料那位党员同学一本正经地说：“你别假装谦虚好不好？谦虚过分就是虚伪。”

我见他这么说，又确很虔诚，便回答：“你是党员，你思想觉悟比我高，请你在思想上今后多帮助我。”

不料以后小莫暗暗告诉我，我又被“出卖”了一次，那位党员同学竟向工宣队汇报，说我要与他达成一笔“交易”——我请他帮我解决组织问题，以帮他修改文章为报答。

他们不向老师汇报我什么，因为老师们都挺爱护我。

我虽愤怒，但只想再多铭记一次教训，并不愿与之吵翻。随他们去好了。

又过了几天，那党员同学，竟果然拿了一篇什么文章请我帮忙润色文字。其话，其态度，其表情依然那么虔诚之至，那么令人难以拒之。

我的回答颇不文明——“去你妈的！”

中国的“国骂”有时候很叫劲儿。

“你……”他目瞪口呆。

我说：“老子早就不交思想汇报了！你是党员，你会不知道吗？”

他心中有鬼（是否有愧不得而知），退回辅位，钻进蚊帐去了……

自从我打消了争敢入党的念头，觉得自己变得无所畏惧了。而且某些人也确实反过来开始怕我了。我尝到了做人的某种“甜头”。但戒备之心，已成本能。除了小莫，不与任何人过从。暗暗立下与某些人老死不相往来的誓言。

无所畏惧——其实是一种自我感觉。因为我深知，言行不慎，我是会比以前任何一次都被“出卖”得更惨的。“出卖”——各种人们之间的各种“出卖”，已不复能用“品德”二字解释，那是那一历史时期的“流行病”。如果放在特种显微镜下分析，每个最渺小的病毒，都带有那一历史时期的政治的特征。

所以我本能地认为申·沃克对我是个“危险”的人物。

小莫也接到了“留学生办”的“传讯”。

他将我扯到校园内一个僻静的地方，很有些紧张地问：“前天我没对沃克说什么‘过杠’的话吧？”

我肯定地回答：“没有。”

他又问：“也没对你说什么‘过杠’的话吧？”

我摇摇头，用同样肯定的语气回答：“没有？”

他顿时出了一口长气。

我问：“就是你说了什么‘过杠’的话，难道还怀疑我出卖你不成？”

他脸红了，说：“你可千万别那么以为啊！我不过是有有点神经过敏罢了。申·沃克这个外国佬，今后咱俩都得躲避着点。否则咱俩不定哪天准倒霉！”

我比小莫更明白这一点。

但是沃克自己肯定不明白。

他不过就是想主动与两个中国学生建立友谊，对中国人有所了解而已。在那一历史时期，一位外国人想要真实地了解一个中国人，那只能是一种愿望而已。哪个中国人如果向一位外国人真实地坦露自己头脑中的思想，不是想入狱，就准是个疯子！我和小莫都不愿一脚就从大学校门跨进监狱大门去。我们的神经也没什么毛病。

我们按时来到“留学生办”，“召见”我们的是一位我们不太熟悉的工宣队员。看样子不过是个小角色，却偏要故作出一副大人物的派头。从校党委到各系总支，逐级都有工宣队员担任要职，所谓掺入高教战线的“沙子”，领导“教育革命”。此公即是一粒“革命”的“沙子”。而当时复旦的党委书记，竟是位“一颗红星头上戴，革命的红旗挂两边”的现

役军人。就差一位贫下中农了。若齐了，真可谓之曰“复旦工农兵政权”。

我和小莫落座后，那工宣队员点着一支烟，吸了一口，吐出一缕，先瞅瞅我，后瞅瞅小莫，语调缓慢地说：“情况嘛，是这样的，我们经过研究以后，接受留学生们要求与中国学生同吃同住的愿望。当然啰，这无疑会使我们今后面临的思想政治工作更复杂化。可我们既是来领导上层建筑的，就不怕面对各种复杂的情况……”每说到“我们”两个字，便带有格外强调的意味。

“我们”两个字，暗示出工宣队在复旦园中至高无上的权力。

我和小莫都不作声。我们预先商量过“对策”，要装成两个头脑简单的大傻瓜。

“情况嘛，也就是这样一个情况。我们决定，你们俩以后同瑞典留学生申·沃克住在一起。”他话题一转，眈眈地盯着我们。

太出乎意料了！

我和小莫对视一眼，真都有点发傻了。

“据说，你们与申·沃克接触频繁？”对方挪动了一下工人阶级强壮的身躯，往沙发靠背挺舒服地一靠，脸上呈现出令人怀疑的和气表情。

“这是胡说！我们与申·沃克只接触过一次！”小莫当即反驳。

“别发火嘛，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嘛！”那表情，那口吻，依然怪和气的。

我说：“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这是指一个人对待错误应采取的态度，我们与留学生接触过一次，也算什么错误吗？何况是申·沃克主动与我们接触……”

“这个申·沃克都与你们谈了些什么？”对方打断我的话，猝然发问，同时将身体迅速地俯向我们，仿佛一只会相面的大猩猩似的瞪着我们的脸。

我一时语塞，不知如何回答是好。

“谈气候！”小莫随口回答。

“谈气候？谈什么气候？”

“谈国内气候呗！”

“说，说！……”

“申·沃克认为北京气候好，我们认为还是上海气候好。上海气候多好哇，一年四季湿湿润润的，所以上海人的皮肤才比北方人的皮肤细嫩是不是？他说上海的黄梅雨季挺讨厌，我们说北京风沙太大，他就同我们争论不休……”

小莫信口开河，胡诌八扯，煞有介事。

“当然还是上海好，当然还是上海好……”对方搭讪道，大脸盘上均匀地布满了失望，又往后一靠，烟灰落了自己一身。

小莫暗暗朝我 了一下眼睛。

我又说：“让我们俩和留学生同住，我觉得不妥。因为我们生活作风挺散漫的，政治思想也不够成熟，只怕会在留学生面前说了什么不该说的话，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请工宣队慎重考虑，是否重新选择两位政治上比我们更成熟的同学？”

小莫连连道：“就是，就是，就是。”

对方将烟掐灭在烟灰缸里，看着我说：“我们还是充分信任你们的嘛！不过，申·沃克这个留学生，不是我们的朋友。据我们掌握的情况，是散布过许多与我们不友好的言论的。你们要及时向我们汇报他的情况，要同他展开必要的斗争。这也是对你们的考验嘛……”说着，站了起来，表示这次“召见”已经结束。

我和小莫巴不得早结束这场谈话，马上站起退去。

退出之前，我真想转身问一句：“要是申·沃克成了你们的朋友，你们大概会封他为什么‘荣誉工宣队员’吧？”

我们走到校园里时，小莫低声说，“这太卑鄙了！和让我们当‘告密者’有什么两样”？

我说：“反正我们又没有接受他们的经费，完全可以不必向他们汇报什么。”

“那我也觉得这场谈话够令人恶心的！”小莫愤愤地啐了一口……

我们中文系学生，一般七人住一房间。和留学生同住，四人一房间。除了我、小莫、申·沃克而外，还有一位黑人留学生。不过那黑人留学生不久便因为什么事回国了，H搬了进来。傻瓜也会明白，他是工宣队掺入到我们这个宿舍的一位“沙子”。我和小莫虽然与沃克同住了，但更加避免与他交谈什么。我们不愿被工宣队第二次“召见”。H却时常提出各种话题企图在我们这个中外学生同住的宿舍里引起讨论和争论。比如：评《水浒》的现实意义是什么？儒法斗争的历史经验是什么？主席最理想的接班人应该谁？……

我和小莫知其居心不良，任其独自高谈阔论，姑妄听之而已。

申·沃克曾经对评《水浒》的现实意义发表过一通“独辟蹊径”的见解。

他说：“《水浒》是你们中国最伟大的一部反人性的古典名著。”

“什……么？”H当时脸上充血，不知是被一股辩论情绪所激动，还是由于另外的目的而感到兴奋。

沃克从容不迫地说：“在《水浒》这部著作中，谁杀人不眨眼，谁就是英雄。评《水浒》的现实意义就在于，为中国今天的缺少人性和明天的杀人寻找形象的理论根据。中国目前对那些‘走资派’和他们的亲人子女不是非常没有人性的吗？……”

“你这是对中国的诽谤！”H的脸愈加充血，慷慨激昂地说，“《水浒》里的英雄杀的尽是贪官污吏！‘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作文章，不是绘画绣花，不能那样……’……”

“武松‘血溅鸳鸯楼’，不是就杀了好几个无辜的人吗？孙二娘不是也将许多不见得坏的人包到馒头里去了么？”

“那是武松杀得性起……”

“杀得性起就可以乱杀无辜了么？”

“这……好人杀好人误会……”H的辩论才华，发挥到顶点也就这么高的水平。

“好人杀好人误会？”沃克眯起眼睛，表情严肃地思考了片刻，似有所悟地点了一下头，自言自语，“难怪武松也差一点被孙二娘麻翻后剁成肉馅。”

H 得意地说：“只有我们中国人才能理解目前重新评价《水浒》的现实意义。”

沃克不动声色地说：“也只有在中国才能产生‘好人杀好人误会’这一理论。我一会就去动员我的留学生朋友们，要他们和我一块离开中国。好人生活在这样一个充满误会的国家里真是太不安全了。谢谢你使我明白了这一点。真是一条冷冰冰的理论。不，我得现在就去动员我的留学生朋友们，我要和他们一块去找学校的领导！要求退学！”说罢，站起来就大步往外走。

“哎，你，你别去！……”H 慌了。

“你有什么权力阻止我！”沃克转身质问，依然那么不动声色。

“我求求你……”H 狼狈极了，走过去拽住沃克的袖子不放。

沃克朝我和小莫挤挤眼睛。

我和小莫将脸扭向窗外，使劲咬住嘴唇才没笑出声来。

我们都认为沃克是很善于辩论的。他每次总是沉着论战，一步步将 H 引到辩论的“边缘”。而每到这种时刻，H 就一声不吭了。

“为什么毛主席要称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为‘四人帮’呢？”沃克常会在辩论中故作天真地向 H 提出这一类问题。这一类问题，好比是被辩论气氛吹薄了的气球，谁最后轻轻触它一下，它就会爆炸。H 极其害怕这类玩艺儿，如同迷信的人害怕什么不祥之物。

我和小莫渐渐开始对沃克产生了某种好感。因为这瑞典

留学生的思想竟和我们头脑深层的真实思想那么相通。只有关心中国命运的外国人，才会提出他所提的那些问题。沃克虽然不是复旦大学工宣队们的“朋友”，却应该成为我们的朋友。我们对他的好感，并不明显表示出来，以替他捎一瓶开水，下雨前提醒他将晒在外面的衣物收回，到市内去时，问他需不需要我们代买什么东西这类小事表达。我们相信，他是理解了这一点的。

按照“纪律”规定，与留学生同住的中国学生，是不能将《红旗》杂志、《学习与批判》、《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参考消息》和各种大批判学习材料带到宿舍的。

我和小莫严格遵守这一“纪律”。

一天上午，宿舍里只有我和沃克，我抱起被褥去晒，却忘了有本过期的《学习与批判》压在褥子底下。它被带到了地上，我没发现。晒好被褥回到宿舍，见沃克正拿着那本《学习与批判》在看。

“我看看行吗？”他将《学习与批判》朝我扬了一下。

“这……”我不禁面露难色。

《学习与批判》是上海市委机关刊物，被工宣队们称为“小红旗”。上海市委御用写作班子的大块文章，经常以头号标题发表在上面。几乎每一篇大块文章都有政治背景，都是一种政治烟幕。

“这是不许我们留学生看到的吗？”麦克似乎敏感到了。

“不，不，没这个规定。”我说，同时暗想，我这是在替谁辩护啊？

其实，莫说《学习与批判》，就是《人民日报》、《红旗》

杂志，只要一个在中国的外国人想看，搞到一份或一期看看并非难事。搞不到手的，也可以站到某些报刊栏前去看。《红旗》杂志一有“重要”文章发表，则被按页码扯下，张贴于有玻璃橱窗的某些报刊栏内。希望更多的人从中得到某些暗示，从而紧跟之。

“你骗我。你们一定有这个规定。我不看了。”沃克将《学习与批判》轻轻扔在我的床上。

那一时刻，我觉得身为一个中国人，在这位瑞典留学生面前无地自容。世界上绝没有哪一个国家的哪一所大学，像当时的复旦一样，连自己国家公开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也对外国留学生实行“封锁”。

我望着他，低声问：“你生气了？”

他耸了一下肩膀，说：“是的。但我并不生你的气。”

我走到自己的铺位前，默默坐下了。

沃克则在他的铺位一躺，头枕在双手上，眼睛瞧着屋顶。

忽然，他低声问：“你知道吗，瑞典是世界上第一个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的西方国家。”

我说：“知道的。”

隔了一会儿，他又说：“我爱中国。东方文化和文明，在我很小的时候对我就具有一种神秘的吸引力。我的父亲是斯维德尔摩大学研究东方文学资格最老，也最有成就最有权威的教授。他经常对我说，中国是东方文化、文明和文学的宝库。他支持我到中国来留学。可是我的母亲坚持反对。她认为中国是一个动荡不安的国家。我到中国来，她很不放心。但是我的父亲帮助我说服了母亲……”

我静静地坐着，望着他。将那册《学习与批判》卷起来拿在手中。

他问：“你在听么？”

我回答：“是的。我在听。”

他接着说：“中国，作为一个国家，将自己封闭得那么严。中国人，作为人，一个个也将自己封闭得那么严。使我感到要在中国真正了解一个中国人，与一个中国人建立诚挚的友谊，是根本不可能的。你认识那位罗马尼亚女留学生吗？”

“认识。”

“你与她很坦率地交谈过什么吗？”

“也没有。”

“真遗憾。你们都是社会主义国家的人。难道你们中国学生对一个来自社会主义国家的留学生也戒心重重吗？”

“……”

“我和她交谈过。她对我讲过一件事，真是滑稽可笑。她说一艘中国商船有次在罗马尼亚的一个港口城市停靠，三个年轻的中国船员走上码头。那一天是罗马尼亚的假日，码头上很热闹。姑娘们和年轻的妇女们穿得漂漂亮亮，惹人注目。她们都又主动又友好地向三位年轻的中国海员招手，微笑，抛送飞吻。可是他们呢，排成三人纵队，在码头上齐步走。对周围的一片热情毫无反应，个个脸上表情严肃，就像在码头上操练步伐的士兵一样。而且目不旁视，使热情的罗马尼亚姑娘和妇女们感到又古怪又迷惑。有一群罗马尼亚姑娘瞧着他们哈哈大笑。其中一个调皮的姑娘悄悄跟在他们身后，出其不意地抱住了走在最后那个年轻的中国海员，并在他脸上

使劲亲了一下。他用中国话大声叫喊起来。你猜他叫喊了一句什么？……”

“什么？”

“快救我！”

“你胡说。”

“你问济珈去，她会对你再讲一遍的。因为那个亲了中国海员一下的罗马尼亚姑娘，不是别人，就是她自己。”

“……”

“那个被她亲了一下的中国海员，还当着她的面儿对两个伙伴声明：‘不是我抱住了她！是她……主动抱住了我！不信你们问问她！你们得给我作证！’……”

“济珈怎么说？”

“她说，‘是我主动抱住了他，还亲了他一下。’码头上的女人男人全大笑不止。三个中国海员重新列成纵队，跑步回到了船上……”

“……”

“和我们外国人接近，说出一些真实的思想，对你们中国人就那么可怕吗？”

我无言以答。

我拿着那册去年的《学习与批判》走到沃克跟前，递给他，低声说：“你拿去看吧，但要偷偷的。这不是文学刊物。其中也没有文化和文明。”

他缓缓转过头来看看我，伸出一只手想接，却又没接，说：“既然我看了可能对你那么不利，我为什么偏要看呢？我不过是这会儿闲着没事儿，想随便看点什么。”

宿舍门不知何时敞开了。H 站在门口，嘴角凝着一丝冷笑，咄咄地盯着我。

我不禁怔住了……

翌日，我第二次被工宣队“传讯”，还是上次“召见”过我和小莫的那一位。

“我们……依然是那种令人讨厌的语调，‘我们认为你犯了极其严重的错误。’”

我明白他为何“召见”我。

我略思索了一下，尽量用平静的语调回答：“每个人都可能犯错误。毛主席说：‘犯了错误并不可怕，改正了就是好同志。’但我不知自己犯了什么错误，请您告诉我。”心中暗想：必须否认。若承认了，怎么处分我，就由不得我自己了。命运一旦掌握在他们手中，下场难料。

“你自己不知道？那么给你三分钟，你好好想想。”于是他开始吸烟，不再理睬我。一边吸烟一边欣赏压在玻璃板底下的一排“白毛女”年历片。上海那几年许多单位都印制年历片，而且都印制得相当精美。

对方向我提出的讯问不值得我去想。给我的时间也太宽裕。我没事干，就也瞅那排压在玻璃板下的年历片。对方几乎是伏在桌子上看。我是隔着一米左右的距离望。倒着的“白毛女”在我眼中变成了一排小兔子，各种颜色的衣服，像儿童画册里画的那样。不同姿势的“白毛女”的腿，仿佛一双双兔耳朵。

我们中国人的心理真是不可琢磨。我想，把女人的腿画得那么修长，那么秀美，那么迷人，涂以肉色，而将女人们

的脸都画得像七八岁的小女孩的脸似的。于是夹在书中，压在玻璃板下，时时“欣赏”，便心安理得了。仿佛“欣赏”的是小女孩，非属女人了。

都是女人的大腿，我想，倘将“白毛女”的头换成一个外国女郎的头，恐怕那一排年历片就该属于“封资修”，被视为能毒害人的诲淫的东西了。这位工宣队员，更不会当着我的面饶有兴趣地“欣赏”那上面的几十条裸腿了。辩证法真是无处不在。

对方终于将目光从玻璃板上收回，看一眼手表，瞧着我说：“五分钟过了，想好了么？”

我摇头。

“看来你是不愿主动交待了？”

我回答：“没什么可交待的。”

“你给申·沃克看过《学习与批判》没有？”

“没有。”我表现出惊诧的样子。

“那么，你也没对他说：‘拿去看吧，但要偷偷的’了？”

“没有。”

“但是有人亲眼看见你给申·沃克一本《学习与批判》，亲耳听到你对他说了那句话。”

“谁？……”我装出受到严重诬陷的样子，从椅子上站起，大声说，“这个人是谁？我要当面和他对质！”

“你坐下，你坐下，”对方说，“不必当面对质，我们也会弄清楚是你受到了诬陷，还是你对自己的错误进行抵赖。”

我心里说：我将抵赖到底。

对方又说：“你先回去吧，回去好好反省。”

我说：“没什么反省的。”说罢便走。

刚出门，碰到了沃克。他正要走进去。

我望着他，他也望着我，我们没说话。

我与他擦肩而过，心里对他说：“沃克，沃克，都是因为你！”

回到宿舍，见小莫在仔仔细细地往他新买的皮鞋上打油。

他抬头看了我一眼，问：“召见你又有什么指示？”

我未回答，走到自己床前，忧心忡忡地坐了下去。

小莫一边继续擦鞋一边说：“看来你成为他们的心腹啰？否则为什么单独召见你，不一块儿召见我们俩呢？”

我心里烦透了，拿起暖水瓶要倒杯水喝，却是空的。使劲往桌上一放，竟嘭然一声爆了。

小莫复抬起头，瞧着我吃惊地说：“那是沃克的暖水瓶。”

我仍不理他，仰面往自己的床上一躺。

小莫放下皮鞋，走过来，低声问：“究竟怎么回事？”

我恨恨地骂了 H 一句，坐起，将“《学习与批判》事件”告诉了他。

“你承认了？”他皱眉追问。

我说：“我绝不会承认的。”

他说：“对！千万不要承认！你得一口咬到底，纯属凭空捏造，政治陷害。我可以作证。”

我说：“你怎么作证？你当时又不在场。”

他说：“谁又能证明我当时不在场呢？”

我说：“就怕沃克已经承认了。工宣队也将他找去了。”

他说：“那太糟了！”

小莫的话刚说完，沃克走进了宿舍。我看看他，又往床上一躺。小莫又拿起皮鞋打油。

沃克坐在他自己的床上，看看我，看看小莫，问：“你们为什么故意不理我？”

我只装没听到他的话。

小莫见我不回答，不忍冷落了沃克，抬头朝他笑笑，说：“你刚才到哪儿玩去了？”笑的极不自然。

“你们分明在怀疑我什么。”沃克生起气来。

我打定主意不接话。怕一接话，将话题扯到那本过期的《学习与批判》上，引起我们之间更大的不愉快。

“沃克，难道你看不出来，我们一向对你是很友好的吗？”小莫努力缓和室内不正常的气氛。

“既然你这样说，那么请你出去一下好么？我想和梁单独谈几句话……”沃克注视着我。

“好吧。”小莫耸了一下肩膀，放下鞋刷，就要往外走。

“别走。”我叫住他，不得不坐起，对沃克说，“小莫是我的好朋友。你要对我说什么话，就说吧。”

沃克迟疑了一下，说：“我没出卖你。”

我与小莫对视了一眼，一时不知应对他这句话作出怎样的反应才合适。

沃克又说：“我没出卖你。我对他们说，你什么也没给我看。我以前从来没说过谎，但今天说谎了。我使你不愉快了，我心里感到很内疚……”

他的脸红了。

小莫走到他跟前，在他肩上轻轻拍了一下，说：“沃克，

你够朋友。”

我望着沃克，报以感激的一笑，隔着桌子，向他缓缓伸过一只手去。

沃克握住了我的手。

我说：“沃克，谢谢你。”

沃克耸了一下肩膀，说：“真抱歉。”

走廊里传来 H 女学生般尖细的笑声，我们的手立刻放开了，各自躺倒在自己床上。

小莫骂道：“卑鄙的东西！”

“《学习与批判》事件”还是被当作一条性质严重的政治错误，在全系大会上受到警告。虽然因为证据不足未点我的名，但我心里明白，这并不等于我得到了宽恕。也许，毕业的时候，在我的档案上，记载下一条什么罪状。而我并不知道，它会像影子似的伴随着我。无论我将来被分配到什么部门。管他妈的呢，大不了是“社来社去”……

我、小莫和沃克，对我们生活中 H 这么一个人的存在，竟渐渐开始习惯了。当时流行的“辩证法”使人变得愚不可及，H 却使我们变得聪明起来。当我们变得聪明起来后，H 就似乎不那么太讨厌了——我们索性把他当成我们合养的一只猴子。

不久，唐山发生了地震。

其后，据说上海也将发生地震。

学校里逐级做了“防震动员”，希望大家在突然地震情况下发扬友爱互助，舍己为人的精神。

我们的宿舍，与校园围墙之间有七八米的距离，窗口临

街。有天午饭后，H 不在宿舍里。小莫睡不着觉，伏在窗口朝外观望，忽然将我拽起，扯我到窗口，让我往下看。我看时，见 H 正在我们窗下那片地方捡碎砖乱瓦，捡一堆儿，用土篮拎到围墙下。劳动得很忘我。

小莫悄声说：“这小子怎么忽然做起好人好事来了？”

我想不到 H 有什么其他目的，嘟哝道：“那你就给写篇表扬稿吧！”便又去躺下看书。

那天夜里，我正睡得香，又被小莫捅醒。

他神秘地附耳对我说：“那小子出去了半个多小时没回来。”

我说：“你不睡自己的觉，监视他干什么？”

小莫说：“我觉得这小子今天有点鬼鬼祟祟的。”

我说：“兴许他闹肚子吧？”

小莫说：“你听……”

我听到了一阵轻微的翻地的嚓嚓声。

我不由得撩开蚊帐起来了。沃克也起来了。我们凑在窗口看，月光下，H 穿着背心裤衩翻地。在正对我们宿舍窗口的方位，翻起了约有二十余平方米的一片土地。他用步子丈量了一下面积，又继续翻。

我们离开窗口，退回自己的床位，各自钻入蚊帐躺下。

“我明白了，”小莫在蚊帐里说，“他大概是打算地震突然发生时，就从窗口跳出去！”

我说：“那他可真够有胆量的，三层楼啊！”

小莫说：“所以他才要捡尽碎砖乱瓦，还要将地翻松。”

沃克说：“这太冒险了，我们应该劝阻他打消这个念头。”

小莫说：“他会听我们的？他瞒着我们，半夜三更的偷偷摸摸这么做，还不是怕我们知道了他的目的，地震时与他争夺窗口往外跳？他那种心理我还弄不明白？”

沃克天真无邪地说：“我们向他发誓，地震时绝不与他争夺窗口往下跳。但是我们不应该不劝阻他，那样我们可太不对！”

我也认为从三楼往下跳实在凶多吉少，尽管他将地面偷偷翻松了。就说：“小莫，一会儿他回来，你还是劝阻他几句为好。”

小莫生气地说：“我才不！”

沃克说：“那我劝阻他。”

走廊里传来了 H 像只夜行猫似的轻悄的脚步声。

我们停止了说话。

门缓缓开了。H 贼一般的溜进室内，以为我们都在睡，蹑手蹑脚地钻入蚊帐。

小莫故意打鼾，越打越响。

沃克并没有对 H 说什么。

明知是在瞒着你诡秘地进行的事，却要点破，还要劝阻，这实在够让违心人别扭的了。

我自己是绝不愿去劝阻 H 的。

因此我也理解沃克为什么沉默不语。

第二天，我们四个都起来后，H 搭讪着对小莫说：“小莫，我……求你一件事。”

小莫冷淡地问：“我能为你效什么劳啊？”

H 说：“咱俩换换床位吧！不知怎么回事，靠门这张床，

我睡不习惯，总失眠。”

小莫说：“好吧，我成全你。”

H 显得非常高兴：“谢谢，谢谢，你真好。”

小莫说：“小事一桩，用不着谢。”

我们当然都明白 H 为什么从靠门的床位换到靠窗的床位。

沃克看看我，又看看小莫，最后瞅定 H，说：“H，从窗口往外跳太冒险。即使果真发生地震，不到万不得已，你不能那样做。”

H 怔了一下，说：“这是我的自由，你干涉不着。”

我忍不住也说：“你别误会，从窗口跳出去的特权属于你了。因你为此付出了劳动。地震发生时，我们三个绝不会跟你争抢着夺窗而逃的。你放心好了。但沃克说的话，纯粹是为你好。你别辜负了沃克的一片好意。”

沃克因为我替他说了这样一番话，感激地望着我。

H 却说：“其实我的目的并不自私。我们是四个人，宿舍只有一个门。少了一个从门往外逃的，对你们三个也都有利，是不是？只要你们三个到时候不和我争夺窗口，我也绝不和你们争夺门口，咱们今天君子一言，驷马难追，怎么样？”

我们三个面面相觑，不知再说什么。

“小莫，你别听他俩的。”H 希冀地望着小莫。

“我说出的话，绝不往回收。”小莫抱起被褥，同 H 调换了床位。

那天夜里下起了大雨，我起来关窗，见 H 的蚊帐被雨淋湿了，也想替他将那边的半扇窗子关上。

“你干什么？”蚊帐里传出 H 警觉的声音，原来他并未睡死。

我说：“替你将窗子关上。”

他说：“别关！”

我“哼”一声，钻入了自己的蚊帐。

两天后的夜里，大约一点多钟，我被一阵喧嚣的人声和杂乱的脚步声惊醒。有许多人咚咚地从四楼跑下三楼。跑过走廊，跑下二楼。

第一个意识——地震！

我一跃而起，仓皇间大叫：“小莫，沃克，快起来！……”随手拉亮了灯，觉得那盏日光灯，秋千似的来回摇晃。

小莫和沃克机灵地一下子从蚊帐里蹦到地上。

沃克说：“快叫醒 H！”

小莫一把撩开 H 的蚊帐，随即放下，气愤地说：“他妈的这小子早逃命了……”

我们三个光着脚，只穿着短裤和背心，跑出宿舍，跑出楼去。

外面，操场上站着几百名男女学生，一个个衣衫不全。女同学们大多赤着脚，男同学们有不少只穿短裤、光着脊梁。

过了半个多小时，却一点地震的预兆也没有。幢幢大楼岿然不动。

原来，“地震”的叫喊声，最是从八号楼传出的。那是一幢女生宿舍。天热，她们睡觉时，敞窗开门，为了形成空气对流。出于女学生们特有的警惕心理，她们在宿舍门口横了一个条凳，上面还摆放了一个脸盆。有位女同学起夜，碰

掉了条凳上的脸盆，脸盆骨碌碌顺着楼梯往下滚，于是她大叫起来：“地震啦！”顷刻间整幢八号楼骚乱一片，紧接着附近的几幢楼也纷扰不安……

一场虚惊，操场上那些衣衫不全，裸脊赤足的学生，都不免觉得大难为情，留下一片诅咒之声分散而去。

我、小莫和沃克一块儿走入四号楼，刚进楼口，见有几个没穿上衣的女同学，双臂护在胸前，隐蔽于楼梯的斜角下，像几只还没长出毛的麻雀，挤抱成一堆儿。她们还不晓得“地震”究竟过去没有，既不愿有失大雅地跑到外面去，也不敢离开她们认为那比较安全的角落。

沃克一发现她们，就急忙转过身，伸开他那长长的胳膊挡在楼口，高声说：“都请等一会儿再进楼！”连我和小莫也被挡在了他面前。

沃克又背对那几个女同学说：“没发生地震，你们快回宿舍吧！”

她们便狼狈地跑上楼去了。

我们三个回到宿舍里，一时无法再入睡。

H 还没回来。

小莫恨恨地说：“这小子真他妈的，都不叫醒我们，不知什么时候出去的！”

我想，这符合 H 的为人。他准希望我们都被埋在废墟之下，创作专业只活着他一个，那么他就会如愿以偿，笃定可以入党，也可以分配得无比理想了。

沃克朝窗口瞅了一眼，忽然不安地说：“他刚才会不会从窗口跳出去了？”

我和小莫不禁对视。

小莫走到窗口，探身朝下一望，立刻转过身，脸色苍白如纸，低声说：“老天爷，果然如此！……”

我和沃克一步抢到窗口。

我们看到的情形使我们吃惊得呆住了——月光下，一个人仰卧在被翻松了的那片地上，双腿几乎插进了地里，而头，撞在水泥护楼围墙上……

几天后，从医院里传来消息，H 虽然保住了一条性命，却成了白痴。

毕竟是一个人。毕竟与我们共同生活过。我们对 H 都产生了一种恻隐之心。我们一块儿到医院去看望 H，沃克买了许多东西。我们希望从医院传来的消息并不属实，或者夸大其词。但 H 的确确实变成了一个白痴，并且瘫痪，身上将永远地插着两只管子。医生说，丧失医疗价值了。

H 的父亲，一位黑而瘦小的老农民，站在儿子的病床前不停流泪，光自喃喃地说：“为什么就你要跳？为什么就你要跳？……”

H 两眼大瞪着，却不认人，脸上僵固着一种苦笑般的表情。

还有一位农村干部模样的人陪着他的父亲。那一天我们才知道，H 入学前是某省某县某公社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我们丝毫不能从 H 平素的为人与他那位可怜而笃诚的老父亲之间找到什么相同之处。也觉得像他那样的一个人当上什么革委会副主任，是又在意中又匪夷所思的事。

那陪同者说：“我们 H 若是党员，地革委主任也早当上

了！唉，如今这……全完了！……”不胜惋惜之至地大摇其头。难怪 H 那么迫切地要入党！如果削尖了脑袋确能“钻”入党内，他是会舍得一颗头的。

我们对于 H 的种种记恨都不存在了。只觉得他是那么可怜。觉得他的老父亲更可怜。沃克给了那可怜的老父亲一百元钱。我和小莫是拿助学金的穷光蛋学生，只能表示我们的同情而已。

从医院回校的路上，沃克沉闷不语。

小莫有几分忏悔地说：“也许我不该和他换床位，可我哪能预想到这么个结果呢！”

我说：“这也不能怪你，只能怪他自己。”

沃克说：“我们三个都有责任，如果我们对 H 多加劝阻，他也许最终会听的。我心里真为此而难过。”之后他就再也没有说过一句话。

要我们对 H 的可怜下场负责任，我和小莫觉得太欠公道，却并没有同沃克争论。

H 的老父亲委托我们帮助他收拾一下儿子的东西。我们收拾 H 的东西时，发现了他的一个笔记本。

上面的记载有几段与我有关，摘录如下：

“到北京去！一定要想方设法争取分配到北京去！只有分配到北京，才能前程似锦！”

“今天我已探听到底细，专业有两名分配到北京文化部的名额，据说首长指示，要善于在文化部门展开思想和路线斗争的毕业生，要能成为掺进文化部门的‘沙子’的毕业生。要插队下过乡的上海知识青年。阴错阳差，竟使梁与 C 两个哈

尔滨知青偏得机会……”

“原来专业里有好几个学生都暗知这两个名额的底细。他们都想进京。我们上一届分配到中央教育部的一个学生，已经当上了《教育革命》的负责人，前途无量。C的名额是别人所挤不掉的，她是专业支部副书记，系工宣队的红人。因此梁成了众矢之的，谁都想‘整’垮他，取而代之，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其实我与梁并无积怨，也无近仇。但我不‘整’他，别人也照样‘整’他。我不取而代之，别人最终也要取而代之。不是我坏，是前途如此，不得不为。否则，毕业后，我则可能‘社来社去’，再当那个小小的公社革委会副主任……”

“梁似乎变得处处谨慎了，但这么多人盯着他，他绝不可能从此不再说一句错话，做一件错事。他的下场注定了的，没跑。不过‘鹿死谁手’罢了……”

“梁的一封看过的信被我发现，在我手中，是黑龙江出版社一个人写给他的，信中有‘老妖婆’数句……这就足够了。天助我。现在我不忙抛出来，到毕业前来个‘奇袭’……”

这日记本先是小莫翻看的。他看了一会儿，递给我，恨恨地说：“你自己看吧！没想到这小子这么不是人，可我们还傻乎乎地同情了他一番！他妈的多不多余！”

我看过之后，许久没说话，觉得自己仿佛沉入了零下二百七十度的冰窖底。

入学二年多，我才明白为什么有人像密探似的时常监视我的言行。为什么有人连我在中文系的借书卡也要暗暗统计，阅读“封资修”作品比例多，也作为“思想意识问题”的一

条向工宣队汇报。为什么我在阅览室学习《列宁选集》时，只因旁边放了一本没读完的《拿破仑传》，也会被诬为假学马列之名，行摘抄“拿破仑”言论之实。为什么我的信件时常不翼而飞……

沃克瞧着我，似乎也想看那本日记。但却不开口说。自从《学习与批判》事件之后，沃克“自觉”多了，我们不主动给他看的，即使他兴趣极大，也绝不提出请求。

我将那日记本扔给沃克，说：“你愿看就看吧！这对你了解我们中国学生大有好处。”

沃克看完之后，望着我，低声问：“梁，你心里很难过是不是？”

我冷笑道：“不，我并不难过。老子他妈的这个大学不念了，让他们去为一个北京名额明争暗斗吧！”

小莫说：“别发傻，这个日记本得销毁。更重要的是，得找到你那封信！”

小莫帮我在 H 那些信件和书籍中翻找。翻找了半天，却未找到。

小莫说：“看来找不到了。他会不会已经交给工宣队了？”

我想了一会儿，摇摇头，说：“大概不会的。他要是交了，工宣队早拿我开刀了。再说他日记上明明写着，要等到毕业前夕再对我进行‘奇袭’……”

小莫说：“如果你的判断不错，反正他已经那样子了，再也不会威胁到你了，你也就不必再担心了。”

可我找不到那封信，还是很有些担心。因为那封信如果落入别人手中，我的下场可能同样不堪设想，黑龙江出版社

的肖沉老师将头上悬刀。

我和小莫当着沃克的面将 H 的那本日记烧了。

沃克直摇头，用谴责的语气说：“你们这样做可不好。很不好。H 的父亲委托我们代他整理 H 的东西，未经同意，怎么能……”

小莫打断他的话说：“收起你那套西方式的道德观吧！你是在中国！让他的老父亲看到自己的儿子在日记里记下了这么见不得人的鬼心肠，未免太受刺激吧！”

我也生气地反问：“难道别人存心坑害你，你连点措施都没权力采取吗？”

那是我和小莫第一次与沃克正面发生矛盾。

沃克受到我们的抢白，不再说什么，默默扫尽纸灰，用撮子端到厕所里送走了……

放暑假了。

小莫不论寒暑假，必定要回贵州去的。

我和沃克一同送走了小莫。

我问沃克这个暑假打算怎么度过，他回答说想回国去看望他的老母亲。

“我已经一年多没见到母亲了。我从来没有离开母亲这么久过。”他微笑着对我说，脸上又显出那种纯真的大孩子神气来。

他反问我打算怎样度过这个暑假，我回答说要留在学校里多看些书。系阅览室的李老师对我不错，某些当时还封存的书，在假期他也肯偷偷借给我。入学后，我还一直没探过家。助学金十七元伍角，刚够饭费。弟弟每月从乌苏里江边

寄给我拾元钱。弟弟的工资也低得可怜，三十二元，一级农工。我决心三年不探家，省下几笔路费。

沃克听我说假期要留在学校里，思忖片刻，改变了想法，说：“那我也要留在学校里。”

我问：“为什么？”

他说：“和你作伴。没有人监视我们，我们之间可以交谈很多很多，对不？”

即使没有人监视了，我又能对沃克说些什么呢？

我微微苦笑。

沃克果然就陪我留在学校了。

一天，我那双猪皮鞋开胶了，不能再穿了。而且，一条最像样的裤子也洗薄了，再搓洗一次就会破。我想，我得买一双鞋了，也得买一条裤子了。可弟弟尚未寄钱来。想朝沃克借，终觉羞于启齿，未借。

我决定将自己那块上海牌手表卖掉，暂解拮据。是在延安西路上一家小小的委托商店卖掉的，作价八十五元。我声明要现钱，便只得到六十五元。买了一双鞋，照例是猪皮的。买了一条裤子，照例是“三合一”的。走出商店，发现同学齐某，拎着大包小包，与哲学系的一高个子女同学边走边谈，亲亲密密，兴致勃勃。不愿被齐某看到，更不愿与他打招呼，我转身朝另一方向而去。

齐某算是个“干部”子弟，其父十二级。十二级干部并不显贵，若在北京大概总要数以万计的吧？但他却常常自诩：“我们高干子弟……”如何如何的。他带工资上学，这一点倒令我极羡慕。他专爱跟女同学，尤其爱跟那些年龄不大、思

想单纯的女同学“建立友谊”。同学们对他颇有非议。但他根本不在乎，说这是他从小养成的习惯。说跟男同学们在一起没什么可谈的。仿佛他认为男同学个个都是“污浊之物”，那些年龄不大、思想单纯的女同学们才是“水”化成的清癯人儿。小莫说他患的是“贾宝玉症”。

回到学校，沃克不在宿舍里，不知干什么去了。忽然间我觉得异常空虚，异常孤独，靠着窗框，像只猴子似的坐在窗台上，手中拿着一本《新华字典》百无聊赖地翻看，全然不怕掉下去，落个那么个下场。

信手翻来，却翻到“女”字旁部。在偏旁索引中占的比例竟还不少。于是想到，大概世界上没有哪一个国家专门为女人们创造了那么多文字，在形容女人方面有那么多细致的学问。比如就说女人的笑吧，外国文字的形容，也不过就是大笑、微笑、冷笑、美好地一笑、天真地一笑、单纯地一笑……等等。而中国文字中，则有嫣然一笑、婉然一笑、妩然一笑、媚然一笑，思量起来，果然各领风骚。外国人形容女性身材，也不过就高低胖瘦，充其量再加上“线条”怎样怎样，如何如何富有“性感”。而中国文字中，除“苗条”之外，还有“婀娜”。“婀娜”之外还有“窈窕”。“窈窕”之外还有“婷婷玉立”、“风姿鉴人”一类。还有“秀色可餐”。要吞吃下去的意思。想起前些时候偷读一本《香艳诗抄》，其中更不乏什么“软玉温香”、“被翻红波”、“蝶浪蜂狂”一类。外国人称“做爱”，或者直言曰——“睡觉”。就像阿Q对吴妈说的那么明白。可中国人却谓之曰“云雨”。怎么他妈的琢磨的呢！可见中国男人在女人身上动用的脑筋自古以来就很多。可

是又自古以来都爱装正人君子。继而想到那位召见过我两次的工宣队员，他在欣赏“白毛女”年历片时，目光就很有几份猥亵。倘若那年历片上没有女人的大腿，印的是仿宋体或隶书体或“狂草”的“最高指示”，谁知那粒革命的“沙子”会不会伏在玻璃板底下，时不时就低下头去“欣赏”起来，不够没了的？

我进一步想到周围那么多人都在“装孙子”。包括我自己。

我又在装什么呢？装大大具有“工农兵学员”的本色的样子。尽管工宣队们已经觉得我不具有了。但我却还要硬装下去。唯恐毕业分配时被划入“另册”。

这想法使我觉得自己可怜亦复可卑。

干脆他妈的退学的念头便又产生了。

校园外，马路对面，有一个什么陶瓷厂，时值下班，一帮姑娘们，刚刚在厂里洗过澡的样子，一个个披散着头发，结伴走出厂门。其中一个，抬头望见我，竟大声问：“嗨！大学生，想什么呐？”

我俯视她们一眼，高喊一句：“想你们哪！话一出口，立刻觉得不对，怎么自己口中出了流氓语言？顿时面红耳赤，赶快溜下窗台，不敢露头。怕遭到辱骂。

窗外却一阵格格嘎嘎的笑声。

我弯着腰离开窗口数步。直起腰，见沃克站在门口。正对我微笑。

我觉得脸上是更加发烧了。

沃克走到窗口，朝下望了望，转身对我说：“她们还站在下边呢！”

我说：“我可没招惹她们！”

沃克愣愣地瞅了我一会儿，变微笑为哈哈大笑。

我呆呆地坐在床上，仿佛犯了什么天条似的，没人问罪，陡自心中惶惶然。

沃克也坐在床上，面对面地望着我，那目光，仿佛在鉴别一个什么中国古董。

我被他望得不自在，就躺倒床上，避开他那研究的目光。

他低声说：“我听到你对她们说的那句话了。”

听到了又怎么办呢？我想。

他又问：“你在想什么呢？”

我回答：“想女人。”故意使他吃惊。

“哦！天啊！……”听他那语调，似乎果然大吃一惊。

我朝他扭过头去，见他的表情并非吃惊，而是快活。

他说：“你真可爱。”

我说：“就因为我这会儿想女人？”

他说：“不，因为你对我说了一句真话。是真话吧？”

我思考片刻，自认这会儿确是在想女人，便答道：“是的。”

他又问：“你想的是你的未婚妻？”

我说：“没有未婚妻。”

“那么，是在想情人？”

“中国人只许有老婆，不许有情人。有了情人是坏分子。”

“想女朋友？”

“从来没交过女朋友。”

“你二十几岁？”

“二十七岁。”

“二十七岁从来没交过女朋友？”

“从来没交过女朋友。”

“你打算奉行独身主义？”

“我刚才不是说过了吗？我正在想女人！”

“你想的是性吧？”

“什么？”

“性。做爱。”

“就是云雨罗？没云雨过，想也想不快活，不想！”

“瞧，你又不说实话了！”

“在你们瑞典，女人和性是同意词吗？”我腾地坐了起来，生气地瞪着他。

他莫名其妙地说：“我并没有侮辱你的意思啊，你为什么要生气呢？”

我又慢慢躺下去，自言自语地说：“我想的是女人。这会儿如果有个女人，无论年龄比我大还是比我小，只要不很丑，只要有温情，我就真愿意将我的头靠在她怀里，睡上整整一天不醒……”

“可是她如果有丈夫呢？”沃克仿佛存心大杀风景，从道德的角度提出了这个问题。

我简直恼火透了，大声说：“她有没有丈夫关我什么事？我不过就是想将头靠在她怀里。只要她愿意。”

沃克很认真地说：“她丈夫知道了会揍你的。”

这是一个很实际的问题。

我沉默了一会儿，说：“谢谢你的告诫。我现在不想女人了，现在想喝啤酒了。”

沃克说：“我陪你到五角场去。我请客。”

于是我们就到五角场去喝啤酒，啃五香鸡头。

沃克举杯说：“谢谢你今天跟我谈到女人。第一次一个中国人跟我谈到女人。”

我问：“你以为中国的男人们都是不谈论女人的吧？”

他点点头：“给我的印象是这样。”

我冷冷一笑，说：“我们中国是个君子国。来，为君子国干杯吧！”……

我们都喝得醉意醺醺才回到学校里。

啤酒和五香鸡头代替不了女人。喝过了啤酒我更想女人。我感到我周围布着许多陷阱，防不胜防。我的心理时常处于戒备状态，它太累了。也许是它太需要靠在一个女人的怀里，太需要一种女性给予的温情了……

想女人真是男人们心甘情愿的痛苦！二十七岁了，第一次明确地想女人。想得好苦哇！后悔早几年没将头往一个女人怀里靠过。想的就很朦胧。

那天夜里，我做了一个梦，梦见了一个真真实实的姑娘，我将头靠在她怀里，她用手轻轻抚摩着我的头发……

第二天醒来，这个梦境仍历历在目。

多亏这个梦，使我想的女人具体了。

沃克仔细地瞅瞅我，问：“看你样子好像睡得不太好。”

我说：“睡的还好，不过做了一个梦。”

“恶梦？”

“不，美梦。”

“梦见了什么？”

“梦见我将头靠在一个姑娘怀里。”

“真够味。”

“我今天要去找她。我很想见到她。”

“谁？”

“我梦见的这姑娘。”

“她是干什么的？”

“她是扫马路的。”

“那，我给你点钱吧！我看你最近好像很缺钱花。”

“谢谢，我已经把手表卖了。”

“你为什么要卖掉手表呢？为什么不向我借钱呢？”

“我没有借钱的习惯。更不会向一个外国人借钱。”

沃克注视着我，直摇头……

我匆匆洗罢脸，也不去吃早饭，就跑到一楼，给那姑娘挂了一个电话。

“喂，谁呀？”她婉声婉语地问。

我低声说出了我的名字。

“你？……有事？……”

“我想……请你今天陪我玩玩。”

“这……我在上班啊！”

“也许……也许我不久就要离开上海……”

“为什么？……”

“不为什么？我累了……”

“累了？喂，喂！你听着，我今天请假，我在四十八路车站等你！……”

我缓缓地放下了电话。心情却更加忧郁。

我曾在上海杂技学馆深入过生活，每天清晨带着孩子们在新华路跑步。那姑娘每天在新华路扫马路。有一次我的手表掉了，自己却全然不知，等我带领孩子们从另一条马路绕回来，见她站在人行道上，招手叫住我，将手表还给了我……

我们就那么认识了。

以后每天我让一个大孩子带领全体孩子跑步，我和她就站在人行道上交谈。

她是上海音乐学院一位教授的女儿。两个姐姐都下乡了，都在北大荒。一个姐姐我还认识，是三师师部宣传队的队员。我们之间似乎从一开始就没有什么拘谨。除了小莫，我对她暴露的真实思想算最多了，我还经常将从学校图书馆借的书送给她看——她是一个很清秀很文静的姑娘。

我跳下四十八路公共汽车，看见她站在路旁等我。

见了她的面，我竟不知第一句话应当说什么。

她问：“我们到哪儿去玩呢？”

我说：“到哪儿都行。”

她想了想，说：“那我们上西郊动物园去吧。”

我说：“那里有老虎吗？”

她说：“有的。”

我说：“好吧，我们就去看老虎。”

到了西郊动物园，老虎躲在洞里不出来。我们没看成，却也不觉得十分扫兴。

我们在小河边的一条长椅上并肩坐下，看鱼。不是金鱼，是青鱼。每条都一尺多长，又肥得笨笨拙拙。纷纷游到岸边觅食吃。

她从书兜里取出两本书，递给我，低声说：“还你吧。”

我问：“看完了？”

她摇摇头。

我说：“那你留下看吧。”

她又摇了摇头，望着河面，用更低的声音说：“我母亲前几天去世了。父亲被‘扫地出门’了，过几天我就要跟我父亲回浙江农村老家了……可能我们今后再也不会见面了，谢谢你经常借书给我看……”

我怔怔地望着她，许久许久说不出话来。

我忽然觉得，我心中对这姑娘充满了无边无际的爱。也可能是同情。至今回想起来，分辨不清。爱情加同情，使男人对女人的爱成为怜爱。

她缓缓将脸转向我，凝眸睇视着我，几乎是用请求的语调说：“对我讲几句话吧。”

我说：“我想退学。”

“退学？……”她脸上显出十分意外的表情。

我又说：“我实在不想念下去了。”

她问：“为什么？”

我说：“没意思。”

她很能理解我这句话的含义，沉思了一会儿，说：“再有一年多你就毕业了，什么事儿都忍着吧。多少人都在忍着啊！”

我情不自禁地抓住了她的一只手，紧紧握着。她的手那么小，那么柔软。

她愣了一下，矜持地抽回自己的手，呐呐地说，“你怎么了？……你……病了吗？”

我说：“我也想到浙江农村去。和你们父女一块儿到你们的老家去。我可以当小学教师，也可以当农民。”

她说：“你胡说些什么呀？”

我说：“不是胡说，我爱你。如果你同意，我明天就打报告退学。”

“不，不，你千万别这样。”她慌乱地说，“你就是打了退学报告，被批准了，也只能回北大荒去……咱俩没缘份……”

我又不不知说什么好了，情不自禁地第二次抓住了她的手。

这一次，她没有将手抽回去，任我紧紧地握着。

河里的大青鱼，纷纷聚拢岸边，将嘴冒出水面，比赛吐水泡。

她的眼泪落在我手背上，一滴，两滴……

她又抽出了她的手，从布包里取出一支笔，双手交给我，说：“我特意买了送给你的，留着作个纪念吧！”

我握住了那只笔，也再次握住了她的手。

她忽然将头靠在我怀里，说：“我们没缘份……”说完，她就无声地哭了……

回到学校，沃克见我便问：“你终于将头靠在一个姑娘怀里了？”

我说：“和我梦到的相反，一个姑娘将头靠在我怀里。”

沃克说：“都一样。她很美丽吗？”

我说：“女子们的美丽是不同的，有的使男人想到性，有的使男人想到绞刑架，有的使男人想到诗，有的使男人想到画，还有的能使男人们产生忏悔的念头……”

沃克说：“这不过是男人们的想象，你那位姑娘属于哪一类呢？”

我说：“她如同一颗橄榄，我要用心永久含着她。”

沃克看了我半天，说：“你动真情了。”

我说：“是的。”

沃克问：“你果真爱上了她，为什么不跟她结婚？”

我说：“我不知我的命运会在何方？”

沃克沉默了一会儿，又问：“被 H 偷去那封信，是不是仍使你心中不安？”

我说：“不安极了。”

“你仍恨他？”

“我恨不得一刀宰了他！”

她告诉了我离开上海的日期和车次，却不许我去送她，很坚决很断然地不许。

我还是到火车站去了，怕火车站人多，寻找不到她，很早就去了。

在一排长椅上，我发现了她，呆呆地坐着，脚旁放着一只帆布皮箱，身旁坐着她的父亲，一位头发苍白，气质斯文的六旬以上的老人。

我隐蔽在一个角落，不想让她发现我。

我望着她一手搀老父亲，一手拎那只旧的黑色的小皮箱，微微低着头，被缓缓移动的人流裹入了检票口，像一个幻影似的，从我眼前一晃，倏然消失了。

我呆呆地站在我隐蔽的那个角落，被充满心间的忧郁压迫得有些窒息。

她的命将会是什么？

那一时刻，我完全忘记了自己的命运中也画着一个问号

.....

开学后，复旦园内发生了一件重大的事情——物理系三年级的一位女同学，贴出了一张大字报，批驳张春桥和姚文元的两个小册子——《论资产阶级法权》和《论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继续革命》。

那是工农兵学员中反叛精神的第一次公开的大无畏的宣战。

那是孤单无援的勇士舍身取义的行为。

正直的师生们肃立在她那张大字报前，用他们严峻的表情，沉思的目光，互相传达着他们心中的敬佩。

反叛的潜流在复旦园内暗暗地汇聚着。

政治投机者们却认为这是一个自我表现的大好机会。于是就有一些学生“自发”地前去围攻那个物理系的女学生。操纵幕后的则是工宣队。

我们专业的支部副书记C，也带着她“革命的伙伴们”参与围攻。

她也叫我去，她说我善于辩论，最应该去。还应该“立功赎罪”。

我冷冷地问：“赎什么罪？”

她说：“别忘了你作为专业发言代表的那次发言。”

我回答：“你忘了我有口吃的毛病吗？我现在正要读《列宁选集》。”便打开一本《列宁选集》，伏在桌上读起来。

她悻悻地走了。

我却读不下去。

我终于坐不住，便独自走到大字报栏前，看那张勇士的“宣战书”。

大字报写得犀利极了，使人读罢，热血沸腾。

一种强烈的冲动，促使我从衣兜取下钢笔，就想在那张大字报上署上自己的名字。

然而那种强烈的冲动很快就变成了最大的怯懦，握着钢笔的手出了汗。

产生得最快的勇气也消失得最快。任何冲动如果不能变成行为，不过就是一种心理本能而已。除了证明你有这种本能，再无其他意义。

我默默地转身离开了，手中仍握着钢笔，内心里对自己充满了蔑视。

“梁晓声，梁晓声，在那个无畏的女同学面前，你不过是一条被政治的电棒击怕了、学乖了的狗！”我一边缓缓地走着，一边这样诅咒自己。仿佛诅咒了自己，就能驱除内心里的羞耻感似的。

无畏者敢作真勇士。

懦夫却只希望别人为真理拔出决斗之剑，将胜利的小旗背在身后，连一声助战的呐喊也不敢发出。倘邪恶倒下了，他们便举起小旗，分享勇士的荣耀。倘勇士倒下了，他们便悄悄丢掉小旗，退隐到什么安全的角落，固守着卑下的沉默，期待着另一位勇士挺身而出……

回到宿舍里，我锁上门，为自己，也为许许多多像我一样的人，在一本日记的中页写下了这几行字。也写下了我对

自己的认识和评判.....

沃克回来了，一进门就气愤愤地大声对我说：“怎么可以这样！他们怎么可以打她！”

我合上日记本，问：“都是什么人打了她？”

沃克说：“有男学生，也有女学生！你们专业的C带的头。他们将她拽到一张桌子上，那么多人围攻一个姑娘！却没有一个人站出来保护她！他们还摔掉了她刚买回来的饭！他们还不许她穿上自己的鞋！我喊了一句：‘不许打人，’就有许多人也围攻我！看，拽掉了我两颗衣扣！.....”

我站了起来。我望着窗外。我流泪了。一个龟缩在安全角落的懦夫的眼泪。没有什么价值的眼泪。

小莫突然推开门闯进来，对沃克说：“沃克，你快躲蔽起来，有几个男学生要来揍你！”

沃克说：“他们敢！我要向‘留学生办’去汇报的！”

小莫说：“就是‘留学生办’那个姓庄的工宣队员怂恿他们来教训教训你的！”

我说：“沃克，你就先躲蔽一下吧！”

沃克坚决地摇头：“不！”

小莫扯着沃克想往外走，晚了。走廊里传来了来势汹汹的脚步声。

小莫刚放开沃克，门就被踢开了，闯进来四个男学生，也不开口说话，揪住沃克就打。

沃克没有反抗，没有还手。

我和小莫阻挡，被粗暴推开。小莫的头咚地一声撞在书架上，我的暖水瓶不知被哪个家伙踢碎了。

沃克毕竟是留学生，他们不敢过分放肆。所谓“教训教训”，不过是推过来搡过去，一拳一脚而已。其中一个极为可恨，打了沃克一记耳光。

他们离开我们的宿舍时，小莫大声谴责：“你们怎么能殴打留学生？！”

为首的一个答道：“叫他明白他是在中国。”

我说：“你们踢碎了我的暖瓶，得赔我。”

那家伙冷笑道：“就算你为我们的革命行动贡献了吧！”

他们扬长而去。

沃克捂着脸在自己床上坐下，许久才喃喃地说：“真想不到，在中国，我被中国人打了。如果我的老母亲知道了这件事，不知会怎么想。”

小莫说：“沃克，你应该通过瑞典使馆向那几个家伙提出严正抗议！”

沃克摇摇头，说：“不，我不会那么做的。瑞典是第一个和中国建交的西方国家，在我记忆中，瑞典政府从来没有向中国政府提出过任何形式的抗议。我不愿因为我自己，使两个国家之间的友好关系受到丝毫影响。”

我说：“沃克，你回国吧！目前你在中国能学到什么呢？世界这么大，你又何必到中国来留学呢？”

沃克沉默许久，又摇头，低声说：“不，我不回国。也许他们以为我会害怕了，回国去。可是只要我还没被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我就要在中国呆下去，亲眼看到你们这一场文化大革命最终将导致中国发生什么局面！”

小莫揉着头，无比歉疚地说：“沃克，真对不起你，我们

没有能力保护你。”

沃克望着他，苦笑了一下，说：“你们每一个中国人也没有能力保护你们自己呀，不是吗？”

小莫无言。

我说：“是的。”

沃克说：“这真可悲。”

我果然又遭到了“算计”。

而事件凑成之情节，犹如小说家的巧妙构思。

先是，半年前，弟弟给我汇来了二十元钱。隔日，我要到邮局取钱，却找不到汇款单了。我在宿舍楼各楼口贴了“寻物启事”，两日后也无人送回。便到系里开了一张证明信，证明我汇单已丢，将二十元钱取了回来。

几天前，我又到杂技学馆去体验生活。一天傍晚，接到V从学校打来的电话，告知我弟弟又给我汇钱来了。正缺钱花，便匆匆赶回学校，拿到了汇单。邮局已经下班，只好将汇单带回杂技学馆。

第二天，和我一同在杂技学馆体验生活的C，有事要回学校，我就将汇单交给她，委托她代取。

她回到学馆，快晚上十一点了。

我已躺下，在看书。她敲门，我给她开了门。

她不进，站在门外对我说：“明天上午，系工宣队庄师傅叫你回校一次。”

我问：“什么事？”

她一笑：“不知道。”

我觉出她那一笑颇不善，但又想不出自己近来有什么失

谨的言行足可被人“整治”，也就随她笑得不善，又问：“我的汇款单替我取出来了么？”

回答：“E 老师替你取。”

E 老师是我们专业上一届的留校生，我们的“教导员老师”。负责抓政治思想工作的。因此而怪，不免再问：“怎么 E 老师替我去取？”

C 又那么令人莫测高深地一笑，其意味更加不善，慢悠悠地答：“我没工夫。”一双眼中，放射出两股冷气，逼得我从脸到心一阵发寒。

复躺下后，总觉 C 那笑，那话，那目光，包含着什么幸灾乐祸，不再能看下书去，苦思苦索，终不悟其所以然。辗转反侧，难以安睡。

翌日，满腹狐疑回到学校，E 老师和工宣队庄师傅在工宣队办公室联袂“召见”了我。

E 老师随口问了几句在杂技学馆深入生活的情况后，话锋突然一转：“你最近丢什么东西了么？”

我回答：“前几天将书包在四十八路公共汽车上丢了。”

又问：“除了书包，还丢什么了？”

我一贯地丢三忘四，想不明白为什么问我这个，还以为他们要发慈悲，补助我点钱呢！便答道：“除了书包再没丢什么。书包里有十几元钱，不过我弟弟又给我汇钱来了。”

“就是这张汇款单啰？”E 老师拉开抽屉，将那张汇款单取出，朝桌子上一丢。

我说：“是啊，您没替我取出来啊？”

E 老师脸色顿变，厉色道：“你好好看看。”

我拿起那张汇款单“好好”看，写得一清二楚，是弟弟汇给我的没错，问：“怎么啦？”

“你看看邮戳！”

我就翻过来看邮戳，一时不免大为尴尬，呐呐地说：“这是我半年前丢的那张汇款单呀，从哪儿出来的呢？”

“这正是我们要向你提出的问题！”一直正襟危坐的庄师傅，朝我瞪起了眼睛。

我说：“这得去问V呀，是他打电话叫我回来取的，那么他一定知道这张汇单是谁从什么地方找到的。”

“V在宿舍，”E老师站起来说，“我这就去问。”

E老师走出去后，那位工宣队领导者一边吸烟，一边目不转睛地瞧着我。许多人在讯问别人时，都会自觉或不自觉地装出捷尔任斯基的样子。这位工宣队领导者也不例外。他大概自以为他那双肉眼泡投射出来的目光，也必定称得上“鹰一样的目光”。

一会儿E老师回来了，身后跟着V。

不待E老师开口，V便冲我大声质问：“我没有给你打过电话！你怎么无中生有呢？”

“你……没有给我打过电话，可我明明听出来是你的声音啊！”

“你胡说！岂有此理！”他仿佛被牵扯进了什么极不光彩的事件之中，作了“严正声明”后，愤愤离去。

见他那种仿佛受了奇耻大辱的样子，我真怀疑自己从电话里听错了声音，低声说：“让我再想想，也可能是别人给我打的电话……”

E 老师说：“你不必想了。我问过咱们专业所有的同学，谁都没有给你打过电话。”

我意识到问题很严重了——我企图用一张作废的汇单，再从邮局骗取二十元钱，且让别人代取，嫁祸于人之心，昭然若揭也。

庄师傅说：“坦白交待吧，这张汇单你为什么保留至今？”

这句话的意思就等于是说——你半年前伪装丢失了汇单，从学校开出证明取了款，而将汇单保留至今——是有“蓄谋”的。

“我?!我将汇单保留至今?! ”我拍案而起。

“你坐下！难道是别人替你保留至今的吗?!”工宣队领导者也拍案而起。

E 老师说：“这件事明摆着，性质是严重的，证明你的品质。手段也是恶劣的。你要抵赖是不行的。只有端正态度，老老实实承认错误。否则，你是不能带着这样一个没有交待清楚的问题毕业的！”

我说：“你们想一想，一个头脑正常的人，会办这种蠢事吗？二十元啊！不是二百、二千，值得我从半年前就处心积虑，制造假象吗？难道我不知有人正希望我毕不了业吗？”

E 老师说：“你不要将问题扯到别人身上去，这对你自己没什么好处！”

那位系工宣队副队长说：“你的态度很坏，我们今天就谈到这吧！你回去想想，还是诚实点，别拖到毕业分配时处理！那样对你更不利！”

我简直发懵了。弄不明白他为什么希望“莫须有”的事

成为事实。更不明白他何以会因此而内心里产生了某种快感似的。

我说：“我什么也不会交待的，随你们的便吧！”说罢，起身便走。

回到宿舍里，小莫见我脸色不对，问我发生了什么事？

我将事情前后对小莫述说了一遍。

小莫追问：“到底是不是V给你打的电话？”

我说：“是。可他否认。”

沃克连声说：“这太无耻了！这太无耻了！……”

小莫沉思了一会儿，说：“我问你一句朋友之间的话，你可别多心。”

我说：“问吧。”

小莫说：“你真希望分配到北京去吗？”

我说：“见他妈的鬼吧！我只希望能让我平平静静地度过这最后一个多学期！我家有老母病兄，我想回哈尔滨。回不了哈尔滨，能让我回兵团也罢！”

小莫说：“那就好办了。我代你找V去谈判！告诉他，他可以想方设法进北京，但不要和你竞争，更不要陷害你达到目的！”

似乎也只有这条路可走。我点点头，表示同意。

沃克却说：“这太软弱了，这太软弱了！我看让我找几个留学生狠狠揍他一顿才对！既然你们中国学生可以在工宣队的唆使下蛮不讲理地揍我，我也可以串联几个留学生揍V一顿！”

我说：“沃克，你要敢这样，你就不是我的朋友！”

.....

小莫的“谈判”以失败告终。

V 将此事亦向工宣队汇报了。

于是我“莫须有”的“错误”更加“属实”，情节更为“恶劣”。

小莫懊悔不已。

我婉言相劝。

我忽又想起，那一天除了 V 给我打电话，还有一个人也在电话中对我嘻嘻哈哈了一阵。

这个人是谁呢？

我怎么也想不起来。更不敢贸然问谁。

沃克仍想串联几个留学生揍 V。我和小莫极为严厉地向他提出警告，他才彻底打消了念头。

好事无人知，丑事有人传，此话真不假。中文系许多学生，都渐知创作专业的梁晓声“出事”了。于是有人因此而莫名其妙地觉着高兴。虽然我与他们并无利害冲突，亦无什么不快的瓜葛。自己没什么值得高兴的事的某些人，见别人“出事”了，可不是会觉着也够高兴的么！实乃中国人的心理遗传。

我走在校园里，出现在图书馆或食堂里，便不免招至某些人看一个“出事”了的人的特殊目光。沃克和小莫怕我觉着不自在，常有意一左一右陪着我。我也确实觉着大不自在。C 和 V 们，当然挺高兴的。因为这正是他们预期的“舆论效果”。

在给工宣队打的“证言”中，C 写道：“某月某日，事发

前，我与梁同返杂技学馆。途中我寄信，梁站在邮局内的‘汇款领款常识’前，看了许久——可见其犯错误前是有缜密准备的。”

确有其事。我承认了。她寄信，我没事，就看那东西。

“梁在将汇单交付我时，犹豫了一阵——这是其犯错误前矛盾心理的反应。”

我也承认了。确实犹豫一阵——因我本不愿劳她代办任何一件小事。

“当我对梁说：‘E老师替你取’时，梁的脸色顿时苍白，呆呆地半天说不出话来——这是他预感到事情将要败露时的紧张心理的反应……”

这就有点不实事求是了。

但她觉着我当时就是那样的，我也无法。

V的“证言”简单些，只有两条，但有分量：

一、我根本没给梁打过电话，叫他回学校取汇单。

二、莫替梁与我“谈判”，企图说服我承认给梁打过电话。

作废了的汇单压在工宣队那儿。人证物证俱全，只待我低头认罪了。

我离开学校，“逃亡”杂技学馆。

大学里有工宣队。杂技学馆也有工宣队，是上海某纺纱厂的几位女工。学员们尽是十几岁的男孩女孩，整日被关在曾是汪精卫的一个小老婆的独院别墅里练功，其实谈不上什么阶级斗争、路线斗争、思想斗争的。但几位纱厂女工却不这么认为。她们也时常地制造出什么“新动向”、“新情况”，折磨孩子们，折磨杂技老师们，也折磨她们自己。仿佛不唯

此不足以显示出她们存在的价值。孩子们在她们的授意下，也常常写几张“大人腔”的思考“路线斗争”或“思想斗争”的大字报。贴在练功房里。

我是北方人，爱吃辣酱。学馆的赵老师就经常从家中带点辣酱来送给我。赵老师是学馆负责人。但受工宣队领导。被女工宣队员领导更是不幸。故而学馆内的“路线斗争”、“思想斗争”便集中体现在她和几位女工宣队员之间。她年近五十，身材高大，像马玉涛。她也是北方人。我们便认了“老乡”。她为人坦诚，性格耿直，我觉得她比几位严肃的女工宣队员可亲，愿意接近她。她是中国的第一代芭蕾舞演员，而且是苏联舞蹈家西诺夫培训过的。工宣队认为她是“文艺黑线”上的人物。我则觉得她不唯可亲，亦复可敬。我亲她近她。女工宣队员们大不高兴。她们认为：一名“工农兵学员”，理应对工宣队员们亲而敬之，才对头。否则，就不对头。她们经常对C叨叨咕咕，说我“屁股坐歪”了。C是我在学馆体验生活时期的直接领导，非常乐于将学馆工宣队对我的这类意见反映给学校工宣队。其实我的屁股是常和她们坐在一条板凳上的。她们还是不高兴，认为我“屁股虽然和她们坐在一条板凳上了”，可“思想是与赵老师合拍”的——也即“与旧文艺思想合拍”。我无法讨她们欢心，只好随她们不高兴去。她们不免常以冷脸对我。

有一次我问赵老师：“她们怎么这样呐？”

赵老师说：“你别在意，只当她们是在更年期。”

我那时特傻，不知“更年期”为何意，因问“更年期是怎么回事啊？”

赵老师想了想，回答：“女人到了不知把自己怎么办才好的年龄。”

我觉得身为女人真不幸。不但要和男人们一样受命运的摆布，还要受生育之苦，还要受“不知把自己怎么办才好的年龄”的捉弄。便对那几位女工宣队员格外同情起来。中文系图书馆有“文革”前的《妇女杂志》，我便特意回校一次，大量翻阅，选出几册载有“妇女到了更年期怎么办”一类文章的，借出来带到学馆，推荐给几位女工宣队员读。不料想她们甚为恼怒，以为我当面羞辱她们。其实我一向尊重妇女，而且确确实实一片好意。我尽办傻事。

著名戏剧家黄佐临先生小女黄小芹，在杂技学馆作钢琴伴奏老师，与我是同龄人。我们之间亦颇有话说。心是相通的。常背人一起咒咒“老妖婆”，觉得彼此都一吐为快。我们唯独不避赵老师。小芹是赵老师调来的人。赵老师与我交谈时，常流露出对佐临先生的敬仰。她将小芹调到学馆，颇费了一番周折。几位“不知把自己怎么办才好”的女工宣队员，当然自以为她们有非常充分的理由推断，一个“文艺黑线”上的人物，一个被“打翻在地”的“资产阶级戏剧艺术家”的女儿，再加上一个爱吃“文艺黑线”上的人物的辣酱，“屁股坐歪了”的工农兵学员凑在一起，所谈所论肯定都非“革命言论”无疑。

我从学校逃到学馆，连我给他们作了半年之久辅导员的孩子们也知道“大梁老师出事了”。C已将“舆论工作”做到家了，我真佩服她。被自己喜爱的孩子们用种种猜疑的眼光看待和不敬的态度对待，令我尤其不堪忍受。连赵老师和小

芹也不知我究竟出了什么事，欲问而不便问。

我也没心思向她们解释。只好再逃。

上海郊区有个小镇叫朱家角。据说电影《枯木逢春》中的一些镜头，就是在那里拍的。我的一位上海知青朋友的外婆家住在那小镇上。他回上海探家时，曾带我到他的外婆家住过几日。我很喜欢那小镇。那里似乎是一个宁静的世界。老阿婆非常真诚地欢迎我再去作客，视我为他的亲外孙一样。

我从大上海逃避到小小的朱家角，着实过了几天清静日子。老阿婆说我瘦的叫人可怜，顿顿给我做好吃的。

一天，沃克竟找到了我住的地方，令我大出所料。

我问：“你怎么知道我住在这里？”

沃克回答：“小莫告诉我的。”

我只告诉了小莫一个人我在什么地方，而且嘱咐他不要告诉别人。他告诉了沃克，我有些不悦。我不愿被任何一个人扰乱我在小小的朱家角所感受到的清静。这小镇上最主要的一条街，又深又窄。两旁尽是歪斜的木板阁楼。对门住着的女人们，常一边坐在自家门坎上摘菜，一边隔街拉话。姑娘们结伴从街上走过，木底拖鞋在石路上发出叭哒叭哒的响声，其声如梆，远远地传过来，又远远地消失了。给这小镇增添了一种独特的音韵。而老人们在敞开的窗口隔街对饮，那真是一幅妙趣横生的画。镇外还有一条河。河上有古老的石桥。河中有木船驶来驶往。就这些，对我已足够了。我喜爱上了这小镇。而最主要的是，这小镇的政治氛围较淡薄，不那么压迫人。没有男性工宣队。也没有“不知将自己怎么办才好”的女工宣队员。也许。只有镇“革命委员会”那幢不

大的二层楼里的人们，才像别的地方的某些人们一样，有兴趣去玩从中央到地方的那同一局政治桥牌。总之我是那么不愿离开朱家角，不愿回到上海，不愿回到杂技学馆，更不愿回到复旦去。我真希望就能在朱家角呆到毕业，随便他们将我分配到什么地方。还有那张汇单，也见它妈的鬼去吧！随便他们给我下个什么结论！

沃克看出我有些不高兴，说：“小莫本不想告诉我你住在这里，是我逼问出来的。我不能不来见你一面。因为……我是来向你告别的。我……要回国了。以后，也许不会再到中国来了……”

我心中倏然对这位瑞典留学生产生了一种依依不舍的感情。同时也因为对他的冷淡而自责。

我问：“你为什么突然要回国呢？”

他说：“我把 V 揍了一顿。”

“你被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了？”

“没那么严重。不过我对中国感到失望了。”

我不知再说什么好。

老阿婆见一位外国人来找我，显出极为忐忑不安的样子。在这个小镇上，谁家里来了一位外国人，可是件不寻常的事情。不寻常的事情往往也会被认为是不正常的事情。小镇上的人们肯定都忌讳这一点的。我很理解老阿婆，便告诉她，沃克是我的外国同学，不会给她带来任何麻烦，见我一面就走，叫她打消疑虑。

随后，我陪沃克来到一家小饭馆。

落座后，我说：“沃克，我请你吃顿便饭吧。”

沃克说：“还是我请你，我比你有钱。”

拗他不过，让步。

随便点几样菜，要了三瓶啤酒。

沃克先替我的杯里倒满了酒，接着往他自己的杯里也倒满了酒，之后盯着我，问：“告诉我，我们是朋友吗？”

我也盯着他，庄重地回答：“当然是朋友。”

沃克说：“在中国，有一个中国人承认我是他的朋友，我觉得自己不算白白来中国留学一次了。”

我说：“不，沃克，你不只有我一个中国朋友。除了我，还有小莫呢！除了我和小莫，复旦园里一定还有许多中国学生把你当作朋友的。不过他们没有机会向你表示罢了。”

沃克说：“谢谢你的话。”

我举杯，说：“让我们像朋友那样干一杯吧！”

沃克说：“好，不但为了我们之间的友情，也让我们共同为一个中国姑娘少遭厄运而干杯！”

我问：“哪一个中国姑娘？”

沃克说：“就是你觉得你爱上了的那个中国姑娘。”

一阵忧郁笼罩在我心间。

沃克问：“你现在还想着她吗？”

我说：“几乎天天都在想着她。”

我们的塑料杯无声地碰到了一起。

沃克问：“按照你们中国的习惯，这一杯得一饮而尽是不是？”

我说：“是的。”

于是我们眼睛注视着眼睛，一口气喝光了那杯啤酒。

沃克用手背抹一下嘴，微微一笑，说：“我曾经有一个愿望，想找一个中国姑娘作我的妻子。我们西方人都认为，东方女性温柔多情，而且对丈夫，对孩子，对家庭比西方女性有责任感……”他遗憾地摇摇头。

我说：“中国的泼妇悍妇也是很可怕的，《聊斋》里将她们比作枕旁夜叉，将那些不幸的丈夫比作床头系羊。”

沃克说：“我当然要找一个美好的中国姑娘做妻子啦！如果我再来中国，仍抱有这种愿望，你帮我寻找好吗？”

我说：“你趁早打消这种愿望吧，难道你不明白一个外国人与一个中国人结成夫妻是多么困难吗？”

沃克说：“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

他天真得可爱。我哑然一笑。

刚吃罢饭，他就要往回赶。他说他已买妥了明天的飞机票。

我一直送他到公共汽车站。

他从兜里掏出一迭人民币，说：“我来不及兑换了，带回国没用，你收下吧！不多，不到一百元。”

我说：“我们中国古人有句话——不轻受一文。”

他说：“你真怪。”

我说：“我们中国古人还有句话——不敢忘一餐。沃克，你跑到郊区来向我告别，你请我吃了一顿饱饱的饭菜，我不会忘记的。如果你真还会到中国来，如果那时我的处境好些，我一定请你在最高级的饭店吃一顿中国大菜。”

沃克十分认真地说：“别忘了你还要替我寻找一位愿做我妻子的美好的中国姑娘。”

我也十分认真地说：“只要那时我们的政策允许一个中国姑娘嫁给一位外国人，而且你保证不欺负她。”

公共汽车来了，我们匆匆握了一下手，他便跳上了汽车。

汽车开出很远，我还看到沃克一支长长的胳膊从车窗伸出，向我不停招着。

我惆怅地在原地站了很久很久……

我这“出事”了的工农兵学员，在朱家角生活了十来天后，心中渐感不安起来，总有种近乎“逃亡”的阴暗意识，时时地摆布着我。

我便告别了阿婆，鼓起勇气，回学校了。

回到学校的第二天，E老师把我叫到一个学生宿舍里，讯问我对自己的错误反省得怎么样了，还暗示我，工宣队认为，人证物证俱全，我拒不承认，也是可以定“案”的。那就不是我将被分配到何处的问题了，而是我有没有资格毕业的问题了。

V就住在这个宿舍里。我不知E老师为什么偏偏将我叫到这个宿舍。桌上有瓜子、果脯、软糖。毫无疑问都是V买的。他是我们专业带工资学员中工资最高的一个。每月七十多元。比我们有些老师的工资还高。除了我和E老师在宿舍里，V也在。他不离开，使我愤怒。按理说他是无权听我与E老师这番特殊内容的“谈话”的。可他却躺在床上一边吸烟一边看书，一副悠哉悠哉的样子。E老师不让他出去，也使我大为不解。

我老老实实告诉E老师，我这些天来根本没有进行过什么反省，到一个去处躲清静。

“你真不想要毕业证书啦？”E 老师一边嗑瓜子，一边瞪着我问。

我说：“随你们他妈的便！”

V 腾地坐了起来，质问我：“你骂老师？”

“滚你妈的！你有什么权力质问我！”我指着他大声说，真想和他打一架。

“你……”E 老师脸气白了。

就在这时，门开了，进来的是专业的于老师。他到安徽去“开门办学”，昨天刚回来。他见我们三个虎视眈眈的样子，奇怪地问我们在争吵什么。

E 老师就把我“犯错误”的事对他讲了一遍，还说：“大梁的态度这么不好，是毕不了业的呀！”

于老师说：“这事啊！那张汇单是我从阅览室一本《朝霞》中无意翻到的。我当时也没想到去细看邮戳，不知那是大梁半年前丢失的……”

V 这时要往外走。

于老师叫住他说：“哎，小V，我不是亲手把汇单交给你，让你打电话告诉大梁回学校取的吗？”

V 不免狼狈起来，吱吱唔唔说不成话。

E 老师不禁地转脸去看V。

V 半天才憋出一句话：“可我也没叫你拿着作废的汇单再冒领啊！”

我气恨得浑身发抖。

这件事从此就算过去，不了了之。那位系工宣队副队长往后见了，我也强作微笑了。

实事求是地说，V 与 C，在这件事上，并无“合谋”。他们各有各的想法，各干各的。千不该万不该，我不该让 C 代领汇款。如果换了别人，这事本不成其为事，最多埋怨我几句。C 将这件事搞成一件事，当然没什么奇怪。对于某些人，能够有什么机会“整”别人一下，不“整”白不“整”。V 不过是见 C 首先已将这事搞成了一件性质严重的事，顺水推舟，使其更为严重罢了。因为他是作梦都想进北京啊！自从我们上一届的毕业生中，就是对同学突然“袭击”，贴出“某某反动言论百例”的那个，进京后据说可能当教育部副部长，多少人都认为进京简直就等于跃龙门。

不久，复旦园内暗传，“四人帮”在北京被逮起来了。接着，马天水、王秀珍在北京交待问题一说被证实。

复旦园内人心扬沸。工宣队员们一个个如丧考妣。在发生于复旦园内的许多大大小小事件中“革命”得过分的某些人们，像偷了汉子被揭发的女人似的，都变得有了几分扭捏，有了几分羞臊，有了几分不自在，低眉顺眼起来，而做过恶的，受到的心理冲击是太突然也太大了，未免惶惶然不可终日。

复旦大学与上海交大的学生，率各大学之先，深夜冲出校园，会聚外滩。市革委楼前，万头攒动。

徐景贤肩披棉军大衣，出现在阳台上，朝下招手，高喊：“革命的同学，感谢你们的政治热情……”

他以为两校学生，是在以游行的方式，为“四人帮”及马天水、王秀珍之流向北京施加压力呢！

一片怒吼骤起：“打倒徐景贤！”

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那潇洒的身姿明显地抖了一下，军大衣落在地上，像个皮影似的，晃进室内不复出现。

两校学生的队伍，从市革委门前出发，几乎绕市游行一周。复旦学生归校，时间已过午夜。

我在游行队伍中发现了C，其情绪之昂扬，令我惊诧。围攻物理系女学生时的表现，大概也不过尔尔。健忘若此，真奇人也！我暗想，像她，总该转个弯子吧？却顺溜笔直地就从一条路线冲刺到另一条路线了！

中文系学生首先贴出一批揭发“四人帮”在复旦罪行与阴谋的大字报。C一手拎浆糊桶，一手持刷浆糊的笤帚，忙前忙后，颇不辞辛劳。

.....

又过不久，毕业分配工作开始了。

E老师动员我留校，我表示愿意服从分配。

小莫暗中向我透露，动员我留校，是为了照顾V，将他分到北京去。因为他最怕被重新分回新疆去。而他留校是没指望的，老师们十之八九坚决反对。

我便找E老师，告诉他，我宁肯回北大荒，也不留校。

E老师问我何以变卦？

我说：“你心里明白！”

那一天我卖了手表买的那件“三合一”的裤子晒在外边丢掉了。我只有两条裤子，丢的是体面的一条。

V就拿着一条新裤子来送给我。

我说：“我穿着短裤毕业，也不会接受你给我的裤子。”

他说：“我女朋友在北京，求求你。”

我说：“把你的裤子拿走，否则我从窗口扔出去。”

他不拿走。

我便当着他的面从窗口扔出去了。

那条裤子悠悠地飘过了院墙，飘落在马路中间。一辆卡车驶过，车轮又将它卷入了路旁的水沟。

V 尴尬地呆了一会儿，又说，“我错了……”

我朝房门一指：“出去！”

V 不得不离开了。

小莫走进来，问：“那小子来干什么？”

我沉思许久，低声说：“小莫，要不我就成全了他吧？他女朋友在北京……得理让三分才对是不是。”

小莫说：“狗屁！他女朋友是北大哲学系的，与我们同届，半年前就与他彻底断绝关系了！全专业哪个同学不知道？老师也是明明知道的！……”

我说：“就算这样吧！反正我也不是北京人，北京对我并没有什么吸引力。他刚才对我承认他错了……”

小莫说：“好，好，好，你是君子，你多好啊！可生活中的坏人，就是让你们这些人给他妈的惯的！你成全他吧，也成全你那颗自以为善良的心吧！老子从此和你绝交！……” 愤门而去。

我又想了很久，决定报复一次。

那是我生平第一次报复人。

直到如今，我仍每每回想此事，不知自己当初对亦或错，得不出个结论。其实我并不算报复了V，我只不过是不肯原谅他对我的伤害，在完全可以成全他的情况下没有使他如愿。

以偿而已。这么想，似乎也就宽宥了自己。但进而一想，若我当初成全了他，说不定他分到北京之后，尚可能与其女友重归于好，结成伉俪，夫敬妇爱，一生幸福。爱是一种机缘，谁错过了则可能铸成千古恨。断送了别人爱的机缘，毕竟是有几分可恶的事。而且也太小人气度。这么想，又觉得自己当初很不应该。

临毕业更近了。每晚，在校园里谈心的人大多起来。分离使人与人之间都变得友善起来。

C 抓紧在校的最后时间开始谈情说爱。没什么政治的事儿可作了，对一个二十七八的，其貌不扬的，毫无女性魅力的大姑娘来说，赶紧抓住一个可以做得丈夫的男人，就“悠悠万事，唯此为大”了。

每晚有比我们低一届的一个部队学生陪着她，与比我们高一届的一个留校生在校园里兜圈子。据说那部队女学生是“红娘”。逢熟人“红娘”便“此地无银三百两”地解释“我们谈工作”。

我在校园里碰见过他们几次。C 总是将脸扭向别处，装未见我。

我知这不是害羞。害羞的本能使女性可爱。在这一点上 C 挺不幸的。她避我另有缘故。她曾向我们专业一个比她小两岁的同学求爱。而对方又爱着新闻系一位女同学。她明知却又“锲而不舍”。结果还是竹篮打水一场空。按理说作罢算了。她不。她以创作专业支部副书记名义，到哲学系去“调查”人家的“不正常关系”。从法律的角度讲，这属于“刺探”别人的隐私，非法活动。假专业党支部名义而行之，更是做得太

过分了。她还不作罢。还要在专业的各种会上大讲特讲“上大学时期谈情说爱，对不起送我们上大学的人民”一类话……那位新闻系的女同学有次当众大骂了她一通，于是她的所作所为彻底败露。女人天生是女人的对手。那一次她真是大现其眼。有这个前因，她碰到我自然要将脸扭向别处。这绝不是害羞。套用句京剧道白，是——“叫奴的脸儿往哪搁？”

不过我倒因此同情她则个了。那也算正经地该恋爱么？跟着个女“陪同”，像跟着个寸步不离的女保镖似的。碰上熟人还要来一句：“我们谈工作。”仿佛三个中央委员在一起似的，真真大杀风景！也太没诗意。没半点诗意，那爱还值得一谈么？天可怜见的！

有人也邀我谈心，是专业的一个部队学员。我对他一向极好。除了小莫，视他为第二知己。他年龄比我小三岁，我拿他当弟弟对待。

我们从宿舍楼走至校门口，在毛主席塑像背后站住了。

他忽然说：“大梁，有件事我对你挺内疚。”

“你？……什么事？……”我诧异。

他说：“你肯定已知道，装不知道。”

我说：“真的什么也不知道。”

他说：“V 给你打电话，我在场。我还接过电话与你开了几句玩笑，你怎么能没听出？……”

原来如此！我始终想不起那个“第三者”，竟是我这位“第二知己”！我又怎么能想到是他？几次电话里那声音使我想到了是他，我都将他从苦苦的追忆中排除了。我连问都不曾问过他。

“那你当时为什么不作证？”我觉得他变得那样陌生。

毛主席塑像的阴影里，他脸上浮现出一种令我感到吃惊的纯粹概念化的笑。

他说：“你了解的，我这个人，不愿与任何人发生矛盾。我的处世原则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我不愿卷到什么矛盾之中。所以……所以我要向你当面解释一下……”

我呆呆地看了他片刻，猛转身撒下他走了。直到毕业离校，我再没跟他说过一句话。

他给我留下的最后印象不是可恨，而是实实在在的可怕……

毕业证书领了。火车票也订了。再过三天，我就要离开上海了。却总觉得有什么萦绕着我的心。仿佛我人离开了，心也会留下一半似的。我竟弄不明白自己何以会产生这样的失落魂魄般的情愫。不明白究竟是什么萦绕着我的心。

第二天，有人喊我接电话。

我抓起话筒问：“谁？”暗想没什么人会给我打电话的。

“我……”一个姑娘的声音，低低的，语调柔婉。

那一时刻我觉得自己定住了。不能动，也不能发音。

我听出她是谁了。

我明白究竟是什么萦绕着我的心了。

我明白我那种失魂落魄般的情愫究竟因何而产生了。

我明白某种感情一旦作用于我的心灵，我会变成怎样的一个人了。

“你怎么不说话？……”那低低的，柔婉的声音又问。

“你在哪儿？”我用颤抖的语调反问。

“在校门口。”

“我去接你！”我一放下电话，就飞快地朝校门口跑去。跑到校门口，并未发现她。

我旋转着身子寻找她。

“往哪儿看？”她却突然出现在我面前，笑吟吟地望着我。

她穿一件白色短袖衫，一条浅咖啡色裙子，显得那么清秀淡雅。她心情分明很好，脸上神采照人。难怪我看见了，也未敢上前认她。

我笑了。

她说：“我父亲病了，我陪父亲回上海来看病。”

我关心地问：“病得重吗？”

她说：“是大学里过去的一些老教授们想念他了，找借口把他接回来的。”

我说：“我见过你父亲了。”

她奇怪地眨着眼睛问：“在哪儿？”

我说：“在火车站，你们父女离开上海那一天。”

“你到底去火车站了？”她收敛了笑容。

我点了点头。

“那你为什么不露面？”

“怕你不高兴见到我。”

“你……”她注视着我，摇摇头，“真傻啊！”

人有注意我们。我说：“走吧，到我们宿舍去坐一会儿。”我带着她来到宿舍，将她介绍给小莫。

小莫打量了她一番，对我说：“是像橄榄。”

沃克将我对他说过的话告诉了小莫，小莫就常拿那句话

开我的玩笑。

小莫借故走出。我们面对面坐在桌子两旁。

她问：“你的同学为什么说我像橄榄？”

我脸红了，说：“是么？我没听见啊！”

她沉默了一会儿，低下头去，说：“知道你快离校了，来看看你。”

我说：“我分到北京了。”

她抬起头来，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复低下头去，又沉默起来。

我说：“我本是可以留校的。”

她渐渐抬起头，问：“你不愿留校？”

我说：“谈不上愿意或不愿意。北京上海对我反正都一样。因为我将来总归是要回到哈尔滨去的。我有一个身体很不好的老母亲，有一个患精神病的哥哥，家庭需要我。”

她轻轻叹息了一声，再次低下头去。

她的双手像幼儿园里等待阿姨给剪指甲的小女孩那么规规矩矩地平放在桌上。而她低着的头却扭向一旁。似乎永不会再抬起，永不会再看我一眼。

我站起来，走到她身旁，握住了她的双手。

她没有抽回她的手，有半分钟的时间，她保持着原来的姿势，一动未动。她坐在那里仿佛是一个石头人。

她的双手在颤抖。

也许是我的双手在颤抖。

忽然她将她的脸贴在我的手背上。

我说：“我爱你！”

她说：“不……”

我不禁放开了她的双手，走到窗前去，背对她站着。

她问：“你生气了？……”声音低低的。

我转过身，盯着她的脸说：“那么请原谅。”

她说：“我有老父，你有老母。我有侍奉我父亲的义务。你有孝子之心。我们虽然是在马路上偶然相识的，但我永远不会忘记你。因为你是第一个对我说：‘我爱你’这句话的人。今后南北相离，何必钟情呢？这是缘份，你我命定如此。”

我怔怔地说不出话来。

她低下了头去，沉默着。

我也沉默着。

不知过了多久，她站起来说：“我该走了。”朝我凄然一笑。

见我还怔着，不说话，她转身向房门走去。

“等等！”我叫了一声。

她在门前站住了。

我走到她跟前，将门锁落下了。

“你……”她吃惊地瞪着我。

我坚定地说：“我要吻你一下。”

她凝视着我，低声问：“你吻过几个姑娘了？”

我觉得，她的凝视是那么幽深。

我说：“在你之前，我没吻过任何一个姑娘。”

她说：“在你之前，我未被任何一个小伙子吻过。”

她闭上了眼睛。

我轻轻在她眉宇间吻了一下。

她睁开眼睛，问：“你吻过了？”

我说：“是的。”

她说：“我什么也没觉得。”

我说：“那我再来一遍……”

有人敲门……

第二天，我离开了上海。

小莫去送我。还有三个同学：小杜、小刘、小周。

我从车窗口探出身子，一边和他们说些告别的话，一边用目光在站台上的人群中寻找着。

小莫说：“你寻找她？”

我突然发现了她，隐蔽在一根水泥柱后，呆呆地凝视着我。

我要从窗口跳出来。

列车开动了。

小莫、小杜、小刘、小周对我喊了些什么，我一句也没听到。

我的目光只望着那根水泥柱子，柱子后的她。

上海，别了！

别了，你这在新华路扫马路的姑娘！

我们在新华路的人行道上相识。那时你手中拿着扫帚，我是一个“工农兵学员”。我们却在上海火车站相别！你隐蔽在水泥柱子后，就像我送你去浙江农村时隐蔽在候车室的一个角落一样。你有老父。我有老母。我有孝子之心。你也有孝女之心。今后南北相离，我们命定如此。我们没有缘份。你像一颗橄榄，我用我的心含着你。今后我将成为丈夫。但我

不会忘记你。人人都有这点权力。

我又了解你多少呢？了解得那么少，那么少，那么少！我为什么竟爱你呢？我自己也不明白。永远也不想弄明白。

列车向北、向北、向北……

我望着车窗外，思考我这三年的大学生活。学到了识别人的一些经验和一些教训。如果这也是学问，三年还不算白过。

做过什么亏心事吗？做过的。“批邓”的时候贴过一张大字报。写过三篇“反小生产者”的短篇“小说”。没发表。写过一部“反文艺战线‘走资派’”的长篇，没写完。如果不是粉碎了“四人帮”，短篇也发表了，长篇也写完了。为了什么呢？为了获得。为了获得什么呢？为了获得我所憎恶的那种政治势力的青睐。憎恶是真的。想讨好也是真的。产生过愤起疾呼果敢抗争的类乎勇士精神的冲动，更多的时候唯恐祸及自身，以懦夫的可鄙的沉默维护着一点点可怜的人格。如果讨好成功呢？如果想获得的获得了呢？我会不会加入“另一类勇士”的行列，顺着政治的竹竿往上爬，越爬越起劲呢？

……

而我的毕业鉴定上却写着：“同‘四人帮’作过斗争……”一条永恒的荣誉。

我忽然觉得，自己并不比V、C一类人正派多少。

我忽然觉得，自己仿佛和一个娼妓鬼混了三年。

真真假假，假假真真。真亦是假。假亦是真。只有对一位姑娘的爱，是不打什么折扣的。

也算是收获——我认识了我自己。

列车向北、向北、向北……

我忽而又想到了沃克。如果他还在中国，我真愿将自己内心里最真实的一切一切都坦率地告诉他，让他真正了解一个中国人。

列车向北、向北、向北……

我在心里对自己说：“梁晓声，梁晓声，你今后得多少变得好一些才行啊！……”

选自《小说界》1986年第三期

京 华 闻 见 录

一九七七年九月我从复旦大学毕业，分配到北京。

报到前有半个月假。三年没探家，很想家，想母亲。但我打算分配单位确定了，工作几个月后再探家。我非常希望尽早知道我的工作单位将是何处，非常希望尽早对这个单位产生感情。

走出北京站，像三年前走出上海站一样，我有些茫然。

“大串联”时期，我作为“红卫兵代表”，曾往返两次到过北京。我是全校一千二百多学生，按每十五人一名代表选出的。我的中学母校在“文革”初期颇为“保守”，选“红卫兵代表”的条件还不是以“造反性”为原则，其实跟选“三好学生”的条件差不多。到京后，据说大学、中学包括小学的“红卫兵”，已近百万之多。我们先是在天坛公园内的临时席棚里冻了一夜，尔后住到了地质博物馆。各地的“红卫兵”见我们胸前别着“代表”的红绸条，大加嘲讽。说“革命串联”，赴京接受毛主席的检阅，是每一个“红卫兵”，每一个革命学生的权力。你们有何资格以“代表”身份剥夺他人权力？我们无不大惭，纷纷将引以为荣的“代表”标志扯

下扔掉了。

被检阅后，我孤身前往四川的乐山，去探望父亲。父亲的通讯地址是代号信箱，问许多人全不知，到邮局问，答晓得这地方，但属军工单位，保密，不能告诉我。无奈按信箱地址给父亲拍了一封电报。父亲的回电只有三个字“速返哈”。后来听父亲说，当时他们那里大乱，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他怕我去了，就永远“留”在那儿了。

我又回到了北京。又幸福地赶上了一次“检阅”。怎样的形式，回忆不起来了，只记得住在东单外交部家属宿舍，一位什么参赞的家里。我与武汉某“长征队”的九名男学生同住。一间十二平米左右的房间，薄薄的一层干草，上面铺着肮脏的被褥，有虱子。“长征队员”们对住的条件很不满意，就用大毛笔饱蘸墨汁往洁白的墙壁上写各种标语口号。我离开那天，四堵墙壁仿佛挂了四张荷兰奶牛皮，黑一块白一块。其实，主人家的“外婆”对我们挺亲热的。我虽然没往墙上涂过一笔，却替别人感到十分内疚……

我伫立在站前广场，想到今后将要在北京工作，成为一名首都公民，心中自是不免有些激动。

九月的阳光耀得我眯起了眼。柏油马路散发的热气在地表蒸腾，车辆行人街边树木似乎全在微微抖动。

车站的大钟敲响了。我扭回头望着它，心中喃喃自语：“北京，北京，今后请多关照啊！……”

哈尔滨—北大荒—上海—北京，十年弹指间。我仿佛由十八岁开始，做了一个长长的梦。一觉醒来，二十八岁了。可小时候，我连做梦都不曾想到过，二十八岁后我会成为一个

北京人。“大串联”时期北京并没给我留下什么好印象。到处都油漆成红色，使人心里骚乱不安，而且秋季的风沙还那么大。到军事博物馆去参观，西风卷着巨尘在马路上奔器。使人联想到骠骑起超过长街，蹄下宏沙乱飞扬的“元大都”时期。

尽管北京并不使我觉得亲切，但我心中还是充满了幸运感。是幸运感，而不是幸福感。想想看，在我的同代人中，还有几十万仍留在北大荒呢！其中包括十余万北京知识青年。可我这个哈尔滨的小子，竟不知命运中有哪位神祇保佑，摇身一变成了北京人！

人的命运真是充满了机遇啊！一切人的一切成功，都有着某个时期的某种机遇在起重大作用。这乃是人和社会既矛盾又统一的关系。对每一个人来说，重要的是善于掌握住机遇，因为机遇毕竟不可能属于那些毫无准备的人。

比起同代人，我的命运这么好，无论我分配在哪个部门，哪个单位，我一定要好好工作，否则太对不起我家的祖坟。这就是我站在北京站广场上，头脑中所产生的最强烈的想法。

我问许多人文化部在什么地方，都说不知道。也难怪，我问的多半是外地人。在北京站，十个人中至少有六七个是外地人。而且我也根本看不出谁是北京人谁是外地人。

我问一个年轻的警察。

他回答：“不知道。你要问我公安部在什么地方，还算问对了。文化部……我压根儿就没想到过有人会问我文化部在什么地方。”

到底是大学生了，我的头脑比三年前灵活多了。我到车站对面的邮电局去查电话簿子。查到号码，拨通了电话，问我们共和国的最高文化机关在什么地方。

接电话的，是传达室的人，反问我是什么人？要到文化部来干什么？口气带有很高的警惕性。

我恭而敬之地说明我是报到的大学毕业生。

“沙滩。”对方回答了两个字，就把电话放了。

我买了一张北京市内交通路线图，不再问任何人，按图换车。一个半小时后，终于站在了文化部大门外。

持枪站岗的士兵问我有何公干？我从书包里翻出学校发的介绍信给他看。

他看了一下，还给我，说：“这不是文化部，这是《红旗》杂志社。”

《红旗》！难怪有士兵持枪保卫。积“文革”之成见，在我心目中，它是“文化司法部”的别称。它是一个时期内代表“党中央”给文化艺术定罪的权威刊物。批《海瑞罢官》，批《燕山夜话》，批《上海的早晨》，批《红日》，它都发表过大块文章。一切文化艺术，一切文化艺术界的知名人物，经它一批，不是成了“反动”的，便是成了“封建主义”的，“修正主义”的。这是一个在“文革”中专门罗织罪名，以进行“焚书坑儒事业”为己任的地方啊！不但给中国的文化艺术和文化艺术界人士定罪，还给外国的也定罪。比如就洋洋万言地批判过斯坦尼斯拉夫斯基的艺术体系，批判过车尔尼雪夫斯基的《怎么办》，在一篇歌颂中国现代芭蕾舞的文章中，还批判过古典芭蕾舞。

我心想，我要找的是文化部，怎么来到了这么个地方啊！虽然我不过是普通的十亿中之一蚁，即使“文革”中犯了什么文化罪，也没有被《红旗》“坑”一下的资格。但我对这个地方还是有些诚惶诚恐。

我掉头便走。

走了两步，忍不住转身说：“可人家告诉我文化部就在这个院里啊！”

站岗的士兵说：“不错，就是在这个院里，就在那大楼。这个门，是‘红旗’的门，绕到前面那条街的正门，才是文化部的门。”

我请求道：“那你就让我进去吧！”

士兵说：“不行！各走各的门。”

我说：“好，好，好。”

就又绕了十分钟，绕到了正门。看到文化部的牌子，犹如孩子看到了姥姥，心中涌起一番亲情。

“姥姥”家大门口也有持枪的士兵站岗。

被允许进入院内，急急地就往大楼奔去。

没想到在楼口又被一站岗的士兵横臂拦住，朝我要在大门外传达室填写的“来客登记表”。可我在院内急急走着时随手扔掉了。

士兵说：“你找回来。”

我见那士兵是个没法商量的人，无可奈何，只得返身慢慢地边走边找。院里有两个人站住，好奇地瞅着我，大概以为我丢了钱包或什么贵重的东西。

还找到了。怕受到士兵的斥责，认认真真地用手抚平展

了，才敢持着重新入楼。

终于进入楼内，先前那种孩子见到了姥姥般的亲情，一扫而光。院门楼口，双重警卫，不算“戒备森严”，也可谓“步步设防”了。我怀疑自己来到的不是文化部，而是什么兵种的司令部。

上楼时，就一级级走的很稳重，怕毫无精神准备之下，又从哪里冷不防闪出一个士兵，被拦住盘查。

还好，也就两重岗而已。

走上文化部那一层楼，碰到一位五十余岁的男同志，问他“毕业生分配办公室”在哪一房间。

答曰：“还没成立啊！”

我着急了，一时怔怔地竟不知说什么好，汗也顿时淌了下来。

他见我急成那样，说：“有一个人可能将负责这方面的工作，我替你去问问。”

我便站在走廊等候。

一会儿，那男同志引来了一位年近四十的女同志。

她问我：“你是来报到的？”

我说：“是。”

又问：“哪个大学毕业的？”

我说：“复旦。”再次翻出介绍信递给她。

她看了看，说：“你报到得太早了啊！还有半个多月呢！昨天才让我负责这项工作，我一点都没头绪呢，你十天后再来吧！”

我急忙说：“那可不行，这十天我住哪儿啊？”

她问：“你家在哪儿啊？”

我说：“哈尔滨。”

她说：“那你就回哈尔滨嘛，晚来报到几天也没什么。”

回哈尔滨——我衣兜里只剩下十来元钱了，不够买火车票的。

我不好意思言明，只说：“反正我是不能回哈尔滨的。要能，我就不在北京下车了。”

她听了我的话，以为我有什么特殊的隐衷，又问：“北京没有亲戚？”

我摇头道：“没有。”

再问：“也没有同学。”

我摇头道：“没有。”

继续问：“一个熟悉的人也没有？”

我说：“有几个当年在北大荒同连队的北京知青。”

她似乎替我解了一大愁，说：“这就好啦！住他们家吧。三天后你来找我。不能再提前了。我这已经算照顾你了！……”

还说什么呢？不能再说什么了。我表示了十二分的谢意，心情沮丧地离开了文化部。

四点多了，我不知该向哪里去？头脑里倏然想到一个人——黄宗江。

便决定去找他。

那时我还不认识黄宗江老师，但已认识了黄宗英老师。在上海读书三年，我觉得最荣幸的事，便是认识了两个我极尊敬的人：一个是黄宗英老师，一个是茹志鹃老师。每每想到

她们，心中便怀着感激。

我认识她们，说来也算“机遇”。

粉碎“四人帮”后，上海召开了一次全市文艺工作者的大会，纪念《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多少多少周年。复旦大学中文系出席了一名教师，两名学生。我是其中之一，参加小说组讨论，担任记录员。如果我没记错，茹志鹃老师，好像担任副组长。小说组还有巴金老、师陀、任干……共十几人。

巴老那年身体尚健，行走时步子也很稳。给我的印象是不多言词，平易近人，说话很慢，仿佛句句都须经过思考。虽然“文革”中遭受摧残，名誉还未得到公开恢复和平反，但毫不自轻。从那张“思想者”型的脸上，不难看出内心的刚强自尊。会议开了五天，我们常在一张桌上吃饭。我没与他交谈过。因为过于敬重这矮小而又难以压垮的老人。但吃饭时，常替他盛饭，或主动将他夹不到的菜盘往他面前递一下。

茹志鹃老师发言不多。身为讨论主持者不得不“请求”别人发言。我看得出她把那“差事”当成一种罪受。

读过《百合花》的人，都说茹志鹃老师该是个清秀女性。似乎不应像她本人身材那么高，手那么大，还吸烟。似乎她写《百合花》时，不是个百合花般的女性就不太对劲。而且还有的说她的名字也是那样的文雅。

我没见到她之前，想象中这位使我崇敬的女作家，也不是她本人那个样子。但见到她之后，又觉得她就该是那个样子。觉得吸烟对她来说是一种特殊的风度。她那双男人般的

大手，就是该写出《百合花》的手。如果她那双手小巧，倒是有点不像女作家茹志鹃的手了。

我基本上没发言。都是长者，都是令我崇敬的人。我不愿说，只想听。

但是有一天开全会，《朝霞》编辑部的一位代表发言，竟说什么“像《百合花》这样的小说，思想情调毕竟是不健康的，毕竟属于小资产阶级情调，学习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后，文学工作者们应自觉地努力地加以克服……”云云。

这使我很恼火。《百合花》是我在中学时代就非常喜爱的小说。对一个我喜爱的人，或一篇我喜爱的作品，我容不得别人在大庭广众面前贬低。于是下午继续讨论时，我便措词激烈地发了一次言。那只不过是一种感情式的发言，没有谈出什么有逻辑的理论。当时我也谈不出什么理论。那次发言之前，我与茹志鹃老师虽然一块儿开了几天会，同桌吃了几次饭，但也并未说过话。我对自己所尊敬的人，只愿将尊敬放在心里，不愿溢于言表。

我发言时，茹志鹃老师目不转睛地望着我。神态有些惊讶，有些意外，似乎还有几分担心。兴许怕我说得“走了火”，说出什么不妥的话来。

我没“走火”。

记得我说：我们无产阶级所谓的那种“小资产阶级”的情调，我认为实实在在是人类非常富有诗意的情调。我们的生活中如果缺少了这种情调，那真不知道会变成什么样子。但愿我们的生活中多一些这样的情调。我们的文学中多一些这

样的情调……

迄今为止，我认为自己说过而且说得挺好的话，实在不多。这番话便算是。所以我未忘。

我发言后，众人沉默良久。没人支持我，也没人反对我。大家继而发言，都与这话题无关。

接着又开了一天半会。茹志鹃老师仍未与我说话。我也仍未与她说话。

直至散会，她交给我一页从日记本上撕下来的纸，上面写着她家的地址，真诚地对我说：“有空儿到我家来玩吧，我这人挺随便，绝不会使你感到拘束的。而且我也喜欢接近年轻人。”

我共去过她家两次。

第一次是毕业前，带了两位同学，与她交谈了近一个半小时。她对我们很坦率，谈了许多与当时仍很“革命”的文艺理论相左的文艺观。

交谈中间，她忽然说：“我把我女儿叫下来和你们认识一下吧，她也喜爱文学。”

就是在那一天，我认识了王安忆。当时安忆还在徐州地区文工团，个子起码比现在矮半头，皮肤晒得很黑，披散着并不浓密的头发，穿一条上海人常在家中穿的睡裤，趿拖鞋。

茹志鹃老师对安忆说：“他们称我老师，按理说你也该称他们老师，因为他们都是大学中文系的学生。”

安忆并不称我们“老师”，也没打量我们，似乎是为了遵从母命，才不得不坐在我们对面，手中还拿着一本什么书。

茹志鹃老师又说：“你们都是年轻人，今后都有志于文学，

你们之间应该有更多共同的话题。”

安忆仍不作声。

我记不得自己对她提了一个什么问题，她才显然是出于礼貌不得不回答。怎样回答的，也记不得了。只记得她说话极快，标点符号不分明。给我的印象是，她急于表达自己的思想，可她头脑中的思想又是多层次的，内涵广泛的，是只适于用笔而不适于用话表达的。另一个印象是，她从内心里不大瞧得起我们这三个工农兵学员。

她说完，也纯粹是出于礼貌，陪坐了几分钟，便起身上楼去了。

茹志鹃老师连忙对我们解释：“安忆的性格就这样，你们别见怪。”

我们起身告辞时，茹志鹃老师对我说：“晓声你先留步，我还有话跟你讲。”

我便留了下来。

她说：“《朝霞》就要取消了，《上海文学》就要恢复了。你毕业后，如果愿意留在上海，我可以替你向学校争取。”

我说：“我是北方人，我还是想回哈尔滨。生活在上海人之间，我常常感到孤独。”

她沉吟片刻，说：“我能理解你。那么今后不管你分配到哪里，再来上海，我都欢迎你到我家里来。”

这话当时使我很受感动。

她又说：“你是一个好青年。你可别以为你替《百合花》说了些辩护之词，我才夸奖你啊！我是凭直感。你长的像上海人，性格却太是北方人的性格了。我喜欢北方人的性格。”

今年五月，我在上海为《上海文学》改稿，抽时间去茹志鹃老师家中看望她时，她向安忆的父亲介绍我，第一句话仍是：“晓声是个好青年……”

她说这话从来是很认真的。

也许她无法知道，这句话对我是多么重要。我从不认为自己是个好青年，但认为自己还不坏。从复旦到北影，至今已经八年，在名利场上，在影视圈中，没有沾染什么很可恶的坏毛病，没有做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实在是因为经常情不自禁地想到：假如我变成了某一类人，茹志鹃老师将会如何看待我？假如我做了见不得人的事，将有何面目再见茹志鹃老师？

今年五月见到茹志鹃老师那一次，她还说：“我向人探问过你的情况。让你当文学部副主任，你没当是不？没当对。你年轻，创作上刚刚取得一点成绩，不要就被官位所诱惑，那没出息。”

我想，她不真心关心我，是不会向人探问我在北影的工作情况的，也不会对我很坦率地说那番话的。

我真希望，受青年尊敬的，有威望的人们，能够很慷慨地对许多青年说：“你是一个好青年……”即便这个青年本身并不怎么好，如我一样。但那句话，具有着某种使一个不怎么好的青年朝好的方面去努力，不朝坏的方面随意发展的约制力。当然，那句话也只有出自一个受这青年尊敬的人之口，才可能具有约制力。

为了这一点，和由这一点使我从生活中领悟的一个道理，我感激茹志鹃老师。

与黄宗英老师相识，比与茹志鹃老师相识晚两天，因为开会的前两日她未到。

我是在楼梯上见到她的。我上楼，她下楼。她怀中抱着一大摞红彤彤的塑料贴面的《毛泽东选集》第五卷，掉了几册，我替她捡了起来。

她道了谢，问：“买一册吗？”

我说：“不买。”

又问：“为什么不买啊？”

我说：“有了。”

她说：“有了也肯定不是这样的。这可是第一批塑料贴面的啊！”

我想：这人可怪，我不愿买，干嘛非动员我买啊！就答：“那也不买。再伟大的著作保存一本也可以了！”

她笑了，说：“回答得好。他们叫我帮忙卖，我只好尽这份义务。可是推销半天了，一本也推销不掉，岂不是令我感到有点扫兴吗？”

我说：“谁尽这份义务，都会感到扫兴的。如今肯定人人都有了啊！”

她又笑了，说：“看来我只好‘完璧归赵’，给会务组送回去了！我就对他们说你刚才那句话吧——再伟大的著作保存一本也可以了。你不买非常对，一楼正在卖新书，莫如省下钱多买一本没买过的书是不是？你快去！”

我立刻转身下楼。

听到背后有人叫了一句：“黄宗英！”不禁站住，见一个

人在同她说话。

我恍然大悟——热情的《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推销员”，竟是大名鼎鼎的黄宗英！

我至今仍不确知她的年龄。但当时肯定已五十多岁了，却一点也不像五十多岁的女性，比实际年龄要年轻十岁左右。她神采奕奕，焕发着一种似乎永不会被生活的砺石所磨灭的热情、爽朗和乐观精神。

在大学里，我读过她的报告文学《小丫扛大旗》后，曾有意地翻阅各种旧报刊，寻找她的作品当范文读。

她讨论时发言很踊跃。我从她当时那些发言中得出结论，她是位非常重视深入生活的作家。

记得她当时曾这样说：“只要有可能，我就一定争取深入到生活中去。要像一条蚯蚓钻入泥土中一样。在作家圈子以外的生活中，有许多人和许多事，实在是太令作家激动、太令作家感动了！我真想走遍全中国，深入到各种各样的生活中去！……”

于今重新思考她这番话，我仍认为很有道理。无论对于报告文学作家还是小说作家，熟悉各种各样的人和各种各样的生活，都是大有裨益的。排除作家的文学功力和才情这两方面因素，一位作家究竟拥有多少生活底蕴，究竟拥有多么大的“创作园林”，决定作家将取得多大的成就。

会议结束后，我忽然产生了一个念头，想请她给我们复旦中文系的学生们，讲讲报告文学写作中的种种问题。但又怕她会拒绝，使我“下不来台”。最终还是鼓起勇气，讷讷地向她提出了请求。

她说：“哎呀，这可不行！给你们复旦中文系的大学生们讲课，我真没那么高的水平！”

我说：“我的许多同学都很喜爱读您的报告文学，我是在代表他们请求您呀！”

她看了看我，说：“你好像还诚心诚意的？”

我说：“是诚心诚意的。”

她犹豫着。

我又说：“您放心好了，我们会组织得很有纪律，绝不许任何一个同学跟您捣乱。”

她说：“我倒不怕这一点。大学生们和一位作家有什么过不去的呢？无非是提出几个使我为难的问题。那我就来一句‘无可奉告’，他们还能如何呢？”

我说：“您答应了？”

她说：“并没有啊。”

我说：“您真令我失望。”

她又犹豫了一会儿，说：“你这诚心诚意的样子也真叫我感动了，不是装的吧？”

我说：“不是装的。”

她终于说：“好吧，我答应了。不过得给我几天时间准备准备。给你们复旦中文系的大学生们讲课，可不是随随便便的事。”就给我留下了她家的地址。

到了讲课那一天，上午七点多钟，我与中文系的一位老师，坐了一辆吉普车去接她。走进院子，见她正坐在一个小板凳上，膝盖上放着一个小小的笔记本，聚精会神地思考什么。

她讲的很出色，许多外系的学生也去听了，总共三百余人。

我记得她讲到细节问题时说：“什么叫细节？细节就是你的‘珠子’。你要穿一串项链，这串项链要与别人的不同，你起码得有几颗是你的‘珠子’。一颗珍贵的珠子能使一串项链熠熠生辉。一个好的细节能使一篇作品读后难忘。”

还记得她举了一个例子：日本占领中国时期，有一个日本军官，养了一条狼狗，每天早晨上狼狗叼一个篮子到集市去。狼狗往哪家铺子前一蹲，铺主就得立刻将最好的鸡鸭鱼肉放进篮子里，不敢怠慢丝毫，几年如一日。而那日本军官是从不在集市上露面的。狼狗驯顺得很，并不像有些电影里那样，见了中国人就龇牙咧嘴。但每一个中国人却避之如避猛虎……

举了这个例子后，她说：“这段生活提供给我们的细节的艺术魅力在于，那个日本军官一定不能露面。根本不必花费笔墨去写他作为一个侵略者的飞扬跋扈。那狼狗一定要写得非常之驯顺。而中国人畏之如猛虎的心理，一定要写得淋漓尽致。数年如一日啊！这就是文学艺术的反效果……”

我自己和我的同学们，听了她的讲课，都觉得受益很多。

其后，我又带着《北方文学》的一位青年编辑到她家中向她组稿。

黑龙江省是有对不起黄宗英老师之处的。某一年举行全省业余文艺宣传队大汇演，我们兵团六师宣传队演出了一个小戏。恰值黄宗英老师在哈尔滨，观看了，很高兴，就说了一些热情支持知识青年业余创作，肯定和称赞那个小戏的话。

后来有人指出那个小戏写的是“中间人物”，违反了“三突出”创作原则。宗英老师予以肯定和称赞，当然是“别有用心”。成了一条“罪状”，搞起了一场不大不小的批判风波。

《北方文学》那位青年编辑，顾虑有这个前嫌，宗英老师会不待见。见面后，宗英老师却只字未提当年无端受批判那件事。倒是那位青年编辑自己忍不住提起，代表黑龙江省文学艺术界表示歉意。

宗英老师说：“这件事我怎么会耿耿于怀呢？对于批判过我的青年人，我尤其应该原谅。青年人受当年极左文艺理论的影响，作了一些错事，我相信他们今后自己会有所认识的。那次在哈尔滨批判我，是有背景的。许多人也是违心的。过去的事今后不要重提了。”

她和茹志鹃老师一样，对青年是爱护和宽容的。不记仇。我认为名人对青年都应取这种态度。这是一种人格方面的修养，是极可敬的品质。当然，对那类做了值得反省值得内疚的事而不知忏悔的人，即使是青年，也当例外。其实呢，普通人之间，也应善于原谅善于宽容。记仇是非常不好的心理。意味着有机会必将实行报复。前一时期“清查三种人”，有些人就翻老账，谁谁谁“文革”中打了我一耳光，踢了我一脚，或者贴过我一张大字报，恨不得就将对方推入“三种人”的圈子里而后快。干嘛呀！“文革”都过去快十年了！要记一辈子呀？十七年前，十七八岁时，骂了你一句“狗东西”，往你头上戴过一次高帽，便没完没了，何报复之心若此呢？我们党的干部如果都这等小肚鸡肠的，我看民心就要失尽了！幸亏我们的邓副主席是宽宏大量的，不曾下一道什么指示，“清

查”一下在“批邓运动”中，十亿中国人个个表现如何？真若这样搞，岂不是举国上下又搞个“鸡鸣狗跳墙”么？

简短地说，毕业时，我到宗英老师家面别。

宗英老师主动问我：“在北京有什么亲戚没有？”

我说：“没有。”

又问：“有什么熟人朋友么？”

我说：“没有。”

宗英老师道：“那你去北京，人生地不熟，可是够孤单的。遇到什么困难，连个帮你解决难处的人都没有。这样吧，我告诉你我两位哥哥黄宗江和黄宗洛的住址，有了困难你就去找他们。”便写下了两个地址交给我。

我说：“不得有您一封信才妥么？”

她正匆匆地欲出门，说：“有没有信都不妨。你就对他们说，是我的学生！”

我就是按照宗英老师写给我的地址，找到了黄宗江老师家。我的本意是，找个借宿之所，我想八一电影制片厂大编剧家，安排一位客人住一宿，大概总是不成问题的。

不料宗江老师家的居住条件，实实出我意外。在杂院深处，好像只有两间屋。厨房是后接的，阳光也不充足。我便未谈“借宿”的话，只说是礼节性的拜访。

宗江老师听我自称是宗英老师的“学生”，放下了正在进行的写作，让我坐沙发上，他自己坐一把藤椅上，面对面与我交谈。

他问我何以成了宗英老师的“学生”？

我实告之。

他说：“原来如此，这个黄宗英，好为人师！”

他又问我可有宗英老师的信？

我说无有。

他大摇其头，道：“你看她，你看她，既是自己的学生么，却又不让你带封信给我！我要怀疑你是一个小骗子，拒之门外，你今后成名了，岂不要对我耿耿于怀么？”

我说：“您不是已经将我当成客人了么？”

他笑道：“这是因为我相信我的目光啊！你一身的学生味，毫无骗子行迹！”

说得我也笑了起来。

我见阿姨摆好了桌子，便起身告辞。

他不放我走，说：“你这小青年太岂有此理了！你是我妹妹的学生，第一次到我家里来，又赶上了吃饭的时候，不留下吃这顿饭，怎么讲也都是我的不是了！”

我只得留下。

一会儿，阮若珊老师回来了，他们的小女儿也回来了。加上阿姨，我们五个人，开始吃饭，宗江老师那天似乎特别高兴，为我开了一瓶什么名酒。我沾酒便醉，盛意难却，抿了小小两口，脸便彤红。

他们的小女儿瞅着我直抿嘴笑，使我大大发窘。

吃罢饭，天已黑。我要走，宗江老师怕我果真是醉了，让我吃一个梨，喝杯茶再走。

喝茶时，他问我住什么地方。

我撒谎搪塞过去了。

他又问我有什么困难没有。

我衣兜里只剩十来元钱了，想向他借二十元钱，但羞于开口。

他一直送我至锣鼓巷公共汽车站。

那一夜我是在火车站度过的。

至今我到北京已经整整八年了。我到北京去的第一家是宗江老师家，第一顿饭是在宗江老师家吃的，而且受到的是客人的款待。八年来，我再也没见过他。时时有人转话给我：“黄宗江问你好，叫你到他家去玩。”“黄宗江说，晓声是不是有了点名气，就忘了当年自称是黄宗英的学生，在我黄宗江家里吃过饭啊？”写到这里，我不禁想，这篇文章完成之后，一定一定要去看望他，八年了，太说不过去了。我不善交往，又唯恐打扰别人，就有点离群索居。然别人对自己的关怀，帮助，照顾，一次，一点儿，常系心头，不敢轻忘的。谁忘了，谁没人味。

我的不善交往，实实在在是不愿交往。我的不愿交往，实实在在是对目前社会上的一种交际之风的“消极抵御”。如今的中国人，好像都成了“有闲阶级”，睁眼看看我们周围，多少人的精力和时间是毫不吝惜地消耗在交际场上。又不像人家外国人，人家的交际，也就是纯粹的交际而已。眼睛再睁大点，看看我们周围，多少人在交际之下，掩盖着种种个人的企图，过去说某某是“交际花”，专指女性而言。于今吾国男性“交际花”，如雨后春笋，参差而出。真可以说是各条战线，百花齐放。我们老祖宗主张的那种“淡如水”的“君子之交”似乎在本时代有点“迂腐”了，“小人之交”倒大大时

髦起来。你交我，你得给予我这种好处。我交你，我将报答你那种好处。各种好处人人想占，十亿之众，哪来那么多好处得以平均分配？不够分，又不能印发优待券，可不就谁有本事谁捞呗！靠真本事兴许还捞不着，靠交际却往往得来全不费功夫。文坛本应是块“净土”，但素来总与名利藕断丝连，斩不断的“情缘”，刨不折的“俗根”，难免也有拉拉扯扯，蝇蝇苟苟之事，我看目下也受交际之风的熏扰。所以我常想，老老实实地写小说吧，能写出来便写，写不出来便罢。别今天拜访这个，明日“探望”那个的。成了习惯，堕入男性“交际花”者流，那可不怎么样了！

我在北京站度过一夜，第二天早晨在车站大厅二楼的洗漱室洗了脸，像个“文明盲流”似的晃出了北京站。

我想，我这个未来的北京公民，今天无论如何得在北京找到个住的地方。我不能接连三天都像个“盲流”似的在火车站栖身。那也太对不起我书包里面的复旦大学毕业证书了。

我的北京知青朋友不算少。但与他们在北大荒相处时，从没想到过有一天我会成为北京公民，也就从来没有记过他们之中任何一个的住址。

猛然间想起木材加工厂一个北京知青曾对我说起过，他的妹妹好像是在大栅栏的一个什么鞋帽商店当售货员，决定去碰碰运气。

大栅栏有好几家或大或小的鞋帽商店，我一一询问。不知道她的名字，只知道她哥哥的名字，这么找人真难找。

天无绝人之路。我的运气不坏，还终于将她找到了。

她听我说与她的哥哥同在木材加工厂生活过，对我非常亲热，就请了假，将我带回家中。她家住大栅栏茶儿胡同十一号。两间小屋，她的父亲瘫痪在床住外间屋，她和她的母亲住里间屋，睡一张很窄的双人床。她猜到了我没吃早饭，匆匆忙忙地给我做饭。

一会儿她就将饭菜做好了。

我默默吃着，觉得胃肠饱胀，虽然昨天至今天，仅在宗江老师家吃过一顿饭，却吃不下什么，不忍辜负她的好意，强吃。

她则静静地看着我。忽然起身去找出一本像册，重新在我对面坐下翻。翻出一张，递给我，微笑着问：“照片上就是你吧？”

我放下筷子，接过一看，果然是我。和她哥哥一块儿照的，两人各骑一匹高头大马，挺威风的。

我很有感情地注视着那照片，说：“是我。”心中暗想，不知这顿饭吃完了，我还该到哪去？

她收回照片，问：“你为什么愁眉不展的啊？大学毕业了，又分到北京了，难道还有什么不顺心的事吗？”

我想，朋友的妹妹，就是我的妹妹。实话实说了吧！兴许她真能帮我找个住处。就将自己这种暂时不太美好的处境告诉了她。

她思索了一会儿，说：“你看，我们家也没你住的地方。这样吧，你住我男朋友家！你吃完饭我就带你去！”

也只好如此。

能暂时有个地方住，我一口饭也不想再吃。

她就将我带到了男朋友家。离她家不远，在排子胡同。她和男朋友商量了几句，引我走进一间新接盖起来的砖房里，不大，十来平米。新的双人床，新的被褥，一对绣花枕头，一张新打的还没上油漆的写字台。

她红着脸说：“这是我们未来的新房。”

我也红了脸，说：“这可不行，这可不行……”

她说：“有什么不行？你是我哥哥的朋友，就像是我的哥哥一样嘛！”

她的男朋友也说：“别见外，我两个姐姐都在北大荒。她们每次探家，在哈尔滨转车，都要在你们哈尔滨知青家里住上一两天，都是哈尔滨知青接站送站。哈尔滨知青讲义气。我们北京人对哈尔滨知青也得够朋友！”

我就这么的，在人家未来的新房里住下了。有了住处，最需要的便是睡觉。从上海到北京坐的是硬座，昨天奔波了一天，又在火车站“夜游”，困乏之极，他们走后，我倒头便睡，一觉睡到下午三点多钟才醒。醒来就去逛大栅栏，逛天安门广场。逛够了才回来吃晚饭。吃罢晚饭，我那“妹妹”来看我，和她的男朋友一块儿陪我聊天。她临走时问：“梁哥，你肯定缺钱用吧？”

我说：“不缺不缺。”

她说：“不管你缺不缺，给你留二十元钱。”将二十元钱压在枕下。

我说：“我第一个月开支就还你。”

她说：“你看，你没说实话吧！这就是你的家一样呀，还客气什么！”

三天后，我又到文化部去。

接待过我的那个女同志问我：“你是愿留在部里，还是愿到具体文艺单位？”

我反问：“留在部里将分配我作什么工作？”

她说：“可惜你不是党员。否则可以分到组织部、干部局。不过你的毕业鉴定不错——同‘四人帮’作过斗争，这一条很重要。凭这一条鉴定，你可以先到部‘清查办公室’协助工作，他们的工作量很大，正缺人。”

我说：“那还是分配我到某个具体的文艺单位吧。”

她说：“这可关系到你今后的个人前途，你再慎重考虑考虑。留在部里有留在部里的好处，解决组织问题容易些，你档案中那条鉴定对你非常有利啊！”

我说：“没什么可考虑的。”

她说：“随你便！北京电影制片厂、电影学院、中央戏剧学院、中国青年艺术剧院，这四个文艺单位任你自己选择。”

我考虑了足有五分钟。我想，我到中央戏剧学院和电影学院去能干什么呢？当教师？我懂什么电影理论或戏剧理论？还不叫学生把我从讲台上轰下来？到青年艺术剧院？我对话剧又不甚感兴趣。到电影制片厂呢？我在电影制片厂又能担当起什么呢？那时，我才真正感到自己各方面的艺术知识、艺术修养太少了！

我讷讷地问：“有没有什么地方需要文学编辑呀？比如《人民文学》、《北京文学》这样的单位，我的最大愿望是今后能当一名好编辑。我相信我能。”

她说：“那你就到北京电影制片厂去吧！制片厂也有编辑

部，需要编辑。”

我不再思考，说：“行！”

暗想：以前我看的电影太少了，今后可有电影看了。

她留下了复旦给我开的介绍信，重给我开了一张文化部的介绍信。然后，她又把我的档案交给我，让我自己带着到北影去。

我来到北影，见北影厂门旁也有士兵站岗，真是大惑不解。仿佛从文化部到北影，北京的文化艺术单位都在实行“军管”似的。

北影人事科的一位同志看过文化部的介绍信后，说：“部里怎么事先不征得我们的同意就分配人来啊！我们的职工定额已经超编了。我们得向领导请示接受不接受你。你先回去，过几天来听信。”

我的心凉了半截，问：“几天？”

他说：“三四天后吧！”

我要把档案留下。

他说：“你自己先带着吧。”

我沮丧地离开了北影。比三天前离开文化部时的心情还沮丧。

我那“妹妹”见我情绪不佳，询问我结果如何？

我将在北影碰了一个“软钉子”的情况毫不隐瞒地告诉了她。

她劝慰道：“嗨，这也值得忧愁？北影不要你，不是还有好几个文艺单位可去嘛？你是光明正大的大学毕业生，还怕在北京成了个无业游民不成？”

我说：“这几天我给你们添了不少麻烦，再住下去，心中不安啊！”

我那“妹夫”说：“别不安。我们又没敬着你供着你的！拿你当自家人看待，你有什么不安的？明天是星期天，我们陪你到北海划船去，或者到颐和园去，开开心心地玩上一天。”

经他们劝慰，我的忧郁才稍释。

星期天他们陪我到北海划船。分配去向没有着落，玩得不开心。

晚上回来，躺在床上，无法入睡。忽然产生了一个念头，想拆开自己的档案袋，看看里边都装了梁某一些什么材料。便光着脚丫，从书包里掏出了它。可又一想，私拆自己的档案袋，不说“违法犯罪”吧，也算是鬼鬼祟祟的行为。放回去了。重新躺在床，心里还是不甘罢休。为什么不允许一个人知道自己的档案袋里装着一些有关自己，有关自己父母和亲属的什么材料呢？它像个影子似的，跟随着你一辈子。你觉得自己是个好人，你努力像个好人那么生活，但它却很可能向许多人证明你是个坏人。许多人相信它，远胜过相信你在生活中在工作中的实际行为和表现。“不得委以重任”，“有政治野心”，“思想意识不良”，“品行不端”，等等，等等。这样的一些评语曾写在多少人的各种鉴定上啊！而写鉴定的人却又不见得是个正人君子。你死了，被火化了，装进了骨灰盒。你的档案，又成了你儿子或你女儿的档案的一部分。这样一想都够令人七窍生烟的！

虽然我明知自己的档案里绝不会有什么黑材料，虽然文化部那位女同志的话也证实了这一点，但我对自己的档案袋

所产生的那种好奇心，简直就无法转移。他妈的就算写的全是优点，我也想知道我这个人具体都有哪些优点。有利于今后发扬光大嘛！谁叫他们让我的档案袋落在我自己手里呢？不看白不看！这样的机会很难得！

于是我又光着脚丫蹦到地上，第二次从书包里掏出了档案袋。拿在手里，就像拿着我自己的灵魂，别人为我制造的“第二灵魂”，掂了掂，很轻。他妈的一个二十八岁的人的“灵魂”，怎么才这么一丁点分量啊！

洗脚水没倒。就用洗脚水浸湿了封口，然后用大头针谨慎地挑开了，心情挺激动地从中抽出几页纸和表格来。

我的档案真是太简单了，简单得使我大大扫兴。小学的毕业签定，中学的毕业签定，都写的相当好。中学的毕业签定中，居然还有“责人宽，克己严”这样简直等于是赞美的话。不由得想，但愿这一条我死后，悼词上也写着。在北大荒七年中的各种签定也相当好，不乏赞美之词。我忽然觉得奇怪，我既然这么好，怎么不发展我入党呢？逐页逐条细看，看出了点名堂。有两条是：不尊重领导。政治上不成熟。带着这样两条缺点可不是不太容易入党么！难怪难怪。不尊重领导这一条，是公正的。在老连队，和连长指导员吵过架。在木材加工厂，和连长指导员吵过架。在团机关时，顶撞过政治部主任，副政委，参谋长。我想这一条将来到了新的工作岗位后，真得努力改正掉。

政治上不成熟这一点，我有点不认可。政治上不成熟，能仅写过一张表态性的“批邓”大字报么？政治上不成熟，能“同‘四人帮’作过斗争”么？从书包里掏出钢笔，就要由着

性子将那个“不”字改成“很”字。照量了几下，觉得笔划实在是不好改，悻悻作罢。

没有什么“黑材料”，“红”得还可以，令我不但觉着扫兴，甚至觉着有几分遗憾了。要是有点什么“黑材料”，不妄我作这番手脚。

拆开的档案袋撇在没油漆过的写字台上，索然地睡了。

从此我对装在自己档案袋里的“第二灵魂”不再产生任何好奇，也不再发生任何兴趣。让它在档案袋里安息吧！

倒是与我肉体同在的灵魂，因为自己的某些行为，某些没有变成行为的欲念，某些没有变成欲念的意识，某些连意识也没有变成的朦胧的不良的冲动，而时常感到羞愧。

这个灵魂可是永不安息。

我第二次到北影。

接待过我的那人不在，另一位我未见过的女同志说那人生病了，十几天内不会上班。我问我的工作定下来没有。她说不了解这件事。

我又动肝火了，虎虎地问：“你们厂长在哪儿，我要见他！”

她淡淡地说：“你见不着他。在国外访问呢！”

问：“那你们党委书记在哪儿？”

说：“不能告诉你。在开会。”

我瞪起眼道：“你不告诉我，误了我的分配大事我跟你没完！”

她见我来者不善，改换了一种比较客气的口吻说：“我告诉你也没用啊。他在二楼会议室，正开会，能接待你么？”

我也不跟她罗嗦，转身就走。蹬蹬蹬下了一层楼，找到

会议室，按捺住肝火敲门。

一个人将门开条缝，探出头说了句：“开会呢！”又欲将门关上。

我的肝火终于按捺不住，一脚踹开门，气势汹汹闯将进去。

十几人都愣愣地瞧我。

我怒目环视他们，大吼：“哪个是党委书记？！”

一时无人作声，面面相觑。

我将嗓门提得更高：“哪个是党委书记？！”

一个黄瘦脸上布满皱纹的六十多岁的人，用嘎哑的带有湖南口音的语调颇不安地问：“你找他什么事？”

我从书包里掏出档案袋（来时封上的，胶水还没干），当着他们的面，像撕信封一样撕开了封口，抽出我那几页“灵魂”，往一张茶几上使劲一摔，厉声道：“我是复旦大学中文系的毕业生，由文化部分到北影的，可是过了三天，来了两次，竟然连个具体的答复都得不到！我在北京举目无亲，身上的钱已花光，连个栖身之处都没有。你们如此对待一个与‘四人帮’作过斗争的大学毕业生，如此对待大学生分配工作，太不像话了吧？你们心目中还有没有文化部？！难道你们北影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的领导之下？！你们不想要我，就干脆说明，也算一种答复！偌大个北京，文化艺术单位多着呢！我不是到你们北影乞求临时工作的盲流！……”

我这一番即兴演说，振振有词，效果颇佳。

就有一位五十多岁的女同志很客气地说：“你先别生气，坐下谈，坐下谈。”说着从茶几上拿起我那份档案看起来。看

了一会儿，望着其他人又说：“是同‘四人帮’作过斗争。”
白纸黑字，那还有假！

入厂后我才知道，她是北影政治部主任。也是当时北影的“清查小组”负责人，文化部“清查办公室”成员之一。

一个与她年龄不相上下，黑红脸微胖的男同志说：“我看一下档案。”

她就将档案送给了他。

他看了一会儿，对那个黄瘦脸的人说，“我们编辑部要他了。”

他是我入厂后的第一任编辑部主任。

黄瘦脸连连点头，“同意，同意。”

他便是党委书记。过后我才知道，开的是敦促他“说清楚”的会。在座的都是党委委员，难怪他那么无精打采的。我主演的这出“春草闯堂”正赶在了锣鼓点上。我毕业鉴定中“与‘四人帮’作过斗争”那一条，显然对他们每个人都起到了潜在的影响作用。

编辑部主任对我说：“你去找人事科办关系吧。”

真没想到奔波了数次，一个星期内忧愁得我吃不下睡不着的事，几分钟内就简简单单地解决了。

看来有些时候一味地温良恭俭让不行。该动肝火的事，还是得动动肝火。

“与‘四人帮’作过斗争”的“光荣”，虽然写在我的“第二灵魂”上，却常使我感到滑稽并羞臊。

政治有时对人过分慷慨……

编辑部主任又问我：“你的东西什么的都在哪啊？”

我说：“都打在托运行李里了。”

他说：“催领单到后，派车给你拉回来。”

我说：“那得先给我解决个住处吧？”

他说：“这事以后再谈。你先到厂招待所去吧，我这就打电话，给你安排一个床位。今天休息，在厂里参观参观，明天上午到编辑部找我。”

我就这样成了北京电影制片厂编辑部的编辑，分配在外稿组。

成了北影厂的编辑后，我对自己的“闯堂”行为竟感到后悔，感到羞愧，感到不安起来。回想自己当时的样子，总觉得有点“耍光棍”的性质。只怕给那些党委委员们留下的第一印象并不佳。

编辑部的多数同志却对我格外好。从主任到我们的外稿组老组长。后者是“三八”式的延安老干部，“鲁艺”出身，《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的作词者之一，电影《画中人》的编辑，肖红的故乡人，当然与我也就沾着点老乡的关系。他个子矮矮的，形象似农民，穿着也似农民，尺半长的旱烟锅整日不离手。最初我还很奇怪，以为他是位什么老“农宣队”的遗留人员。了解后，极生敬意。

他常于无事时同我聊几句。多次问：“在复旦怎么同‘四人帮’斗争过的啊？讲讲，讲讲。”

每一次都令我大惭。作谦虚状云：“没什么可讲的，没什么可讲的。”

他对我好感愈增，视我为一谦虚青年。

后来主任告诉我，如果我的鉴定中没有那一条，就凭我

当时“闯堂”那种“红卫兵”遗风，他是绝不要我的。其实我当“红卫兵”时，反倒“温良恭俭让”。“大串联”回到哈尔滨，见了我的语文老师，当时被打成了“历史反革命”，剃了鬼头，我仍在校门口对她行礼，问“老师好”。因为我是她喜爱的学生。我的坏脾气，是到了北大荒后，在“接受再教育”的过程中，不知不觉养成的。

母亲从小对我的一句教诲——“头三脚难踢”。意思是，到了一个新地方，新单位，在新同志中间，尤其要谨言慎行，给人留下最初的好印象。母亲虽然是普通家庭妇女，目不识丁，但却很重视对我们的家教。希望我们几个子女长大成人后，都文质彬彬的，说话慢声细语的，办事稳稳重重的。她认为的好青年，是那种“像大姑娘”似的类型。我在十八岁前，身上这种家教的成绩特别显著。不但文质彬彬，而且“羞羞答答”。十八岁后。这种家教的印痕开始模糊，开始退化。因为母亲已无暇再训导我。社会替母亲效劳了。社会的教育内容与家庭与学校大不一样，也比家庭比学校的教育具有说服力。它采取的是另外一种方式，往往刺激起我的反抗心理。两种教育在我身上都有潜在影响。平素我要求自己尽量文质彬彬，以礼待人。一旦反抗起来，则“怒发冲冠”，恨不得“尸横二具，血溅数尺”。地地道道的“匹夫之怒”。幸亏我身材瘦弱，毫无拳脚功夫。否则，大概早已闹出什么人命官司了。这些只能在看功夫片时体验一下“情绪打斗”。

然而我认为母亲那句教诲不失为至理名言。“头三脚难踢”，便得“踢”好。一般说来，我每到一新单位，新地方，“头三脚”总还是“踢”得可以的。一旦天长日久，免不了来

次“头球”或者“倒钩”。那“球”多半都是朝领导们射去的，结果常常是好印象一脚“勾销”。谁有忒好耐性一年三百六十多天，天天地“温良恭俭让”？偶尔露一下“峥嵘”也是要得的。

最初的日子，我在编辑部安分守己。每天早早地就从招待所来上班，拖地，擦桌子，打水，然后正襟危坐看外稿。穿的也很朴素，走在路上也不拿眼乱瞟姑娘们。不像某些年轻人见了有姿色的姑娘便“目灼灼似贼”，更不去搭搭讪讪、粘粘乎乎地结识年轻女演员或者“亚”女演员。下了班则关在招待所自己的房间里看书，从不在厂里东走西窜。节假日一个人闷得慌，就出厂门搭上十六路公共汽车，直达动物园，去看犀牛。所有的动物中，我最看不够的是犀牛。因为它从不在乎别人怎么看它，也从不作态。

总之我那时给人的印象是规规矩矩，老老实实，本本分分的。对编辑部的同志一律称“老师”。有时佯装乳臭未干，不谙世故，装得挺像。

一天终于作了件不文明的事，打了全国男女老少都熟悉的一名电影童星两记耳光。

我住的房间，四张床位。客满时一张床位也不空。那一时期时常客满。

住客中有位锦州汉子。人倒不错，但我对他的存在感到非常头疼。他是位“睡仙”，和你说着说着话，眼皮就合上了。眼皮一合上，就徐徐然如巨石倾倒。人一倒下，鼾声顿起，如雷贯耳。夜深人静，那鼾声犹如一台推土机在发动。我差不多快得神经官能症了。

终于盼着他与我“后会有期”，九点多钟便早早躺下，希望十几天来受摧残的神经得到充分休息。

然而，根本无法入睡。隔壁房间有几个人在高声谈天说地，杂以嘻嘻哈哈的男欢女笑。两个房间不是完全隔死的，一面墙上还开着一扇门，被一张床横住。他们等于是我的房间里谈天说地，嘻嘻哈哈一样。

请求他们雅静吧，我又不愿意。犯不着为这种事儿请求人。

就用被子蒙上头。无法睡，干眯着。

眯到十点，招待所规定的安息时间。起身在那扇门上轻轻敲几下，以示提醒。

鸦静片刻，嘻嘻复嘻嘻，哈哈复哈哈。而且那些话语，就有些俗。我们北方人称之为“逗闷子”。

看看手表，十点半了。再忍。

忍至十一点，“闷子”还未逗完。超过招待所规定的作息整整一个小时了，我认为我的涵养是够可以的。第二次起身下床，在那扇门上重重敲了几下，以示警告。

“敲他妈什么敲！”那面咒骂了一句，听得出是“童星”的声音。

我按捺着性子，隔门道：“请你们小声一点行不行？我接连十几天没睡好觉了，照顾照顾。”

那面静了一会儿，忽然竟齐唱起“小小竹排”来。

分明不予“照顾”。

我披上大衣，走出自己的房间，推开隔壁房间的门，厉声质问：“太不自觉了吧？”

那童星说：“管得着吗？这又不是你家！”他看去已有十四五岁了，个子已长得挺高，穿军装，“一颗红星头上戴，革命的红旗挂两边”。大眼睛，圆脸盘。有二男三女演员和几个孩子在那屋里。

我说：“不是管你们，是求你们。招待所有规定，超过十点不得喧哗，影响其他住客睡眠。”

其实我的话是说给那二三男女演员的。我想，“童星”们不懂事，你们也不懂事么？

那童星说：“我们不知道有什么规定，没人告诉我们。”

我指着墙说：“每个房间里都贴着，你们自己好好看。”

他说：“眼睛不好，看不清。”

这孩子是在电影圈里被宠爱坏了，显然也没受到多少好影响。那种自我感觉真是优越得很，俨然以为自己是天字第一号的“大明星”呢！

我只好将贴在墙上的“住宿须知”念了一遍，转身离去。

我刚出门，就听他说：“唱！有什么了不起！”

我复走进房间，怒问：“你刚才说什么？”

他说：“你看你那德性！你当我怕你呀！”

这孩子简直是在逼我粗暴。

我挥手打了他一记耳光。

他叫起来：“你敢打解放军？”

我从他头上一把抓下军帽，扔在地上，又打了他一记耳光，说：“打的就是你这个解放军！再唱啊！”

他捂着脸不作声了。

那几个小演员愣愣地瞪大了眼睛瞧着我。

那二三男女演员不尴不尬地开口了：

“哎，你怎么动手打人呀？”

“有理讲理嘛！”

我说：“刚才对你们还不够讲理吗？”哼了一声，走回自己的房间，躺下独自气得不行。

第二天，导演找到编辑部来了，向我们的一位副主任告了我一状。“童星”罢演了，“生病”了。

副主任让人把我叫到她的办公室，当着导演的面儿说：“这就是我们小梁。你一定弄错了，我们小梁怎么会动手打人呢？你看他这副文质彬彬的样儿，只有挨打的份儿！……”

我老老实实承认：“是我。”

副主任研究地瞧了我半天，疑问：“你是跟他闹着玩吧？”

我脸红了，回答：“闹着玩。”

副主任说：“我猜想你也肯定是跟他闹着玩嘛！你这么老实的青年怎么会打人耳光呢！小演员也太娇气了！”接着当我的面，向导演夸奖我如何如何的稳重老实。还让导演回去对“童星”严格要求，加强教育。又说：“小小一个孩子演员，竟敢装病罢演，太张狂了！”

“头三脚”给人的印象如此重要！母亲的教诲真是伟大！

从那以后，我就再没见过那童星。然而这件事，却经常回忆起。因为它使我想到了，人是否都具有欺弱畏强的某种本性？那童星当时固然令人着实可恼，我打了他两记耳光也算不得就是怎样地欺负了他。他若他不是比我小近一半年龄呢？而是一个身魁力大的人呢？就是可着嗓子嚎个通宵达旦，我恐怕也是不敢先动手的。就是反过来他打我两记耳光，我恐

怕也只有挨了的份儿。如此分析起来，我又似乎是有点：“欺负小孩”了。而我若非我，是个满脸横肉的彪形大汉，吼一句：“别他妈的乱吵吵乱嚷，惹急了老子扭断你们脖子！”估计小小年龄的“少年”也断不敢对我那般无礼。看来“非礼勿动”，老祖宗的遗训只有成为全民族的德行，才会人人都不失“君子风范”！

某一年出差，在外地小报上看到一条消息——他因触犯法律，被判徒刑。看了挺难过。心想好端端一个孩子，尚未“童星”而“明星”，不是整个儿毁了么？

前不久又从一份什么电影报上看到一条有关他的报道，说是到某学校学习了几年，拿到了毕业文凭，目前正参加一部影片的拍摄。还登有他的照片，仍穿军装。才知所谓“判刑”一说，纯属公开贩卖的谣言。某些小报也真正可恶，居然还在耸人听闻的谣言之下印上“本报记者”字样！

获得了一次学习机会，拿到了毕业文凭，我挺为他高兴，希望他能成为一名真正的演员。

我在北影作了两年外稿编辑。每月看五十余个剧本，有时还多。大概总共看了一千五百左右个外稿剧本，却一个也没有扶植成功过。从粉碎“四人帮”至今，寄到北影外稿组的剧本，绝不下六七万之多。经过扶植最后拍摄或发表了，不超过五个。所以我真希望许许多多业余创作电影剧本的人，还是量力而行，莫如将创作电影剧本的兴趣转移到看电影方面去。

两年来我没有扶植成功一个外稿剧本，但我自以为曾是

一个很负责的外稿编辑。从一千五百多个外稿中，我“慧眼识珠”，发现了张辛欣的电影创作才华，这无论如何是值得骄傲一下的事儿。

那天没吃午饭。一觉醒来，睡迷糊了，还以为是个早晨呢。看看手表，才知是下午。懒得起来，想起书包里还带回个不知什么鸟“剧本”，干脆躺着处理了吧！便掏出来侧头看。

一看就没放下。一口气看完了。

稿纸相当干净，字迹很是工整。看得出作者是个对待创作极认真严肃的人。这一点先博得了我三分好感。

剧本的名字我已记不清楚。风格是属于较现代派的。明显看得出受苏联电影文学剧本《礼节性的访问》影响很大，过去时，现在时，未来时交叉闪现，剧中有剧，男女主人公是双重身分的剧中人。在一九七八年的北影，电影观念不像如今这么更新，这么解放。所以我断定这样的剧本，是既不能拍摄也不能发表的。

但我又不能不承认，这是我所看过的一千多个外稿中，最好的一个。一个真正的电影剧本。一千多个中发现了这么一个，我认为我那一千多个不算白看。

剧本对于电影艺术的特点体现得频有匠心。

我再也躺不住，爬起来，匆匆穿上衣服，又去到了办公室。剧本未写作者的姓名和通讯地址，我迫不及待地想从信封上了解到。

老王问我：“怎么又来了？”

我说：“发现了一个好剧本！”

老王一笑：“好剧本会寄到外稿组？”

我也顾不上回答，找到信封一看——北医三院团委——张辛欣。

北医三院离北影很近，而且是北影的“合同医院”。

我便决定给作者写封信，邀“他”星期天到北影来面谈，意在结识个文学朋友。我那时在北京一个文学朋友也不认识，常感到无人交谈的寂寞。

写信前还研究了半天。张辛欣——怎么也没有女人味，字迹也颇似男人笔划，断它是“他”而非“她”。

二十九岁时的我，将自己束缚得多么坚固啊！未经组长允许，倘若是将一位女作者在整个主楼无人的情况之下邀到办公室交谈，又倘若不但是位女作者，还是个姑娘，那岂非会引起“瓜田李下”之嫌？谁知你们交谈的是剧本还是什么？外稿组当时有规定，不经组长同意，编辑是不得随意邀作者面谈的。

星期天，买了两盒带过滤嘴的“牡丹”，买了一包五香瓜子，一包茉莉花茶，比我信中约定的时间提前半小时来到办公室。可见我是多么心诚之至！

刚到约定时间，安安静静的走廊里便传来了脚步声。我暗想，这作者可真是个时间观念强的人。

我才站起，“他”已敲门。

开门，大诧——是一个“她”。个子不高，圆脸，眼镜，短发。翻领银灰女青年衫，银灰裤子，接近银灰的蓝色刷得靠白了的胶鞋。一身银灰。若伸展双臂，如同降落在我的办公室门前一架微型“安二”。那张脸不太容易判断出实际年龄。说十八九不显大，说二十四五不显小。表情是矜持的，流露

着不是我来求你，是你“请”我来我才来的意味。互通姓名，果然便是张欣欣。我没料到她是个女的，大概她也没料到我是个“初出茅庐”的小编辑。我讶然，她扫兴。我的讶然掩饰着，她的扫兴却当“见面礼”全盘“赠”给我。

“请”得“神”临，就得敬着。

引进。矜持地进来。

让座。矜持地坐下。

矜持得反倒令我十分拘束。

请茶。

说：“不渴。”

请嗑瓜子。

说：“牙疼。”

犹豫了一下，请吸烟。

说：“你殷勤过分了。”

我搓着手，像考生接受面试一样，有几分紧张地同她谈剧本。

没谈几句，便被她打断，问：“要拍？”

我说：“不拍。”

问：“要发表？”

我说：“不发表。”

怫然站起，大声道：“也不拍摄，也不发表，邀我来干什么？”

我不知所措，交个文学朋友的目的，怎么能当她面说出口？

“我早就知道，没有名人推荐，没有后门方便，像我这样

的，要在你们北影上一部电影，不过是痴心妄想！”她愤愤地说，从我手中夺去剧本，塞入自己的书包，也不告辞，拔脚便走。

我一时坐在那里发懵。

忽而想起母亲的另一条教诲——凡事要善始善终，就追出去送行。

她在前边走。我在后边跟。

她不回头，走的很快。

我也不赶上，保持一段“送”的最佳距离。

相跟着走过走廊，走下楼梯，走出主楼，走到厂院内。

她猝然回头瞪视我：“你跟着我干什么？！”

我讷讷回答：“礼节性的送行。”

她火了：“少来这一套！”转身加快脚步，扬长而去。

我呆立了一会儿，没趣地回到办公室，心里这个气呀！茶水，泼了。

五香瓜子，扔进纸篓。想了想，又捡出来，自己花钱买的东西，犯不着为如此不识好歹的“小子”扔掉。留着自己嗑！

坐在椅子上，看着她寄剧本的大信封，越看越来气。忍不住从笔筒中抽出一管大毫毛笔，饱蘸了红墨水，就在“张辛欣”三字上恶狠狠地划了个“×”，判处了她的“死刑”。暗暗发誓：今后只要是这个“小子”寄来的剧本，落我手中，一个字也不看！来一个退一个！……

后来，翻《北京文学》，见有她的一篇小说发表其上，读了半页，说句：“平庸！”不再看，心中却未免有点妒嫉。那

时我刚在《中国青年报》上发表了一篇不足千字的“豆腐块”，还不敢向往能在《北京文学》上发表小说。

再后来，北大荒知青朋友肖复兴、陆星儿、曹鸿翔，同榜考入中央戏剧学院，开始与我来往，每每谈及导演系有个张辛欣，这般那般的。

我问什么样的一个“张辛欣”。

他们就对我描绘。

证实竟是我打过交道的“那一个”。

心中不禁暗暗羡慕：“小子”果有真才实学！不简单！但又很希望“这一个”并非“那一个”。她考入中央戏剧学院也使我妒嫉，有点“工农兵学员”心理。

再后来，《在同一地平线上》发表，文坛瞩目，“张辛欣”三字声誉鹊起。

找来那篇佳作拜读。读罢心怅怅然，妒嫉却消除了。对有才华的人，妒嫉是愚蠢的。所怅怅然者，自己尚无进取耳。

那时安忆也已扬名。记不清是某月份内了，竟在各刊几乎同时有六篇小说发表！

现在回想起来，安忆、辛欣两位青年女作家当初“异军突起”的创作开端，对我促进很大。丫头们能是，男儿何不能是？！遂更少玩乐，发奋读书，勤勉写作。

《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获奖，听到些溢美之词，多少有些飘飘然起来。领奖期间，安忆对我说：“晓声，你那篇小说我认真看了。你是中篇结构，短篇写法。因此前半部从容，后半部拘谨。”

我本期望也从她口中听到一些溢美之词，未想到她却兜

头泼了我一盆冷水。

我便有些不悦，高傲地笑笑，不予回答。

回到自己的房间，情不自禁地拿起刊物，重看自己的第一篇获奖小说，暗自承认，安忆对它的评价是公正的。

在文学朋友中，安忆从未对我说过言不由衷的话。一句也未说过。

安忆是坦诚的，起码对我是这样。

安忆，谢谢你。

比起来，倒是茹志鹃老师比安忆对我更“扬长避短”一些。

在第四届作协代表大会上，茹志鹃老师一见我，第一句话便是：“《父亲》我看了，写的很质朴，很好。”还颇严肃地指责我：“它是为我们写的，怎么后来你又给了《人民文学》？”

《父亲》原本确是为《上海文学》写的，因“债台高筑”，不得不“拆东墙补西墙”。

今年五月去上海，到茹志鹃老师家去看望她，她又对我说，《父亲》是篇成功之作。

安忆在旁听了，淡淡地道：“妈妈，你别总说他爱听的话。我看父亲责备儿子为什么不要求入党那一段，就直露了些。”

茹志鹃老师说：“你总挑别人作品的毛病，就不怕别人认为你骄傲？”

安忆说：“晓声是自己人啊！我也希望他经常从我的作品中挑毛病。”又问我，“我挑的毛病，你承认吗？”

我说：“承认。”

她笑了。

茹志鹃老师也笑了……

《今夜有暴风雪》发表后，中央戏剧学院的三位北大荒知青朋友都与我交谈过它的得失。

我对每一位都这样问：“张欣欣看过没有？”

他们都说看过。

我又问：“她怎么评价？”

他们都说：“欣欣挺喜欢这一篇的。”

还问：“真的？”

答：“当然。”

相信了，也增加了一点写作的自信。

我对自己的作品，常常像一只母鸡孵出了一只小鸭子，怀疑是“怪物”。听到我所敬重的文学朋友们的评价，是我求之不得的。

“清除精神污染”阶段，《青春》丛刊副主编李纪同志来京组稿，找到我，要求我带他去找欣欣。

我问：“欣欣眼下日子不好过，几家刊物将要发表的稿子都被抽下来了，你敢发她的作品？”

老李说：“怕什么？对张欣欣今天批得有没有道理，公正不公正，还需明天作结论呢！”

我说：“你有这种气魄就好！我带你去！”

已经晚上八点多了，天很冷，我们到了戏剧学院，九点多了。

欣欣不在，她同宿舍的一位同学告诉我们，她看什么戏

去了。

中央戏剧学院的女大学生宿舍。简直就像东北的“跑腿子老客”们住的最下等的小客栈。起码才华横溢的青年女作家张欣欣，毕业前住的那个宿舍是那样。似乎根本没有暖气，或者有暖气但坏了，不比外边的温度高多少。四张床，两张空着，光床板上堆满杂七杂八的东西。还好，欣欣的被子是卷起来的，像花卷那种省事的卷法。我和老李就坐在她的床上。床头一张小桌，可桌面铺排着稿纸，纸篓里开满“雪莲花”。看来这宿舍中缺少位“撒花仙子”。一个墙角堆了一堆垃圾。碗啦、盘啦、饭盒啦，工艺品似的在窗台上摆了一溜。格外引起我注意的是，欣欣的桌上还有一个破损了的烟灰缸，里面大有“内容”。

欣欣那位同学，煞费苦心地在调一台九英寸的“牡丹”版黑白电视机，却怎么也调不出图像来。

我和老李干坐无聊，搭讪着问：“是坏了吧？”

她说：“没坏啊，从家里搬来前我还看的。”又问：“你们是哪儿的？”

我说：“我是北影的，他是《青春》的。”

问：“北影的梁晓声你认识吧？”

我说：“那小子是我。”

她仔细地打量着我：“是你？”

我说：“没错。”

“天啊！”她说，“我都认不出来你了。”

我问：“你是谁？”

她说：“我是李小龙啊 我和我们老师到你家去过好几次，

你记不起来了？”

我终于记起来了，说：“你也变化很大。”

“胖了。”她说，“我结婚了。”

由女大学生而少妇，质的变化。我当然难以认出她。

她复打量着我，感慨系之地说：“真没想到三年未见，你就变成这样子了！第一次见面时，觉得你还可以呀！”

我说：“我当爸爸了。”

她非常同情地“哦”了一声。

我九月份剃的光头，那时十一月份，头发长出不足一寸，胡子却经久未刮，荒芜了满脸。而且大病初愈，神情倦怠，面如涂铅。穿着一件破“棉猴”，旧皮鞋不系鞋带，整个一副俗装恹恹的恶和尚形象。变得不如以前“可以”了，倒也不仅仅是由于当了爸爸，由于剃了光头，由于病，还由于当了作家。当了演员们的女人，是越变越好看，越“摩登”，以“摩登”而维持着好看。当了作家们的男人，则注定的越变越不“可以”了。功夫会花在“打扮”稿纸上，自己是什么鸟模样倒大抵不在乎了。

老李说：“我们多等会儿不打扰吧？”

她说：“没事，没事。”

我问：“辛欣情绪如何？”

她说：“辛欣挨批的次数多了，好像也不太在乎了。”

又是一种“不在乎”。

我说：“不在乎，这是境界。中国的作家，要习惯挨批，泰然处之才好。”

她说：“没批到你头上，你才泰然。”

我说：“是啊。别人的孩子被掐死了，总不像自己的孩子被掐死了那么痛不欲生。”

正说着，辛欣回来了。

我将老李介绍给她，替老李向她表明诚意。她坐下去，默然无声。

我说：“老李是我朋友，诚心诚意来向你组稿的，不看僧面看佛面。”

辛欣沉吟良久，方开口道：“晓声，不是我不讲交情，我近来差不多发一篇，挨批一篇。寄出去的，各编辑部都不敢发，你说我还写个什么劲？还他妈的写得下去吗？”翻弄着桌上的稿纸给我看，又说，“其实倒也不是不想写了。还想写，但实在写不下去啊！一个星期了，写了还不到六千字。我想冷却一个阶段，思考一些问题，我希望能不受任何干扰地进行思考。”说完，她将桌上的稿纸全部收拢，放入抽屉，锁上。仿佛今生今世不再拿出。

老李说：“我不逼你为《青春》写稿。我来的目的更主要是看看你，代表本刊向你表示关注之情。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咱们来日方长。作为刊物负责人，不能作家有难，则疏之，作家扬名，则近之，那就太势利了！”

老李真好编辑，不愧我朋友。

我们聊了近一个小时，十点后方告辞。夜风瑟瑟中，我们缓缓地走着，心中都有说不出的惆怅。当时《青春》也因为一篇什么小说，“散布了污染”，上了简报。我理解他的心情。自己顶着压力却来京专程找辛欣组稿，作为一个刊物的负责人，这“侠肝义胆”使我敬佩。

至于我自己，用解放前上海滩小报记者评论三四流这个“星”那个“星”的语言说——正很“走红”。然而我也忧郁，我也压抑，大有“兔死狐悲”的凄凉。因为我不可能终生扮演这个时代、这个社会的“歌手”或“鼓手”的角色。我一旦也对这个时代，这个社会皱皱眉，摇摇头，或者瞪瞪眼睛，说几句冷的、酸的、尖刻的话，哪怕这话是真的，也便会与辛欣“站在同一地平线上”了。而一个作家，不，一个人，某些时对某些事，大抵总难免要皱皱眉，摇摇头，或者瞪瞪眼睛的。也总难免要说些什么使某些人们不大受用的话的。达到了“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境界，超脱则超脱矣，悠然则悠然矣，而作家也便在这种“超脱”和“悠然”中，不复是作家了！文坛从来不是佛殿。要想“超脱”倒莫如抛弃纸笔去数念珠，遁入空门为好。

后来有某报的编者来访，说是要写篇文章，举两位青年作家为例，梁晓声代表“正确的”创造道路，张辛欣代表“错误的”创作道路。逼我谈点“正确代表”的体会，始大厌，进而大怒，不客气地“送”出门去。

我并不老谋深算，也不愿在文坛沉浮中捞取什么“政治稻草”。需要你作某种“政治道具”时，便将你高高举起；紧锣密鼓一停，便甩手将你扔在台上，摔你个“仰巴叉”。积成人后之政治常识而非经验，这一点儿“悟性”还是有的。而某些编者记者，明明心中瞧不大起你，为了职业的缘故也许还为其他的什么缘故，却偏要将你涂了某种颜料，高高地插在什么幌子上，也忒不仗义了！

再后来，某刊约我写篇“我与文学”之类的文章。当时

心中觉得有那么多话，似乎不吐不快，便写了。八千余字，其中有两千余字谈到辛欣及她的作品。记述了我与李纪同志深夜访她归来时那种心境，那种感受，那些思想。

记得其中写到这样的话：“辛欣正在思考。我认为思考对任何一个人来说，都是严肃的时刻，神圣的时刻，是应当受到尊重的。而干扰别人的思考，无论以什么方式，出于什么动机，良好的也罢，善意的也罢，其实都是讨厌的。在提倡精神文明的今天，起码是不文明的行为。奉劝他们学得懂点礼貌……”

一吐为快的文章必然失之含蓄。这篇文章当时被退回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本欲寄给辛欣看看，一想有讨好卖乖之嫌，便放置起来了。至今仍保存着。

四届“作代会”期间，一位评论家，问我：“读了张辛欣发在《人民文学》上的长篇散文《回老家》么？”

答未读。

说：“一定要读，写得极好。”

后两天离开会议，带着那期《人民文学》到石家庄去。在招待所里看完了，果然好。那期《人民文学》上，刊有“推荐‘读者最喜欢的作品’启事”。便连夜写了一篇很严肃很认真的推荐信，约千余字，寄给了《人民文学》。

《回老家》竟未评上“读者最喜欢的作品”，据说是仅有我那一份选票。唉，好作品常有被埋没之时！难怪王蒙同志主张编辑出版“落选作品选”，以补“遗珠之憾”。

至今我仍认为，辛欣有创作电影剧本的才华。在她的分配去向拖了半年多尚未落实前，曾托人达意她，愿“保举”她

到北影来。读了《回老家》，不免后悔。暗想：梁晓声，梁晓声，你才是个大傻瓜！没谁会像你似的，拉来个强者“盖”自己！张辛欣进了北影，你自己就干脆“回老家”吧！心中产生了这想法，就好像一个人照镜子照出了一张狰狞的鬼脸，灵魂不由出汗。承认别人的某一篇作品比自己的作品好，还写封“推荐信”什么的，这类小小“高尚”，有利而无害，不过是“高尚”的自我表现。而要将别人拉到自己身旁，让别人的光彩照出自己的平庸来，心中那鬼就会啃你的灵魂了！

人啊，人！为什么都免不了有那么点嫉妒心理呢？

回厂后我还是向领导“保举”了她，领导也表示可考虑。她自己又犹豫，我只好作罢……

张辛欣，听着！你这辈子不写一——三个好电影剧本，你才对不起你自己呢！写吧，必要时我愿像当年那样，极负责任地为你当一次编辑。我如今已是编剧，不是哪个编剧都他妈的乐于给别人当编辑。而且有一条你是可以放心的，无论你写出多么好的剧本，我都不会在你的名字之后再挂上我自己的名字。我这人从不沾别人的光。到时候你拿你的编剧费，我拿我的责编费。即使你写出的剧本可能得“奥斯卡”奖，我也不动心。这点职业道德还是有的，更何况你也不是个“善茬子”。

写到这里，我不能不替电影编辑们辩白几句。因为我又想起了数年前你第一次与我见面时说过的话：“我知道，一无名人推荐，二无后门方便，像我这样的，在北影上一部影片是痴心妄想……”

当时你我还不都是青年作家，都属“文学青年”一类。我

“迂”得可怜，你“狂”得非凡。但我和你一样，都急切地要早日显示自己的能量，都不免感受到某种压制。

其实呢，我作了几年电影编辑，倒认为靠名人推荐，或走个什么“后门”，达到在北影上一部影片的目的，并不那么容易。编辑之上有编辑组长，编辑组长之上有编辑部主任们。主任们也说了不算，还得经过编辑部定稿小组讨论。讨论之后也还无效，得经党委通过，有时甚至还惊动电影局、文化部、中宣部。升到更高级的“阶段”，则非党中央的某某领导同志出面说一句话不可。

一部电影的拍摄，真是层层把关，难乎其难。如今“拍摄自主权”下放各厂，情况是略有好转，但那“犯错误”的可能也便同时下放到了各厂。把关者们还是比刊物的负责人们更其顾虑重重。一篇稿子发排了又抽下来，也不过就损失个几千元，至多上万元。而一部影片若投入拍摄又中途“下马”，那损失则可能是十几万，几十万。如今讲究“经济效益”，损失中包括了全厂职工的奖金，是“怨声载道”的。

电影编辑们，除个别人热衷于假什么名人或首长之名，推平庸之作欲获责编费而外，多数还是有艺术良心的。

我觉得我自己在这一点上就无懈可击。谦虚过分实乃虚伪。

在我们北影的《电影创作》即将复刊时，一天主任把我叫到办公室，交给我一个剧本说：“别拖，早看完。看完写一份书面意见给我。”

我接过剧本，回到自己的办公室，坐下便看。

内中用大头针别着几份“批示”。

第一页，是当时的一位领导同志写给自己秘书的，只称作者名字，可见关系非同一般。大意是剧本看过了，很电影化，主题思想很有意义。人物形象突出，情节曲折生动云云。要秘书告作者，已代转电影局某负责同志。

第二页，是这位电影局某负责同志的“意见”，当然是“完全同意”上述的“意见”。大概是为了表示虔诚和态度认真，还提了几条无伤大雅的“似可修改”之处。一个“似”字，道出许多谨慎。

第三页，是我们北影厂当时厂长的批条——立转编辑部主任一阅。

主任积稿太多，很信任我，便由我“一阅”了。

我看罢这些“官批”，对同室的一位老编辑笑道：“这位作者，不是大干部的儿子，也一定是侄子女婿之类。”

老编辑揶揄道：“你的美差来了啊。”

我答：“看看再说吧。”

这个剧本是根据北影已故著名编剧海默同志的遗作《战马》改编的。

看过后，竟没看出什么“匠心”之处。凝思良久，又去资料室翻出原作细读。读罢，大不以为然了。海默同志的原作，写的是新疆剿匪时期，一名解放军排长的战马，在战斗中牺牲，战马是骑兵的“第二战友”，思念之情深切。后来在战斗中击毙一匪首，获得一匹与自己的“战友”一模一样的雪白马，遂结“生死之交”，屡立战功。小说原作，确不失为一篇较好的作品。

我一向以为，从小说到电影，所谓改编应是“再创作”，要重新体现改编者自己的艺术处理和艺术构思。“再创作”意味着艺术性的“再升华”，思想性的“再开掘”，情节细节方面的“再组合”。不见这些，那改编便是平庸的改编，当一名编剧也就太省事了。而且一篇短篇小说改编为电影，该补充多少改编者自己的生活 and 艺术方面的积累，是不言自明的。

基于这种艺术观点，我认为那剧本的改编是平庸的，这就与那些负责人的意见大相径庭了。

我又了解到，海默同志生前曾亲自改编过自己这篇小说，北影还曾打印，“文革”中“一扫而光”了。

我便感到左右为难起来，不知该怎样写“书面意见”，索性拿着它找主任当面说。

主任又问：“改编的如何？”

我说：“将小说‘断行’，不等于就算改编。”

主任明白了我的意思，沉吟起来。

我又说：“题材也有些陈旧。刚刚粉碎‘四人帮’，人民希望看到正面或侧面反映‘十年动乱’的电影。再者，便拍，也应拍海默同志自己改编的剧本，亦算对我厂著名编剧的一种追忆和纪念。”

看得出，主任也颇感为难，默默吸了一会烟，终于说：“这样吧，再给副主任看看。刊物即将恢复，修改后发一下，也算了结了此事。”

副主任，一位德高望重，很有艺术判断水平的老同志，看后对我说：“即使发表，也需让作者再认真修改几遍。”

我就打电话与作者联系，约他到厂里来听取我和副主任

的意见。

他嫌路远，希望到他家谈。

我想到副主任家离他家较近，为了老头少走许多路，应诺了。那时我们的副主任正在家中休病假。

从北影厂到火车站，路是够远的。倒了三次车到了火车站，还要倒一次车，下了车还要走十分钟。那一带我到北京后没去过，街道不熟，约定的时间又早——八点半。六点半便离厂，吃不上早饭，北京站附近买了一个面包，边走边吃。

到了作者家中，我理所当然要请副主任先谈意见。

老头看得很认真，用铅笔在稿纸格边做了许多记号，写了不少句“评语”，一边翻阅，一边谈。

老头谈一条，作者“解释”一条。或曰：“这里你没看明白。”或曰：“这里不能照你的建议改。”或曰：“我自己认为这里改的很好。”

我便有些看不下眼去，打断他说：“我们尊重改编者本人的艺术见地，我们的意见也仅供你参考，要求你修改一稿不算过分。你修改后再寄我们看吧！”说罢起身，也不告辞，便往外走。

副主任也只好跟我走掉。

走到街上，副主任批评我：“干嘛那么没耐心呢？”

我说：“他干嘛那么不虚心呢？”

副主任说：“他认为自己非一般作者可比嘛，这一点你还没看出来？”

我说：“看出来了，因此我这一般编辑不愿给他这非一般作者当责编，另请高明罢！”

副主任笑道：“我们研究后，还非你当这责编不可呢！没吃早饭吧？到我家去吃，要不我们找个地方，我请你吃一顿。”

数日后，剧本寄回。

我翻看一遍，除了我和老头勾出的几个错别字，毫无变动。再一项作者的“劳动”，便是用橡皮将老头在格边作的记号或评语擦掉了。

我心想也忒吝惜自己的脑细胞了！搁置抽屉，看他怎样？

仅仅隔了一天，就打来电话，质问：“你们到底作出决定没有？”

我反问：“什么决定？”

作者说：“有关领导同志都很认真对待这个剧本，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北影厂长也无反对态度，你们为什么鸡蛋里挑骨头呢？”

我说：“那你就让他们直接下道生产令拍摄嘛！还给我这个责编打电话干什么？”说罢挂了电话。

十分钟后，第二次打来电话，说：“既然你似乎有很多意见，那一天你未开口，我想当面听你谈谈。”

我说：“我的意见，和我们副主任那天谈的意见是一致的。”

他沉默了一会儿，说：“我还是想同你谈谈。”

我说：“我不到你家去谈了，路远，要谈你就到北影来谈吧！”

他又沉默了一会儿，说：“我明天就去。”

我说：“请上午来。”因下午厂内放“观摩影片”，属于艺术学习，我不愿错过机会。

他说：“上午不行。我上午有事。”

我说：“那你就改天来。下星期内哪一天都可以，上下午也请便。”

他说：“除了明天下午，我再哪一天也没有时间。”

我火了，答：“哪一天都行，就是明天下午不行！”

我啪地挂上了电话，骂一句：“你他妈的！”

真够矫情的！第二天下午，我便去看电影。原以为只放一部影片，却放了两部。

五天后，政治部主任拿着厚厚一封挂号信，找到我的办公室，说：“小梁，有人写信告你。”

我吃了一惊，暗想我没作什么违法犯科的事呀？也没搞过什么不正当的男女关系，谁告我什么呢？因问：“张冠李戴了吧？”

政治部主任说：“没错，告的就是你梁晓声，你看看这封信。”

我接过信一看，是那位非同一般的青年改编者写来的，历数我的罪状。不算洋洋万言的一封信，起码也有八九千字。

我真有些“怒发冲冠”了，就要将那封信撕个粉碎。

政治部主任手疾眼快，夺过信去，说：“别发火，讲讲，怎么回事？”

我强按怒火，将事情来龙去脉，一五一十，述说一遍。

正述说时，当时的一位厂党委负责人也找到了编辑部，由主任陪着，将编辑们召集一起，询问近期处理稿件中，谁可有什么渎职行为？

众编辑回答：绝无。

这位厂党委负责人说：肯定有。

原来，他刚参加过一个会。一位负责同志在会上点了北影，说：“你们北影要热情对待业余作者嘛，不要将业余作者拒之门外嘛，不要像‘四人帮’时期一样，搞得像个独立王国，针插不入，水泼不进嘛！”

众编辑听了，面面相觑，不知这话从何说起。

只有我心中明白。

因为在告我的那封信中写道：“我一无靠山，二无‘后门’（噫！与辛欣语同出一辙），全凭一片关心中国电影事业的热忱，写了这个电影剧本，竟受到种种刁难，被拒于北影大门之外。你们对一位业余作者是什么态度？！你们这种冷漠无情的态度，又如何能使中国的电影事业得以繁荣？！……”

他的话同那位负责同志的话何其相似乃尔？

“拒之门外”——确属事实。

他下午来时，门卫没放他进厂。告诉他下午编导部门正进行艺术观摩研讨，请他改日再来。

故他信中还写到：“我在凄风苦雨中徘徊于北影门外近一小时才离去。回家后感冒了，发烧三十九度。我的父亲和母亲，不得不放弃非常重要的革命工作，精心照料我……”是否真实，不得而知。

我对大家说：“负责同志对北影的批评，并非‘莫须有’，肯定是因我而发的。”

政治部主任也说：“肯定是。”

于是当即，我、政治部主任、编辑部主任和副主任，那位厂党委领导，一齐走到二楼小会议室，研究如何妥善对待

来自上面的尖锐批评。

厂长同志很重视这件事，也参加研究。

那位厂党委领导说：“我看就让小梁写份检讨，由厂党委转给上级。”

我不禁拍案而起，吼道：“刀搁在脖子上，我也不检讨！我没什么可检讨的，要检讨你们自己检讨！”

编辑部主任说：“让小梁检讨，莫如让我检讨。”

副主任问：“检讨什么？我作为编辑部副主任，亲自到一个并不成熟的剧本的改编者家中，认认真真地谈过意见，还要我们怎么样？”

政治部主任说：“我认为有的同志因为这件事而对北影作的批评，是言过其实的。”

厂长最后说：“不必检讨，谁也不必检讨。要是这也值得检讨的话，莫如我检讨了！因为我是厂长嘛！”转脸看着我，又说，“小梁，我要求你给领导同志写封信解释一下，你不觉得过分吧？解释，而不是检讨。”

我说：“这可以。”

回到办公室，铺开信纸，就欲写。忽而想到，并没指名道姓地批评我，我对他解释得着吗？决定不给那位负责人写信，而给他的儿子写信。

握着笔，我想到了两件事。

一件事是：曾有一位山西农村的二十一岁的青年，某日来到编辑部，由我接待。他随身带来三个电影剧本，请求我在两天内看完，并当面向他谈意见。我问他为何给我的时间这样短？他说他是自费来京的，专程送稿。舍不得花钱住宿，

在火车站过夜。问何以不寄来？说希望当面听到意见。问年终“分红”多少？说一百余元。问岂不是路费就用去了一半么？说值得。大受感到，留他在我宿舍同住了一夜（那时我已分到一间十平方米左右的小房间）。第二天，就集中时间和精力将三个剧本全部看完。那三个剧本实在不值得谈什么意见，但唯恐刺伤那农村青年的自尊心，与之委婉地谈了一个上午……

另一件事是：某日有一精神病患者纠缠在传达室，要求与编辑当面谈构思。传达室为难，组长也为难。传达室说，编辑部若无人出面，便只好找保卫科了。我便自告奋勇，前去进行安抚。我的哥哥也患精神病，我自信颇善安抚精神病人。

走入传达室，但见一个四十岁左右男子，像待审的犯人似的，双腿紧紧并拢，双手放在膝盖上，坐得那么规矩。规矩得可怜。他留中分头，一张瘦脸刮得干净。穿件新蓝干部服，连领钩也扣着。虽旧却熨出裤线的灰裤子。一双黄色塑料凉鞋，赤脚。表情安静。

瞧他那样，并不像精神病人。

可传达室内除了他再无别人。

我问传达师傅：“精神病在哪儿？”

传达师傅朝那人努嘴。

我不禁转身诧异地再次打量那人。

他缓缓站起，文质彬彬地说：“我不是精神病，我是来送剧本的。”

表情依然如故。

我说：“我找的不是你啊。你误会了。我是编辑室的编辑，

你带来的剧本可以交给我啊。”

他打量着我说：“我看你不是编辑。”

我问：“那你看我像干什么的？”

他一字一句地说：“我看你像保卫股的。”

我说：“你错了。”掏出工作证递给他看。

他看了，似乎信了。还给我，从一个黄色的学生书包中掏出剧本，双手捧着，郑重其事地交我。那表情，仿佛将千金至诚相托。

我接过剧本，问：“你的姓名。”

他从传达室的长椅下拖出一个口大底小的白铁桶，自内取出一卷红绸，默默展开来——红绸上，梅花篆体赫然醒目地写着四个毛笔字——齐天大圣。

我惑然。

他说：“这就是我的名字。”

我问：“你住哪儿啊？”

他指桶——桶内一条毯子，说：“盖天铺地”。

那时他脸上才显出一种怪异的笑。

我说：“外边在下雨啊，盖天铺地哪成？”

他说：“行者苦中求乐。”

我便断定，他是属于那类主观狂想型精神病患者，一忽儿明白，一忽儿糊涂。这会儿是糊涂了。

传达师傅便上前替我“解围”道：“你是‘齐天大圣’，这里可不是花果山，也不是天宫，剧本留下，你快走，快走。”

他瞪目道：“你把我当成疯子？”

我赶紧说：“你若是精神病人，我便也是精神病人了！”又

转对传达师傅说：“让我带他入厂，我要和他谈谈。”

传达师傅愕然地问我：“带他到办公室？”

我说：“带他到我宿舍。”

传达师傅不放心地看着我，低声说：“小梁，你何必？”

我说：“不会发生什么的。”见他还不放心，又说，“我哥哥也是精神病。”

我带“齐天大圣”到我宿舍，待之为客，与之攀谈。

他糊涂劲过了，又明白起来，谈吐很是文雅。

攀谈中，我知他是北大毕业生，五七年打成右派，劳改六年。现虽已平反，重新分配了工作，单位却不要求他上班。无所事事，便写电影剧本。

我心中对他充满了同情。

当晚，留宿我处。

第二天，送至火车站，替他买了回河北的火车票。送入站内，又送至车上，与乘务员特别交待了一番，望着火车开走才返……

想起这两件事，我觉得，自己算得上一个有责任感的编辑。尤其对业余作者，从未劣待过，即使对方是一个精神病患者。

于是倍感大有回一封信的必要。

我在信中写道：“你的父亲是高级干部，你的靠山可谓固矣。你的剧本由各级负责人推荐，你的‘后门’可谓大矣。像大作这种水平的剧本，北影厂每年收到数千份。我厂委派了一位编辑副主任和我这位编辑加以扶植，对你可谓另眼看待矣！你乃三十多岁人，感冒发烧，区区小病，你的父母便

‘放弃非常重要的革命工作，精心照料’也忒娇贵忒宝贝你了吧？老实讲，按一般稿件处理，你只能得到一张退稿笺罢了，而且将在三个月后……”

写完，装入信封，填了地址，怕自己忽然产生什么顾虑，立刻寄走。

之后，静坐片刻，想到文化部成立了一个什么“剧本委员会”，在部长同志直接领导之下，遂生一智，便又给“剧本委员会”写了一封信。

大意是：该剧本系某负责人之子改编，且有文化部及电影局领导同志肯定之评语。我厂拍摄任务已满，现寄你们，你们指示其他兄弟厂拍摄，似更加顺理成章，成人之美……附在剧本之内，一并寄走。

仅仅五六日后，“完璧归赵”。剧本被“剧本委员会”退回，附函曰：“该剧本既然已经你们扶植，你们还是扶植到底吧！恕不提意见。”

碰上了和我一样不具慧眼，也无伯乐精神的编辑！

走投无路，不再犹豫，不再顾虑，草草填了信封，便退。

我想，主任要我来当这个剧本的责编，还真是选对了人。我自以为“不辱使命”。

我想，权力之与文学艺术，恰如铁树之与菊花，本非同科木，“嫁接”也难活。偏若移花接木，何类“狗扯羊皮”？

现今有种说法：一等智商者经商，二等智商者从政，三等智商者才从文。“文”的经济基础，在“倒爷”们之下；“文”的社会地位，在“政府官员”之下，因此某些干部子女，便经商，便从政。“三等智商”的，便往什么电影制片厂啦，

电视台啦，以及其他与“文学艺术”有关的单位或部门挤。果有“文学艺术”才华的，自当别论。并无“文学艺术”细胞的，岂非授柄于人，传诟于世么？且“文”假以权，权佐以“文”，结果必然是“文”腐蚀了权，权亵渎了“文”。那才是悲夫哉！

我顶讨厌文学艺术领域内现今种种假权势而压“文”、而欺“文”的风气。

动辄：“这个电影剧本某某领导同志看过，给予肯定了！”

“这个电视剧本某某领导同志非常欣赏。”

“这篇小说某某领导希望发表并配合评论。”

文学艺术的圈子里，也真真有些俗不可耐之人。

某某领导“看过了”，“给予肯定”了又怎样？

某某领导“非常欣赏”又怎样？

某某领导的“希望”便一定要“照办”么？

某某领导究竟是“领导”，还是文学艺术工作者？

你是市长，我是公民，公民该尽哪些公民义务，我听你的。

我是编辑，你是市长，市长写电影剧本，或写小说，写诗，写话剧什么的，对不起，你听我的。

这才对劲。

否则，大不对劲。

这叫“社会分工不同”，应该彼此尊重彼此的分工。也是我们的老祖宗马克思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的社会原则之一。

一九七九年春，全国第四次高等教育会议在北京西苑召

开。各新闻和文艺单位派代表列席参加。

我作为北影厂代表，参加了华南大组学习讨论。

会议最初几天，讨论内容是肃清“四人帮”极左教育路线的流毒，发言踊跃热烈。

“工农兵学员”——这建国三十年来“高教”大树上结下的“异果”，令每一位代表当时都难以为它说半句好话。而每一位发言者，无论从什么角度什么命题开始，最终都归结到对“工农兵学员”的评价方面。不，似乎不存在评价问题——它处于被缺席审判的地位。如果当时有另外一个“工农兵学员”在场的话，他或她也许会逃走，再没有勇气进入会议室。

我有意在每次开会前先于别人进入会议室，坐在了更准确说是隐蔽在一排长沙发后不易被人发现的角落。我负有向编辑部传达会议情况和信息的使命。我必须记录代表们的发言。

我是多么后悔我接受了这样一个使命啊！然而我没有充分的理由，要求领导改换他人参加会议。

第三天下午，还有半个钟点散会，讨论气氛沉闷了。几乎每个人都至少发过两次言了。

主持讨论者时间观念很强，不想提前宣布散会，也不想让半个钟点在沉闷中流逝。他用目光扫视着大家，企图鼓励什么人作短暂发言。

他的目光扫视到了我。我偏偏在那时偶然抬起了头。于是我品质中卑俗的部分，一瞬间笼罩了我的心灵，促使我扮演了一次可鄙而可怜的角色。

“你怎么不发言啊？也谈谈嘛！”主持者目光牢牢盯住我。

多数人仿佛此刻才注意到我的存在，纷纷向我投来猜测的目光。

大家的目光使我很尴尬。

坐在我前面的人，都转过身瞧着我，分明都没想到沙发后还隐藏着我这么个人。

我讷讷地说：“我……我不是工农兵学员……”

几乎是不由自主的这么说了。

这是我以列席代表身份参加讨论三天来说的第一句话，当着许多白发苍苍的老教授们说的第一句话，当着华南大组全体代表说的第一句话。

谎说，是语言的恶性裂变现象。说一颗纽扣是一颗钻石，并欲使众人相信，就得编出一个专门经营此种“钻石”的珠宝店的牌号，就得进一步编出珠宝店所在的街道和老板或经理的姓名……

我说，我是电影学院导演系“文革”前的毕业生。

我说，某某著名电影导演曾是我的老师。

我说，如果不发生“十年动乱”，我也许拍出至少两部影片了……

为了使代表们不怀疑，我给自己长了五岁。

散会后，许多人对我点头微笑。“文革”前的毕业生，无论毕业于文、理、工学院，还是毕业于什么艺术院校，代表们都认为是他们的学生。

会议主持者在会议室门外等我，和我并肩走入餐厅。边走边说，希望我明天谈谈“四人帮”所推行的极“左”教育路线，对艺术院校教育方针教育方向的干扰破坏。

我只好“极其谦虚”地拒绝。

我不是一个没有说过谎的人。但是，跨出复旦校门那一天，我在日记上曾写下过这样的话：“这些年，我认清了那么多虚伪的人，见过那么多虚伪的事，听过那么多谎话，自己也违心地说过那么多谎话，从此我要做一个诚实的人……”

我这“要作一个诚实的人”的人，在许多高等教育者面前，撒了一次弥天大谎！

那的确是我离开大学后第一次说谎，不，第二次。第一次是——我打了“电影童星”一记耳光而说是“跟他闹着玩”。

我第二次说谎，像一个谎话连篇的人一样，说得那么逼真，那么周正。

我内心感到羞耻到了极点。

一个毕业于名牌大学的青年，仅仅由于在某一个不正常的时期迈入了这所大学的校门，便如同私生子隐瞒自己的身世，在许多高等教育者面前隐瞒自己的“庐山真面目”，真是历史的悲哀！

就个人心理来说，这是十分可鄙的。

但这绝非我自己一个“工农兵学员”的心理。这种心理，像不可见的溃疡，在我自己心中，也在不少“工农兵学员”心中繁殖着有害的菌类。对于一个国家的高等教育，又多么可悲！宛如太上老君的“炼丹炉”中倒出了“山楂丸”。

我的谎话，当晚就被戳穿——我们编辑部的某位领导来西苑看望在华南组的一位老同事……

我不晓得。

第二天，我迟到了十分钟。在二楼楼口，被一位老者拦住。

他对我说：“你先不要进会议室。”

我迷惑地望着他。

他又说：“大家已经知道了。”

我问：“知道什么了？”

“知道你是一个‘工农兵学员’。”他那深沉的目光，严肃地注视着我。

我呆住了。

他低声说：“大家很气愤，正在议论你。你为什么要扯谎呢？为什么要欺骗大家呢？”他摇摇头，声音更低地说：“这多不好，这真不好！有的代表要求向大会简报组汇报这件事啊！……”

不但不好，而且很糟！

在全国“高教”会上，在粉碎“四人帮”后，谎言和虚伪正开始从崇高的教育法典中被肃清，一位列席代表，一位“工农兵学员”，却大言不惭地自称是“文革”前电影学院导演系的毕业生，这的确是太令人生气了。

我垂下了头，脸红得发烧。

我羞惭地对那老者说：“您替我讲几句好话吧，千万别使我的名字上简报啊！”

他说：“我已经这样做了。”

他的目光那么平和。

平和的目光，在某些时刻，也是最使人难以承受的目光。

我觉得他那目光是穿透到我心里了。

他说：“我们到楼外走走好吗？”

我默默地点了一下头。

我们在楼外走着，他向我讲了许多应该怎样看待自己是一个“工农兵学员”的道理。当他陪着我走回到会议室门前，我还是缺乏足够的勇气进入。

他说：“世上没有一个人敢声明自己从未说过谎。进去吧！”挽着我的手臂，和我一齐进入了会议室。

那一天我才知道，这位令我感激不尽的老者，原来是老教育家吴伯箫。

吴老是我到北京后，第一个引起我发自内心的无比尊敬的人。

“高教”会结束后，他给我留下了他家的地址，表示欢迎我到他家中去玩。

那时他家住沙滩。我到他家去过两次。

第一次他赠我散文集《北极星》。

第二次他赠我散文集《布衣集》，并赠一枚石印，上刻“布衣可钦”四字。他亲自替我刻的。

两次去，都逢他正伏案写作。一见我，他立刻放下笔，沏茶，找烟，面对面与我相坐，与我交谈。

他是那么平易近人，简直使我怀疑他是个丝毫没有脾气的人。

他脸上的表情总是那么安详。与我说话时，眼睛注视着我。听我说话时，微微向我俯着身子。他听力不佳。

我最难忘的是他那种目光，那么坦诚，那么亲切，那么真挚。注视着我时，我便觉心中的烦愁减少了许多许多。

那时他家的居住条件很不好。因附近正在施工，院落已不存在。他家仅有两间厢房。每次接待我的那一间，有十三四平方米左右，中间以木条为骨，裱着大白纸，作为间壁。里边一半可能是他的卧室，外边一半是他的写作间。一张桌子，就占去了外间的大部分面积。我们两人落座，第三个人就几乎无处安身了。房檐下，生着小煤炉，两次去他家都见房檐下炊烟袅袅，地上贴着几排新做的煤饼子。

我问他为什么居住条件这样差？

他笑笑，说：“这不是满好吗？有睡觉的地方，有写作的地方，可以了。”

告辞时，他都一直将我送到公共汽车站。

我向他倾述了许多做人和处世的烦恼。他循循善诱地开导了我许多做人和处事的道理。

他这样对我说过：多一份真诚，多一个朋友。少一份真诚，少一个朋友。没有朋友的人，是真正的赤贫者。谁想寻找到完全没有缺点的朋友，那么就连他自己都不可能成为他的朋友。一个人有许多长处，却不正直。这样的人不能引为朋友。一个人有许多缺点，但是正直，这样的人应该与之交往。正直与否，这是一个人品质中最重要的一点。你的朋友是你的镜子。你交往一些什么样的朋友，能衡量出你自己的品质来。我们常常是通过与朋友的品质的对比，认清了我们自己实际上是一个怎样的人……

我们北影的一位同志，从前曾在吴老领导下工作过。他敬称吴老为自己的“老师”——他已经是四十五六岁了。

我常于晚上看见他在厂院内散步，却从未说过话。

有次我们又相遇，他主动说：“吴老要我代问你好。”

我们便交谈起来，主要话题谈的是吴老。

他告诉我这样一件事：当年他与六个年轻人在吴老直接领导之下工作，某天其中一人丢了二百元钱，向吴老汇报了。吴老嘱他不要声张，说一定能找到。过了几天，六个年轻人都在场的情况下，吴老将二百元钱交给失主，说：“你的钱找到了。不知是哪位同志找到后放到我抽屉里了。”失主自然非常高兴。当天，又有二百元钱出现在吴老抽屉里。原来他交给失主的那二百元钱，是他自己的。但对这件事，他再也没追究过。六个年轻人先后离开他时，都恋恋不舍，有的甚至哭了……

“因为吴老当时很信任我，只对我一个人讲过这件事。”我那位北影的同事说：“吴老认为，究竟谁偷了那二百元钱，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六个年轻人中，有一个犯了一次错误，但自己纠正了。这使我感到高兴啊！”

听了这件事以后，我心中对吴老愈加尊敬。他使我联想到了苏联教育家马卡连柯。

对年轻人宽宏若此，真不愧老教育家风范。

因吴老身体不好，业余时间又在写作，我怕去看望他的次数多了，反而打扰他，就再未去过他家。

我最初几篇稚嫩的小说发表，将刊物寄给他。

他回信大大鼓励了我一番，而且称我“晓声文弟”，希望我也对他的作品提出艺术意见，使我愧怍之极。

信是用毛笔写的，至今我仍保存。

半年后，我出差在外地，偶从报纸上看到吴老去世的消

息，悲痛万分。将自己关在招待所房间里，失声恸哭一场……

《北极星》和《布衣集》，我都非常喜爱。我们中学时期语文课本中的一篇《延安的纺车》，便收在《北极星》中。但相比之下，我更喜爱《布衣集》。

我将《布衣集》放在我书架的最上一档，与许多我喜爱的书并列。

吴老，吴老，您生前，我未当面对您说过这句话，如今您已身在九泉之下，我要对您说——您是我在北京最尊敬的人。不仅仅因为当年您使我的姓名免于羞耻地出现在全国第四次“高教”会的简报上，不仅仅因为您后来对我的引导和教诲，还因为您的《布衣集》。虽然它是那么薄的一本小集子，远不能与那些大部头的长篇小说或什么全集、选集之类相比，虽然它没有获得过什么文学奖。您真挚地召唤并在思想上、情操上实践着“布衣精神”。这种精神目前似乎被某些人认为已经过时了，似乎已经不那么光荣了，似乎已经是知识分子的“迂腐”之论了。

您在给我的信中却这样写道：“我所谓的‘布衣精神’，便是不为权，不为钱，不为利，不为名，不为贪图个人一切好处而思想，而行为，而努力工作的精神。知识分子有了这种精神，才会有知识方面的贡献。共产党人有了这种精神，才会有实现共产主义理想方面的贡献。因而‘布衣精神’不但应是中国知识分子的精神，尤其应是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

吴老，您是老知识分子，您亦是老共产党员。从这两方面，我都敬您。您是将“布衣精神”，作为一个知识分子的品

格原则的，也是作为一个共产党人的品格原则的。您对这种精神，怀着一种儿童般的执着锲而不舍。但愿我到了您那样的年纪，能有资格毫不惭愧地对自己说：“我不为权，不为钱，不为利，不为名，清清白白地写作，清清白白地做了一辈子人，没损害过侵占过或变相侵占过老百姓一丁点利益！……”

如今穿布衣的知识分子少了，穿布衣的共产党人少了。穿布衣的共产党的领导干部少了。因为有了的确凉、的卡、混纺、其他什么什么的。共产党如果成了布衣党，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今天，未免滑稽可笑。但共产党如果成了失掉“布衣精神”的党，那则不滑稽也不可笑了，而令人心中产生别的一番滋味了！

您正是在身后留下“布衣精神”的一息微叹，召唤着一种党风，召唤着一种党的干部之风啊！

现实真真有愧于您生前那儿童般执着的信念和寓言般朴素的思想啊！我们这个国家，我们这个民族，因民族心理的积淀和种种历史渊源所至，一向是崇尚权力的。而封建王权便是以这种崇尚为其社会基础的。这是我们民族愚昧的一面。人类不应受王权的统治，而只应受知识的统治。这叫人类文明，或曰“精神文明”。有一个时期我们的社会似乎有一股崇尚知识的良好风气开始发端，但很快又被对金钱的崇拜所涤荡了。

金钱，这个讨人喜爱的怪物，吞噬着某些中国人的灵魂，吞噬着某些中国共产党人的灵魂。

前一时期，省委书记有兼某某公司经理者，市委书记有

兼某某公司经理者，地县委书记们更趋之若鹜，甚至连军区司令员副司令员，也成了戴着红领章红帽徽的买卖人。是为老百姓赚钱么？还是赚老百姓的钱？更有他们的妻子儿女，假经商之名，堂而皇之地行走私之实。不走私，国外银行何以能够几万十几万地立户头？

连《参考消息》上都登了，大概总不至于是无中生有，阶级敌人对共产党的诬蔑吧？

不是说“先使一部分人富起来”么？应该是先使人民中的一部分人富起来才对啊！倘我们共产党的干部们，都利用职权，着急慌忙地，争先恐后地先使自己富起来，还算什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党”？

中国是中国人民的中国。中国的一切财富，巨细无遗，都是中国人民创造的。任何侵吞、挥霍、浪费人民财产的行为，都不应是中国共产党的干部们的行为，都是丑行，都应受到法律的制裁。人民希望是这样。如今人民对党也只有希望而已。希望“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政策不变；希望党风彻底好转；希望党内有几位“包龙图”，铲除邪恶，辅佐“朝纲”；希望改革之举成绩更大，弯路更少。而最大的希望则是——党内损公肥己、以权谋私者们不再继续下去。人民是既痛恨他们，又拿他们没办法。因为人民已将权力交给了他们，就像李尔王将王杖，交给了对自己始而恭顺继而飞扬跋扈的女儿女婿们一样。

老百姓有句话——“再一再二不可再三”。这也是希望。中国的老百姓是全世界最仁义最厚道的老百姓。他们很通情达理。江山是老共产党人打下的，打下了江山的人们有资格

伸手向人民要好处。人民给，而且人民已经给了。包括他们的子孙辈们伸手向人民要或者就是像拿自己家里的东西一样去拿，去捞种种特殊的好处，人民也能宽宏地沉默着。中国的老百姓真是太仁义太厚道了。但是中国很穷啊！中国老百姓的生活普遍还很穷啊！要达到小康，还得努力奋斗到本世纪末呢！人民给不了那么多，人民负担不起。什么事情都得慢慢儿来，也得容人民慢慢儿给。别捞得太急了。即便是再一再二又再三，老百姓也还是只有希望而已。哪个国家的老百姓比中国的老百姓更仁义更厚道呢？哪个国家的老百姓比中国的老百姓更善于忍耐，更善于在忍耐之中仍怀抱着不泯的希望呢？以权谋私者，一心只想自己先富起来，全不将人民利益放在心上者，是应该感到羞愧的。

就在几天前，哈尔滨市一家制本厂厂长来找我，还讲到这样一件事：他们厂要买一台某种型号的印刷机，难以买到，就有人好心地向他介绍了一位经商的干部子弟。

对方说：你们要买的印刷机我有，可以卖给你们，但你们得给我百分之十的“个人劳务费”。给，明天就可提货。

一台印刷机十七万元。百分之十——一万七千元。

问：“给开发货票吗？”

答：“‘个人劳务费’，开什么发票？”

拿国家生产的机器转手倒卖，一张口就敢一万二万的要“小费”，还美其名曰：“个人劳务”，这叫干什么？！

而且让人百思不得其解：持介绍信为扩大再生产买不到，怎地竟会在某些人手中囤积居奇？他们靠的是哪方面的权力？

一天，我正在办公室写作，父亲来叫我，说家中来了一位个子高高的外国人。

我到北京后，素少交际，更从未结识过外国人，心中不免十分疑惑。

回到家中，果见一外国人静坐以待——申·沃克！

自从他离开复旦后，我从未见过他，以为他再也不会到中国来了。

想不到他竟从天而降，我们彼此的高兴心情，不必赘述。

我向父亲介绍道：“这是我的朋友，瑞典人。”

沃克站起身，头触到了吊灯罩子，噼里啪啦掉下无数塑料饰穗。

他脸倏地红了，立刻弯腰去捡。他那高个子，弯下去就很困难。只好曲一膝，跪一膝，像一个高高挑挑的外国小姐，正行着曲膝礼时一条腿抽筋了。

我忍笑帮他捡。

父亲则冷冷地瞧着他，又冷冷地瞧着我，不知我什么时候，在什么情况之下认识了这个外国人，而且称他为“朋友”。父亲是怕我出了点名，忘乎所以，犯什么“国际错误”。父亲习惯于将“里通外国”说成“国际错误”。对与外国人交往这种事，父亲的思想认识仍停滞在“文革”时期，半点也没“开放”。

他常说：“别看那些与外国人交往的中国人今天洋洋得意的样，保不准哪一天又会倒霉，到时候哭都来不及。”

沃克将那些被碰掉的塑料饰穗全部接过去，从容不迫地往吊灯罩上安装。

我见父亲那种表情，怕沃克敏感到什么，又补充介绍道：“在复旦时，我们俩一个宿舍住过呢！”

沃克安装完毕，对父亲笑笑，落座，也说：“我和晓声是非常好的朋友，我在中国交往的第一个朋友。那时还是‘四人帮’时期呢，我们的友谊是经过了一些考验的。”说着转脸瞧我，意思是问我——对吗？

“正是这样。”我对他说，也是对父亲说。

父亲“哦，哦……”应着，退出屋去，再未进来。

如今，一个中国人能称一位外国人为自己的朋友，倘若这外国人又是来自所谓西方世界，诸如瑞典这样一个“富庶国家”，并且还是一位年轻的博士，那么仿佛便是某些中国人的不寻常的荣耀了。

我称沃克为自己的朋友，不觉得在名分上沾了他什么光。他视我为朋友，也肯定不会自认为是对我的一种抬举。他的博士头衔，在我看来也并不光芒四射。他获得这学位的论文——《中国古代民歌研究》，还是在大学时我帮他搜集资料、抄写卡片，互相探讨之下完成的。

他这次是到驻中国的一个办事机构工作的。他从“青年报”上看到介绍我的小文章，才询问到我的住址的。

以后，他几乎每星期六晚上都到我家中来做客。他喜欢喝大米枣粥，喜欢吃炸糕，黄瓜罐头，还喜欢吃饺子。我们就每个月让他吃上两顿饺子，更多的日子只以粥相待。

榆树上有一种令人触目惊心的肉虫，我们北方人叫它“贴树皮”，又叫“洋痢子”。寸余，黑色，有毛，腹沟两侧尽蜚足。落人衣上，便死死贴住，抖而不掉。落人皮肤上，非

揪之拽之不能去。虽去，则皮肤红肿，似被蜂刺，二三日方可消肿止疼。这一点类同水蛭，样子却比水蛭更令人讨厌。而且它还会变色，在榆树上为黑色，在杨树上为白色，在槐树上为绿色。

有些中国人，真像“贴树皮”。其所“贴”之目标，随时代进展而变化，而转移。研究其“贴”的层次，颇耐人寻思。

先是贴“官”。

“某某局长啊？我认识！”

“某某司令员啊？他儿子和我哥儿们！”

“某某领导啊？他女儿的同学的妹妹是我爱人的弟弟的小姨子！”

七拐八绕，十竿子搭不上的，也总能搭上。搭上了，便“贴”。

此真“贴”者。

还有假“贴”者，虽也想“贴”，也毫无机遇，难以接近目标，在人前故出“贴”者语而已，为表明自己是“贴”着什么的。

我们在生活中，不是经常能看到一些人，为了巴结上某某首长，或某某首长的儿子女儿，极尽阿谀奉承，钻营谄媚，讨好卖乖之能事么？图的什么呢？其中不乏确有所图者。也有些人，诘之却并无所图，仅获得某种心理安慰而已。仿佛“贴”上了谁谁，自己即便非等闲辈，身份抬高了似的。

继而“贴”港客。港客本也黄皮肤黑头发黑眼睛，炎黄子孙，龙的传人，我们同胞。相“贴”何太急？盖因港客在“贴”者们眼中都挺有钱。有钱，现今便仿佛属“高等华人”

一类了。其实，他们除了比一般大陆人有些许钱，究竟“高”在哪儿呢？就钱而论，香港也绝非金银遍地，香港人也绝非个个都腰缠万贯。“港客”中冒牌的“经理”、伪装的“富翁”，心怀叵测到大陆来行诈的骗子，近几年轻披露报端的还少吗？

然而“贴”者们为了捞到点好处，明知对方是骗子，也还是要不顾一切地“贴”将上去的。骗子身上揩油水，更能显示其“贴”技之高超。

“贴”港客，比“贴”某某领导某某干部实惠。小则打火机、丝袜、化妆品、假首饰什么的，大则录音机、照相机、彩电、录像机等等。只要替他们在大陆效了劳，论功行赏，是不难得到的。港客还似乎比某某领导某某干部们大方。你要从某某领导某某干部家拎走一台录音机？休想！一般情况下，他们是习惯了收受而不习惯给予的。“贴”领导干部者，实“贴”权势二字也。古今中外，权势都并非可以白让人走“贴”的。得“上税”。以靠攀附上了某种权势而办成一般人们办不成的事的，统计一下，不付出什么的有几个？“贴”港客者。实“贴”钱“贴”物也。钱亦物，物亦钱，都是手可触眼可见的东西，“贴”到了，实实在在。

港客照我看也分三六九等。

一等的正派地办事业和正派地经商。

二等的就难免投机牟利。

三等者流，行诈行骗，不择手段，要从大陆揣两兜钱回去吃喝玩乐罢了。

某一时期大陆上穿港服者，留港发者，港腔港调者，港

模港样者，“贴”港客者，假充港客者，着实使我们的社会和生活热闹了一阵子。

“贴”者为男性，不过令人讨厌；“贴”者为女性，那就简直愈发令人作呕了。男性“贴”者凭的是无耻和技巧，女性“贴”者凭的是无耻和色相。凡“贴”，技巧也罢，色相也罢，总都得无耻一点。恰如馒头也罢，火烧也罢，总都少不了要用点“面引子”。

有一次我到北京饭店去访人，见一脂粉气十足的妖丽女郎，挽着一位矮而胖的五十余岁的丑陋港客，在前厅趋来复去。女郎本就比港客高半头，又足蹬一双特高的高跟鞋，犹如携着一个患肥胖症的孩子，实在令人“惨不忍睹”。那女郎还傲气凌人，脖子伸得像长颈鹿，“富强粉”面具以下就暴露出一段鹅黄色来。仿佛被她挽着的是拿破仑。真让你觉得大陆人的脸，被这等男女“贴”者们丢尽了。

还有一次，我在一家饭店与我一位中学语文老师的女儿吃饭，邻桌有二港仔，与几个大陆“摩登”女郎举杯调笑，做派放肆。

其中一个港仔，吐着烟圈，悠悠地说：“我每分钟就要吸掉一角七分钱啦！”炫耀其有几个臭钱。

那几个女“贴”者便口中啧啧有声，表示无限崇拜，一个个眼角荡出风骚来。

另一个港仔，不时地朝我们的桌上睨视。终于凑过来，没事找事地与我対火。然后盯着我的女伴，搭讪道：“小姐，可以敬您一杯酒？”

她红了脸，正色道：“为什么？”

“因为您实实在在是太美丽了呀！我来到北京许多天啦，没见过您这么美丽的姑娘呀！”那种港腔港调，那种涎皮赖脸的样子，使我欲将菜盘子扣他脸上。

我冷冷地说：“谢谢你的奉承，她是我妻子。”

对方一怔，旋即说：“真羡慕死你啰，有这么美丽的一位妻子哟，一看就知道她是位电影演员啦！”

我的女伴的脸，早已羞红得胜似桃花。她确实是位美丽的姑娘，那几个女“贴”者与之相比愈加显得俗不可耐。

“你的眼力不错。”我冷冷地说，决定今天扫扫这两个港仔的兴。

“咱们交个朋友好不好呢，我们是……”他摸出一张名片放在桌上，一股芬芳沁入我的鼻孔。

名片我也有。二百张。印制精美。我们编辑部为了工作需要，给每个同志印的。也是喷香的。

我用手指轻轻一弹，将那张名片弹到地上，说：“你们可不配与我交朋友。”

他打量了我一番，见我一身衣服，旧而且土，问：“您是什么人物哇？”口气中含着蔑视。

我从书包里翻出自己的作协会员证，放在桌上，说：“我是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虽然是小人物，可这家餐厅的服务员中，就必定有知道我的姓名的。”

一位服务员小伙子来撤菜盘，我问：“看过电视剧《今夜有暴风雪》么？”

那几天正连续播放。

回答看过。

我说：“我就是原作者。”

小伙子笑了，说：“能认识你太高兴了，我也喜欢文学，就是写不好，以后可以去打扰你吗？”

我说：“当然可以。”就从记事本上扯下一页，写了我的住址给他。

那港仔讷讷地不知再罗嗦什么话好，识趣地退回到他们的桌旁去了。

那一伙俗男荡女停止了调笑，用各种目光注视着我们。

我的女伴低声说：“咱们走吧。”

我说：“不。饭还没吃完呢！你听着，我出一上联，看你——男‘贴’者，女‘贴’者，男女‘贴’者‘贴’男女。”

她毫无准备，低下头去。

我又说：“听下联——红苍蝇，绿苍蝇，红绿苍蝇找苍蝇！”说罢，站了起来。

她也立刻站起。

我低声说：“挽着我的手臂，咱们走。”

她便顺从地挽着我的手臂，与我一块儿走了出去。

走到马路上，走了许久，我一句话未说。

她欲抽回手臂，然而我紧紧握着她的手。

她不安地问：“你怎么了？”

我这才说：“听着，你知我将你当妹妹一样看待，你就要调到广州去工作了，那里这类港客也许更多，那类女孩子们也许更多，如果你变得像她们一样分文不值，一样下贱，你从此就别再见我了。见了我，我也会不认识你！”

她使劲握了一下我的手，低声说：“你看我是那种女孩子么？”

我知她绝不会变成像她们那样，我完全相信这一点。

我常想，中国人目前缺的到底是什么？难道就是金钱么？为什么近几年生活普遍提高了，中国人反而对金钱变得眼红到极点了呢？在十亿中国人之中，究竟是哪一部分中国人首先被金钱所打倒了？！社会，你来回答这个问题罢！

有一次，我在北太平庄碰到这样一件事：一个外地的司机向人询问到东单如何行驶路近？那人伸手毫不羞耻地说：“给我两元钱告诉你，否则不告诉。”

司机又去问一个小贩，小贩说：“先买我一条裤衩我再告诉你。”

司机长叹，自言自语：“唉，这还是在首都啊……”

那天我是推着自行车，带儿子到北太平庄商场去买东西。儿子要吃雪糕，尽数兜中零钱，买了四支。交存车费时，没了零钱，便用一元向那卖雪糕的老太婆兑换。

她却问：“还买几支？”

我说：“一支也不买了，骑车，还带孩子，拿不了啦。”

她说：“没零钱。”将一元钱还我，不再理我。

我说：“我可是刚刚从你这儿买了四支啊！”

她只作没听见，看也不看我一眼。

倒是看自行车那老人，怪通情达理，说：“算啦，走吧，走吧。”又摇首道：“这年头，人都变成‘钱串子’了……”

所幸并非人人都变成了“钱串子”。否则，吾国吾民达到了小康生活水平，那社会光景也实实在在并不美好。

看来，生活水平的提高与民族素质的提高，并不见得就成正比。

门户开放，各种各样的外国人来到中国。“贴”者们又大显身手，以更高的技巧去“贴”外国人。

此乃“贴”风的第三层次。

我看也就到此了。

因为“火星人”三年五载内不会驾着飞碟什么的到中国来。据说“火星人”类似怪物——果而有的话，不论技巧多么高超的男女“贴”者，见之也必尖叫惊走。

“贴”风有层次，“贴”者则分等级。

一等“贴”者，“贴”美国人、英国人、法国人、日本人、加拿大人、意大利人、瑞典人……

二等“贴”者，就“贴”黑人。

在这一点上，颇体现了中国人的国际态度——不搞种族歧视。

三等“贴”者，只有依旧去“贴”港客了。一边“贴”住不放，一边又不甘心永远沦为二等，用俗话说：“骑着马找马。”

有一次沃克对我说：“你们中国人如今在外国人面前怎么变得这么下贱了啊？和外国人认识没三天，就会提出这样那样的请求，想摆脱，却纠缠住你不放……”

我虎起脸，正色道：“请你别在我家里侮辱中国人！”

他没想到我会对他说出如此不客气的话，怔怔地望了我片刻，不悦而辞。其后旷日不至，我以为我把他得罪了。他终于还是来了，并诚恳地因那番说过的话向我道歉。

其实沃克的话，对某些中国人来说，是算不得什么侮辱的。他不过说出了一种“下贱”的现象。

“贴”外国人者，已不仅是为了钱，为了物，还为了出国。

“廉者不受嗟来之食”，我们的老祖宗自尊若此，实乃可敬。

有时不免胡思乱想，倘哪一个外国阔佬，别出心裁，在天安门广场大摆案条，置种种外国货于案上，大呼：“嗨，你们中国人来随便拿吧！”会不会有千人万众，蜂拥而抢，挤翻案条，打破脑袋呢？

沃克常到我家来，而且次次开着小汽车来，就引起一些人对我的格外注意。

于是就有人问我：“能不能帮忙换点外汇券？”

我总是干干脆脆地回答两个字：“不能。”

便被某些人认为太“独”，连点“方便”也不给予则个。

我自己也不走这个“方便”之门。

那时我的家里还没有录音机，没有电冰箱，没有彩电，只有十二英寸的黑白电视机。比较而言，电冰箱对我们的生活，比录音机重要得多。北京的夏季太热了，剩饭剩菜，孩子的牛奶，隔日必坏。电冰箱简直成了我们梦寐以求的东西。而电冰箱又脱销，实在不易买到。但“友谊商店”却是有卖的。可我无一张外汇券。

妻不免经常对我说：“你就开口求沃克一次吧！咱们就求他一次还不行么？凭你和沃克的友谊，求他用外汇券替咱们买一台电冰箱，难道他还会拒绝呀？咱们给他人民币……”

连老父亲也说：“我看沃克会帮这个忙的，你开一次口，

求求看。”

我想，只要我开口请求，沃克是肯定会答应的。

我向自己发誓，绝不对沃克提出这样的请求，以及类似的请求。

因为有一天，晚饭后，喝茶时，沃克望着我在地板上搭积木的儿子，忽然说：“我第一次到你们家，小梁爽还不会单独玩耍，如今小梁爽已经会叫我‘沃克叔叔’了，可我连一具玩具还没送给他过。”面有愧色。

妻说：“他的玩具可不少啦！”

沃克说：“我下次来，一定送给他一件玩具。”

我说：“你何必这么认真呢。”

沃克看我一眼，说：“晓声，你是我结识的中国人中，唯一没向我提出过任何请求的。”

我说：“我们中国有句话——‘君子之交淡如水’，我不愿在你我的友谊之中，掺入任何一点杂质。”

从那天以后，我牢牢记住了沃克的话——“你是我结识的中国人中，唯一没向我提出过任何请求的”。

我不甚知道沃克——一位年轻的瑞典博士——在中国结识了多少中国人，也不甚知道这些中国人曾向他提出过怎样的请求。但有一点我是知道的，在他结识的那些中国人中，“政府官员”们是不少的。而我，北京电影制片厂的一名编辑，在全部他结识的那些中国人中，是社会地位最低的一个。

“如果你我不是复旦同窗，你我就根本不会结识。因为以你的性格，你不太可能进入我所结识的那些中国人的社会圈子。”——这是他对我的话。

我相信他的话。

“我很尊敬你们中国的学者、专家和知识分子们，他们谦虚，普遍事业心强，在外国人面前不卑不亢。对于他们提出的请求，我从来都尽力而为。他们提出的请求，很少涉及个人物质方面，都仅限于事业方面。我能帮助他们做某些事，心里常常感到很高兴。他们的事业，代表着中国的某些事业。事业与个人利益，文化科学知识 with 物质，这两类截然不同的请求，区别了我所结识的两类截然不同的中国人的素质。”——这是他对我说过的另一番话。

他的这些话，使我为某些中国人自豪亦为某些中国人悲哀。

有一次我故意问他：“在你结识的中国人中，有请求你帮助他们买电冰箱的吗？”

他说：“岂止是买电冰箱啊！”

他告诉我，有一位什么什么局长，通过什么什么关系认识了他，然后便多次主动请他到家中做客，并把自己的两位女儿介绍给他。再后来通过第三者向他暗示，希望他这位年轻的瑞典博士成为那局长“同志”的大女婿或二女婿。

“无论我爱上哪一个都可以。‘两个之中任你挑’——他们的原话就是这么对我说的！”沃克那张英俊的，王子气质的脸上，呈现出极其鄙夷的表情。

我说：“那你就挑一个呗！你不是希望寻找一个中国姑娘作你的妻子吗？”

沃克愤愤地说：“可我是想要在中国自己寻找，而不是要别人向我兜售！”

我说：“你应该理解他们的心情啊！”

沃克说：“我当然理解，简直太理解了！我直言不讳地告诉他们，在那两个姑娘之中，我一个也爱不上！并劝他们死了这条心！我觉得他们是在侮辱我，可你猜他们继而又向我提出什么样的请求？”

我说：“猜不到。”

沃克说：“你认真猜猜。”

我想了一会儿，摇头。

沃克说：“他们请求我，将别的外国人介绍给那位局长的两个女儿！我问他们，中国男人那么多，为什么非要替自己的女儿找一个外国人做丈夫？他们回答得很坦率：‘在北京，局长一级的干部多的是。而且我这位局长快退休了，女儿们没什么大本事，找个外国人做丈夫，将来可以到国外去，幸福有个依靠。’你们某些中国人替自己女儿考虑的所谓的幸福，竟是找一个外国人做丈夫？”

他感到又失口了，连忙看着我说：“请原谅。”

我说：“你问得有道理。”也许我的表情过于严肃，沃克的表情也郑重起来。

他思考片刻，低声道：“我今后再遇到这类事情，当面轻蔑他们不过分吧？”

我说：“随你。”

妻接着我的话说：“沃克，别听他的！他是存心想当现行反革命，我今年才三十二岁，对这类事连听也不听。我可不想当现行反革命家属！”

我说：“如果我说这番话便被打成现行反革命，那他妈的

中国算是没救了！”

妻用恳求的目光瞪着我，我不忍再增加她心中的不安，便换了个话题。

但接下来的交谈却显得非常勉强。

那天，沃克分明也是怀着一种不佳的心情告辞的。

我没料到父亲在门外偷听到了我与沃克的那番谈话。

沃克走后，父亲进屋来，指着我狠狠地大声训斥：“你小子别烧包！你他妈的从北大荒到了上海去念大学，又从上海分配到北京，每个月六十多元的工资拿着，连奖金算上起码七十元，比我当四级泥水工时的工资少不了几元，老婆也有了，儿子也有了，你还对这不满那不满，你还怂恿一个外国人去骂共产党的干部！我要是共产党，我要有权，也坐地打你一个现行反革命！再把你发配到北大荒去劳改一辈子！看你还烧包不烧包！……”

对于父亲的怒斥，我只有低头默默而已。

父亲还说：“我告诉你，以后你写文章，只许说共产党好，不许说共产党不好，一句不好都不许说！一篇文章一百多元的稿费，再好的党也不肯花钱雇你骂它的！”

我依旧默然而已。

有这样一位老父亲，我常感到在家中的言论颇不自由。别说我脑后并无“反骨”，即便生着块所谓“反骨”，有老父亲天天对我“警钟长鸣”，“反骨”也会渐渐变成软骨的。何况我对我们的党，没来由怀什么刻骨仇恨？不过是希望它更伟大更纯洁更光明更正确罢了。

但为了向父亲表示，我铭记了他的话，我就将儿子从地

板上抱起，亲了一下，说：“爸爸是绝不会被打成现行反革命的，今天的共产党已经不是过去的共产党了！爷爷的担心是不必要的。”

儿子却从我怀中挣向妻，奶声奶气地说：“妈妈抱，摸咂咂！……”

下一个星期六，沃克又来，果然给儿子带来一个玩具，是一只黄色的，毛绒绒的，会叫的小狗。说是在“友谊商店”买的。

妻问：“那里有电冰箱么？”

沃克回答：“有啊。有双开门的日立牌电冰箱，你们要买？”

我瞪了妻一眼，妻立刻回答：“不，我们已经托别人买了。”

沃克说：“要是买不到，我给你们买。”

我说：“能买得到。”

儿子从床底下拖出一个纸板箱，把里面的玩具一样样摆在地板上：飞机、火车、大炮、坦克、小狗、小猫……等等，摆了一长溜。

儿子不知从哪儿翻出一个小盘大的毛主席像章，还挺新的。

沃克用一串钥匙从儿子手中哄过主席像章，一边欣赏一边说：“只听说中国‘文革’中有这么大的毛主席像章，今天头一次见了！”欣赏一会儿，拿着问儿子：“知道这是谁么？”

两岁半的儿子回答：“大胖子！”从沃克手中夺过像章，就在地板上滚着玩。

我非常生气，从地上捡起像章，举手就欲打儿子。

妻赶快将儿子抱走，说：“你打孩子干什么？他出生的时候，毛主席已经逝世五年了，他不知道毛主席是什么人就成过错了？”

我举起的手，缓缓地放下了。

我暗想：一代人有一代人的崇拜。这就是历史。历史有它自己的法则，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将来儿子长大了，当然会知道毛泽东是一位什么样的历史人物的。但是会不会崇拜毛主席，那就很难说了。也许他会崇拜一位足球名将、电影明星、哲学家、艺术家、作家、歌星、音乐家，或者一位时装模特，或者一位改革者，或者一位非常非常有钱的什么人……

让他自己去选择吧！

他那一代的精神和思想，应比我们这一代获得更大的自由。

而精神和思想，它所代表的全部人类社会的文明，其实只用两个字就可以概括——自由。

没有精神的自由和思想的自由，所谓社会文明，不过是写在布满灰尘的桌面上的词句，在擦桌子的时候便被抹布一块儿擦掉了。

儿子受到我那句喝骂，又见我欲打他，吓哭了，哭得十分之委屈。妻便将他抱往邻居家去。

沃克见我沉思，问：“你想什么呢？”

我说：“我在想崇拜这个问题。”

沃克又问：“你至今仍崇拜毛主席？”

我沉思良久，说：“崇拜是人类的童年心理，我们这一代

人的崇拜季节已经过去了。”

于是我们的话题很自然地谈到了毛主席的功过方面。

我说：“我依然认为毛主席是中国历史上从古至今十分伟大的人物。也是世界历史上十分伟大的人物。”

“可你刚才还说你们这一代人的崇拜季节已经过去了……”沃克表示不解。

我一时不知如何才能向他解释清楚。

我又陷入了沉思，在沉思之中回顾我们这一代人的心理历程和思想历程。

我耳畔仿佛有千百万童声在齐唱着这样一首歌：

我们新中国的儿童，
我们新少年的先锋，
团结起来，
继承我们的父兄，
不怕艰难不怕担子重，
为了新中国的建设而奋斗，
学习伟大的领袖毛泽东……

我们这一代人，就是唱着这首歌长大的。红领巾是我们的骄傲。少先队队礼表达着我们对美好事物的崇高敬意。少先队队鼓使我们的童心激动无比。我们这一代中的大多数幼年、童年乃至青少年时期不知巧克力为何物。五十个人的玩具加在一起也没有儿子的玩具多。一件新衣服会使我们欢欣雀跃。新衣服是爸爸或者妈妈买的，可我们都普遍地认为最

应该感激的是毛主席和共产党。没有毛主席，就没有共产党。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衣服。我们的父辈虔诚地在我们的头脑中打上这种“胎记”。全社会唯恐我们忘却了我们来到这个世界上并且生存下去的意义只有一个——知恩图报。

后来我们长大了。我们就开始唱另外一首歌：

我们年轻人，有颗火热心，
要为真理而斗争，
哪里有困难，哪里有我们，
赤胆忠心为人民，
不怕千难万险，不怕山高海深，
高举革命的大旗，
激浪滚滚永向前，永向前！……

我们唱着这首歌经历了三年自然灾害。我们这一代大多数人的胃，消化过野菜、草籽、树叶。而“人造肉”、豆饼、糠皮在我们看来是好东西。可我们唱那首“青年进行曲”时声音嘹亮，并不气短。

我们这一代人当时的悲剧在于我们追求一种“革命思想”的热情，超过我们追求文化知识的热情，而任何“革命思想”如果没有文化知识作为奠基石，与宗教教义相差无几。我们不懂得这一点，社会也不懂得这一点。我们所接受的文化教育，是在“革命思想”的灰锰氧中浸泡过的。而我们所受到的一切“革命思想”教育的全部内涵，其实只用两句词儿就足以概括——热爱吧！感激吧！在中学政治课堂上，我

们的头脑中渐渐形成了这样一条结论——领袖即党。

于是，我们的热爱之情，感激之情，集于一人一身。明白而又明确。

于是，在“文化大革命”中我们这一代的热爱、敬仰、崇拜、服从便达到了“无限”的“光辉顶点”。这是整整一代人的狂热，整整一代人的迷乱。而整整一代青年的迷乱与狂热，对于社会来说，是飓风，是火，是大潮，是一泻千里的狂澜，是冲决一切的力量！当这一切都过去之后我们累了。当我们感到累了的时候，我们才开始严峻的思考。当我们思考的时候，我们才开始真正长大成人。当我们长大成人了，我们才感到失落。当我们失落了，我们才感到愤怒。当我们愤怒了，我们才感到失望。当我们感到失望了，我们才觉醒。当我们觉醒了，我们才认为有权谴责！

试问，有谁比这一代人精神上所造成的失落更空洞？有谁比这一代人所感到的失望更巨大？有谁比这一代人的谴责更激烈？

然而今天，当中国的历史又翻到崭新一页的时候，我与我的同龄人谈到毛主席的时候，几乎所有的人都说过这样的话：“毛主席毕竟是一个伟大的人物。”

历史的评价是那么公正地体现在我们这一代人身上。

我们不再是历史的奴仆。我们拿历史来作我们的眼睛。我们用我们的思想来作中国这一段历史的终结。它将不仅仅是用文字写在种种历史的或政治的教科书上，它是用我们昨天的和明天的社会行为写在我们的心理历程和思想历程上。

我对沃克讲到这样一件事：不久前我到河南某市某工厂

去体验生活，见一车床前竖立一木牌，上写“光荣车”三个红字。我以为操作这台车床的青年工人是劳模，一问却不是。原来某某中央领导同志到这个工厂来视察过，同这个工人握过手，说过几句话。

因问：“谁让竖这块牌子？”

答曰：“厂党委决定的。”

又问：“不影响视线么？”

答曰：“当然影响。”

再问：“出了事故怎么办？”

那青年工人默然。

问：“你并不喜欢在自己车床前竖这块牌子吧？”

说：“叫我如何回答你呢？”

我对他讲，他应该向领导阐明利害，建议领导去掉这块牌子。

他说：“这样的建议怎么能向领导去提呢？”

我说：“那我替你去向领导提。”

他慌了：“千万别，领导会以为我对你说了什么不该说的话。”

我说：“你放心好了，我只字不提你。”

我便去找这个厂的领导们，希望他们去掉那块木牌。

他们大不以为然，都用不乐意接受的目光瞧我。

我说：“这不仅是我的希望，也是我的批评。每一个中国人在今天都有权对这一类事情提出批评。第一，那块牌子竖在车床前，一天不擦，就会积满灰尘，有碍观瞻。天天都擦，使工人增加了一件小小的麻烦事。他们嘴上不说，心里并不

高兴。崇敬若非出于自愿，定然适得其反。第二，它挡住光线，也挡住工人的视线，违反安全生产条例，也许会成为什么不幸事故的隐患。第三，中央领导同志肯定不知道你们这种做法，知道了也会批评你们。第四，它早早晚晚是要被去掉的。早去掉，主动。晚去掉，被动。晚去掉莫如早去掉的好。第五，它竖立在那里，没有任何实际意义。”

他们面面相觑了一阵，其中一个说：“我们将那块牌子竖在那儿还没多久。竖在那儿的时候，无须解释什么，人人明白。再由我们决定去掉，就总得解释几句吧？不解释不太像话吧？可又叫我们如何向工人们解释呢？”

传统是一种无形的力量。照“传统”去做什么事，人们大抵心安理得。但某些“传统”也往往是一种腐朽的力量。正是借助了这种力量，封建帝王的黄绂圣旨演变成为“最高指示”，……

我想，他们在车床旁竖起那块木牌时，内心里的虔诚无疑是要比迷信的老太婆拜菩萨少得多的，否则他们绝不会对我说那么一番左右为难的话。他们不过是习惯地按照“文革”中的一种“传统”行事罢了。没竖起之前是木头，竖起之后就成了“圣物”。若再去掉则有亵渎之嫌。

我想了一会儿，便对他们说：“不必为难，小事一桩。我有三全其美之策，保证做得使你们满意。”

几日后我离开那工厂时，他们主动问我，那“三全其美”之策落实没有？

我回答落实了。

他们继而追问何策？

我告诉他们，我已给中央办公厅写了一封信，请他们转中央领导，由领导批示，他们照办就得了。

他们尽数哑然、怔然、愕然。

我笑盈盈道：“由中央领导同志亲自批示去掉‘光荣’牌，显示了中央领导同志以身作则地反对个人迷信，反对个人崇拜的共产党人风范，此谓一美。你们坚决照办，坚决执行，只须向工人传达此示即可，不必作任何解释，此谓一美。工人们受一次反对个人迷信，反对个人崇拜的现场教育，此又谓一美。故谓‘三全其美’，难道你们还有什么不满意吗？”

沃克听我讲到这里，忍俊不禁，大笑起来。

一个月后，我陪沃克到八达岭游玩。正值京郊万山红遍季节，风和日丽，天高云淡，站在万里长城之上，俯瞰四野，极目远眺，心旷神怡，顿生叹人间沧桑，发思古之幽情。我斜倚长城堞口，吸着烟，向沃克讲了“孟姜女”万里寻夫，哭倒长城的故事。

“太美了，太悲了，爱得太伟大了！孟姜女的爱情，是应该与长城共存于后世的！”年轻的瑞典文学博士竟大受感动，泪水旋旋欲坠。

沃克要为我拍一张照片，忽然有一人鬼鬼祟祟地凑到我们跟前，低声问沃克：“买毛主席像章么？要外汇。”

“你卖毛主席像章？”沃克惊讶地反问。

那是一个年轻人，身材很高，穿一件驼色毛料西服，皮鞋闪闪发光，几乎一尘不染。发式也很潇洒，架宽边珐琅框眼镜。样子颇有几分书卷气。我早已见他在游览长城的外国人中周旋，以为他是陪同翻译，未格外加以注意。

我问：“你是干什么的？”

他也斜了我一眼，说：“你刨根问底的干嘛？我是在和这位外国先生做买卖，又不是和你！”转对沃克说：“先让您见识见识货色！”便解开西服扣子，将衣襟对迈克一敞——在他的西服里子上，在他的毛衣上，缀挂了大小、各式各样的毛主席像章，向我们展示了一个“琳琅满目”。

“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人民币一分不要！”对方说着，关上了他的“商品橱窗”。

斯文的瑞典文学博士，突然用极其粗野的中国话骂了一句：“滚你妈的蛋！”

“不买拉倒，你怎么骂人？！”对方慌乱地扣着衣兜。

我说：“你真是生财有道啊！快滚，要不对你可没好处！”

“我滚，我滚，何必呢？买卖不成仁义在嘛……”那人嘟哝着转身飞快地溜掉了。

我和沃克互相望着，游兴一扫而光。

沃克低声说：“我想回去了。”

我说：“那我们走吧。”

我们默默走下长城，乘沃克的小汽车离开了长城。

作为一个中国人，我在自己的外国朋友面前，心中已不复是感到羞耻，更加感到悲哀。

人类有一种不良的心理，我们叫它作“报复”。历史有一种无情的规律，被历史学家们解释为“逆转”，被哲学家们解释为“走向反面”，被迷信者们解释为“轮回”。

迷信的瓦解是神祇的悲剧。权威的沦丧是伟人的不幸。“一句顶一万句”实现不了共产主义。对金钱的贪婪却也必定

迷乱一个民族的心智。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是对“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主义”的反思，但物质文明并非就是与精神文明天生连体的双胞胎。所以我最反感在我们党和国家的各种报纸上，宣扬“时间就是金钱”这种观念。

时间是历史，是生命，是无尽的永远接续的成功与失败的记录，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命运。

时间意味着一个人，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存在。而后者存在的真正意义绝不是用金钱覆盖地球。

时间不等于金钱。“时间就是金钱”却等于说“金钱就是一切”。

于是我想到了北京流传的一句话——“十亿人民九亿‘侃’，还有一亿在发展”。

“侃”者——“侃大山”之谓也。

虽然夸大其词到了耸人听闻的地步，却道出了现实的某一“剪影”。

富则兴许富得很快，但却未必会使中国人变得更像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现代人。

一路望着车窗外飞闪的树木，我的头脑中闪生着许多思想的碎片。

与沃克分手时，他说：“当着你的面骂中国人，我总感到对你是一种严重的伤害。”

我说：“别介意。”

他笑了。

我却笑不起来。

他告诉我，他要到重庆去一次。

我问他公事私事？多长时间？

他说一切待他回来后向我“汇报”……

半个月后，沃克又出现在我家里。

我用枣粥、炸年糕款待他。

我不主动问他到重庆干什么去了，虽然我那么想知道。

不探问别人的私事——我尊重这种西方的礼貌。

不知为什么，我断定他到重庆去是为了某件私事。

他脸上洋溢着发自内心的快乐，似乎更年轻了，也似乎更潇洒了。

吃过晚饭，我吸烟，他喝茶。他不吸烟，正如我对再好的茶也不感兴趣。

他跟我谈最近的几场足球赛。

我在电视里看足球赛时，无论如何激动不起来。我坦率地告诉他，能够使我激动起来的只有两件事——看书和打斗片。再谈一次恋爱都白搭。

他表示大为怀疑地问：“你也看打斗片？”

我说：“太爱看了！不知为什么，我走在马路上的时候，经常产生一些极其古怪的念头，比如一掌击断一根水泥电线杆，运用气功使一辆疾驶的大卡车骤然停住什么的……”

他就开心地笑。笑罢，瞧着我的脸，忽然问：“你为什么不问我？”

我佯装莫名其妙，反问：“问你什么？”

他说：“问我到重庆干什么去了啊。”

我说：“你说过回来后向我‘汇报’的。”

他说：“我不‘汇报’，你便不问？”

我说：“是的。”

他说：“我现在希望你问我。”

我说：“如果是这样，那么我问——你到重庆干什么去了？”

他说：“为了爱情。”

“爱情？……”这我可万万没想到。

“我爱上了一个重庆姑娘。”他庄严地说。

我这才看出，洋溢在他脸上的，不仅是快乐，而且是由衷的幸福。

他问：“你还记得我们当年离别时，在上海朱家角小饭馆的谈话么？”

我回答：“记得。”

是的，我记得。他曾说他如再到中国来，希望寻找到一个配作他妻子的中国姑娘。而且希望我帮他寻找。

我认为爱情靠的是机遇，靠的是命运。

所以我从未履行自己当年承接的义务。沃克毕竟是个外国人，将一个优秀的中国姑娘介绍给一个外国人作老婆，总有点那个。

据我所知，目前凡作了外国人老婆或者差不多做了外国人老婆的中国姑娘，大抵凭的是脸蛋和身材。外国人可不会因为一个中国姑娘“心灵美”而爱她。

选择带有物质属性的东西便要讲求质量。只有漂亮的脸蛋和美好的身材那不过是“包装美”，算不上十分优秀。拿这样的标准来衡量，就我所知的几例，不过是“输出”的“花

瓶”而已。物质属性为主的东西。

我无法猜测到沃克爱上了一位什么样的重庆姑娘，希望他爱上一个优秀的。他到底还是我的朋友。

沃克见我一言不发，忍不住又说：“你为什么不问我爱上了一位什么样的姑娘？”

我说：“我想她一定很漂亮啰？”

沃克说：“比你们的刘晓庆还漂亮。”

我说：“我认为刘晓庆是位出色的电影演员，可从来也不认为她是个漂亮女人。”

沃克说：“影迷们不是都认为刘晓庆很漂亮么？”

我说：“道理很简单，刘晓庆如果不是电影演员，就不会有那么多影迷认为她漂亮了。”

沃克大为扫兴，情绪有些低落。

我其实并不愿扫他的兴，便问他怎么与那姑娘认识的。

他含糊地告诉我，是在一位什么干部家中认识的。

“她报考电影学院表演系，没考上。被那位干部的儿子看上了，我就与她的情人展开了一场争夺，结果我大获全胜。”

我一声不吭。

我知道，电影学院或戏剧学院或其他什么剧团歌舞团招考时期，正是纨绔子弟们“采花逐蝶”的季节。文明点的就“凤求凰”，“蝶恋花”，肆无忌惮的就“王老虎抢亲”。考场上被淘汰的姑娘们，就转向情场上去碰碰运气。当不成演员，能作某某大人物的儿媳妇、孙媳妇或近似的什么角色，虚荣心理也获得了些许满足。世界从来分为两大阵营——男人和女人。某些姑娘的美貌在她们自己看来不过是“通货”，是“股

票”。可悲的是不能存入什么银行，吃点“利息”。岁月无情，时间总使美貌贬值。不趁行情看涨换点什么是最大的浪费，而有时有精力有不混的兴趣在她们之中“采购”的，非纨绔子弟们莫属。所以她们的归宿也就大抵只能有一个，成了们的配偶。这个词比老婆、爱人或妻子更准确。“自古红颜多薄命”，一点不假。穷小子买不起。买得起的也便换得起。“红颜”们也忒命苦！

沃克见我半天不语，低声问：“你是不是认为我……不道德？”

我说：“争夺者的胜利从来都是被争夺者的最终选择。我不过是在考虑你碰到的究竟是不是一个好的。”

他说：“小雯当然非常好！不但漂亮，还很……”嗫嚅地不说下去。

“还很性感？”我替他说完。

“是的。”他脸微微一红。又说：“就是文化太低，才小学水平。字也写得太糟糕。不过这不要紧，我会帮助她提高文化水平的，还要教她学外语。我想在我的帮助下，她以后至少能掌握两门外语——英语和瑞典语。”他有些兴奋起来，接着便对他的小雯大加赞美。

我的外国朋友对我赞美一个中国姑娘，而且这姑娘又将成为他的妻子，我心中自是很高兴的。这总比他当着我的面骂中国人好。但他的许多赞美之词却使我心中产生忧郁。一个才小学文化水平，字也写得太糟糕，还想当电影演员，当不上了还成为一个素昧生平的纨绔子弟家中的寄宿客，最终又倒入一个外国人怀抱的中国姑娘，总有令人感到不那么可

爱的地方。

于是我就说：“沃克，百闻不如一见啊，哪天你带她来玩吧！”

沃克说：“我怎么能不带她来呢？下个星期六我们来，一定！”

沃克告辞后，我的情绪一直忧郁。

妻问：“你又怎么了？”

我反问：“你觉得沃克与小雯的结合会美满吗？”

妻说：“你脸上的皱纹够多了，省点心吧！”

我想可也是，就开始跟儿子疯一阵。我一边给儿子当马骑，在地板上奔跃驰骋，一边不可摆脱地继续想：将来我的儿子长大了，我是无论如何绝不允许他给我搞回来一个才小学文化水平，字也写得太糟糕，一心想当电影演员的儿媳妇的。这种姑娘怎么也不能引起我的好感。当客人对待也觉得别扭，别说当儿媳妇了！……

星期六，妻提前下半天班，从三点多钟就开始忙忙碌碌地做饭炒菜，预备款待沃克和他的小雯。

我拿本书，带着儿子在厂院玩。

忽然一辆小汽车在我身旁停住，我认出是沃克那辆乳白色的旅游小汽车。车门开处，沃克春风满面地钻出，打开后车门，牵着手引下一位姑娘来，向我介绍她便是小雯。

她身材窈窕，穿件样式美观大方的藕荷色连衣裙，一双咖啡色高跟皮鞋，长发披肩，化了妆，不算过分。颈上挂着一串金项链。对我笑笑，脸腮上梨窝浅现。

我暗想：还可以。没看出多少明显的俗来，但也说不上

如何漂亮。北影厂漂亮姐每天出出入入的，我见得多了，对美貌的评价就有点苛刻。

她可不像二十四岁的姑娘，倒像一位颇有风韵的少妇。也许正因为如此，在沃克眼中，才很性感。这是女人们对付男人们的强大武器。我想沃克肯定已受“内伤”。

还有她那笑，也说不上妩媚，也说不上娇娆，更说不上天真烂漫。怎么说呢？总之令我觉得放射出一种独特的魅力，也显示出性感的成份。

这可真是挺要命的！

笑非表情，而属武器，女人身上可怕的意味就大大超过可爱的意味了。

我已在电影制片厂工作多年，对这类女人和她们的笑颜有研究。这是一门学问。掌握了这门学问，就不太容易被她们所迷乱了。她们尽是一元一次方程，你不必列式便能解出“根”。

虽然表面看不太俗，但却分明不属优秀。我心中暗暗替沃克悲哀。我深知我这位外国朋友并非到中国来寻花踏柳的，他是要找一个妻子。可他对所谓“东方女性美”，却有点书呆子的盲目崇拜。殊不知这玩意目前已成了“大熊猫”。

我抱起儿子，陪他们回家。

儿子却要叫“阿姨”抱。

她便将儿子抱了过去。儿子不回家，要进小汽车里玩。

她说：“那我就陪孩子先在车里玩会儿吧。”

沃克见我的儿子很喜欢他未来的妻子，特别高兴，同意了。

我们上楼时，沃克问：“你看她怎么样？”

我说：“挺好，挺好。用你们西方人的话讲，挺性感的。”
却暗想：沃克，沃克，你是太求妻心切了些呵！

沃克说：“你一定没看出来吧？她非常爱生气呢！前天我陪她逛‘友谊商店’，她看到一件貂皮大衣，要我买下来，我没买。她就生气了，晚上不理我。今天我把钱都带出来了，是她先陪我到你这里，还是我先陪她去‘友谊商店’，我和她争论了半天，最后我大获全胜！”他脸上洋溢出一种快乐，仿佛女人的脾气，对他是特殊的受用。

我说：“博士先生，女人的脾气永远和男人对她们的爱成正比，这一点你都不懂么？我看她是个很聪明的女人，会掌握分寸，不超过极限的。”

沃克笑了，说：“想不到你对女人很有见解。”

我说：“别忘了我是作家，研究女人是我的职业本能。”

上了楼，见在走廊里做饭的妻子，正忙碌到高潮。

妻急切地要见到小雯是个什么样的姑娘。关了煤气，停止了操作。我和沃克连屋也没进，又陪同妻走下楼来。

这两个女人的见面，好像两位外交官夫人的初次结识。妻腰里还扎着围裙，将小雯当成老朋友似的，拉着手亲亲热热地说话。小雯则显得那么矜持，矜持中流露出几分高傲。那种对于男人是武器的微笑，在妻面前又变为盾牌，遮掩着只有女人们之间才能敏感地看出的什么。

她的高傲在我内心里引起了一种潜在的厌恶。虽然什么也没交谈，我却觉得已经将她看透了。我心中忽然产生一个念头，趁她还没与沃克结婚，我应该坦率对沃克讲出我的直

觉印象，否则对不起朋友。如果沃克仅只是一时迷乱地爱上了一个女人而不打算与之结婚，我的话未必起什么作用。但他是要娶一个女人作自己的妻子，我的话对他肯定会发生重大影响。我知道这一点。

妻和沃克却分明什么也没看出来。既没看出小雯那种令我厌恶的高傲，也没看出我内心有所活动。他们都高兴得太早了。沃克的高兴，无疑是因为感到幸福。妻是因为沃克高兴自己才高兴。

儿子不肯从小汽车上下来。

小雯提议，让沃克带着她和我的儿子去兜兜风。

沃克征询地看着我。

我点头表示同意。儿子早已与“沃克叔叔”厮熟，会乖乖地听他的话。

他们开车走后，我和妻回到家中，首先交换印象。

妻说，“挺漂亮的。”

我说：“包装如此。”将心中的念头告诉了妻子。

妻说：“你可千万别作孽啊！”

我就有些犹豫起来，不知对沃克讲算作孽，还是不讲算作孽。

我帮妻将饭菜做好，沃克“伢伢”还不回来。我一次次蹬着自行车到厂门口去迎，终不见他那辆小汽车的影子，心中不悦。

妻一遍遍嘱咐我：“他们回来后，你可千万别给人家冷脸看啊！”

两个半小时后，他们才回来。沃克抱着儿子，儿子抱着

一个电动火车，小雯拎着一个纸板衣箱。

儿子一被放到地上，就将全副注意力集中在那辆电动火车上。它呜呜呜叫，在地板上跑来跑去，儿子在它后面爬来爬去。我相信那时对儿子说电动火车要用爸爸换，他也会舍得我的。

妻问小雯：“买了件什么衣服？”

小雯回答：“貂皮大衣。”

“貂皮？那得多少钱呀？”妻不胜惊羨。

小雯淡淡一笑：“才三千九百多元。”

“天！……”妻瞪大了眼睛，就请求小雯打开衣箱让她欣赏欣赏。

我瞪了妻一眼说：“吃饭吧！”

这顿饭吃得并不怎么欢快。

刚刚吃完，小雯便看手表。

妻问：“你们今晚还有别的事？”

小雯说：“去海员俱乐部参加舞会，瑞典使馆举办的。”

我说：“那我就不留你们了。”

沃克看着小雯说：“再坐会儿吧？”

小雯不语。

他只好站起。

妻送小雯下楼，沃克有意缓步，对我说：“三天后我们将在海员俱乐部举行婚礼。我希望你们夫妻能抽出时间去参加。你知道，我的中国朋友不多。你是我在中国留学时期的同学，是我最好的中国朋友，又是一位年轻的中国作家，你能参加我会感到特别高兴的。”

我说：“到那天再说吧！有没有时间参加，我会提前打电话告诉你的。”

他从皮包里取出一份打印着中英文的精美请柬，郑重地交给我。

那时刻我真想将一直盘绕在头脑中的念头说出来，但努力克制了。

沃克又说：“你了解的，我们瑞典人，对性的观念是很解放的。我所以要在中国与小雯举行婚礼，而不在瑞典，为的是让人们知道，我是按照中国的观念娶她为妻的。将来我也要尊重中国这一观念。你相信吗？”

我说：“相信。”

是的，我完全相信。沃克是位对待爱情和婚姻比较严肃的外国人。正因为我完全相信，心中才忧郁。

我没去参加他们的婚礼。

几天后收到沃克一封短信，知他与小雯完婚后第三天，便双双回瑞典探望他的父母双亲去了。信中说他们要在瑞典住一个月。

但是三个半月后他才又出现在我家里，内心里似乎藏着许多难言之隐。

我问他为什么不带小雯一块儿来？

他说：“小雯今晚跳舞去了。”

我便不再问什么。

以后他又恢复了单身时的习惯，每个星期六晚上必开着车到我家来吃晚饭。却再也没有带小雯来过一次。

他的快乐消失了。

他内心的烦恼似乎愈来愈重了。

一九八五年的除夕之夜，沃克也是在我家中度过的。仿佛他仍是单身汉。

那一天我们喝酒了。他带来一瓶外国酒，我拿出的是“中国红葡萄”。

他喝得有些醉了。

我忍不住开诚布公地说：“沃克，你再也不能对我隐瞒什么！你和小雯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我要求你告诉我！因为我是你在中国最好的朋友，我有责任了解！”

“我真没想到，她会是那样的女人！”沃克盯着酒瓶说，“她严重地践踏了我的自尊和人格，我恨她，她什么都不肯学。她自私。她认为有了美貌就有了一切！她以我的妻子的身份，整天出入各种社交场合，认识的外国人比我认识的还多！她居然背着我不接受其他外国人送给她的贵重首饰！这是我无法忍受的！她还与人约会，情书往来……”

“什么人？”我简直不能相信。

“美国人。”

“什么身份？”

“记者。”

“哪家记者？”

沃克说出了美国一家大报。

“你胡说！”我吼道，“你在用谎话欺骗我！……”

“我？……胡说？……”沃克的眼睛定定地瞧着我。

“对！就是这样！”我站了起来，在房间里来回走动，最后站在沃克面前，大声说，“你在中国耐不住单身汉的寂寞了，

你希望有一个中国姑娘能在中国合法地晚上陪你睡觉，在你感到无聊的时候为你解闷儿！如今你对她腻烦了，就编造出这些谎话，为你抛弃她在我面前制造口实！如果你拿不出充分的证据证实你的话，你就不再是我的朋友！你在我心目中就与那些欺骗和玩弄我们中国姑娘的外国佬没什么两样！……”

在地板上搭积木的儿子抬起头，不安地瞧着我，不理解我何以突然对“沃克叔叔”大光其火。

“你这是干什么？！你怎么能这样对沃克说话？！”妻严厉地制止我。

沃克呆望着我。

“对不起，我有些醉了。”我因自己的失礼感到羞愧，重新在沃克对面坐下。

“你没醉。”沃克低声说，从衣兜里掏出一封信递给我：“你看吧！既然你把我想象得那么坏，你看吧！如果你刚才不对我说那样一番话，我绝不会将这样一封信给你看的。我的自尊心不允许我这样做。”

我犹豫了一下，接过来看。

那是一封情书，是小雯的字。在沃克送给我的他们的八寸结婚彩照背后，有沃克的签名，也有她的签名。

我认出了信上确是她的字迹。笔划歪歪扭扭，紧紧巴巴的，像蜷缩在母腹中的婴儿。

满纸难看的中国字，写的尽是不知羞耻的词句。

确是写给美国人的。不，一个美国人。

看完后，我半天半天不知对沃克说什么好，也找不到能

够安慰他的话。

妻从我手中拿过那封信去看。看完后，愤愤地说：“沃克，离婚！你和她离婚！这样的女人，怎么还配做你的妻子？你不肯离的话，我们可就太瞧不起你了！……”

沃克说：“不，我不能。这正是她巴不得我作出的决定。只要我一与她离婚，那个美国人就会想方设法将她带到美国去的。我就会遭到耻笑！那个美国人比我有钱，有地位！这件事会使我的父母感到难堪，也会影响到我回国后谋求职业的问题！……”他拍了一下桌子，显得那么冲动。

我和妻都同情地望着他。

一阵长久的沉默之后，沃克又低声说：“也许我不该对她讲实话。”

我问：“什么意思？”

他说：“我告诉她，也许在中国的这两年，是我以后十几年内经济情况最好的两年。因为我在中国享受的是专家待遇。虽然我获得了博士学位，但回国后得自谋职业。如果没有地方聘用我，我就会成为一个失业者。所以我劝她，为了我们今后的生活，不应要求我给她买那么多奢侈而无用的东西。在我同她进行了这样一场严肃的谈话后，她才结识了那个美国人。就是这样，我什么都如实地告诉你们了……”

我说：“你能不能将她带来一次，让我同她谈一谈？”

他说：“这我办不到。这根本不可能。虽然你是一位作家，但在她心目中毫无地位。她瞧不起你，正如你瞧不起她这一类中国姑娘一样。她对文学不感兴趣，她对一切艺术都不感兴趣。她崇拜的只是金钱。她感兴趣的只是社交、舞会、服

装首饰和吃喝玩乐……”

妻忍不住打断他的话说：“那么对她就毫无办法了么？”

他又沉默了一会，喃喃自语地说：“只有一个办法，我在中国的合同一到期，就带她立刻回瑞典。摆脱了那个美国人的纠缠，她也许会变好……”

一九八五年的除夕，我们度过得一点也不愉快。

沃克十一点之后才忧虑地告辞。

我和妻躺在床上，熄了灯，还一直在谈论他和小雯的事。

妻后悔地说：“当初我真不该反对你阻止沃克与小雯结婚。”

我什么都没说。

我在想：金钱、金钱、金钱，它使多少中国姑娘，包括少女，将自己的青春和美貌，廉价地奉献给了某些外国人啊！或者一次性的“拍卖”，或者“零售”。她们在这种交易中显得那么匆匆忙忙，那么迫不及待，仿佛“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她们简直有点“不惜血本大牺牲”。在这种交易中，她们的青春和美貌是秤砣，爱情，如果有的话，不过是秤星。为了金钱，舞蹈演员嫁给浑身铜臭的鄙俗港商。为了金钱，电影明星甘作外国佬的“厨房夫人”。也许是一百比一，出了个小雯。像外国人玩弄中国姑娘一样，玩弄了一个外国人！是一报还一报么？不过它落在我的外国朋友申·沃克头上，有欠公允，也不仁义。

小雯使我联想到了巴尔扎克笔下的“贝姨”，“搅水女人”，左拉笔下的“娜娜”。外国人在中国廉价地得到了多少，总有一天他们也将为此付出多少！就好比火药从中国传到外

国，八国联军的洋枪队再利用它入侵中国一样！这是观念对观念实行的报复，生活方式对生活方式实行的报复。金钱——美貌能够兑换金钱，不妨也可视为金钱——对金钱实行的报复。小雯她以多么特殊的方式向到中国来寻花踏柳的外国人警告：小心报复！

只是我又多么为沃克悲伤！

枯干的树枝被月辉投映在窗帘上，像动脉、静脉、毛细血管。野猫在天棚乱窜，发出一阵阵令人惊悸的叫声……

整整两个月内，沃克没有再来我家。

他最后一次来时，车内放着一台二十英寸“日立”牌彩色电视机。

他告诉我，他在中国工作的合同已经期满。办事机构对他的工作很满意，希望他延长合同，他没有答应。他要回瑞典，机票已订好了，第二天。

“我唯一感到欣慰的是，一直到我离开中国，你都是我的朋友。两年多来，你们夫妻一直视我为最受欢迎的客人。每次到你家，我都体会了这一点。十年内，也许我不会再到中国来了，这辆小汽车，这台电视机，送给你们作个纪念吧！……”他真挚地对我说。

我表示接受他的好意，却不能接受他的小汽车和电视机。

我拿出储蓄存折给他看——我的存款当时已足够买三台彩色电视机，不过有黑白的看着，不急于买。

至于小汽车，我不会开，没处存放，更弄不到汽油，它只能给我带来许多麻烦。

“我真傻，”沃克说，“明知你不会接受，可我还是……”

我说：“沃克，记住两句话，‘君子之交淡如水’，‘不轻受一文，不敢忘一粥’。这是我们更多的中国人做人的原则。我们要努力保持我们中国人的民族自尊。我们不但靠发展经济，也靠保持民族自尊，才能自立于世界各民族之林。接受了你的小汽车和电视机，我作为一个中国人的心理，将会感到永远失去了平衡。希望你能谅解我……”

我将预先买下的一对景泰蓝花瓶送给了他……

沃克回国一个半月后，我才收到他的信。

信中说：我在中国，按照中国的观念，与小雯结婚。我在瑞典，按照瑞典的法律，已与小雯离婚。她将在瑞典居住半年以上，获得瑞典国籍后，去美国。请你不必为她的处境担忧，按照我们瑞典的离婚法，半年内我将担负她起码的生活费用。她很善于交际，周围已经开始有了一些新的朋友。她还有“本钱”。我倒有点佩服她了，一个重庆街道小工厂每月三十多元工资的保育员而能到瑞典，继而将去美国，不靠权势，不靠关系，她不是很有点了不起么？我已不再恨她。我重新评价她，认识她。我觉得她身上有一种西方女性的冒险精神。上个世纪是不少西方人到中国冒险，如今某些中国姑娘到西方冒险的世纪似乎开始了，用你们中国的话说，她算不算一个“女强人”呢？但愿她在美国交好运……

我回信说：目前的中国，政策对外开放，几乎使每一个中国人都渴望扩展自己精神的、思想的、观念的、经历的和生活的天地。更多的中国人凭的是天才、学问、知识、勤奋，在国外获得荣誉和学位，使全世界相信中国人的普遍智商一

点也不比西方人低。他们是真“强人”。而小雯，不过是一个商品化了的女人。因而她的冒险精神，不过是“通货膨胀”现象。这种女人，中国有，瑞典有，美国也有。过去有，现在有，将来还有。

半年后，沃克从英国给我来信，告知他经朋友推荐，在英国某大学任教。附带一笔，小雯已获瑞典国籍，到美国去找那个美国人了……

我就想到了《娜娜》这本书结尾的两句话：打到巴黎！打到巴黎！……

算来她已经二十五岁了。小学文化水平，字写得很糟糕，没有任何才情，只有一张漂亮的脸，只有一具女人的身体，再从纽约“打”到巴黎，她又能混得怎样呢？作为一个将自身当成征服世界的武器的女人，她永远达不到“娜娜”那么“辉煌”的顶点。

我将沃克与她那张彩色结婚照翻了出来，一剪刀从中间剪下了她，撕碎后扔进了纸篓。

她已不再是中国人。也不再是我的外国朋友的妻子，我没来由在我的影集中保存这一“商品”的“广告”。

除了沃克，我还与几位外国人有过友好交往：三位日本人，一位美国人。三位日本人是：北京大学中文系留学生佐藤素子、外语学院留学生原田秀美、日本综研化学株式会社工程设计事业部中国室室长味方重雄。那位美国人是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中国研究课程主任毕克伟教授。

门户开放，身在文学艺术界，谁没几个外国朋友呢？我引以为荣引以为傲的，从来都不是我的作品。我深知它们在

中国当代文学中应摆列哪一档级。我值得自傲的是，在我与外国朋友的交往中，我遵循着老祖宗们的一句古训——“不轻受一文”。我从来没有向外国朋友提过任何请求，诸如出国啦，从国外带什么东西啦，兑换外汇券啦……

对于为了得到某些洋货，为了出国，为了其他种种个人好处和欲望，而忘记自己应该怎样作一个中国人者，我——一个共和国的同龄人，大声对你们说——我一概瞧不起你们！

我这人今后可能会犯三类错误：因为写了一篇什么不合时宜的作品而受批判；违反交通规则而被罚款；有朝一日失去理智堕入情网而播“轶事”于文坛，传诟柄于世人。

即使在我犯了这三类错误以后，我也还要对你们说——我瞧不起你们！

噫！不好了！

打住！打住！我这篇笔记是该就此打住了！言多必失！

而且我已“失”过几次了！

就在前不久，有同志要求我去给中央党校研究生班讲点有关文学的什么。本不愿去。到中央党校，我算个人物么？配去讲么？但那诚意实很难却。断然拒绝，又未免显得过于“高傲”。拖了几次，终拖不过。便去了。便讲了。结果就生出是非来，有人写信至某中央领导同志，说是梁晓声大谈自己不是一个共产党员，并且永远不想加入中国共产党！于是中央领导同志指示：查查这个梁晓声平时表现如何？查查是谁“请”他到党校去的？果有其事，要严肃处理。于是就有调查人员到中央党校去调查。

安有其事？！

我们的党毕竟正在恢复着实事求是的作风。调查结果——“梁晓声的讲话基本上还是进步的”。一个非党作家在中央党校的讲话，“基本上”是“进步”的，也就可以了。如今谁敢说自己的话句句都正确无比？

党的实事求是的作风保护了我。

人生易老天难老。

屈指算来，我成为北京公民已经九个年头了。

九年内，我们的共和国热热闹闹地发生了许多重大变革。我们北影厂的大门，架上了民族风格的牌楼。我由二十八岁而三十六岁。跻身于热热闹闹的文坛，离群索居，苦心经营地“爬格子”，同时往自己的瘦脸上刻皱纹。

今天，我在离首都四十多公里的昌平区境内一座园林招待所里写下这篇散记的最后文字，这地方叫“红泥沟”，附近有个小村叫“虎峪村”。

时已入冬。西北风从大山深处窜出来，猛烈地呼啸着，嘶嚎着，从树枝上往下掠着枯叶。整个招待所大院里，算服务员在内，只五六人，几排空房，门扉作响，仿佛闹鬼。还没来暖气，我的房间冻手冻脚，呼气可见。桌上，几枝月季，插于瓶内，蓓蕾维持着最后的生命力。是我白天剪下来的，不忍它们于寒冷过后，落红满地。

稿纸旁放着一封无落款地址的匿名信——编辑部转来的，刚刚读罢。

信中说：“梁晓声，你小心点！像《溃疡》那类狗屁小说，奉劝你今后少写！用小说和我们对着干，没你什么好结果！有

朝一日看我们如何整治你！……”

充满威胁的一封信。

倒不怕。就是有点冷。

冷也还是要写下去。

我们毕竟是社会主义国家。他——他们，是否也沿用一颗子弹夹在信中，向一个作家挑战？

好吧，我就应战！

手在抖，心在寒。不是因为冷，是因为愤怒……

北京，北京，我在心中呼唤着你，像呼唤母亲一样。我多想依偎在你的怀中，暖暖我的身子，暖暖我的心！同时，让我倾听母亲的——是在怎样有力而安稳地跳动着。

母亲心脏的动音，对我——是一支摇篮曲。

也是我们时代的沉重的鼓音。

我仿佛倾听到了，沉重，然而多么有力！

母亲，母亲，我爱你！

我们爱你……

1985年12月于红泥沟

〔选自《中国作家》1986年第二期〕

表 弟

—

A 大学，我是永远不想再去了的。

什么“文学与人生”的对话之类，于我，其实是不善拒绝的性格之弱点的自蹈罢了。文学的确曾养育过我的灵魂。大着点儿胆子说也的确养育过“我们”的灵魂。“我们”——一小撮？这是一种历史的事实。倘彻底地否认，细想想，总有些负心于时代的内疚。但却是当年的文学。当年的“我们”。和那种样的，即便捡到了一分钱，都很虔诚地交给警察叔叔的当年。如今人民币贬值，“一分钱精神”怎么着似乎都“精神”不起来了。

如今文学和人生又究竟有什么关系呢？要说有关系，也不过就是和作家的人生有关系。或者包括些个仍向往当作家的人。如今普遍的人们，还未到思考人生的年龄，大抵都已将人生思考明白了。十七八清华北大，二十七八电大夜大，三十七八要啥没啥，四十七八等待提拔，五十七八准备回家，六十七八玩鸟养花，七十七八魂系中华，八十七八……普遍的

人们不见得想活到八十七八，便能活到八十七八。这规律，昭示着上等的人生的程序。下等的呢，自十七八岁起，若高考落榜，十之五六加入“披头散发”的行列，于是一味儿地破罐子破摔。挣扎或曰“奋斗”，固然可嘉，但对手乃咄咄逼人的现实，一两个回合下来，往往遍体鳞伤，甚至终生“残疾”。所以中国人都有几分怵于“奋斗”。故作潇洒的说法是“懒得奋斗”。何况现实于人生的较量，从来都是现实稳操胜券。人生偶胜一把，那也不是人生的能耐。不过是现实故意露个破绽，让人生一把。人生每战必败，终于不战自败，连现实也会觉得索然，没情绪再充当现实的。更何况，什么就叫做人生的胜负呢？思考明白了也罢，思考不明白也罢，除非你当到部长以上，五十七八，不是一样的都得准备回家么？熬过一段人生与社会的“断乳期”，习惯了回家之后的寂寞，愿意玩鸟的，不都一样的可以玩只鸟么？愿意养花的，不都一样的可以养盆花么？其不同，无非是所玩之鸟或所养之花名贵与不名贵而已……

人生尚且如此，灵魂更复何求呢？概念的人生只能“提炼”出概念的文学。概念的文学又怎么能够“养育”从年轻时就没着没落似的灵魂呢？灵魂一旦和人生贴得太紧密了，便是用什么都不太好养活的东西了。当年的“我们”，活得都特别。仿佛人生是人生，灵魂是灵魂。人生在地上打洞，体验真实的平庸，灵魂却似可飞翔到天空上去，每根羽毛都炫耀升华后的荣耀。所谓取长补短，相得益彰。现在的人们却要实际得多。灵魂所希冀的，同时是人生所希冀的。比人生所希冀的更奢侈更强烈，绝不比人生所希冀的差劲儿。用两样

儿的东西许诺给人们是断断不行的。企图以当年的方式方法诱惑人们的灵魂摆脱人生真实体验而“升华”起来，基本上是一厢情愿的痴心妄想。如今人们的人生都巴望着“升华”。而灵魂不大愿意。所以也可以得出一个结论是——当年的“我们”太傻，而当年的时代是很狡猾的。现在的人们太“精”，而现在的时代，没研究出对付太“精”的人们之更狡猾的高招儿。“思想工作”的成本无疑是比当年翻了几十倍了，形式轰轰烈烈效益实际上甚微……很难做到灵魂里边去。

我当然不是以“思想工作者”的身份和面孔到大学里去“对话”的。是以小说家的身份和面孔。众所周知，我的面孔枯瘦，身体形销骨立。这样的个人，若非道士，而是小说家，即使本心并不忧患什么，也让瞧着的人，能硬瞧出点儿忧患着什么的意思似的。起码的，怪替这样的小说家有所忧患。故我总被视为忧患型的小说家。尽管每次对话之后，我再三声明——现实其实是挺美好的，无须乎什么人再替它忧患，人们只忧患自己就足矣了。大学生们却更视我为忧患型的小说家了。且都厚道地以为，我是替现实忧患到了不愿再言忧患的地步了。

我当然也不是那种很耐不住寂寞的人，忙里偷闲的，溜到大学去寻觅小说家的自我感觉。再者说啦，寂寞是多么难得的宝贵时光。中国人，你想寂寞，又寂寞得了么？每次“对话”，都是被动员去的。而每次“对话”的命题又一概的是“文学与人生”。小说家谈文学，无疑是再适合不过的。但于今天，仅谈文学，难道不是挺脱离群众的事么？搭配上“人生”一块儿谈，才谈得下去。听的人也才听得下去。若无

“人生”佐味儿，任何内容的“对话”，似乎总有点儿不咸不淡的不是？文学与“人生”，在我这儿，纯粹是两个命题的人为的遭际。在大学生们那儿，大概相当于啤酒和烧酒兑成的“鸡尾酒”吧？文学的啤酒因了人生的烧酒而似乎使人血脉贲张。人生的烧酒因了文学的啤酒而似乎有沫可冒。大概就是这么回事……

但每次“对话”之后，回到家中，严肃反思，扪心自问，又总觉得自己像卖假药的江湖郎中，自产自销，兼自作广告，近乎蒙世的行径。只好以这么一种逻辑替自己辩解——有大学便有学生会。有学生会便有各种活动举行。没活动大学生们便对他们的学生会有意见。而文学又总是在大学生们的“活动”之列的。不请我去也得请别人去。别人恐怕未必如我那么好请。大学生们乃国家的栋梁。还没成栋成梁的时候便四处碰壁，难免不挫伤他们成栋成梁的自信。由好请的我而鼓励他们的自信，是否也算对国家的未来尽了些义务呢？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啊！

这么一想，也就泰然自安了。

有一天我在家里病着，来了位不速之客。又是位素昧平生的大学生。

“什么事？说吧！”

待他落座之后，我明知故问。

“梁老师，你身体不太好？”

我说是的我病了。

“什么病？”

我说老病没愈，又添了新病。自己也闹不清，使我停了

写作，不得不躺倒下来的，究竟是老病，还是新病。

他便嘬嘬嚅嚅的，有话欲说说不出的样子。

他不开口。我也不开口。他坐着。我卧着。他看电视，而电视没开。我看他，而他似乎不觉得我在看他。他是个身材瘦小的青年。面容倒还清秀。一件西服是新的。裤子却显得有些脏。起码半个月没洗了。一双旧皮鞋已经穿走了形。却分明的，来之前打过鞋油。尘土积了一鞋面儿。西服内是一件很薄的毛衣。领口袖口都已开线了。裤子肯定短。因为他往那儿一坐，线裤露出了一大截。袜子，在脚腕处破了。刚入冬，第一股寒流却扑入城市了。还没来暖气，几盆花在室内都冻蔫了。外面刮着五六级大风。我铺着电褥子，盖着床小被。我看出他身上冷。心里也冷。想对他热情些，又唯恐一旦主动撤了防线，重蹈覆辙，带着病再次被弄到大学去，老调续谈，再胡扯一通“文学和人生”，便打定主意，此番矜持到底。如果他不开口讲出登门造访之目的，不必问。倘若他见我病着，仍开口讲了，那么证明他是个不懂事理的大学生，应坚决地回答一次“不！”

“梁老师，我……走吧？”

他站了起来。

不说“我走了”，却用征求的口吻说“我走吧？”仿佛要走，也须获得我的允许似的。

其实我盼着他走。但不是盼着他这么说。我认为他是经过深思熟虑才这么说的。

“不再坐会了么？”

我也是征求的口吻。

打从什么时候起，我变得虚伪了呢？

“你病着，我不多打扰了。”

“其实，你多坐一会儿没什么关系的。我病得不那么重……”

我嘴上这么说，心里却还是盼着他走。

“不。不多坐了。回去晚了，就错过学校开午饭的时间了……”

他的话说得相当认真。

“是么？”我故意看了一眼挂钟，进一步虚伪之至地施予着我的歉意，“家里也没什么现成的饭菜，要不，其实我是愿意留你再多坐会儿的……”

“谢谢……”

他说，便往外走。

“我送送你……”

我说，并没立刻下床。只不过象征性地在床上欠了欠身而已。

听着门轻轻地关上了，我又谴责起自己来。

外面的风声似乎更响了。

如果我留他吃饭，于我并不费什么事儿。我也还没病到卧床不起的程度。于他，哪怕是喝一碗热粥，吃半个馒头，将是多么愉快的事儿呢？为什么我竟不肯给这个青年一点儿愉快呢？是的，我不认识他。素昧平生。可是这即使能够成为我不愿接待他的理由，也不能成为我虚伪地应付他的根据啊！人，人啊，中国人啊，在我们熟悉和熟悉我们的人之间，我们经常地用虚伪腌制我们的性格不算，对于我们完全不必有

任何顾忌以真实的态度证明坦率在生活之中是可行的机会，我们竟也要习惯地把它变成发了馊的“疙瘩汤”一样彼此难耐的时刻。我们宁肯奉陪某些我们十分反感甚至厌恶的人东拉西扯，却对一个也许还没被生活中的虚伪毒素所污染的青年吝啬话语到了如掷千金的地步。我们往往本能地以虚伪亵渎别人的虔诚，却不愿以坦率痛痛快快地回答一个“不”字。难道我们已虚伪成性？难道我们已不会坦率了么？否则，为什么我们在根本用不着虚伪的情况之下，竟也自以为成功地虚伪起来了呢？……

这一种自我谴责，直至儿子放学回家后才告一段落。

热了饭，打发儿子吃罢去上学，独自拿起本书，竟看不下去，又想那青年登门造访的事。自己和自己过不去似的翻来覆去的想，倒并非因为自己多么具有“自我批评”的美德。而是因为一时不能从尴尬中解脱出来。是的，那是一种不可言状的尴尬。那青年坐在沙发上时，我不过只替他感到尴尬。并且觉得是他的冒味的结果，我是不必负什么责任的。他走了，才觉得并不尽然。才觉得当时自己也是处在尴尬之中的。才觉得那一种尴尬倒统统的留给了自己。细细咀嚼，越发的品出馊味儿。好比自己为了蒙骗别人，将一只苍蝇夹入口中吃了。开始后悔。开始反胃。开始恶心。

这一种古怪的对自己过分敏感的心理，使我又想起了另一件事。前几天我的中学同学来到了北京，电话里我们约好，第二天我去看他。他住在苏州胡同的机械部招待所。也就是火车站对面邮局旁边的一条胡同。可第二天我去时，却记成了“金鱼胡同”。自然在那一带转了半天也是没找着“金

鱼胡同”的。遂问几个坐在平板车上打扑克的小青年。他们表示出相当大的热心。详详细细地告诉我怎么乘车，怎么转车，转几次车，最后乘几站，下了车再怎么走。总之听来特别远。这使我顿生疑心。因为我那中学同学明明白白地告诉我——就在那个邮局附近，三分钟不到的路！疑心既起，顺理成章的，接着便只能作如是之想——现在的人也太缺德太坏了呀！不知道，就摇头说不知道。知道也懒得告诉或不愿告诉，不理睬我也就是了。何苦将我当外地人，诓我上当，骗我乘车转车地越走越离目标越远赶许多冤枉路呢？中国人之心理不是太阴暗太成问题了么？于是我非但不谢他们，反而狠狠地瞪他们。边走开边回头瞪。如果目光可作伤人凶器，他们一个个是立毙无疑的了。他们被我瞪得似乎莫名其妙。在我看来那当然的是他们装的。我暗想我已识透你们的恶劣居心，岂能上当受骗！我的目光定会使你们一整天如芒在背，寻思起来就浑身不自在的。他们终于被我瞪火了，一个个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也一齐瞪我。他们的目光中都有种就要发作的恼怒。四比一，我招架不住他们的目光，更怕他们真的发作起来，收了“兵器”，怀着几分阿Q式的精神上的胜利，扬长而去……

我想我也够死心眼的，干吗非问“金鱼胡同”不直接问机械部招待所呢？又经一问，果然近在咫尺。但那条胡同却并非“金鱼胡同”，而是苏州胡同。方顿悟，原来是自己记错了。几分钟前，闪回于头脑中的，是那四个可恶之极的“热心”青年“伪善”的嘴脸，并因了他们的嘴脸而进一步诅咒人心的不古世风的败坏。此时闪回头脑中的，却是自己频频

回首作怒目金刚状的嘴脸了。便觉得自己的心理，实在的也很有些成问题。

见了中学老同学，闲聊不过三五句，就问有没有市区交通图。

答曰有。

十分急切地就请拿来看。

心想——便确凿地证明此处是苏州胡同，也不一定就可证明北京真有我记错了的一条什么“金鱼胡同”。即使北京真有一条胡同叫“金鱼胡同”，那四个青年详详细细地告诉我的乘车路线，也不见得是正确的路线吧？倘是错误的路线，那么仍证明他们有诓我上当受骗的恶劣居心。那么当时嘴脸可恶的仍是他们。而不是我自己。头脑中的几个闪回即使放大一百倍，我也不必因当时瞪了他们而自责了。

人有时候真是古怪的东西。或者微观而具体地说，我自己有时候真不是个东西。总想把恶劣彻底地推给他人。总想要把良好的与恶劣一向毫不沾边儿的自我感觉留作自己的专利。并且自己一旦怀疑自己的时候，总希望寻找到证明自己那一份儿自我感觉的根据和旁证。

这样的旁证我没从交通图上寻找到。却寻找到了金鱼胡同。进一步旁证四个具有真正热心的青年详详细细地告诉我的乘车路线，乃是一条可以说是和我们党的路线一样正确的正确路线。

于是我说：“走，跟我出去一趟。”

同学愕异，问：“哪去？干什么去？”

我说：“去向四个热心的小青年赔礼道歉。”

遂将自己的恶劣复述一遍。

同学听罢哈哈大笑，说：“老兄啊，难怪别人常道你认真，我看你也太认真了！你问西边怎么走，他故意往东支你。这样的恶劣之人，北京有，咱们哈尔滨也有。到处都有。越来越多。何止小青年！今天让你侥幸碰到了四个不恶劣的，那是你今天的意外。我可没你这么侥幸。我就上过好几次当受过好几次骗。就算你今天替我瞪了那些恶劣的吧！还陪的什么礼道的什么歉哇？”

我沉思片刻，觉得嘴上如此说说，倒也说得酣畅。而把这么一种思想方法，当成对现实的报复，似乎不是讲得通的道理。

于是又说：“陪我去吧。我自己去，岂不难堪？”

同学往床上一躺，连声嚷：“不去不去！你说什么也白说，要去你自己去……”

我也犹豫起来，不怎么太想赔礼道歉了。但是，头脑中的闪回，却不能因此而“渐隐”。恰恰相反，由中景而近景而特写而定格。这使我仿佛从四个青年的视角来看我自己。结果我感到视角变了，定了格的我自己也变了。变得嘴脸丑陋了。

那一时刻我是多么的厌恶我自己啊。

于是我自己去找那四个青年。我知道如果我不，我肯定会在相当长的日子里不自在。好比在自己身上某一部位发现了一个可疑的肿块儿，尽管很小很小很小，小得你也可以不理睬它的存在，但对于具有敏感的癌恐惧心理的人，不去找医生，不切片，不割除，从此便总是不那么安生。我想，每

个人的心灵里，都是有角落的。甚至有暗角。有死角。区别在于，仅仅在于，乐于洒扫，心灵才可能是卫生的……

然而那四个青年已不知去向。

我无法再找到他们。

这竟使我很沮丧……

今天的事情和几天前的事情似乎有所不同，也没什么必然的联系。并且，作为一件事情，一件也许的确不值当寻思的事情，已然过去。却不知为什么，在我这儿，竟过不去了似的。

外面风声呼啸。

从我家离去的，仿佛不是别人，正是我自己。

躺在床上的，一向以文字和语言声称自己不能容忍虚伪的小说家，在生活中最司空见惯的情况之下，运用虚伪像运用筷子一样谙熟的小说家。又是谁呢？

没有任何人逼迫我们，我们为什么要虚伪呢？

为什么我们一方面将诚意而热心地帮助我们的人也想象得那么坏，另一对面对他人又那么缺少诚意和热心呢？缺少到了连坦率都不肯相予的地步？难道我们已无可救药了么？

……

忽然又有人敲门。

开了门，竟是两小时前离去的那大学生。

“你……”

毕竟不是我预料之中的事。我不免有些惊讶。

“有样东西我丢失在你家里！”

他说得极肯定。

“什……么？……”

“尊严。我的尊严。”

“……”

“我一直在楼底下徘徊。后来我决定，我必须再次打扰你，找回我丢失的东西。”

我不禁朝窗外望了一眼——好大的风！

徘徊？——今天是多么不适合徘徊两个多小时的日子啊！

在我听来，分明的，他的话有经过加工的痕迹。有种明显的对白腔。而且是欧式的。我推想得到，为了这三段话说得含蓄而又尖锐（也许他的本意还希望不失幽默，但却一点儿也不幽默，甚至也不含蓄），他准背着大风打过“腹稿”。大概还可能像写对话时的阿斯陀耶夫斯基一样，情不自禁地演习过。因为普遍的中国人的不这么说话的。只有演员演电影演话剧时才这么说话。或者小说家这么写对话。一个人既非在演电影亦非在演戏，却接连向你迎头劈面抛出三句显然预先打过“腹稿”的“演习”过的舞台腔十足书卷味十足的话，自然是怪可笑的。

然而我没笑。不忍再笑他。甚至也可以说有几分不敢笑他。因为那一时刻，他显得那么冲动。尽管他表面装得很镇定，很持重。但我还是看得出来，他内心里异常冲动。他在微笑着，然而他的全部面肌都是僵的。他的嘴唇在抖，并且，发青。他穿得实在太少了。装得很镇定很持重，此刻对他来说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更不是一件胜任愉快的事。他的眼睛里投出坚定的，义无反顾的，不成功便成仁似的目光。仿

佛真的有一颗价值连城的珠宝遗落在我家了。如果我不愿意奉还给他，他便会和我以命相拼，直拼个血溅数尺、尸横一处。

我不禁被他深深地感动了。

我从他身上看到了二十多年前的我自己的影子。

我明白一个青年的自尊如果异常敏感，那么他的心理承受能力必定也是异常脆弱的。他们可能因遭到白眼而耿耿于怀，但倘被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就不知如何是好。他们丝毫也不具备韩信那种能受胯下之辱的别种样的勇敢，也不能做到像某些古代士大夫那样可杀不可辱。他们过分看重他们的自尊乃是因为除了所谓自尊之外他们大抵再一无所有。故他们维护自尊的时候想要显示人格力量的高大也高大不起来。想幽默也幽默不成。想潇洒也不知怎样才算是潇洒。总之他们的自尊实际上还远没成熟到值得谁怀着恶毒去故意损害一下的程度。比如我对他的怠慢就绝不是故意要损害他的自尊。而他们过分敏感的自卫本能，却往往会使他们受到真的毫不留情的伤害。比如假设我正心烦，倘若对他大吼一下——“出去！没闲工夫和你演戏！”并将他推出门去，那么他又将把他自己如何呢？因为一个大前提是明摆着的——我肯定那么做了，他是想把我如何如何实际上也是不能把我如何的。那么结果必然只剩下了自己把自己如何……

我望着他瞬间思考了许多，内心里不禁地替他打了个寒颤。他的自尊实际上脆弱得不堪一击。而他在自卫意识驱使之下的这一令我很意外的行为，或者说破釜沉舟的行为也未免太一意孤行带有冒险意味儿。当年的我为此曾付出极其惨

重的代价曾头破血流至今处处疤痕。

我客气地说：“不管你是来寻找什么的，到屋里坐下谈吧。”

我的客气是真的。

他傲慢地说：“不必了！梁晓声，我告诉你——我将来一定要超过你！”

他的傲慢也有几分戏剧化。我一时竟分不大清那是真的假的。但是我觉得，那一种傲慢虽然显示出主动的进击性，但在本质上仍是本能的自卫性的。而且和他要寻找回“遗失”了的尊严的气概一样，也是脆弱的。不堪一击的。甚至，只要我简单地望着他沉默不语，便会不攻自破的。刹那间崩散的。

我感到他的造访似乎成了我今天没法儿避免的遭际了。纵然我自己倒退回去二十年，我想我也不会凭着青年人的刚愎自用和过分意气用事的冲动，而像他这么做。我可能会接连几天，每天端起饭碗的时候就在内心里骂一次用虚伪的应付怠慢了我的人，却不太会第二次登门讨什么尊严。何况每个人的尊严，一生中肯定的会被伤害会被践踏不知多少次，为诸如今天这样的一件事，以像他似的如此郑重的态度兴问罪之师，倒未免太娇气了。何况我本无伤害他的尊严践踏他的尊严的居心，只不过以虚伪的应付使他感到了实际上的怠慢而已。何况我也确实有病可托，便也应该被认为多少的有情可原啊。

人被谅解的时候，往往谴责自己。人被斥责的时候，就往往开始批判别人，并替自己据理力争了。

但是我哪里还会再用反诘式的话语继续伤害这么一个自

自尊心敏感异常的青年呢？比如我可以说：“那么就请找着你的东西包严了端好了立刻出去吧！”如果我真的这样回敬，我自己不认为是伤害实际上也等于进行了二度伤害。

我笑了笑，说：“别那么没志气。超过我好比一个孩子，指着一个侏儒说，我长大了一定长得比你高！是不是？”

他张了张嘴，欲言而未答。

我拍拍他的肩，搂着他的肩往屋里走。我觉得他还是非常希望我这样的。因为他走得很顺从。

待他在沙发上坐下，我去洗杯子。

他说：“你别泡茶。泡了我也不喝。我可不是想喝你一杯茶。”

我说：“要是牛奶你也不喝么？有奶粉，很省事。”

“那我喝。”

他笑了。

当我回头看他，他立刻的又不笑了。又变得表情庄严。

“梁晓声，我万万没想到你是这样的！”他急急切切地开始说：“你没情绪接待我，你可以开门见山直言相告。那我绝不会泡在你家不走！你为什么既不下逐客令，又心不在焉地有一句没一句地用话应付我呢？你理解我当时会是什么心情么？如果我是一个将来可能对你有用的人，你能这么对待我么？”

我说：“不能。”

“你从上海复旦大学毕业，分配到北京，不也是一个默默无闻的小人物么？”

我说：“是。现在也谈不上是什么大人物。”

“你用不着假谦逊。你刚才对待我的态度证明你内心里是把我看成一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的。当然也就证明，你内心里是误将自己当成一个有理由俯瞰我的大人物的！你初登黄宗江家和吴伯箫家，他们是像你对待我那样对待你的么？你在作品里，把他们写得多好哇！……”

我真想把杯子摔了！即使我招了他惹了他，那也不是我找上门去，而是他找上门来的呀！

我正色提醒他：“他们确实是两位可亲可敬的长者。你什么话都冲我说，别牵连上他们。”

“这一点用不着你提醒！”他大声说，“我看了你的书之后，也曾去找过黄宗江老师。他对我很和蔼。很亲切。很诚恳。不像你似的那么虚伪应付我！如果吴伯箫老人还活着，我也会去找他。不为别的，只不过为了证明，世上到底有没有属于我自己的那一份儿人间温馨！现在我对你那本小册子有了另外一种看法，你借着溢美别人的方式，其实也企图达到用文字把自己描写得性格挺可爱的目的。但今天我感到你与你笔下那个自己大相径庭！你当时给我的印象很丑！躺在床上，盖着小被子，假惺惺地说：‘不再多坐一会儿么？’你那么对待我，我还能再多坐一分钟吗？你当时整个儿是个丑陋的中国人！丑陋的中国作者！梁晓声你承认不承认？”

他这一大番话，又使我心里完全不生气了。他倒够坦率的。坦率得几乎无遮无掩，连招架的余地都不给自己留半点儿。这样的青年今天是不太多了。多的是另外一种——以十二分的虔诚当面用崇拜之类的话戏耍你。而心里却在暗加嘲笑：看他得意的！看他多么受用的样子啊！我这儿拿你开心

玩呢，你当的什么真哇！俗不可耐！

“承认！承认！起码潜意识里不无你说的那种成分。”

我并未感到被当面戳穿后的难堪。因为经常分析分析自己的潜意识乃是我的职业习惯。有时甚至供朋友加以分析。好比当医生的诊断病例，即使某种病发生在自己身上，也不是不可分析的。何况我觉得潜意识这种东西，细分析起来是挺有趣的。如同解几何题一样。不但能清楚自己本质上是怎么回事，也能明白别人许多。更何况，从医学的角度讲，绝对健康的人是没有的。尼采不是就说过——地球有一种病，叫做“人类”么？

我将茶几挪近他，将一杯牛奶放在茶几上，又说：“别急，先慢慢喝着，我给你烤几片面包。”

待我将面包烤好，用小盘儿拿进来，他已将那杯牛奶喝光了。

我估计到一杯牛奶准不够他喝，另外还给他凉着一杯，便又放在茶几上。

他显然非常饿了。或者，认为尊严已经收复，并揣在自己兜里了，似乎就心理平衡了许多，一时变得腼腆起来，很秀气地，一小块一小块地撕吃着面包。一小口一小口地，斯文地饮着牛奶。我捧起一本书看，故意不注意他，怕他不自在。这时我已经知道他是“谁”了。

静静的几分钟内他吃完了面包，喝完了第二杯奶。我问他要不要再吃一个面包，或再喝一杯奶？他说不了。说时，样子看去不但腼腆，而且显得有些羞涩。他拿起杯子要到厨房去洗，我放下书制止他。他偏要去洗，我偏制止他，结果一

只杯子掉在地上摔碎了。

他的脸便红得令人同情，呐呐地说：“是我失手，是我失手……”

全没了一心收复尊严时的愤世嫉俗。

我说，按照民间的看法，客人失手摔碎了主人家的杯子，反而是主人求之不得的事，预兆着将财运临门。

他便笑了。

待他坐下，我正欲问他什么，他却又开口问我：“你家几个房间啊？”

我说三个房间。

他紧接着问为什么？

我没太明白他的意思，困惑地望着他。

他说按照我的年纪和家庭人口，在北京能住上两个房间一套的单元就相当不错了。

他的话中流露出毫不掩饰的，憎天下之不平事的抨击意味儿。

我说是的。我说原先我在北影住筒子楼时，只有十二平米一间朝北的房子，摆不开一张写字的桌子，常在暖气上垫块板儿炮制小说。那时所有到过我家的人，都祝愿我早日有乔迁之喜。现在我真的乔迁了，他们从前替我感到的忧愁，就变成有时令我特别担戴不起的羡慕了。我说我这个人从心里讲，很愿意在各方各面都和大多数人的水平一样，一点儿也不愿特殊。特殊在今天就有被列入“另册”的可能。一旦被列入“另册”，很破坏活着的情绪。

他又问你到儿童电影制片厂是为了当官吧？

我摇头说不是。

他又笑了。那种笑是很惹人生气的。似乎在说，瞧你又变得虚伪了。别忘了，你可一向是一个用文字自我标榜坦诚并厌恶虚伪的人啊！

我说真的不是。我说那时我预感到老父亲得了重病，作为一个儿子，我必须把老父亲接到北京，和我住一起，一尽孝心。而当时只有童影能为我解决房子问题。而我的老父亲一到北京，就被确诊为晚期胃癌。三个月后卧床不起，四个月后就在这一房间去世……

他仍那么笑着。他说中国文人，内心里其实都想当官。嘴上说不想当，那是假的。偏说为别的原因而当官，不过我仅仅是巧妙的说法。

我说我不完全同意他的话。我说当官，当各方面的官，也绝对的是一种职业的正派选择，只要能当个好官，是完全不必羞于承认的。

他笑出了声。笑罢，刻薄地说：“你看，人一犯急，就说真话了吧？这是个规律。你也不例外。”

我瞪着他，半天没说话。心中只有一个想法，那就是狠狠扇他一个耳光。然后喝斥他滚。因为我不喜欢刻薄的人。生活中某些男人得意于自己的刻薄，如同不知怎么个美法的女人得意于她们的会飞媚眼。尚说幽默是一种机智是一种教养，而刻薄不过是从人的心灵的疤痕渗出的淤血。何况当时我还没有完全从父亲逝去的悲哀中解脱。在我的老父亲逝去的这一个我家的房间，他竟坚定不移地对我进行着抨击，这也太过分了啊！而更主要的，我不知怎样对待他才好，应付当然

是虚伪。客气仍会被视为应付。坦诚他不相信。以刻薄回敬刻薄，他又分明的并不是对手。干脆板起冷面孔下逐客令呢，又显得自己太缺乏涵养。他就是说那些收复尊严的话时显得可爱些。吃面包喝奶打算洗杯子时也不讨人嫌。怎么吃也吃过了，喝也喝过了，尊严也彻底地算是收复了，大概身上也不觉得冷了，就又变了个人似的欺我太甚起来了呢？

我正色道：“肖冰，我不想和你抬杠玩儿。你对我的批评，我已经接受了。你的尊严，你也算是收复回去了。那么咱们互相都坦率些，开门见山吧！你找我究竟有什么事？”

他的惊异的目光，便凝视在我的脸上。足足半分钟的时间内，他令我莫测高深地沉默着。仿佛我是一个极其诡诈之人，而他糊里糊涂地被我绑架到了我家里，猜不透我的企图。

我以鼓励的口吻说：“讲吧！既然我们俩今天遭遇到一块儿了，你还犹豫什么呢？”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他的神情变得相当庄重了。甚至可以说变得相当庄严相当凛然了。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他又说。语气很傲慢，“好像到现在为止，你还没问过我叫什么名字。而我也没有来得及告诉你。”仿佛他倒成了主人，似乎我是不期而至的一个令人不快的总将谈话搞得别别扭扭的造访者。

我说：“因为你刚才提到了黄宗江老师。宗江老师有一次给我打电话特别关照过我，要我好好接待你。”

“他怎么讲我的？”

“他说你是个需要格外细致地接待的青年。”

“细致？什么意思？”

“我想就是不要虚假地应付的意思吧！”

“是这个意思吗？真的是这个意思吗？”

他全身心都敏感起来。

“当然是这个意思。”我十分肯定地说，我了解黄宗江这个人。他属于那种越老越善良的人。对青年尤其如此，绝不会包含有任何刻薄的意思在话里。

宗江老师确曾因了坐在我面前这位大学生，在他造访了他之后，特意给我打过一次电话。也确曾吩咐过我，对这个青年“需要格外细致地接待”。还说，“善良是有意义的。今天生活中尤其需要些善良。不善良归根到底将与文学和一切艺术无缘。”

“他……他为什么用‘细致’这个词？”

他有时喜欢用与众不同的修辞方法表达他的意思。”

“是这样……他还说了我些什么？……”

“他还说，他和你共同度过了一个挺愉快的下午。”

“是的是的。一点儿不错。他说的是真实情况！”我看得分明，他暗暗吁了一大口气。由于过分的敏感所造成的紧张神态，也瞬间松弛了下来。真没想到，他竟那么在乎他给别人留下的印象！但转而想想我自己，也竟那么在乎给别人，具体说是给这个我遭遇到了的青年留下的印象！

我不禁苦笑了起来。

“你笑什么？”

“别多心，我笑我自己。”

“笑你自己？……”

“真的。”

当时我并没有领悟黄宗江老师说“需要细致接待”的含义。觉得不过是种“黄宗江语言风格”的说法。此刻我彻底的领悟了，面前坐着的是一个比小蜥蜴类还敏感的青年。别看它们有时似乎一动不动地木呆地趴在那儿，但是即使你的影子无意间晃到了它们一下，它们都立刻警觉起来，以为你打算伤害它们。甚至以为你已经伤害了它们。对于这样的一个青年，倘不“细致”地接待，简直不啻是一种罪恶吧？而他的内心里，究竟布满了一些什么样的特殊的感知神经呢，使他那么提防受到伤害，使他那么易于觉得受了伤害呢？黄宗江，黄宗江，你自己又是一位多么“细致”多么善良的长者啊！你既能陪他度过了一个愉快的下午，我何以不能使他接受些他希望接受的诚恳呢？

“肖冰，你是学生会的吧？”

“不……”他矜持地摇了一下头，“我不是。”

“那么现在起码有一点是肯定的了——你到我这里，不是为了把我弄到你们学校去对话什么的。”

这真是我的一个想愉快也不大愉快得起来的下午。有陌生的不速之客光临，却又不知他的目的何在。似乎得我自己猜。似乎得我哄着他对我说。这像是一个斯蒂芬斯嘛！而我可不是俄底修斯啊！也不愿做俄底修斯啊！猜不到，也许将被认为是明知故问。一语中的猜到了，也许又将被认为盼望“速战速决”进而“速胜”之逐客方法。好比陪皇上下棋，输了，你是故意输的，是褻君之罪。赢了，你是一心要赢，欺君之罪。

“如果是，冒着这么大的风，我来请你了，你去不去呢？”

他又凝视着我。我觉得自己仿佛被斯蒂芬斯石像凝视着一样。

“那，我就去。”

他古怪地笑了笑。

“我想知道，当别人来请你的时候，你是高兴去呢？还是不高兴去呢？”

“有时高兴去。有时不高兴去。”

“不高兴去的时候，也去么？”

“十之八九，也去。”

“还要装出高兴去的样子？”

“这，有时候装。有时候不装。通常情况下，即使装不出高兴的样子，也要装出不太不高兴的样子。”

我认为我回答的够坦率够细致的了。

但他似乎仍对我的回答不甚满意。

“为什么？”

“什么为什么？”

“为什么你明明不高兴去的时候，也要装出，用你的说法，装出不太不高兴的样子呢？”

“因为我在当着别人的面的时候，总是缺乏勇气坚定不移地说‘不’！”

“怕什么？”

我想了想，老实地承认：“怕别人失望。”

他凝视着我，古怪地笑着，不信任地摇着头。

“怕别人对我不满意。”

“那，有没有那种时候，你明明心里高兴去，极愿意去，

装出不高兴去的样子。盛情难却，违心答应的样子？”

我想了想，问心无愧地回答：“没有。”知道可能又被他认为是虚伪之词了。

“一次也没有？”

我又反省地想了想仍问心无愧地回答：“一次也没有。”

我暗暗对自己发誓，一定要有耐性。一定不要生气。一定要诚恳地，坦率地，细致地回答他提出的一切问题。就当他是位明察秋毫之末的心理医生，而我是一个心理病人吧！

“许多人坐在你面前，听你一个人侃侃而谈，你心理上就从没产生过某种自鸣得意？某种沾沾自喜？某种精神上的优越感？连毛泽东当年都对斯诺承认过，他有时产生过这种满足心理。难道那不是一种心理上的满足么？难道你潜意识中也不曾有过追求这种满足的倾向么？”

“这……”

他沉静地默默地耐性可嘉地期待着我的回答。

如果他是居心不良地嘲讽我多好！那我就有正当的理由换另一种态度对待他了。可他丝毫也没有嘲讽我的内心动机。起码在我看来是那样。恰恰相反。他的样子很诚恳。似乎也很单纯。一副虚心就教的样子。一副洗耳恭听的样子。一副“与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的谦恭之至的样子。一副“斗胆”讨论讨论商榷商榷的样子。我没把握判断他的样子究竟是诚恳的还是虚伪的。也没把握判断自己对自己的潜意识究竟谙熟不谙熟了。

“你们文科大学生，都像你对弗洛伊德的兴趣这样大么？”

我不得不以攻为守。然而克制的很好，未流露出任何所

谓逆反情绪。只不过算是迫不得已的抵抗，将他的频频的发难式的问题挡回去一次罢了。

不料他说：“作为兴趣早已过去了。现在进入的是第二阶段。”

“什么阶段？”

“理论联系实际的阶段。”

我不由“噢”了一声。

“研究了弗洛伊德方知道。不研究弗洛伊德，简直等于白活了一场，不清楚人是什么东西。研究了弗洛伊德之后再研究人，好比通过显微镜观察细胞的活动，人变得有趣多了。”

我恍然大悟。难怪他时不时地凝视我一阵！原来我在他眼里是一个被滴了显示剂的细胞。

“那么你说人是什么东西呢？”

我终于也受他的影响，也对他发生了某种研究的意趣。

“人不过是世界上最千篇一律的东西。科学工作者到目前为止，据说已发现了两枚完全一样的雪花。可是从潜意识方面来观照人，都是同样的东西。”

“何以见得？”

“怎么说呢，你回答我一个问题吧——面对那些漂亮的女人的时候，你通常作何想法？”

“指潜意识，还是指理性？”

“先从理性入手吧。这样彼此都轻松些。”

“我希望自己能获得她们的好感。能从内心里尊敬她们。如果她们值得尊敬的话。幻想她们是我的老婆。如果没法儿是老婆，是终生俊友也行……”

“等等，等等！”他打断了我的话，狡黠地笑着说，“在男人和漂亮的女人之间，所谓友谊是不存在的。”那意思仿佛让我明白，有一句话他不过不想说出来——“险些被你滑过。”

我说：“那么扣十分！”

他说：“你的回答不怎么样。从伟人到无赖，郑重其事的时候，差不多都会像你似的回答。不过算你及格吧！再回答你的潜意识。”

我不假思索地，内心里憋着一股恶狠狠的怒气，嘴上却以一种近乎天真幼稚的口吻说：“只有一个念头。”

“什么念头？”

“强暴她们！”

“……”

我的话是一字一顿清清楚楚地说出来的。我早已看出，他明明对一切人的理性根本采取轻蔑的不承认的态度。而我真把潜意识撕给他看，他又愣在那儿。好像这样的回答，出自我之口，同样是不真实的。是哗众取宠的。是企图惊世骇俗的。好像我从我的潜意识中放出了一条搭拉着血红舌头见谁咬谁的疯狗，而他被着实地吓着了。

我瞧着他那种样子笑了。体验到某种恶作剧的快感。趁他还没缓过来，我赶紧宣布道：“你对我的研究就到此结束吧，行不行？里里外外的，你不是已经把我研究得挺透彻了么？言归正传，你来的目的，还是要把我弄到你们学校去一次，对不对？”

怔愣的状态中，他点了点头。

“你又不是学生会的，并没有这种义务，何必多此一举

呢？”

“这……以后会告诉你的……一定……”

“告不告诉无关紧要。好。我答应你。大学又不是巴士底大狱。对我来说不是什么可怕的地方。你预先给我个题，讲什么？”

“讲……文学和人生吧……”

“嘿……”

我皱了皱眉。他就不会想出个别的题来！他说人是世界上最千篇一律的东西，看来不无道理。

“我打听过，在别的大学，你不都是讲文学和人生的么？”

他看出了我有些感到索然，便进行他觉得必要的解释。

我不无烦躁地说：“正因为老讲这一套，所以我希望换个别的什么题。”

谈话一和他发生直接的关系，他又变得对我有些尊重起来了，征询地问：“换个什么题好呢？”

我也按捺下烦躁，以同样尊重的态度商讨地说：“谈谈文学本身怎么样？比如文学观念的嬗变……”

“不好。”他赶紧予以否定，“你可能不太了解现在的大学生。或者不真正了解现在的大学生。他们对文学本身的任何问题早已不感兴趣。他们学中文那纯粹是出于报志愿时的技术性考虑。”仿佛他自己不是一名中文系大学生。

“文学和社会呢？”

“也不好。真的。也不好。社会，政治性太强了。还是文学和人生吧！比较起来，这是一个最中性的题了。”

反正我已经把文学和人生搭配在一起好多次了，并不在

乎再这么多干一次，也就点了一下头，算是顺水推舟地认可了。

我问：“可以了吧？”

他说：“什么？”

我说：“你的尊严，你已彻底收复了。我作为一个东西，也大方地提供给你研究了一通。你光临我家的目的，也算比较顺利地达到了。我是不是可以希望，咱们到此为止，结束了呢？”

“可以。可以。”

他知趣地站了起来。

我便往外送他。

在门口，他反身嘱咐我：“记住，只谈人生，别谈社会。”

我连说：“一定。一定。”

“如果有人递条子，请你回答有关潜意识的问题，其实你不回答也行的。”

我说：“回答过了你，我对一切有关潜意识的问题，都敢于无所顾忌地回答了。反正潜意识只跟人生似乎有那么点儿关系，跟社会距离挺远。”

他以忠告的口吻说：“那也不能像你那么直截了当地回答。毕竟我请的是一位作家，不是一个心理变态的人。你应该了解目前的听众心理。你不讲真话，他们认为你虚伪。你连潜意识里的真都亮给他们，他们又会认为你原来是个流氓。再说也犯不着是不是？”

我看出，他是唯恐我讲了什么不成体统的话，使他也跟着蒙受羞耻。便堪差信赖地向他作了保证。

他迈到门外，又说：“当然，你虽然答应了我，也是可以不去的。这没什么。我不是学生会的。没有义务感。你大可不必为我而扭曲你自己。那多没意思。”

我说：“对，对。我不扭曲我自己。”

他说：“那，咱们可有言在先，是你自己高兴去的。与我，便没什么关系了。我只不过，替你带回一个愿望，传达一个信息而已，对不对？”

怎么事情竟成了这样的！

我暗想，我多贱啊！

可是，事情已然成了这样的，再改变它的性质，不知又要费多少口舌。用他的话说——“那多没意思”！

“好，好，好！很好！那么就拜托你了！”

“这没什么。小事一桩……”

我们握了一下手，他走了……

我独自闷坐，将这件事的始末，细细地回想了一遍，觉得是一件很“他妈的”事。越细想，越觉得“他妈的”。而且，觉得完全是由于自己很“他妈的”，这件事才变成很“他妈的”事了。更“他妈的”是——此前我已经到A大学去讲过三次“文学和人生”了！我不成了不厌其烦地贩卖“文学和人生”的个体户了么！就是这方面的专家，也没那么多可讲的了啊！

怎么他在的时候，我竟忽略了这一点呢？我恼得连连拍自己的头，后悔莫及。仿佛自己是扰乱市场价格的罪魁祸首。“文学和人生”，由于我的贩卖，成了最廉价的东西似的。我觉得这一种搭配，也就是“文学”和“人生”的搭配，是挺

胡乱的一种搭配。也许“人生”，总应该还是不掉价的，但是被“文学”一搭配，如同贴错了商标的东西，怪令人起疑心的不是？

“你虽然答应了我，也是可以不去的。这没什么……”

他的话清清楚楚地在我耳边回响，如同被我的耳朵录了下来。

去？……不去？……

思想斗争了许久。决定还是要去。

某种时候你明明知道你的确是在扭曲你自己，但你却难免不这样劝你自己：唉，不就是扭曲一下么？反正已经被别人被自己扭曲过无数次了。中国人活着都不怕，还怕扭曲么？你既活着，又幻想不扭不曲，你不是活得太矫情了么？你不是活得太烧包了么？进而你甚至会得出一个足令你感到欣慰的结论：还是自己扭曲一下自己的好。具有了这种主动扭曲自己的自觉性和风格，某些事情似乎变得十分之简单了。何况，“扭曲”这个词儿，尤其“自己扭曲自己”这一种说法，听起来怪不舒服的，真已“扭曲”起来，并不像谈论的时候那么痛苦。谁看见谁被另外一些人拽着胳膊抻着腿，像扭麻绳一样“扭曲”过呢？如果“扭曲”竟是那么可怕那么残忍，许许多多的人岂不是早就自杀了么？中国的人口，不是不必那么艰难地实行计划生育，也会大大地减少了么？许许多多的中国人，许许多多的时候，那么习惯成自然地“扭曲”自己，证明了的仅只是一点——“扭曲”自己，肯定的，比不“扭曲”自己，是一个便利得多的解决问题或摆脱困境窘境的方法。一个对于中国人非常切实可行，行之有效，立竿见影

且又不痛不痒的方法。

不这么解释，怎么解释呢？

不这么解释我自己，我简直就对自己十二万分的困惑，从理性到潜意识都没法儿搞明白我自己了！

在咱们中国，无论谁谈什么，总会有不少的人想听。十二亿人口呐，只要你自己不甘寂寞，你就不会有寂寞那一天的。尽管我在 A 大学已经大谈过三次“文学和人生”了，谈第四次，仍济济一堂地坐了一教室的人。三千多学生的一所大学，有十分之一的人捧你的场，你就会觉得你有忠实的听众。

可是那一天我面对他们的时候，一时感到了从没感到过的恹惶。也许是心理原因，我竟然觉得，似乎有三分之二乃至四分之三的面孔，都仿佛是熟悉的面孔。而我却已要将同一个人第四次当“对象”介绍给他们似的。

我背后也站立着些莘莘学子。

我听到他们在窃窃私议：

“一听这题目，我就知道又是他！”

“那你还来？”

“刚考完试嘛！再说宿舍里灯坏了，阅览室今天又不开门。”

“哎，这一次是谁请来的？”

“不知道……”

“据说是他自愿来的。”

“他怎么有这个瘾啊？”

“嘘，兴许他家的电灯也坏了……”

我发现肖冰坐在中间一排。和一切与“策划”此事毫无干系的人一样，一副反正没什么更正经的事儿可做的嘴脸。他还带了笔记本和笔！我发现他时，他正望着我。我们的目光一接触，他便将脸转开了，和身旁的人说什么。我的目光一掠过，他又望着我。

我便觉得被存心出卖了。

只有产生了这种心理的时候，自己扭曲自己才似乎是挺委屈的事。

主持人是这样介绍的：“同学们，请大家安静。作家梁晓声同志，虽然时间很宝贵，但对我校有一种特殊的感情，所以他自愿向我们提出一个要求，希望再获得一次机会，继续对我们谈谈‘文学和人生’，大家热烈欢迎！”

掌声竟热烈得没法比。

大学生们真是最可爱的人。

待掌声停息，我面红耳赤的说：“同学们，我们的主持人对情况有所不知。其实，我虽然对大家有一种特殊的感情，但却不是自愿来第四次谈‘文学和人生’的。这一点你们可以问肖冰同学。是他前天顶着大风到我家去请我的。我被他的诚意所打动。再说……再说他是我表弟。因为这一层特殊的关系，我不能拒绝。巴尔扎克有一句名言——表弟们是千万不能得罪的……”

我确实从一本小说读到过最后一句话。但绝对不是巴尔扎克说的。哪怕是一句最寻常的甚至傻气的话，若使人相信是出自名人之口，不是名言也是名言了。所以我盗用巴尔扎克的名义。反正他已经是死人了，不认也得认了。何况他著

作等身，没谁敢愚蠢地怀疑不是他说的。同时，足以证明着我自己的博览群书，强记善引不是？在我的潜意识里，大概还有某种小小的恶念作祟。因为望着一束束目光都朝“表弟”投去的情形，望着他在座位上扭捏的不自在起来的样子，我体验了一次机智地报复了别人一下的快感。最重要的，我当众澄清了不是我自愿的。而将那一种使我面红耳赤的尴尬，当众抛给了“表弟”……

隔日下午四点多，“表弟”又登门了。

我打开门，见是他，不由得一愣。在我想来，在这大千世界中，我们两人的一次遭遇，已经是一件结束了的事情。他怎么又来了呢？瞧他的样子，我断定他准又是来收复尊严的。我当他的一位表兄，我暗想，也不见得怎么玷污了他呀，又要问的什么罪呢？他那样子，完完全全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的样子。

“梁晓声，你究竟怀的什么居心？”

他在走廊里就气势汹汹地质问。

我恐楼上楼下的邻居们听到后传播难以一一解释清楚的流短飞长，立刻将他扯进屋里。

“你小点声儿好不好？我又怎么了？”

“怎么了？你自己还不清楚么？谁是你表弟？我当时把话说得很清楚，希望你不要扭曲自己。还说你虽然答应了我，也是可以不去的。说我只不过负责带回你的愿望。传达一种信息。你当时不是毫无疑义的么？你怎么当众跟我来那一套？”

我强词夺理：“那么你自己说，你顶着大风到我家，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说：“不错。我到你家，的确是为了请你。但这不过是我的一个愿望。你可以接受，也完全可以拒绝嘛！去，或者不去，你有选择的充分自由和充分权力嘛！我威逼你了么？没有。我利诱你了么？没有。我乞求你了么？没有。你自己有自由有权选择不去，而你选择了去，不是你自愿的，是谁自愿的？你为什么又当众说成仿佛是我死乞白赖地求于你呢？你这不是卑鄙么？……”

我一边关窗子，一边据理力争：“肖冰，你用词可要有分寸啊！你言重了！我说你是我表弟，无非想使开场白诙谐点儿，幽默点儿，谈得上什么卑鄙不卑鄙的？”

“但是你造成了我的女友对我的误解！”他的声调半些儿也没降低，“她以为我要求你说我是你表弟！她以为我不择手段攀附一位作家！你有什么了不起的？不就是在人们靠读小说打发业余时间的那几年中，写了几篇不俗不雅的小说么？我怎么那么想攀附你？你必须对你造成的严重后果负责！你必须对我道歉！……”

这时我的老母亲从外边回来了。

当着老母亲的面，我不便发作，一笑，说：“好，好，好。我向你道歉。是我不对，使你蒙受了奇耻大辱。行了吧？”

母亲不知我做了什么亏心事，疑惑地、不安地望望我，又望望他，静静地站在旁边，忐忑地观察着事态的发展。

我说：“妈，你进屋去。没你什么事儿。”便往屋里推母亲。

母亲不肯被推进屋里去。用息事宁人的口吻对他说：“孩子呀，他要做了什么对不起你的事儿，我一定严厉管教他。你

们有话都好好说，千万别争吵。俗话讲，冤家宜解不宜结是不是？……”

在我的老母亲面前，他变得有些不好意思了。忽然也笑了，礼貌地说：“大娘，其实……其实他没做什么对不起我的事。我们也不是在吵架。我们不过……不过就是在讨论问题。一时激动，嗓门儿就高了些……”

母亲见他说得心诚，消除了不安，说：“你们这些孩子哇，整天总有那么多问题要讨论。不是吵架就好。进屋去坐下慢慢儿讨论呗。”

我又往屋里推母亲：“妈，你自己先进屋里去吧！我们再讨论几句，就不讨论了。”

他也说：“大娘，你自己先进屋里去吧。我们绝对不是吵，您老就一百个放心吧！”

“没见过你这样的，堵着客人在过厅讨论问题！”母亲谴责地瞪了我一眼，终于进屋去了。

他低声说：“你只向我道歉不行。”

我用比他更低的声音问：“那怎么才行？”

他说：“刚才你的道歉不算数。你必须当着我女友的面向我道歉，并向她解释清楚，才能证明你的诚意。”

我说：“可以。你的话有理，就照你的话办。过几天，我到你们学校去。咱们一了百了。”

他说：“不必麻烦你再到我们学校去一次了。她今天跟我来了……”

“这……她在哪儿呢？……”

我不禁又有些发愣。

“在楼外等着。我说我记不清你家几层几门了，找准了再请她上来。我这就去请她来见你……”

不待我有什么表示，他匆匆下楼去了。

我暗自叫苦不迭。心想，生活真精彩。生活真奇妙。很“他妈的”的一件事儿，更“他妈的”了！倘若他叫上来一位“侃姐儿”，或一位比他对人的潜意识更有研究的女思想者，我可怎么应付呢？不扭曲自己也得再扭曲自己，不虚伪也得再虚伪了啊！

他请上楼来一位剪短发的姑娘。一张典型的南方姑娘的挺文静挺秀气的面庞。白衫。绿裙。一双黑色的布的平底坡跟儿鞋。整个人儿显得清清爽爽娉娉婷婷的。

为了证明自己不无诚意，我恭候在门口。

“徐索瑶。”

她笑着，大大方方地向我伸出了一只手。笑时，样子挺甜。挺妩媚。

我暗想，从外表而论，这一位“表弟”，显然是与他的女友相形见绌的。这一点竟使我感到，比和他唇枪舌剑争吵了一架心里还痛快。

我和她握了一下手，请他们双双进门后，遂按照与他预先订下的“条约”，向她说了些赔礼道歉澄清事实真相的话。

不料她笑着说：“别跟我说这些。别跟我说这些。我和他一块儿来，主要的目的，不过就是想跟您认识认识，您怎么当起真来了！”

说罢，无拘无束地在沙发上坐下了。

我便装出不知所措的样子瞧着“表弟”。意思是，你看，

你也太小题大作了吧？请进一步指示吧，现在我还应该做什么呢？

他瞧着她，低声但是相当之严肃地说：“原来你存心利用我？”

她说：“什么话啊？这就算利用你啦？”

她说拉着他坐下。

“岂有此理！”

他一甩胳膊，甩开了她的手，红着脸往外就走。

“肖冰，你别走。你怎么能这么样说走就走啊！这……这闹的多不好？”

我挡着他，不让他走成。唯恐他真走掉了，留下另一种品味儿的尴尬供我独享。

他的徐索瑶却对我说：“让他走。别挡着他。他想走就让他走。”

他反倒不往外走了。

她瞋了他一眼，又说：“你呀，你这个人有时候顶没劲了！好像别人处处都在暗算你，存心和你过不去似的！你就不能多少有点儿幽默感？别人认真的时候，顶数你玩世不恭。别人企图营造点儿轻松愉快的小气氛的时候，你却比最讲认真的共产党员还认真，处处挑剔细节的真实与不真实。你干吗总扮演大杀风景的角色呢？”

他嘟哝道：“我怎么知道你心里是这么想的？……”

她不依不饶地说：“那你知道了以后，为什么又生气，又要走呢？你潜意识里，有什么古怪在作祟吧？”

“没有！”他分辩道，“我这会儿的潜意识，是空白而且干

净无瑕的！”

“拉倒吧！有干净无瑕的潜意识么？尤其你们男人的！”她继续抨击他。我觉得比他抨击我的时候，更加不留情面。我暗想，大概在研究和分析人的潜意识方面，她是他的先生或导师吧？我替他感到狼狈。也替自己感到狼狈。因为，“你们男人”这句话，使我也未能幸免。事实上她也抨击到了我，或者说我也受到了误伤。不管她自己是否感觉到了这一点。

他却主动和解地笑了。

“你给我坐下。”

他乖乖地坐下了。

她用胳膊肘拐了他一下：“先把你的潜意识放一边，回到学校再细细地分析你！”

母亲闻声从另一个房间踱了出来，打开冰箱，捧着一个大西瓜，放在茶几上，热情地请他们吃。

徐索瑶从母亲手中接过刀，说：“大娘，我来我来！”三下五除二，切得个瓜七零八散。

他从旁看着，评论道：“你看你是怎么切的？有你这么切的么？人家都是，先顺着瓜纹切一刀，然后再……”

“你吃不吃？”她又瞋了他一眼，“嫌我切得不规范你就别吃！教条主义！”说罢，捧起一块就吃。

母亲问：“甜么？”

她连连说：“甜。又凉又甜，棒极啦！”

“你……你真岂有此理！你怎么不先让大娘一让？……”

他的语气悻悻的。

分明的，他是从内心里真对她不满起来了。

“大娘，您吃中间这一块！”

他双手捧了一块几乎无籽的，恭恭敬敬地递给我的老母亲。

“好，好。大娘陪你们吃……”

母亲搬了一只小凳，坐在他对面。

他对我的母亲说话时，我觉得他的眼神儿很特殊。很异样。眸子里凝聚满了温柔。语调也极其温柔。那乃是一种只有最孝心的女儿，对自己一辈子含辛茹苦的老母亲才有的温柔。那一种态度，也是不能仅仅用恭敬或礼貌这一类词来形容的。那一种温柔，仿佛使他变得十二分的女性化了。与他维护他尊严时的敏感，与他收复他自尊时的咄咄逼人，与他分析和研究别人潜意识时的刻薄的得意，与他诱使别人落入“自己扭曲自己”的圈套而不能自拔时的镇定的狡黠，判若两人。

难道还有什么别的事情，比看到他人以真挚的温柔对待自己的老母亲更愉快的么？

那一时刻我对他产生了极大的好感。甚至完全可以说，我被他感动了。觉得他其实一点儿也不讨厌。觉得连他那种我非常不喜欢的敏感，和分析与研究别人潜意识的怪癖，都是不但可以容忍而且有趣儿的了……

女大学生受到公开的批评，似乎立刻意识到了这批评正确得无瑕可击，倒也没有显出多么下不了台的样子，只不过吐了吐舌头，连连说：“批评得对，批评得对。本人虚心接受。”又对我的母亲笑道：“大娘您别见怪啊！我自来熟惯了，总也改不了。”

老母亲说：“姑娘，我喜欢你这性格。你们太拘束了，我反而就不知道怎么对待你们才好了。”

她又用胳膊肘拐了他一下：“听到大娘的话了么？我不过故意卖个破绽，给你一次反击的机会，要不你心理能平衡么？”

他只顾庄重地吃瓜，不理她。

她瞧着他，突然咯咯笑起来。笑得他和我，我的老母亲都十分不解。

他说：“你怎么回事儿呀你？你在别人家里庄重点儿好不好？”

她说：“好，好！你多庄重啊！庄重得吃着瓜的时候，也像有一百台摄影机对着你录像似的。连籽儿都不会吐了！人家又没个现成的表妹待嫁，你不是白努力争取印象分了么？”

说得我和母亲也笑起来。

真是性格截然相反的一对儿。不知他是怎么使她成了他的女友的？或者反过来说，不知她究竟喜欢他身上哪一点？尽管他们都是大学生，我却觉得他们在本质上仍是两个孩子。两个刚刚结束哺乳期，刚刚成长到断乳期的孩子。在这个时期的孩子，男孩总爱想象自己已经阅历了世界上的一切事情，成熟得不能再成熟深刻得不能再深刻了。而女孩儿总爱故意滞留在少女阶段，想象自己永远十七八岁，二十岁是非常非常遥远的事情……

吃完瓜，他要告辞，而母亲留他们吃饭。

母亲说：“今天不是星期六么？回学校晚些不是没什么要紧么？帮大娘包饺子吧！你们在学校里不是难得吃上一顿饺子么？”

她看他。他看我。我对母亲说：“妈，他们吃饺子并不难。”

母亲一向如此，家里来个生人就当客人，客人肯留下吃饭就高兴无比。她尤其乐于招待二十岁左右的小青年们。和四十多岁的儿子生活得时间长了，所有的母亲们都会觉得寂寞的。

母亲说：“你们别看他。看他干什么？难道我还做不了主，留下你们吃顿饭么？”

“大娘，这……”

他吞吞吐吐，不知怎么说好。

她取笑他：“你当表弟的，在表兄家吃顿饭，还顾虑什么呀？”又对母亲说，“大娘，我可是好久没吃饺子了，我留下。我懂事儿，从来不扫老人家的兴……”

我赶紧声明：“今天我不写东西，今天我不写东西……”

后来我还是独自躲入另一个房间，关起门来写东西去了。

两个初识的大学生一边和我的老母亲包饺子，一边悄悄地相互斗嘴，不时地传来我的老母亲一阵一阵愉快的大笑。有时她也咯咯地笑。随后准能听到他的噓声和训斥之词：“你别那么大声笑好不好！这又不是在你自己家里！”

而又准能听到母亲替她不平：“她笑你管她干什么？我就看不惯你们男的这么处处管束着女的！姑娘，笑吧，想笑，干吗忍着不笑？……”

我忽然认为我是应该非常非常感谢他们的。

因为我的老母亲很久很久没有那么愉快地爽朗地笑过了。

母亲是太寂寞了。正如我的不堪搅扰。

我断然放下笔，和他们一块儿包起饺子来。
从此我有了一个“表弟”，搭配着也有了一个“表妹”……

二

一年级理想主义；二年级浪漫主义；三年级现实主义；四年级批判现实主义——是大学生们自己概括总结的“校园四部曲”。

“表弟”和“表妹”这么告诉我的。

“表弟”已经三年级下学期了。他的“现实主义”道路快走到尽头了。他的种种的关于个人分配去向的努力，似乎越来越成为不现实的梦想。他激烈地，越来越明显地处处表现出“批判现实主义”者的尖锐思想了。不过他毕竟还有整整一年的时间去寻找他在社会坐标上的那个“点”。校方倒是挺鼓励他们自己去寻找的。给开介绍信。老师给超前写鉴定。对于自谋出路之能力差的，去向无着落前途渺茫的学生，所下评语积极而且用心良苦。这种鼓励带有暗示性——抓紧时间啊，全凭你们自己啦！如同孤儿院的阿姨鼓励孩子们去寻找他们没见过面的生身父母。而在他们的周围，四年级的学生为了寻找到那个“点”，许多人疲于奔波，许多人碰得青头肿脸，许多人坚韧不拔，百折不挠地继续满社会推销自己，许多人终于认了，干脆放弃了寻找和选择的机会，听天由命地表示甘愿将自己交给上帝也就是交给国家，经由第一渠道统购统销。以有始有终的态度，在“批判现实主义”的最后一段乐章上，唱出他们告别大学校园的悲的低调合声。准备着“无可奈何花落去”，“壮士一去不复还”。这使某些三年级的

同学殊不忍过分踊跃地超前地加入和他们的师兄师姐们的竞争。也使某些三年级的同学更有些迫不及待，更认为这种超前的竞争简直是当仁不让的事。于是有些四年级同学谴责他们不人道。而有些四年级的同学却变得一反常态地宽厚，说些“中国真小”之类的话，聊以自嘲自慰。幸运的，对分配去向早有把握，对前途踌躇满志的人总是有的。他们为了不成嫉妒的目标严守着各自的秘密。绝不敢以自信去刺激他人的心理。有时甚至还要相陪着“为赋新词偏说愁”，装出几分瞻望前程无比沮丧的失落的样子……

“表妹”大概的就属于幸运者一类。比“表弟”低一届，整天仍在“浪漫主义”的红烟紫气的环绕之中炮制着体验着她的种种小感觉。她的父亲是某沿海城市的前市长。那座城市有一处新开辟的避暑胜地。任职期间亲自接待过的北京官员和文化艺术界的名人相当不少。在北京，她有资格称呼为“伯父”、“伯母”、“叔叔”和“阿姨”的人如数家珍。其实她有时候陪“表弟”到我家来，于她自己而言实在是时间方面的牺牲。于“表弟”而言实在是一种奉献。于我而言，是一面镜子。因我一直对“表弟”所知甚少。他似乎也不希望我对他了解太详。有几次我试图和他聊他自己，他言语含糊地回答我。从此我不再深问。当一个从前不相干的人，事实上已经闯入你的生活里，你不总是想对他了解得更多更全面些么？这与信赖不信赖无关。当然也不是好奇心。而仅仅是某种习惯性的心理倾向。“表弟”到我家来了几次之后，已经不仅仅是我的“表弟”，而且是母亲的“干儿子”了。母亲不乏“干儿子”和“干女儿”。有我的中小学同学，知青战友。也

有弟弟妹妹们的中小学同学、知青战友和同事。他们或她们极乐于确定这种传统的民间关系。母亲也乐于。到目前为止，这种关系大抵都在良好地继续着。我现在仍不太清楚“表弟”是怎么成了母亲的“干儿子”的。我想母亲一向是很自尊的，不至于“毛遂自荐”。而“表弟”又是个内向的矜持有余的青年，尽管他每来一次，对母亲的亲近就增加十分，但却也使我难以想象他主动说：“大娘，以后我当你是干妈吧”这种话……

我只有从“表妹”这面镜子中，偶尔窥见“表弟”出于其间的某种模模糊糊的背景——一个很穷的地方，一个很穷的村子，在很深远的大山里。他是近百年来全村唯一产生的一个大学生。也是近半个世纪以来，全村唯一能有幸出现在北京的人。“表妹”这么告诉我的。

有一次母亲问起了他家乡的情况。母亲乐于向别人谈自己的家乡。一谈就没完没了。其实她不过是在缅怀自己的童年往事。因为她自从当了母亲之后就没回过家乡。家乡也没有任何亲戚了。毫无疑问的，我认为母亲她早已是一个彻底被家乡遗忘的女人了。可是母亲却似乎相信，肯定的，在家乡始终流传着关于她的种种琐碎的然而却是永恒的故事。她的想象中，关于自己，在家乡已经具有传说的色彩了。家乡的人们怎么会忘掉当年那个敢于像男孩子一样爬到高高的树上去掏鸟蛋的小姑娘呢？她死也不信。“你不知道。你不懂。生在一个村子里的人，和生在一座城市里的人，那是不一样的。一个村子，那是最能记住人的地方。你活着的时候是哪一个村子的人，你死后仍是哪一个村子的鬼。你自己不愿回

去，阎王爷也要把你打发回去。你几十年不回去，村里人几十年间念叨你。你一辈子没回去，村里人几辈子念叨着你！”母亲经常对我这么说。母亲也乐于听别人谈别人的家乡。听的时候，极其专注。极其虔诚。在这一点上，我觉得母亲像某些爱听别人讲关于鬼神的故事的孩子。

“冰啊，你上大学三年来，一次也没探过家？”

母亲是这么开始问“表弟”的。

他说没有。

“第一次离开家乡这么长时间，就不想？”

他说有时候也想，更多的时候不想。

“你们那村子有多少户人家啊？”

“十四户。”

“那是个小村子呀！村子越小，越让人装在心里，是不？”

他说是的。

“若生在一座大城市，几百万一千来万人，都当它是家乡，也就不值得你独自很想着它了，是不？”

他说是的。

“咱娘俩，越聊，越能聊到一块去！”

“妈，你聊点儿别的吧！”

我试图把话岔开。

“你一边去！”母亲生我的气了，“你不过只写了几篇小说，还没当什么大官呢，就不爱听人聊家常嗑儿了？不比活人，咱们比死人，曹操你比得过么？连戏里的曹操，还说过‘孤死归首丘，故乡岂敢忘’的话呢！”

我当然也是家乡观念极强的人。但我不愿母亲和“表

弟”聊他不愿与人聊的话题。有一次我顺便问他，他却反问我：“我可不可以不回答？”从此我知道了关于家乡是他忌讳的话题。

不料那一天他却说：“我和大娘聊什么，都挺投机的。”

尽管他已经是被母亲承认的“干儿子”，但仍称呼母亲“大娘”。倒是索瑶，立竿见影地废止了“大娘”的称呼，而一口一声地叫母亲“干妈”了。

“大娘，你说人心里，是能长久地装住大事呢？还是能长久地装住小事呢？”

他低声问母亲。他和母亲说话时，似乎只有母亲一个人存在。即或我和索瑶一旁相陪，他也并不关照到我们的。

母亲想了想，说：“当然是小事啰！人心从来，只能长久地装住小事。谁都记不住他每次洗脸用多少水，但谁都忘不了他最渴的时候，在什么情况之下吮过的几口水，你说呢？”

“我说也是。我们村里人少，关系处的都挺好。可使我做梦都梦见过的，是一只老母羊……”

母亲一愣。

我也一愣。不满地瞪了母亲一眼。

他却娓娓地讲起来。他说在他之前有人离开过他那个村子。不过是新中国以前的事。但却没有一个离开的人重新回到那个地方那个村子。他们有的为革命而死了。有的继续革命不止。村里的人习惯了被离开他们的人所遗忘。正如他们习惯于遗忘了那些人一样。他们都说，穷山僻壤的，忘了也就忘了吧。该忘。不忘，咱们也感觉不到的。莫如被忘了。也省得咱们记着了。他说，他爷爷那一辈人活着的时候，还常

常谈起那些当年离开的人。谈到全村人为谁谁凑路上吃的糠饼子。谈到将谁谁一直护送到大山以外，怕在山里独自走，被谋财害命。为了一身补丁少的衣服，当年山里杀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你路过一个村子，可能被诚心诚意留住一宿，而第二天又在半路截住你，把你给杀了。为了太需要你那身补丁少的衣服。留你住一宿是诚心诚意的。为了你那身补丁少的衣服而半路再截住你把你杀了，也是诚心诚意的。诚心诚意的冷酷无情地只为你那身补丁少些的衣服。他说他爷爷临死的时候，还叮嘱他父亲牢记谁谁的小名叫什么。若有朝一日竟回村里来看，就说他爷爷咽气儿前还念叨过那个人。他说，现在他爷爷那一辈的老人们，全都死掉了。而他父亲那一辈的人，更不互相并不谈论当年离开的那些人。讲给他们听，要求他们也铭记不忘。父辈人认为，当年的些个事不过是历史。当年离开村子那些人，也不过是历史。没死也是历史。而且不过是村子的历史。是仅仅与上辈子人有点儿记忆关系的历史。倘非说与他们，以及与他们的子孙有种什么关系，也不过就是种牵强附会的并没什么意义的关系。

他说时表情淡淡的。语气也淡淡的。低着头。仿佛是和母亲同样年纪的老人，讲述某件旧家具的来历似的。而别人要将它卖了或拆了或继续摆在哪儿，却是任随别人的便的。

我想起母亲对我教诲过的，一个村子是最能记住人的话，觉得如果也对“表弟”说，不知他会作何表示？

他沉默片刻，话题一转，接着说：“但是有一只羊，有一只老母山羊，我却经常缅怀。当年我六七岁的时候，和村里的几个孩子都得上了一种怪病。不吃。不喝。发高烧。从

早到晚昏睡不醒。村里穷得连一头驴，一辆破大车都没有。赶到公社卫生站去搬大夫的人回来说，好几个村都流行这种儿童病，顾不上我们村，要来也得四五天之后。当娘的都急得哭了。那只羊却救了我们几条小命。羊是老村长家养的。已经老得跑不动了。但是每天还能挤出些奶。老村长就每天挤了，灌在瓶子里，一天两遍，挨家挨户给我们几个病了的孩子送奶。瓶子上用线绳扎了几道儿，谁家的孩子也不偏向，喝到线就不给喝了。一个孩子一次也就只能喝几口吧。一天两遍，一遍几口羊奶，竟维持着我们的小命儿活了下去。后来几天，那羊的奶头儿，都被老村长撸肿了。再后来，一滴奶也挤不出了。老村长就下狠心，把羊杀了。熬了羊肉汤，同样灌在瓶子里供给我们喝。奇迹似的，我们几个孩子的病，没用公社的大夫来治，一天天好转了。那是全村唯一的一只羊。也是全村唯一能算得上财富的一只羊。老村长的女儿，因为每天吃糖咽菜，没奶水。他的外孙女，刚一岁多，也是靠了那只羊的奶养活的。羊杀了，那小女孩儿整天饿得哇哇哭。等到我们几个孩子能离开家了，我们就相约，到埋羊骨头的地方，一溜儿跪在地上，全给羊磕头。全哭。好像一奶同胞的几个小兄弟姐妹，哭我们死去的妈。可怜那只老母羊，奶为我们被挤光了，肉熬成汤被我们喝光了。连骨头，都熬了一遍又一遍，直到熬得再也不见一个油星儿，熬白了熬酥了，才舍得埋掉。没人教我们去给那只羊磕头，去哭它。完全是我们几个孩子心里一致的想法。我们还在埋羊骨头的地方，用山石为那只羊垒了个坟包儿，周围栽上了几棵小树。到北京后，我最见不得的情形，就是人们围着卖羊肉串儿的，吃羊

肉串儿。见到一次这样的情形，夜里就做一次梦。梦见当年救了我们命的那只老母山羊，咩咩地朝我叫……”

某类事情，或者某类人生经历，听老人们的回忆是一种接受，而听一个青年娓娓道来地诉说则完全是另外一种接受，因为它使你感觉某种现实虽与你并不相干，但它的确矗立在某一个地方，仿佛也在向你诉说着什么。使你简直就没法儿无动于衷。

我震惊于一颗敏感的青年的心灵，需要怎样的一种保持平衡的能力和技巧，才会将这样的童年往事完整地包容住，并且磨合成一种绵长的情愫呢？我尤其震惊于他的娓娓道来。那一种淡淡的语气，反倒使我自己的心灵感觉受到了强烈的冲撞。

“这孩子，这孩子，真没想到……那个小女孩儿呢？结果就饿死了么？……”

母亲唏嘘了。

他笑了笑，说：“我们几个孩子，怎么会让她饿死呢？我最大，我带着他们，四处捉青蛙。我们那儿是山区，没有河，也就没地方去钓鱼。只能四处捉青蛙。熬蛙汤。蛙汤当奶，她才没饿死。后来我们就叫她蛙妹，现在已经长成大姑娘了……”

这时“表妹”来了。她见母亲那样儿，诧异地低声问我怎么回事儿。我说没什么。不过是他讲了一些动人的事儿。不过是母亲天生爱落泪罢了。

“你还会讲动人的事儿？哪天给我也讲讲！我要听。我得证明我自己还能不能被感动……”

“表妹”又调侃他。

而他冷冷地回答了她一句英语。她的脸倏地红了。

我虽然不懂英语，也知道他说的肯定是一句伤人的话。立刻打圆场，问母亲：“妈，你不是说索瑶来了，今天还包饺子么？”

“对，对。索瑶啊，今天你拌馅儿，大娘和面。你不是说吃饺子的关键在吃馅么？咱们今天就把关键的事儿交给你做了！”

母亲说着，站起来，以十二分的亲近，安抚“表妹”的尴尬。拉着“表妹”一只手，一块儿到厨房去了。

我低声问“表弟”：“你用英语骂她了是不是？”

他说：“我总不能当着你们的面，用国语骂她吧？”

“你骂她什么？”

“我当然不会骂她太难听的话。”

我固执地问：“你究竟骂她什么了？”

他囁嚅地说：“相当于‘滚你妈’的意思吧……”

我说：“听着。你必须向她认个错！我不愿看见你们吃饺子的时候，也互相横眉竖目，谁也不理谁的样子。要不你们今后都别来了……”

他沉默片刻，顺从地站起来走到厨房去了。

母亲随后叫我，说也得分派给我一件事做。随后暗示我跟她走到门口。

“你去打酱油和醋！”

母亲故意大声这么说，塞给我拾元钱，却一个瓶子也没给我。

我说：“给我瓶子呀！”

我早已不清楚家里哪个瓶子是装酱油的，哪个瓶子是装醋的了。

母亲又悄悄说：“让你去买肉馅儿！”

我奇怪，问：“你不是昨天已经……”

母亲一手捂住了我的嘴：“我原想换下口味儿，昨天买的是羊肉馅儿……”

“表弟”虽然向“表妹”认了错，那一顿饺子吃的仍不怎么愉快。吃完不久，“表弟”就告辞。

他问“表妹”走不走？

“表妹”悻悻地说：“你管我呐！”

母亲说：“你要有事，你就先走。索瑶比你来的次数少，我们娘俩儿还有几句体己话要聊呢！”

他似乎领悟了什么，便走了。

母亲遂将我撵到另一个房间，开始劝“表妹”千万不要生“表弟”的气。她说她没生气。她说她受他的伤害，也不是一次两次了。她说如果换了另外的谁，早和他绝交了。她说她就是不忍下这个决心罢了。她说她内心里有些委屈，是没法儿对人说的，都自己偷偷哭过好几回了……

她越说她没生气，只不过是有些难过，母亲越劝她。而一位七十多岁的，难免说起话来颠三倒四，前言不搭后语，絮絮叨叨的老母亲，对一位正难过着的女大学生，有时候显然是力不自胜的事。母亲越劝她，她似乎越难过，最后竟呜呜哭了。分明的，母亲认为，她和“表弟”之间的别扭，与自己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母亲满面内疚地把我推入了房间，并

将房门关上了。好像她已感到无能为力的事，由我接替是理所当然的。

我坐在“表妹”对面，默默期待她自己哭够。

终于她不哭了。当她掏出手绢擦泪痕的时候，我问：“哭够了？”

她难为情地笑了笑。

我又说：“你看，你也没给我表现的机会，就帮助我完成了任务。”

她说：“我长这么大，从没惹谁用那种话骂过我。英语也不行！就算我是自讨没趣儿，我妈又怎么他了？我当时不过没话找话儿，纯粹想跟他开几句玩笑，引逗他快乐点儿罢了！他经常那么满脸旧社会的样子，和他在一起，我觉得都快把我影响老了……”

我说：“他不是已经向你认错了嘛！他这人性格是有点儿怪，你应该比我更了解……”

我正打算起身去向母亲交差，不料她问：“梁老师，你就不想更了解他么？”

我看了她一眼，见她请求地望着我。

在我家里，从她第一天出现在我家起，就半真半假地，戏谑地称我“表哥”。我已习惯了。而且内心里也将错就错地认可了。忽然她叫我“梁老师”，同时问那样的话，使我感到，“表弟”也许早就令她苦恼了。也许早就是她的某种负担了吧？否则她何以会那么望着我呢？我暗暗替“表弟”预测到某种危机，缓缓地又坐下。

她却犹豫起来，不开口了。

我说：“你讲吧。我当然想更了解他一些。尽管我是通过他才认识你的。但也是通过你，才多多少少地了解他的。是不是？”

她点了点头表示承认，又思考再三地说：“我告诉你的。你可千万要装做一无所知。更不能对他讲。他猜到了会恨我的，真的。那我又何苦的呢？”

我信誓旦旦地说：“一定。”

她说，他家的生活至今仍很穷苦。他家乡的生活至今也很穷苦。她说，在全校，有一些来自穷苦地方的学生。可是绝不会再有另一个学生，来自比他的家乡更穷苦的地方了。她说那一种穷苦的现实，是许多城市里的人难以想象，因而也根本不会轻易相信的。所以他从不对别人讲。她说即使在大学校园里对来自极穷苦的地方的同学，周围其实也是很少有发自内心的，真诚帮助的温暖格外厚爱着他们的。她说同学之间情感的冷漠，互不关心，往往也是表现得咄咄逼人，令人不寒而栗的。何况那些来自极穷苦的地方的同学，大都性格都有些与众不同，自尊心也都异常脆弱而且敏感。他们又大都以独往独来的方式软性自卫。即便有些家庭生活条件优越的同学，发自内心想要在钱物方面对他们偶尔予以周济，也不敢轻举妄动。唯恐被理解为廉价的同情，甚至被误解为贵族式的施舍行径。而一旦不被理解，甚至被误解，注定会引起他们内心里的逆反。如果这样的事发生在女同学之间，逆反也就是逆反而已，倒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但发生在男同学之间，有时就不仅仅是逆反不逆反的问题了。何况普遍的大学生们，家里的经济情况即使并不穷苦，也是谈不上多么富

裕的。生长在城市的大学生，尤其男生，哪一个家庭每年不寄给他们八九百元？只靠助学金，他们简直在大学里就会变得像些叫花子。六七百是最少的。就是每年一千多元，他们平时还是会觉得钱很紧。他们买书的时候，需要下很大的决心。一些十几元二十几元一本的工具书，再想买，往往也只能叹息一声作罢。谁都很难慷慨到拿父母的血汗钱去周济别人的地步啊！她说她认识“表弟”，就是因为有一次发现他偷书。而那时她已知道，他是学校文学社负责诗歌的编委，在喜欢诗歌的同学中有着一定的威望。而且她已经是他的默默的崇拜者，当然，她所崇拜的仅仅是他的诗。不是他这个人。

“其实那也谈不上是崇拜。只不过是认为他写的诗有种真情罢了。他在文学社的刊物上发表过一组情诗，总题是《不为爱活着》。什么——爱我的少女/我不爱她/我不爱她/她无奈，我亦无奈/在无奈的无奈中/我不为爱而活着/却也乐于，为爱而死去……当初我喜欢他的诗，喜欢得要命。我刚跨进大学校门，一心准备爱上一个人，或被一个人所爱。体验像韦唯唱的那样，爱得死去活来的感觉。高考前，我都快变成一台紧张的学习机了。考上了大学，人似乎也松弛不下来。尽管事实上完全松弛了，但还是觉得松弛得不够。好比一个害了一场大病，伤了元气的人，不来一针强心剂，仿佛就不能从虚脱状态恢复。我并不是一个天资很聪明的女孩子。我竟会考上大学，对我自己来说都是一个奇迹。从小学三年起开始知道刻苦，其后整整九年啊！考上了重点中学接着考重点高中。九年间整个人上足了弦，一刻也不敢松弛，你就仔细想想吧，绝不比有工作的人轻闲自在！我讲这些你能理解么？

.....”

她似乎讲得有些累了，长长地喘了口气。

我说：“能理解。”

“我刚才讲他，讲到哪了？”

我说：“讲到你当初多么喜欢他的诗。”

她说：“现在我是一点儿也不喜欢他的诗了。那也算诗么？可我当时认为他将来准能成为一名大诗人！”她自嘲地苦笑了一下，“有一次我坦率地告诉了他，我觉得他根本没有什么写诗的才情。也根本没有什么能成为诗人的希望。而且坦率地告诉他，别人也开始这么认为了。”

我暗想，姑娘，我要是你，绝不会这样做。你的失望，是你的错。并不是他的。你把你的错转移给别人，这不公道啊！

“他生气了吧？”

“他没生气。他说：‘我为什么非得成为诗人呢？’以后他再也不写诗了。并且再也不肯当文学社的诗歌编委了。”

我觉得，对这件事，我就没有表示什么看法的必要了。

“我怎么竟讲起他的诗来了呢？我都忘了，是从哪儿讲岔开了？”

“从他偷书。”

“对。是从他偷书。你一点儿也不觉得惊讶么？”

我说：“不。我不觉得惊讶。”我读大学的时候，因为囊中羞涩，也产生过偷书的念头。

她倒是很惊讶地瞪了我一会儿，接着说：“那一天同学替我取出家中寄来的钱。刚给我。是一张一百元的。因为穿着裙子，上下没个兜儿，就夹在笔记本里了。然后又直接到图

书馆去看书。不知怎么搞的，钱又被夹在书里了。那是一本《中国古典小说鉴赏词典》。很厚。大概定价要三十几元。我要离开图书馆的时候，发现钱不见了。一想，准是夹到那本书里去了，立刻到书架间去找。恰巧看见一个人，正从敞开的窗子往外钻。同时发现那本书已不在书架上了。不跳窗，是不可能将那么厚一本书带出图书馆的。我断定那个人肯定是个偷书的贼。刚要喊，又一想，万一是镶玻璃的工人呢？万一那本书在另一个人手中正看着呢？图书馆在二楼，哪个偷书的贼，为了一本书便冒险从二楼往下跳呢？闹得虚惊一场，岂不是贻笑大方么？我也从窗口探出身瞧，见那人正从阳台上冒险攀向三楼一间教室的窗口。我们的目光碰在一起，我认出了他是谁。那一时刻，不知为什么，我决心不喊了。虽然我已知道那本书为什么不在书架上了。发现了他偷书，我自己倒显得慌张了。离开图书馆的时候，管理员见我神色异样，起了疑心，一直用目光把我盯到门口。如果那一天我带了书包，说不定会遭到检查。我一走出图书馆，就蹬蹬蹬往三楼跑，一口气儿跑到三楼那教室门口，想在门口堵住他。可是教室里静悄悄的，熄着灯。几分钟后还不见他出来。我推开门一看，见他的影子正站在窗台上，由于窗子的推轴锈了，只能开到一小半的程度，他没法儿钻进来。我赶紧跑过去，从里边替他推开了另一扇窗，帮助他钻了进来。幸亏是晚上。否则他早就被发现。他说：‘谢谢你。’我说：‘不用谢。谁在这种情况下都会帮助你。你把钱还给我吧，那是我这个月的生活费。’他问：‘什么钱？我不明白你的话。’我说：‘你借的这本书中，夹着我的一百元钱。’我把‘借’字，说

得很强调。他一翻书，果然翻出了钱。他又说：‘对不起。我不知道。真的。’我说：‘我相信。别解释了，快离开这儿吧！’我接过钱，转身便走。虽然我们说话时离得很近。但我却看不清他脸上当时是一种什么样的表情。事实上我始终垂着目光，并不敢正视他一眼。仿佛偷书的是我自己。回到宿舍，我的心还怦怦乱跳。我有些暗暗后悔自己的做法。觉得无形中，我也参与了他的盗窃行为似的。但我还是下决心，只要不被查问到头上，对什么人都不说这件事。好像也是在为自己保密似的。以后我又见过他几次。他总是远远地就绕道而行。躲不开，则点一下头，加快脚步与我匆匆擦肩而过。忽然有一天。我心血来潮，突发奇想，也写了一首诗，装在信封里，填上他的名字，寄给了文学社。其实完全可以直接送去，但我思忖再三，还是采取了寄的方式。并且，在诗的下面，还注了一句话——‘你认识我。因为我帮助过你。’分析起来，在我的潜意识中，一定闪过一个可耻的念头，那就是何不利用他一次呢？你看，我什么都对你讲了，你不至于鄙视我吧？”

我说：“不会。我觉得这一切都挺孩子气的。”

“孩子气？你这么认为？可不，就是太孩子气了嘛！”

“几天后，他把我邀到了文学社。在只有我们两个人的情况之下，他和我面对面坐着，郑重其事地谈我的诗。他问我：‘你自己觉得你的诗如何？’我谦虚地说：‘写得不好。我刚开始对诗发生兴趣。’他说：‘我同意你的看法。现在请回答我第二个问题——为什么要把自己明知写得不好的诗寄来呢？而且为什么偏偏寄给我，还要加上那么一句话呢？’我万万没有想到，他竟会这么直截了当地，面对面地问我这样的话！我

一时语塞，不知怎么回答才好。‘让我替你回答吧！’他盯着我的眼睛，低声地，但却几乎是一字一句地说：‘你想利用我，是不是？’我觉得全身的血一下子都涌到脸上了，霍地站起来，恼怒地说：‘你诬蔑我！我才不是你想象的那种人呢！’他说：‘你别冲动。如果你的确不是我想象的那种人，这件事就好办多了。我现在正式把你的诗退给你。我们虽然办的是个小小的油印刊物，但也是有水平线的。’我一把从他手中夺过我的诗，三下两下，撕得粉碎，往地上一扔，转身就走。在门口，我气势汹汹地对他说：‘你完全是做贼心虚！’他冷冷一笑，说：‘这话可能也同样适合你。不错，我做过一次贼，可是此刻并不心虚。’我跑出去，又羞又恨，气得躲在一个背人的地方哭了一通。我想我得把我的诗找回来。一片碎纸片儿也不能留在那儿。万一又被他收集起来，以后有机会就拿出去示众，既贬低了我，同时又证明他的原则性呢？我才不给他机会！这么一想，我又回去了。他果然已在粘我撕碎的那几页纸。我冷笑着说：‘我想到你这一手了！所以我又回来取我的诗。你白白效劳了不是？’他有些困惑地瞪着我。不待他说什么，我夺过自己的诗便走……”

母亲给她送了一杯茶进来，转了个身，却不马上离开，分明也很想坐下听听。

我说：“妈，厂里放电影。你闷了，就去看电影吧！”

母亲快快地说：“那好，我去看电影。索瑶，心里有多少委屈，都跟你表哥聊聊。他毕竟比你们大几岁，或许能帮你参谋参谋……”

母亲走后，她喝了一口茶，试探地问：“表哥，我不是在

耽误你的时间吧？”

我说：“不是。”

我想，你讲，我便听。你不讲了，我也不多问。每个人某些时候，都会产生强烈的诉说愿望。在火车上，在旅馆之类的地方，许多人在诉说愿望的支配之下，向刚刚认识的人毫无保留地倾谈自己的一生。而且唯恐对方听烦了。诉说某些时候不但是人的一种愿望，也是一种快感。我觉得她已处在从愿望嬗变到快感的心理弧度上，我不好不奉陪。何况这是母亲给我的一项任务。由我完成，总比由母亲完成效果理想一些。

她又认真地说：“那，真耽误了你的宝贵时间，可完全是你自己的责任啦！”

我说：“难道你看出我听烦了？”

她笑了。

此时她情绪已经稳定多了。我暗自认为她开始时未免夸大其词。起码我听到此刻，还没有觉得她真的陷入了什么不幸的情感漩涡。她讲出的一切，在我听来，不过挺好玩的。如此而已。仅此而已。

“我一边走一边重看我那几首诗，自己也觉得真的不好。他为我改了十几处。经他一改，似乎有了点儿意味儿。韵律工整了。但也强不到哪去。而且，他替我贴得相当细致。大概，他是想找个什么机会，再当面退还我一次。我忽然惭愧起来。谴责自己把别人想象得太坏了。这件事，并没有使我原先的决心动摇。我对自己说，索瑶，索瑶，你已经替他的不光彩行径保守了很长时间秘密，你就保密到底吧！否则，你

就成了一个卑鄙的人了！以后，我们再碰见，情况反了过来。不是他躲避我，而是我躲避他了。你觉得这可笑么？”

我摇摇头。

“你信缘分之说么？”

“我很信。”

“我从前不信。可是自从和他，有了这种……关系（她似乎极不情愿用‘关系’两个字）我开始信了。可是我想不明白，大学里男同学那么多，对我表示过好感的也不乏其人，为什么偏偏是我和他之间，或者反过来讲，大学里女同学那么多，为什么偏偏是他和我之间……你明白我的意思么？”

“明白。”

“人们所谓的缘分，究竟是由谁决定的呢？难道真有上帝么？”

我早已习惯了大学一二年级的学生，尤其是那些放下尼采和萨特，转手就捧起琼瑶的女学生，提出比这类问题更天真更幼稚更没有意义的问题了。

我不假思考地说：“信其有便有。信其无便无。信其有，比信其无，看问题的方法也许更简单些。每个人都可以认为自己就是自己的上帝。却没有一个人临死的时候仍保持这样的自信。”

“去他的上帝吧！本来，过了些日子，我就把他给忘了。我还从来没向你提到过我的姐姐吧？”

“没有。”

“我姐姐在另一所大学读研究生。亲姐姐。比我大五岁。暑假期间，我和姐姐到黄山去玩儿。全国各地方的大学生们，

似乎在支持国家的旅游业方面，热情都高涨得没比。黄山附近的农民，就有了第二职业。你去过黄山吧？”

“去过。”

“几次？”

“一次。”

“我那次是第二次去了。第一次是跟同学一块儿去的。姐姐已经去过好几次了。但是我们姐妹从没一块儿去过。所以姐姐动员我，和她一块儿再去一次。你去的时候，见过农民怎么背旅游者上山的情形么？”

“见过。背上负一把竹椅，请旅游者坐在竹椅上，把他们背上去。一次五元钱。”

“你坐过么？”

“没有。”

‘早已经不是五元了。我去那次，已经十五元了。现在可能更贵了。姐姐说，她前几次去，是登上山顶的。这一次，应该‘坐’上山顶才对。‘坐’上山顶比登上山顶，一定会有很不同的观感。两种不同的游览兴致都满足了，以后就不来了。再放假该到峨嵋山去欣赏佛光了。和我在一起，姐姐一向是以决策人自居的。姐姐雇了两名背夫。她将我唤到她跟前时，两名背夫都蹲在地上，等待我们坐到竹椅上去。姐姐先坐了上去，催促我也快点坐上去。我见那另一名背夫身体瘦小，犹犹豫豫不敢坐上去。怕他半路力气不支，把我摔落山谷里。而那背夫却固执地蹲着不起来。他像奴仆一样低着头。他说：‘小姐，请放心大胆地坐吧！虽然我瘦，但是有瘦人的干巴劲儿。我每一步都走得谨慎，会绝对保证小姐的安全的。’他说

话的口音，完全是山里人的口音。在姐姐的催促下，我终于坐了上去。两名背夫一前一后，始终保持几步远的距离。姐姐在前，我在后。姐姐不时回转身为我照像。姐姐每拍一次，就要求背夫们停一次。‘索瑶，笑一笑！’‘索瑶，看镜头！’‘索瑶，指远处！’我每一次都得按姐姐的话做各种状。登了一个多小时以后……”

我纠正她是背夫们登了一个多小时后。

她说：“随你怎么认为。我知道你是怎么看这类事的。我既然毫无保留地讲给你听了，就不在乎你怎么看。我从包里取出易拉罐饮料喝。背姐姐那名背夫，坐得离我们很近。背我的那名背夫，坐得却离我们挺远。似乎并不太愿和我们坐在一起。姐姐笑指着他说：‘索瑶，我的，要比你的，看样子可靠多啦！你可要提防点噢。别在我光顾看山景的时候，让他把你给背回家去！’她的背夫听了嘿嘿笑。姐姐取出一听饮料，给了她的背夫，又指着我的背夫问：‘你们一个村的？’那背夫摇头说不是。说不知另一个背夫是哪地方来的。说他去年前年这时候都来过。还说，小伙子人挺厚道，和黄山的背夫们都混得挺熟。哪次来黄山干这行，都挣个六七百的。说如果不是因为他人缘好，当地的背夫们哪容他来撬行，早就把他臭揍一顿赶跑了！我又取出一听饮料，走过去送给他喝。他摇摇头，将身子一转，背朝着我，故意不看我。我见他赤裸的瘦背上，被竹椅压出了几道深深的紫红的沟。我想，幸亏我才一百斤多一点儿。他这是瘦马硬驮啊！我绕到他对面，又将那听饮料递给他。他低垂着头说：‘小姐，谢谢。我若渴了，有自己带的水喝。’这次，他的话，不是用山里人的口音

说的。我听到的是一个熟悉的人的话。我震惊极了。可是我怎么也不敢相信。我请求道：‘老乡，抬起头吧！’他说：‘小姐，我不敢抬头。’我说：‘别叫我小姐，我是大学生。’他说：‘对于我们背夫，男的一律是先生，或者老先生。女的一律是小姐，或者夫人。大学生也不例外。’我急了，说：‘你为什么就不敢抬起头看我一眼呢？’他说：‘你当然不可怕。我不过怕你太吃惊。’我这时已经完全能断定他是谁了……”

我也早就想到了。

可是我不知该对她说什么好。

也不知该对这位“表妹”予以同情，还是该对“表弟”予以同情。

我恍如从天上看到深渊，于酷暑之际中寒。觉得某种现实在恶作剧之间，将人戏耍得真是够可以的。仿佛有一股冷，在我和她都不经意间，悄悄地充满了室内。

“我喊叫起来：‘肖冰，你抬起头！’他终于抬起了头。他漠然地望着我。好像奇怪我怎么知道他的姓名。他注视着我问：‘小姐，有何吩咐？’……那会儿……我……我……”

泪水顿时从她眼中泉涌而出……

她伏在沙发扶手上，呜呜哭了……

那一种哭是心灵的哀泣……

我仍不知对她说什么好。

我瞧着她哭，一时竟无话可说。

母亲真是把这一位“表妹”和那一位“表弟”当成了什么至亲家的孩子。也许是母亲般的关心也是上了年纪的女性们本能的自我价值的证明吧？“表妹”的伤感情绪，竟搅得她

没心思看电影，门一响，我知道她回来了。“表妹”的哭声，不但引得母亲脚步急促地出现在我面前，而且动了气。

“让你劝个人，你都不会！你光会听着别人哭么？我走时，她都情绪好了。怎么这会儿工夫，反倒哭得泪人儿似的了？你出去吧！索瑶，索瑶，别哭了！赶明儿他再来，大娘替你数落他……”

母亲洗湿了条手巾，替她擦脸。

我说：“妈，还是你先出去吧。你也不了解情况，乱干预个什么劲啊！”

我不管母亲生气不生气，将母亲“请”了出去。

我重新坐下，说：“你接着讲。”

索瑶说：“我打了他一耳光……我觉得，好像不是我在他头顶上高高坐过。而是他在我头顶上高高坐过。总之，我感到从没被那么严重地侮辱过。恨不得纵身一跳，跳到山谷里摔死自己！我怎么会想到那会是他？如果我知道那是他，我会心安理得地高高坐在他头顶么？可他分明知道他背的是谁。却还照背！这不可能只为了挣我的钱。我想，当我高高坐在他头顶的时候，他心里其实是快感的。这样的事完全可以避免。而他故意使之成为一种现实。用他存心制造的这一种现实，将我摆在丑陋倍出的位置上，使我自己审判自己。他站了起来，仍那么素不相识地望着我，仍用那么一种冷冷的语调说：‘小姐，如果我使你不满意，你可以不给我钱，但是 you 无权打我。’我干瞪着他，气得浑身发抖，眼泪刷地淌下来了，却说不出话。姐的背夫跑了过来，对我吼：“你凭什么打人？有理讲理，打人不行！你不道歉，老子也扇你！”样子变得特

别凶。姐姐也跑过来了，也对我吼：‘索瑶你干什么？无缘无故的，你为什么要打人家？你说话呀！’我对姐姐说：‘我恨你！’姐姐就扇了我一耳光。这时，前前后后的游人，聚拢在我们周围了。另一个背夫，向人们哇啦哇啦地嚷：‘我们是按劳取酬的人，不是奴才！自从这黄山开放以来，还没见过敢扇我们嘴巴子的呢？何况没做错任何事，没摔了她，更没对她耍流氓！……’一时公理都站在那背夫一边。我没法解释。也向人们解释不清。我能怎么对人们说呢？能说：‘他是我同学，所以他背我，我就该扇他’么？

‘还戴着校徽，是大学生呢！’

‘长的倒文文静静的，怎么这么野蛮！’

‘不能轻易放她走，记下她是哪所大学的。一定要向她学校反映这件事！让她记住应该尊重劳动人民！’

‘罚她款！重重的罚她！把她身上所有的钱都罚了！’

人们都对我表示出极大的义愤。我想，大学生坐在背夫头顶的情形，肯定的，早已在某些游人心底引起强烈的反感了。只不过没有时机释放。他也没想到事情会弄成这样。也和我似的，不知所措。还有人向我举起照像机准备拍照。姐姐一把用手捂住了我的脸。姐姐掏出钱包，往他手中一塞，扯着我便走。人们却仍不肯罢休，吵吵嚷嚷的，挡住我们的去路。他终于开口了，他说：‘她们是我的姐姐和妹妹，这是我们兄弟姐妹之间的事，你们别乱起哄！’他说完，扛起他的竹椅，径自下山去了。人们都发愣，呆呆地望着他的背影。我和姐姐，也趁机赶快溜了……我和姐姐，第二天就返回北京了。在火车上，姐姐显得比我更心事沉重，不断地向我问他。

姐姐担心他回到学校，会将这件事在同学间张扬开，对我形成精神压力。我说那他倒不至于。姐姐问我为什么对他有这样的信任？我就将我和他认识的过程交待了一番。姐姐听后才放心了些。嘱咐我：‘你回学校一定要尽快地，主动地接触他一次。大学不是君子国，不能掉以轻心。要把话和他摊开了，挑明了。得警告他，你的态度是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还说，我如果自己没这个勇气，她亲自到我们学校去一次，替我和他进行一次谈判。我坚决地反对姐姐的建议。回到学校后，我也没听姐姐的话，主动去找他。但我总觉得，心中笼罩着一片阴影。开学前几天，同宿舍的一个女生风风火火地从外面一进入宿舍就大声说：‘索瑶，你还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呐！校园里沸沸扬扬地都快开锅了，你不知道哇？’我问发生什么事？她说：‘新闻系的同学放大了一张照片，放得老大老大。能有桌面儿这么大！照片上，是咱们校的一个女同学，坐在一辆黄山背夫的头顶上。不，你别误会，是背夫背负的竹椅上。她在上边笑。背夫在下边笑。都笑得咧嘴露牙的！照片旁贴着几页大白纸，钢笔字、毛笔字、彩色笔字，在上面写什么话的都有。新闻系的同学可来劲啦，据说还要组织召开辩论会呢！’我几乎停止了呼吸。我看的书从我手中掉在了地上。我忐忑不安地问：‘能认出那个女同学是谁么？’她说：‘放成那么大的照片，能认不出来嘛！’我全身都紧张起来了，追问：‘是谁？哪个系的？’她说：‘围了那么多人，我挤不上前，没看。’我猛地站起来冲出了宿舍。我一口气跑到新闻系的广告栏那儿，挤上前一看，悬在喉咙的心才算归了位。照片上的女生并不是我，

也不是我们中文系的。紧张感一过，我几乎有些站立不稳。那一天我到校外给姐姐打了一次电话，告诫她，千万千万不要将她在黄山给我照的照片往学校寄。我说一旦我没收到，被别人拆看了，我就完了。以前，在学校里，最活跃的是中文系的学生。这一次，却让新闻系的学生出尽了风头。几乎每个系都有学生参加。还有不少老师，教授们也参加了。辩论进行得相当激烈。有同学认为，这件事是某些大学生天之骄子的准贵族心态的大暴露。实际上是八旗子弟纨绔而丑陋的遗风之现代标本。从根本上说与知识分子应具有的精神素质格格不入。持这种观点的同学言词犀利，个个疾恶如仇。有同学认为，这样的一件事根本不值得进行如此严肃的辩论。时代不同了，对任何事都应持更宽厚的态度。旅游就是寻求欢悦的方式。有人从中挣钱。有人为此花钱。各得其所，没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辩论这样的事本身就是小题大作，无事生非，哗众取宠。证明辩论的发起者们不甘寂寞而已。老师和教授们，只是听，没有参与辩论的。由这一件事引发开了另外的辩论：大学生究竟算不算是天之骄子。究竟什么是贵族心态，究竟什么又是准贵族心态？知识分子，在当代又究竟应具有什么样的精神素质？当代大学生究竟算不算得上知识分子？有同学说，如果像我们这样的名牌大学的大学生，都不算知识分子的话，那么我们中国当代知识分子，岂非比熊猫还少了么？有同学说，别忘了我们还没毕业呢，不过是知识分子的分母。只能希望从我们中会产生未来的知识分子。够不够得上是知识分子，主要不是由文凭来区别的，而是由是否具有当代知识分子的思维方式来区别的。分母越大，分数

越小。有同学说，这是典型的思想分类法。也是简单化的政治分类法的翻版。凡有大学文凭的，都应被视为知识分子。不过知识分子和知识分子，又另有不同而已。有保守型的，有激进型的，有专业型的，有仕途型的。好比同是一种花，品种繁多。哪一种类型，都不应自以为是，老子天下最知识分子，而歧视别种类型的知识分子。有同学说，中国当代知识分子，只有一种类型。那就是‘毛’型的知识分子。谁都是‘毛’谁都不是自己的‘皮’，想成为一张‘皮’也根本不可能成为一张‘皮’。过去是附在工农这张皮上，现在工农这张‘皮’，社会地位贬值了。知识分子又转而去附国家这张‘皮’，附得牢靠的，就得意洋洋，心满意足。想象自己是国家多么多么重要的一部分。附得不牢靠的或自我感觉还附不上去的，就觉得失意，觉得怀才不遇。‘采菊东篱下，悠悠见南山。’证明人在东篱，心向往南山。斜眼病。瞥南山，南山又有什么呢。还不是瞥向仕途路上么？连陶渊明、李白、杜甫、甚至屈原，都是这么样的一些‘毛’，何况我辈莘莘学子呢？有同学说，古今中外，知识分子从来都是‘毛’。只能是‘毛’。只能是‘毛’又委屈于是‘毛’，不甘是‘毛’，却幻想当‘皮’，那不也是一种晦暗的心理么？更有同学说，辩论这些干什么呀？我们不过是被缓期四年的待业青年。翻翻我们学校的毕业生分配工作档案吧！八十年代初，就拿你们新闻系来讲，分的都是哪些单位？新华社、《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日报》、电台电视台等等。外地的，有几个不分布在省市主要新闻部门的？现在呢？能分到少年报儿童报也不错了。想分得更好些，我问问你们削尖了脑袋能去得了么？知

识大贬值的这个时代，所谓知识分子的精神状态和心理状态，除了像一条条被抛弃了的狗的心态，还能是什么心态？这一个同学的发言，使会场肃静了好几分钟。每个人都似乎忽然意识到了，坐在这里听一通有演讲癖的人进行辩论，其实是很索然的事。正在主持人觉得怪尴尬的时候，又有一个人站起来发言了。我不说你也知道。是肖冰。他说：‘我想提醒大家注意一个事实。我们今天举行的辩论，是由一张放大的照片引起的。我对引发开去的，关于知识分子的一切辩论不感兴趣。正如受着民生问题围困的人，对民主问题不感兴趣。因为他头脑中首先不会产生那么奢侈的要求。’他的话立刻遭到一片嘘声。因为在普遍的大学生中，‘民主’是一个很神圣的词。还没有人公开声明自己对民主问题不感兴趣。许多同学觉得他在亵渎他们的崇尚民主的思想。而他相当镇定。别人嘘他的时候，他就闭口不言。嘘声一过，他又说：‘我还要提醒大家注意第二个事实。那就是，那张被放大的照片上，我们的女同学在笑，而背夫也在笑。上下都在笑，就笑得很和谐。很完美。我认为可以选送参加什么摄影比赛。最好这么命题——黄山的笑。也许，那个背夫，内心里还充满了对那位女同学的感激呢？因为她使他多挣了一笔钱……’他的话还没说完，立刻有许多人站起来反对他：‘请问，把钱给背夫，而不坐在他头顶上，岂不更符合大学生的做法么？’‘你有什么根据认为那个背夫内心里怀着感激？’甚至有人骂他，‘滚！滚出去！你大概就坐在过背夫的头顶上吧？你这样的人没有资格在这里发言！’如果他以一种调侃的，风趣的，玩世不恭的态度说他那番话，也许不至于遭至那样的哄斥。而他说得

太认真、太庄重，听来太具有结论意味儿了。这就使许多人感到，他不但否定了一切人说过的话，而且也当众挖苦了说过话的一切人。他依然相当镇定。于是有些女同学对那些围剿他的男同学抗议——‘让人家说下去！’‘人家话还没说完呢，为什么打断人家？’‘各抒己见嘛，凭什么让人家滚？’他那种镇定，显然大受那些女同学的青睐。也许还征服了她们的。当时我明白了，一个人，即使他其貌不扬，即使他身材瘦小，在成为众矢之的的情况之下，能保持住一种镇定，他没有魅力也似乎有魅力了。他不英俊也似乎英俊了。比起那些平时处处故意表现潇洒倜傥，张口则滔滔不绝，侃侃而谈，而听到一声嘘，就面红耳赤，立刻坐下一声不吭的才子们，他的的确确是显示出了不寻常之处。对那些伪才子们，你们作家们怎么说？”

我说：“银样蜡枪头。”

她说：“当时我也不由得对他另眼相看起来。他从容不迫地进行驳斥。他说：‘你们在座的大多数人，’说时，还伸手一指：‘你们过生日的时候，可以毫不迟疑地一出手就是十几元，买一个生日蛋糕。甚至，还可以一次就花掉几十元，去下馆子，可对那些向你们乞讨的男孩，女孩，老人，和妇女，你们何曾表现过一点儿慷慨好施呢？你们买一个茶蛋，都和卖茶蛋的老妪讨价还价一番。你们一块儿买汽水喝的时候，难道没做过互相掩护，企图多喝一瓶的事么？难道，我能相信你们，会白给一名背夫十几元钱，而放弃可以坐在一名背夫头顶上的机会么？你们在这里说的是一种话，表明的一种看法。如果真到了黄山，你们说的未必不会是另一种话，表

明的未必不会是另一种看法。你们中的大多数人，未必不会也想花上十几元钱，坐在别人的头顶上，悠哉游哉地登上黄山。甚至，登上‘鲫鱼背’？你们会说背夫要的钱太贵了，你们也会讨价还价，就像某些总希望买到最便宜的东西的人和市场的商贩讨价还价一样。你们心里会想，如果只花几元钱，就可以舒舒服服地坐在竹椅上，便能游览遍黄山的话，那是多么美妙的事啊！甚至也许还会想，最好竹椅有遮阳的棚盖儿！这就是你们中的某些人。你们像少爷和小姐一样花费着你们父母每个月寄给你们的钱的人，难道会对别人产生真的同情？你们知道背夫们是怎么想的么？你们了解他们么？就算你们把钱白给他们，他们中的多数人，也不会白收，也肯定要请你们坐到他们头顶上。因为那样，他们才觉得，那钱是自己挣的，花着也仗义。就算他们白收了，他们心里反而会暗想：他妈的，这小子跑黄山来施舍来了，大概内心里窝藏着什么罪孽吧？你要赎，你就得大方点儿，起码一百元，那也算施舍！十几元就想赎罪？你做梦吧？……’

教室里异常静。在我入校后，只有一次的情形能和那么静的情形相比。就是有一名历史系的四年级的学生，假期在家乡犯了流氓强奸罪。开学后公安局的人到学校来进行二次宣判，恰恰也是在那同一所大教室里。大家当时的神态，仿佛又是在聆听宣判似的。他们讲的事，在大学生中是发生过的。当时除了我，我想很多人内心里都会承认这一点。但是，承认是一回事，能否承受他那种公开的面对许多人进行的，带有挑衅意味的，尖刻的，冷嘲热讽的抨击，显然又是另一回事。我想人们肯定都觉得，遭到了他的羞辱。那一时刻，他

站在大家面前，显出了一种毫不掩饰的目中无人的轻蔑。岂止是轻蔑，简直还包含有毫不掩饰的憎恶意味儿。仿佛人人都是伪君子。仿佛人人在他之前所说的，若不是自我表现的话，便一定是言不由衷的，习惯成自然的假话。起码是没有任何实际意义的空话。我至今仍不能充分的根据判定，当时在他自己的潜意识中，是否也有着自我表现的成分。终于有一个显然被他的话大大激怒了的学生猛地站了起来，像他每说到‘你们’两个字就指着大家一样，也指着 he 厉声喝问：‘你又有什么资格站在背夫们的角度信口开河胡说八道？你对那些背夫们又了解多少？你以为自己是谁？是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的上帝么？’他目光咄咄地逼视那个人，冷笑着说：‘我当然不是上帝。但三个暑假里我都当过背夫。我在黄山背上背下的大学生研究生何止百人。我感谢他们使我有机会公平合理地挣他们的钱。有人的活法是不断的花钱。有人的活法需不断的挣钱。当他们寻找不到其他的正当的方式，就只有靠租贷自己的体力。我们都是大学生，而我是不得不面对这一现实的一个大学生。所以我尊重这一现实。’他解开衣扣，向大家转过身，褪下了上衣使大家看到他的脊背。同时他说：‘这深深的痕迹，像标志印在我身上。黄山的背夫们欢迎更多的大学生明年还去游览黄山，我将在黄山恭候诸位。’他说罢，从容不迫地穿好上衣，离开了教室。离开时，对谁都没看一眼……”

索瑶沉默了。

我也用沉默真心实意地奉陪着她。

她低声问：“你怎么看？”

我反问：“你指什么？”

她说：“辩论。”

我说：“一切人们进行辩论的事，本身都是没有唯一正确的定论的事。”

“那么对他呢？”

“看来大学对他和对你是不一样的。”

“你认为对他是怎样的？”

“也许是另一种炼狱。”

她若有所思地盯着我。

“他自己也是这么说的。”她的声音更低了；“辩论会以后，我想，他的孤独将会结束了。许多原先不理解他的古怪性格的同学，肯定将对他增加理解了。经济条件优越的同学，说不定由此受到启发，开始关注到某些像他一样的，大学里的‘六等公民’了吧？在我们的大学里，一等公民是侨胞后代。二等公民是大公司和大企业家们的儿女。三等公民是高干们的儿女。四等公民是知识分子中的某些自由职业者的儿女，比如有个体执照的律师、医生、演艺人员、拥有专利的人们的子女。五等公民是平民子女，六等公民，便是来自僻远而穷困的地方的农家子女。我想，也许会有人创立一种什么‘会社’的，以使人乐于接受的形式，关心一下‘六等公民’们吧？然而我想错了。他更是一个孤独的人了。普遍的男同学们，更疏远他了。有些男同学，在许多场合，一看见他，就唱‘我的家乡并不美/低矮的草房苦涩的井水/男人为它累弯了腰/女人为它锁愁眉/过了一年又一年/过了一辈又一辈/……’而且只唱这首歌的上段，并不唱下段。哪一所大学里，

都有那么一伙嬉皮士。他们玩贵族玩得很火。有的女生穿三百多元一条的裙子，这你相信么？你别那么瞧着我。虽然我父亲当过市长，但离休了啊！何况那不过是一个中等城市。如果没有一处新开辟的疗养地，十之七八的中国人原先想不到它的存在。你还那么瞧着我。我不能算是大学里的贵族学生。真的不是。比三等公民低，比四等公民高罢了。我认为我跟那些学生不一样。我不玩世不恭，也不纨绔。我觉得自己挺善良，挺富有同情心，挺愿意主动用心灵去理解别人的。我想，那些一看见他就唱歌刺激他的人，心理是很糟糕的。大概他们认为，他损害了他们在大学里的形象吧？所以他们要从心理上对他实行报复？……”

我却想，亲爱的表妹，这没什么可奇怪的。当穷困作为一种现实，对优越发表不敬的宣言的时候，结果得到的肯定不是关怀，而只能是敌对。这一种敌对，其实是互相的。“表弟”的做法，又何偿不是一种对他所妒羡的人精神上的进攻呢？理解、善良、同情、为自己的施舍或为他人的奉献，是填不平这种心理沟壑的。反差越大，沟壑越深。唯一奏效的办法，是消灭贫穷。像消灭丑恶现象一样。使穷人不再是穷人。而且最好不是革命的方式。对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丑恶其实并不那么可怕，如同脸上的疮痕。影响容貌但并不危害生命。而贫穷是另一种可怕得多的丑恶。贫穷是国家的癌迹象。如果这一种可怕得多的丑陋，和国家其他许多方面的丑陋结合在一起，就会发生“天翻地覆慨而慷”的大事……

然而我认为没有必要对她说出我的想法……

她语调缓慢地说：“几天后，那张被放大的照片上的女生

自杀了。她成为大学生还不到一年。她的死，仿佛就是那次辩论的句号。我认为她的死，与发起那次辩论的学生有直接的关系。认为把那张照片放得那么大，并贴出来的人，是罪魁祸首。认为那样一种行为，是一种谋杀行为。不管他们自己是否也这么认为。然而，却没有谁觉得，对此应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更没有谁忏悔过。人们很快就把自杀者忘掉了，也把那次辩论忘掉了，好像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校园里又恢复了以往的平静。每天傍晚，一对一对儿的，仍在树荫下、池塘边喁喁私语，卿卿我我，沉浸在浪漫和柔情蜜意之中。我也认为，他参与了谋杀。我对他又憎恨又感激。感激他在那次辩论会上，在内心里其实很冲动的情况之下，毕竟，没说出我的名字。如果，他当时指着我说：‘她，就曾高高坐在我头顶上！而且也照了像！’我想，我也肯定会自杀的。因为我的承受能力是很脆弱的。从小长这么大，我还没真正承受过什么。然而他却成了某些女学生心目中的‘拉赫美托夫’。她们都是大学一二年级的女学生。她们在背后称他‘小拉赫美托夫’。遗憾他身材未免瘦小了些。我经过请教式的询问才知道，拉赫美托夫是车尔尼雪夫斯基的名著《怎么办》中的人物。我就找来那本书看。看到三分之二还多，那个拉赫美托夫才露面儿。除了每天晚上睡钉板，为了预先锻炼一旦被沙皇的警察逮捕，能经受酷刑折磨的毅力。除了这一个情节，书中那个拉赫美托夫并没给我留下什么感人至深的难忘的印象。但是倾心和仰慕，在女孩子中是互相传染的。好比伤风感冒的人打喷嚏互相传染一样。有些女学生开始给他写情书。这使某些比他英俊得多，以才子自居的男学生嫉妒得要命。这

一种嫉妒，如同白马王子对流浪的乞儿的嫉妒。他们给他起了个绰号叫‘校园里的人马王子’。把他比作罗马神话中人首马身的怪物。说他只不过想从马的肚子里钻出来，加入诸神的行列，其实怀有堂而皇之地登上奥林波斯山的野心。他要与马的身躯分离的痛苦，其实是他自己的野心造成的。他们越是贬低他、诽谤他，那些女生越痴情地倾心于他。终于有一天我不得不对自己承认，他也钻入到我的心灵里来了。这是说不清道不明的。我只能这么解释，我被那些女孩子们的莫名其妙的痴情传染了！你仔细想一想就不觉得奇怪了。全校英俊的男学生很多。经济条件优越的男学生很多。自以为是才子或自以为是贾宝玉的男学生很多。善于以各种方式讨女同学们喜欢的男学生也很多，但像他一样，其貌不扬，却又相当孤傲，来自很穷困很穷困的地方，但又蔑视一切经济条件优越的幸运儿，并且在黄山当过背夫的，就他那么一个啊！而他对每一个女同学都一视同仁，一视同仁地冷淡，可远观不可亲近的样子。女大学生和普通的女孩子们并没有什么大的区别。男性越冷淡她们，越对她们显得仿佛永远不可亲近，她们往往偏会对人家产生好感，偏想去亲近人家。你觉得奇怪是不是？……”

我说：“不，我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对于没有恋爱过的女孩子，这其实是恋爱演习。本质上不是爱。是潜意识里的征服念头。”

“你也学会对人进行潜意识分析了 我给他写了好几封情书。但一次也没敢鼓起勇气直接或间接地交给他。一想到那么多女同学都给他写过情书，我竟自卑得要命。觉得自己哪

儿能配得上他啊！觉得与他比起来，他仿佛是一块经得起雨蚀风化的山石，而自己不过是一颗玻璃珠子罢了。何况在黄山我打过他一耳光。我想，那些日子，我是为他患了单相思了。不料，有一天晚上，同宿舍的女生表情很古怪地告诉我，宿舍门外有人找我。我出去一看，是他。他说：‘我是来还钱包的……’我说：‘求求你，别在我宿舍门口谈这件事，我们找个地方谈吧！’我近乎低声下气。我想我当时的表情一定惊慌极了。他显然理解我为什么一见到他会那样惊慌。他说：‘放心，我没有什么恶意。不过好吧，听你的。’尽管他这么说了，我还是惴惴不安。觉得只要是在校园内，无论哪儿，都可能被人发现，也许会被别人偷听到谈话的内容。‘心中没有鬼，不怕鬼敲门。’而我当时心中是有‘鬼’的啊！黄山的事，就成了我心中的‘鬼’。自从那个女学生自杀以后，我心中这个‘鬼’常常在梦里对我进行威胁。我竟一直把他引到了校园外。他一路默默地跟在我身后，并没有对我提出抗议。在校园外的一片树林里，我站住，背对着他开了口。我说：‘你说吧！’他说：‘我也没什么可说的啊，我就是要还你姐姐的钱包。里边有三百二十六元七角三分。黄山的事，我非常对不住你和你姐姐。你点点钱吧！’他说着就把钱包往我手里塞。我仍背对着他。我一甩手。不接。他说：‘你不收不行，我怎么能要这钱呢？’而我，已经泪流满面。你想想，我们这不是也等于约会么？可这是怎样的约会啊！他说：‘你拒绝，我就只好把它放在你面前了！我总不能变相地敲诈勒索吧！’他真的转到我对面，把钱包放在地上了。他直起身的时候，才发现我在无声地哭。‘你……’他吃惊了。犹豫片刻，又从地上捡起了

钱包。‘你别哭。你为什么哭啊！……’轮到他惴惴不安了。‘其实，我心里一直挺感激你的呀！那一次我碰到的如果不是你，而是别人，我也许早就身败名裂，臭名昭著，出现在哪儿，都被视作一个贼了！至于你那几首诗，当然也是可以发表的。可我这个人，自尊心太强了。因为我内心里太自卑了啊！除了一点儿可怜的自尊，和一切学生比起来，我一无所所有啊！不错，在黄山我一眼就认出了你。当时我心里真羡慕你和你的姐姐啊！你们暑假可以无忧无虑地游黄山，而我却不得不在黄山当背夫。我承认，我当时产生了一种报复的念头。我觉得，让一些坐在我头顶上的人，内心里长久地被忏悔折磨，也是一种报复方式啊！我这种心理，不只是对你才产生的。背一切大学生们的时候，都强烈地产生过。可是你从我的角度想想，这又是一种多么可怜的报复方式啊！我……我有时也恨我自己，既当背夫，心理又这么阴暗，多坏呀！我也想像你们一样，假期无忧无虑地四处玩玩。可我得挣钱啊！我得用自己挣的钱供自己念完大学啊！我还得经常往家里寄点儿钱啊！我……我家里很穷，我们那个地方很穷啊！……’

“起初我始终一言不发，默默流泪，默默品味自己因他而感到受了伤害的委屈。可是听着听着，我的眼泪的成分变了。后来眼泪完全是为他而流的了。那一时刻，我明白了，他并不像别的女生们所以为的那样，是什么拉赫美托夫。我倒觉得他更是一个校园里的夏西莫多了！只不过他的容貌毕竟不丑陋，而是清秀的。他终于默不做声了。他蹲在了地上，样子十分悲哀。我觉得，在我眼里，他仿佛变成一个比我小十

几岁的孩子了，而且，从里到外，遍体鳞伤。那一时刻我内心真是对他同情极了！怜悯极了。我不哭了。我什么委屈也没有了。我觉得归根到底，我不过是自以为受了伤害，而他才是那种真的受了伤害也只有躲在某个角落默默舔自己伤口的人！我也蹲了下去，像哄一个小孩儿似的哄他别哭。掏出自己的手绢替他擦眼泪。那一时刻我觉得自己是一个天使般善良的女孩儿。而这一种自我感觉使我都快将自己溶化了。我喁喁地柔声细语地对他尽说尽说，说的都是一些傻兮兮的话，都是那种年轻的母亲抚爱被自己无缘无故打骂过的孩子的话。真的。你别笑话我。你笑话我，我也不在乎的。我现在已经比较明白，什么才是值得羞耻的事，而什么事是根本不值得羞耻的事了。接下来的事情你可以想象。在天黑的情况下，在我们两个当时那种情况下，一切事，都自然而然地发生了。那一天以前，我根本不知道温柔究竟是怎么回事儿。在我没有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时，父母对我管束很严。我看的书极少。好几年没进过电影院。父母限制我看电视。允许我看的节目，是新闻、《动物世界》、《外国文艺》，和节日晚会。我也不知道一个像我这样年龄的女孩子，究竟能温柔到什么程度。更不知道自己怎样才能学会温柔。我总是很天真地想：温柔是男人的本能。当他们渴望表现温柔的时候，别的男人们将他们教会的。而直到那一天我才明白，原来温柔天生是女人的本能，而且根本就不用男人教。正如人喝水不用教一样。我竟变得那么温柔使我当时感到好幸福。真的。我觉得那种幸福那种美妙仿佛是无边无际的，由我生发出来，像一层层茧衣，包裹住了他。也包裹住了我自己。不断地再从我

们两个人内心里身体里濡出来，弥漫了整个树林似的。而晚上的树林静悄悄的，仿佛也变得无比温柔了。用更加浓重的温柔，也将我们包围起来，他的温柔，却是孩子般的。我觉得他渴望一种温柔，一种女孩子给予他的温柔，好像已经渴望了一万年了。而他回报给我的温柔，只不过更是一种弱小的羊羔般的乖顺服帖。我觉得，他仿佛从一种壳里蜕了出来。那种壳，便是他平素的孤傲，独往独来，拒人于千里之外，凛然不可亲近不可侵犯似的假象。而偎在我怀里的，头依我心口的他，才是真真实实的他。他吻我像男孩子吻一个襁褓中的婴儿。他的温柔甚至是羞怯的。肯定也是他人生最初的一种尝试。偎在我的怀里，他向我讲述了他的童年少年、他的家、和他那个村子，他们那个贫困落后僻远被大山囚禁的地方。他又说了一次‘我的家很穷啊！我们那个地方很穷啊！’那一天之前，没人对我说过那样的话。我也从没想过，有的人的家很穷。有的地方很穷。我们城市里的人，不太会想到那些人和那些地方。听别人讲与他不相干的穷与你更不相干的穷是一回事。听一个偎在你怀里的人讲像脐带一样拴住他的穷，又是一回事。他一说，我的眼泪又簌簌地往下滚。我觉得，他那么说了，其实也就是说了一切一切一切。那一种我从前根本没想到过的穷，虽然我依然无法想象得太具体，但却似乎是早已熟知的事了。他告诉我，他十二岁的时候，他母亲死了。埋他母亲那一天，老村长当着全村人的面，把他父亲咒骂了一通。因为他的父亲舍不得用家里唯一的一床旧被卷他母亲的尸体。而他就跪在坑穴边上，等着在母亲的尸体下葬时，给母亲磕最后一次头。父亲流着泪喃喃地说：‘被

子卷了他娘，我和孩子盖什么？我和孩子盖什么？……’当年父亲就为他找了一个继母。继母比父亲大六岁。因为是寡妇，他从此多了三个弟弟。而父亲决定再娶那寡妇的想法非常单纯——三个弟弟长大了，将是能做的劳力。多了三个劳力，也许兴家致富就有指望了。他们那个地方，兴家致富的含义，也是十分朴素而实际的。能吃饱饭，有换洗的衣服，睡觉有被盖，不枕土坯，枕枕头，那便是富的标准了。然而这样的奢望并没能实现。因为第二年他的父亲也死了。他告诉我村里的人没有病死在医院的，都是病死在家里。再痛苦的病也只能病死在家里。祖祖辈辈的人没有病死在医院的。不晓得能够住院治疗是怎样的一种福气。没有一家付得起钱将病人送到省城或县城的医院。过去治病靠的是山里土生土长的巫医。现在治病靠的是乡里的草药大夫，兼用药针。这便是过去和现在的区别了。他的父亲临死前把他唤到床前，指着继母，上气不接下气地对他说：‘你得孝敬她。你得给你几个弟弟，当个好哥哥。要不，咱们太对不起人家母子们……’那一年他已读到了小学六年级了。父亲死后，他不想再念书了。老师到家里来了。对他的继母说：‘我教了十几年书了。学生是越教越少。到现在只剩三个学生了。三个学生中，只有这孩子一个是六年级生。我还没教出过一个能考上中学的学生。这孩子却准能考上。你就成全了我当老师的十几年的夙愿，让孩子考中学吧！家里以后的日子会多么艰难我是知道的。我一定替孩子申请免费。孩子的书本费，我也包了。他的继母一听就哭了，说：‘虽然我和他爹只搭伙过了一年日子。但是他爹对我挺好。不冲别的，冲他死去的爹，我

绝不断了这孩子的前程。是龙是虫，他自己扑奔吧！’接着便命他给老师磕头。他自己也哭了。当即跪下就给老师磕响头。磕罢站起来发誓：‘妈，老师，我将来要不出息成条龙，我不活着见你们。我自己弄死我自己！’

“他以全乡总分第一名的好成绩考上了乡里的中学。村子离学校三十多里地。可以宿校。但是他不能。因为每个月要支二十八元的伙食费。家里根本交不起。每天，书包里带块干粮，或者几个土豆，一棒玉米，一个萝卜什么的，顶着星星去上学。披着月光回到家里。三年来风雨无阻，没缺过一天课。三年后以全乡总分第一名的好成绩考到了县高中。县高中是他的小学老师的母校。校长曾是他的小学老师的老师。开学前一天是他小学老师带着他去报到的。并且带着他去见了校长。老师对自己当年的老师说：‘老师，我对不起您当年对我的期望，十几年来，打我手下，就学出了这么一个中学生。今天我亲自把他给您送来了。他交不起学费。他交不起伙食费。你看，他也没带铺的盖的。但是他的成绩是全乡第一名啊！老师，怎么对待他这样的学生，您具体掂量着办吧！’老师说着，潸然泪落。他又想给校长磕头。校长扶住了他，没容他跪下去。校长很受感动，校长说：‘咱们县高中，贫苦的农家子女，占百分之三十多。能考来都不容易啊！破、旧，教室不像教室的样子，宿舍不像宿舍的样子，校园不像校园的样子。可每年的升学率，在百分之九十以上。是全县升学率最高的高中。连县里那些领导，都把子女送到这儿来读高中。咱们这儿就是一座龙门啊！不谈那些为社会主义培养知识人才的大道理了。只为你这一片老师的心，我一定全

面照顾他。至于他能不能越过这龙门，那就看他的造化了！’

“他的老师是个发表过几篇小小说，但还没有被公认为是作家的人。老师走时，送给了他一个笔记本。老师走后，他才发现笔记本里夹着二百元钱。还有一张纸条。纸条上写着——这是我收到不久的一笔稿费。你留着急需的时候用吧。将来你工作了，再还我也行。记住，你不过是我‘创造’的一件半成品。你要成为一件成品，接下来只有靠你自己‘创造’自己了！老师永远不需要你报答，只希望你能证明，奇迹在任何地方，都是有可能被‘创造’出来的……

“他去追老师，没追上。对着老师带领他走来的，那一条蜿蜒蜿蜒，盘旋着十万大山，无尽头地通到山里的崎岖山路，他连鞠了几躬……

“在他读到高三时，老师死了。一次山洪暴发被泥石流砸死的。他闻讯后当天就回到了村里，伏在老师的坟头上哭得天昏地暗，死去活来。老师的死对他的刺激很大。高考没考好，只考了个全县第四名。他对我说，他本来应该考第一，有自信考第一的。他说，得知自己没考第一，他又哭了一场，觉得对不起老师。老师给他的二百元钱，他存了整整三年。一分也没舍得花过。带着来上学。得知一个弟弟生病，连本带息全寄回家了……

“他说他离开村子的时候，全村男女老少都为他送行。一直将他送到山口。他说那其实不像为一个离乡的人送行。倒像为一个活人送殡。他说当年和他一样，靠羊奶和羊肉汤侥幸活下来的伙伴，一个个分别和他抱头痛哭。他说他从他们的哭声中，感到了他们对他们自己的绝望，以及对于他们的

生活的某种恐惧。还有对于他的，由抱头痛哭所掩饰的嫉妒。他说那一时刻他觉得自己简直是一个罪人。似乎在全村人们眼里，他是一个注定了要遗忘那个地方，遗忘乡亲们的人。他说然而人们的目光里，却都有着一种真真实实的宽恕意味儿。和他抱头痛哭的那几个伙伴也是。他们对他的依依不舍，他们对他的嫉妒，他们对他的宽恕，一样是真真实实的。那时小学校已不存在了，被山洪冲得无影无踪了。他说全村最老的一位老妪莫奶奶，双手攥住他的一只手说：‘孩子，争口气。要奔出息，就要奔一个大出息。听奶奶的话，别走学问那条路，你要走当官儿那条路。全村人盼着你有朝一日当上大官儿，全村人也能跟着沾点儿光啊！你可不能辜负了大家伙儿的巴望！’

“他的继母就命他给全村人跪下起誓。

“他跪下起了一个重誓，人们一个个才露出了点儿欣慰的表情。

“只有蛙妹子与众不同。似乎满心怀里只替他感到喜悦。没有丝毫嫉妒的成分。她送给了他一块羊臼骨。他知道是那头老母山羊的。她一句话也没对他说，立刻就躲到人群后，眼神儿定定地望着他。这使他受到了提醒。他又返身回到村里，伫立在老师的坟前，说：‘老师，我考上大学了！’又深深地冲着坟鞠了一躬。而后他又到埋那头老母山羊的骨头的地方，用双手，给那个坟样的土堆培了几捧土……

“他说他每年都往家里寄一次钱。他说，当然北京也是可以找到临时工的，但怎么能比得上在黄山当背夫挣的钱多呢？他说他掌握了在那条铁路线上乘车逃票的窍门。去归途都很

少买全票。他还说，他好可怜那个自杀了的女大学生。那么漂亮。那么活泼的样子。只因为一张照片，就被谋杀了！是的。他当时就是这么说的——谋杀了！他说偷拍了她并放大那张照片的学生全是凶手。他说发起和组织那场辩论的人们也是凶手。他说包括他自己。他说他的本心，原是想站在一个背夫的角度，替那女学生讲几句开脱的话。他说那一天也可能恰恰是他自己，对那女生的伤害最严重。他承认他内心里总怕被伤害，经常觉得被伤害了。但是，他又说，他从没产生过害人的念头。他这么说的时侯，他就又哭了。而我认为他好善良啊！我陪着他哭。我们俩儿又抽抽泣泣地哭了一通。我感到哭过之后，如同久久地泡了一次澡，浑身软软的，却也爽爽的。似乎连灵魂也明净多了透亮多了……”

“他以后又到黄山去当过背夫么？”

“又去了一次。没当成。黄山的背夫们不信任他了。不容纳他了。毁了他的背椅，将他揍了一顿，赶下黄山了。那一次他回到学校后很沮丧。我看出他心里憋着股火，却不知朝哪儿去发泄……”

“为什么？”

“什么为什么？”

“为什么黄山的背夫们竟那么对待他了？”

“他们怀疑他居心叵测。怀疑他不过是想捞点儿写什么纪实文学的材料。当然他们并不懂什么纪实不纪实文学不文学的。但是总之他们对一名大学生而三番五次到黄山当背夫这种他们难以理解的事儿，具有很高的警惕性。他们认定他必是打算写他们。而且认定他必是打算用文字贬损他们。他越

辩白，他们越怀疑。我劝他将这件事儿看得淡一点儿。劝也没用。他不但沮丧，而且挺难过。他说，他们原本对他很友善，很照顾。有什么心里话，都愿意告诉他。没想到，却是那么个结果……”

我又觉得无话可说。我缓缓地站了起来……

她低声问：“你烦了？”

我说：“去拿烟。”

我接连吸了两支烟，才攥着半盒烟和打火机重新坐在她面前。我想我不是一个听客。对当代大学生之间的恋爱故事并不感兴趣。何况，听来听去，我不认为他们那便算得上是“恋爱”。如果真的不是，我又何必再听下去？我的老母亲又是何必？岂非庸人自扰么？

我说：“索瑶，你们之间的事儿，估计你再讲上两个小时也讲不完。现在我问你，从你这方面，你承认你们是一种什么关系？”

她大概怎么也没想到我会这么直截了当地问。

她勾下头沉默不语。良久未开口。

“他对我说，你是他女朋友。”

“嗯。就算是吧……”

“什么叫就算是呢？”

她又沉默不语。

“你得回答。”

“那……我说我是不是？”——她徐徐抬起了头，目光盯着我。倒好像我和她正在讨论的，是我们之间的关系。

我有些生气了。

我说：“那总不该是一场校园游戏吧？”

她的头，便又勾下了。

“你们互相间，从来也没谈过这个问题？”

她点点头。

“你连想都从来也没想过这一点？”

她又沉默不语。

“你一向，有意对他避而不谈吧？”

“……”

“难道他也是？”

“……”

“要不，以后我有更充足的时间，再听你继续讲吧！”

她又伏在沙发扶手上哭起来。

母亲又轻轻推开门望她。

我心烦地大声说：“妈，你真是！”

也许我的声音带出了一些恼火，母亲立刻将门关上。

我便又吸烟。

“那不可能……那根本不可能……”

她抽抽泣泣地说。

我只吸我的烟。内心里却感到了一阵冰凉。为“表弟”感到的。人是多么的奇怪。我早已从她的杂杂碎碎的诉说中，料定了最终的结局将是怎样的，却非要迫她亲口道出，而且腰斩了她本能地抻长又抻长的诉说。仿佛她所回避的，正是我所要直面的。我觉得她说“那根本不可能”时，艰难得全身都快抽缩成一团了。倏乎间我觉得索瑶这姑娘那么可怜。而我自己很可恶。归根到底，无论对于她这位“表妹”，还是肖

冰这位“表弟”，我是谁？我究竟不过是谁？我究竟有什么权力，审讯似的介入他们的事。虽然我的动机并不卑鄙，甚至还可以说是善良的。但这一种粗暴的近乎无礼的介入，难道是她应该容忍的么？尽管我的介入也并非情愿。

我最鄙视自己充当神父之类的角色，而我已经又无形之中在这么充当了。

她猛地抬起头，瞪着我，几乎是恨恨地说：“这么告诉你，你总该满足了吧？”

“我……你擦擦脸吧……”

我躲闪着她的目光，将母亲拿给她用过的湿毛巾递向她。她没接。她用自己的小手绢擦。只擦双眼周围。

“我受够了！”她又开始说，“我真是受够了。我是一个从不知什么是忧愁的女孩儿，而他是从一个很穷很远的地方走入大学的。我承认他走过的路途，比我这样一个女孩儿所能想象得到的，要艰难得多。我承认像我这样一个女孩儿有时仅仅因为一个人来自艰难；就崇拜得要命！如果那又是一个同龄人，我会忍不住有企图接近他的好奇心。我没什么值得谁同情的地方，所以我将同情给予别人的时候，好像将自己拥有太多留着也没什么用处的东西送出手了。有人肯接受，我就高兴，就感到愉快。甚至感到幸福。这就是罪过么？去年我才十八岁！我知道，在我和他之间，被谴责的一方，将永远是我。但是善良也是害人的么？与其说害他，莫如说害我！不知不觉的，我就成了他的女朋友！女朋友就女朋友吧！女朋友不就是女朋友么？……”

“是他宣扬的？”

“不，不是他。我又没这么说。”

“那么是你自己宣扬过？”

“我？……我自己也没宣扬过。我确实感到得意过。有些女孩儿想接近他，被他拒之千里。而我成功了。我承认我因此而得意过。当一个女孩儿没什么太可得意的，这就是一种最大的得意了。我承认这也是一种心理虚荣。该我承认的，我都承认。该我自省的，我都自省。但是我绝对没有将这一种得意当成件时髦的外衣穿在身上招摇过。我甚至有意识地将它收藏在我的心灵里。当然，说收藏也不完全准确。某种时候我也希望别的女孩儿羡慕我有那么一种得意。起码并不怕被人知道我有那么一种得意。甚至遭到点儿嫉妒也不在乎。这也不能算宣扬吧？反正这是说不清楚的。反正你是没法儿理解的……”

我说：“你说清楚了。我理解了。”

“你理解？”

“理解。”

“你自认为你理解了。我就相信你已经理解了吧！总之，我更希望我内心里这一种特殊的得意，能像蚌含住的一粒沙似的，变成珍珠。变成一种特殊的温柔。那不但是我认为他其实非常需要，其实非常渴望获得的，也是我自己的心灵非常需要的。甚至可能比他更需要。我是指那一种温柔。一个像我这样的女孩儿，如果确信自己心灵里充满了温柔，你不知道对我这样的女孩儿又是一种多么良好的感觉。那是一种很自悦的感觉。真的。女孩儿会惊奇地发现，似乎自己忽然变得可爱多了。似乎能比任何别人更认为自己可爱。甚至会

自己也喜欢起自己了！怎么说才能说得更清楚呢？仿佛哺乳期的母亲，她觉得她的乳汁饱满得要命。她觉得发胀。她渴望被一个孩子吮咂。而这时恰恰有一个断乳期的孩子。她就将他抱在怀里奶他了。我想我当时的情形可能就是那样。我想我当时可能还是在扮演织女、七仙女或珍珠姑娘什么的。我想既然是我心甘情愿扮演的使我感到自己整个人都变得生动起来了的角色，我干吗不呢？我干吗不好好扮演呢？我说我扮演，你别以为我是在做戏。我不是在做戏，我不是一个善于做戏的女孩儿。我是想说，我不知怎么的，一下子就进入角色了。我和某一类戏剧角色合二为一了。我没法儿将自己从那样一种角色中分离出来了。再说，当时我对自己也认识不了这么透彻……”

“而现在你极想将自己从那样一种角色中分离出来，是不是？”

她眯起眼睛看了我半天，好像思考我的话符不符合她现在的实际情况，但是却没有正面回答。

“我讲的是当时。我还没讲到现在呢！”她怨怨地说，似乎对我打断她的话不无抗议，“当时我真是从内心里关怀他。我不吝啬给他很多很多的温柔。我想，如果他不是个毫无良心的人，那么他任何时候也不会否认这一点的……”

我说：“是这样。起码在我面前，他一再肯定你是个非常非常好非常非常善良的女孩儿。他说如果没有你出现在他的命里，他也许会自杀。真的。”

她又眯起眼看了我半天。

我说：“索瑶，你得相信。我对他没有任何义务。我没必

要替他取悦于你。”

她垂下目光，喃喃地说：“这我当然相信。他对你说过的话，也曾当着我的面，亲口对我说过。他说他的确产生过好几次自杀的念头。他说他有时候对自己十分困惑。说在家乡的时候，无论生活多么苦，多么没快乐，却从未产生过不想活的念头。他说他那个村子里，六十年代饿死了十几口人。以后二十多年内病死了不少人。怎么死的都有。有把从乡卫生所偷的酒精兑上井水当酒喝醉死的。有因为被水蛭叮了感染而死的。有吃地瓜噎死的。就是没有自杀的。他说尽管他们那儿的人，命都很不值钱，却都很怕死。一旦知道自己要死了，或者怀疑自己要死了，连平时最刚强的男子汉，都会怕得像孩子一样哭起来。他说他不明白为什么自己来到了大都市成了大学生，反而常常不想活下去了。我知道，他自己非常清楚为什么。有一次，我让他陪我到一座饭店去看望我爸爸的一位老首长，我正在大厅打电话，一转身他不见了。他连告诉我一声都不，就撒下我走掉了。我回到学校只不过责备了他几句，他却对我大发脾气，说我不该带他到那么豪华的地方去。就像我是带他到一个什么下流的场所去了似的。而那不过是一座三星级的饭店。如今哪个大城市没有几座三星级的饭店？‘你怎么不替我想想，在那种地方，我是一种什么感觉？’他对我直吼，‘我觉得我好像一只苍蝇！苍蝇！一只苍蝇你懂吗？我根本就不想知道中国有那么豪华的地方，苍蝇配出现在那么豪华的地方么？’还有一次，我在街上偶然看见了一个收旧家具的，平板车上摆着一台收到的旧电视机。十四英寸，黑白的。正好那天我身上带着钱，是我平时从自己

的生活费里节省下来，准备去买一台中档录音机的。我就用三百七十元，将那台旧电视机买了下来。捧着那么大那么沉一台电视机，转了几次车才回到学校，衣服都被汗湿透了。我一换下衣服，顾不上洗把脸，就这儿那儿找他。找到他，高高兴兴地告诉他，我给他买了一台电视机。他却无动于衷，问我为什么要买。我说：‘是给你家买的。再放假，你无论如何也该回去探一次家啦！带回一台电视机，尽管是黑白的，尽管才十四英寸，家里人也会喜出望外的！’你能想到他是怎么说的么？他反而板起面孔问我：‘让他们从电视机里看看，外面的世界很精彩？然后使他们绝望，自己们的命运很无奈？这未免太是冷酷的心了吧？’我说：‘你怎么可以这样想呢？有了一台电视，起码可以使他们的生活增添一些娱乐吧？’他说：‘把两种现实差距比照在一起，你认为他们在穷困之中，会从别人的五彩缤纷的生活中获得什么娱乐么？’我说：‘是黑白的，谈得上什么五彩缤纷吗？’他说：‘你还把他们当人不当人？你以为他们像些动物似的，连一点儿想象力都没有？他们就不能从黑白中想象出彩色来？如果近在眼前，看得见则可望不可及，那么想象是不是一种变相的虐待？’我气得再说不出一句话来。而他一说完就走了。只留给我四个字是‘恕不感谢！’那天我哭了一场。如今那台电视机还摆在我宿舍。六个人同宿舍。三个人共一张桌子。谁也不同意把电视机摆在桌上，嫌占地方。我只好摆在我的床上。摆在床上占的是我自己睡觉的地方。得斜着躺，躺在床对角线上，才能伸开脚。平时同学不想看的时候，我不敢开，怕影响别人。大家想看的时候，我不能不开，怕令大家不愉快。他从没接受过

我的任何实质性的帮助。钱，饭票，或者，哪怕是一袋儿奶粉。只吃过我几袋方便面。他好像非常怕欠下我什么。他好像其实并不需要我这个具体的人。需要的仅只是一份儿预备在那儿的温柔。一份儿情。似乎越纯粹越好。似乎纯粹到抽象更好。似乎内容再多一丁点儿，便不是他想要的了。归根结底，我不知道他究竟需要什么。还是我刚才举过那个例子，他好比是一个孩子，他明明在断乳的状态下，却不要乳汁，仅仅能偎在一个类乎母亲的女人的怀里就行了。而且须得是在他想那样的时候。如果不是他想那样的时候，你主动将他抱在怀里，他会哭闹，甚至会咬你。他这样，使我原先那种良好的自我感觉，渐渐的烟消云散。渐渐的不存在了。没了。到如今，一丁点儿也没了。如今我倒是在做戏。我也不清楚他是否明白了这一点。他明白不明白，对我都无所谓了。我是由他，才无形中学会作戏的。我的角色还没完成。我还不能摘下行头。我还卸不了妆。如今我才知道，有时候，从某一种角色中退出，要比继续扮演难多了！因为现在，我似乎不仅仅是他的女朋友了。在别人眼里，早已经是‘一对儿’了！我当初真蠢。其实并不像我想象的那样，有很多女孩子嫉妒我。这真荒唐！好比花市上的一盆什么花草，被许多人围着看，你便以为那肯定是奇花异草。其实人们之所以围着看，也许仅仅因为那花盆儿样式有些特别。你以为大家都想买。其实并没谁真想买。你一时受到了蛊惑。你唯恐会属于了别人，而你再连凑近的权力和机会都没有了。于是你不假思考，你迫不及待地买下了。而别人呢，故意用嫉妒的目光看你。故意说几句嫉妒的酸溜溜的话给你听。于是你暗暗喜悦，不禁

的面有得色。其实人们不过是成全你的兴致。既然你最有兴致，人们干吗不成全你呢？那对于别人没什么损失的啊！结果呢，你终于意识到，那根本不是你所喜欢的一种花草。而最重要的，是你不知怎么侍弄它，你养不活它。它原本怎么样，还怎么样，并不因为你浇水啦，上花肥啦，它便多长出一片叶子来。也根本没有芳香。你又不能不管它了。毕竟是盆花呀！而且已经属于你了！总不能眼看着它渐渐干枯吧！你不关心它你有一种罪过感。别人也会谴责你。你关心它吧，它并不回报你。并不因为你的关心就变得绿了一点儿。最糟糕的是，它已经成了你自作自受的一种尴尬。你不知该把它摆在你生活的什么位置。这一点也由不得你自己了。不是你想把它摆在哪儿，就可以摆在哪儿的。因为摆法是人们约定俗成地确定了的。你也不能藏起它来。你已经是‘一对儿’中的一个了，你想不是就不是了么？不是你得付出代价。如果他不是他，而是另外的一个男学生，我早就不忍受这种关系了。但是他那样一个人，问题就不那么简单了。如果从我这方面关系有变，‘嫌贫爱富’、‘以貌取人’、‘门当户对观念作祟’，等等等等，我知道人们早已拟定好了些什么样的罪名，准备扣在我头上。我也不知道我将为此付出什么代价。我其实是个惧怕成为舆论目标的女孩儿。好的或不好的舆论一旦成为目标我都怕。我知道我根本承受不了。我脆弱得很。后来又有同年级的男生向我表示过亲近。暗暗塞给我纸条儿，邀我散步，假期一块儿去旅游，我都不敢有任何暧昧的表示，都一本正经地拒绝了。还装出仿佛受了侮辱的样子，好像我在忠贞地维护着什么似的……完了。全过程。就是这样……就

是这样……你听了，认为我坏么？”

我说：“不。你一点儿也不坏。”

她微微苦笑。垂下目光，神态很委屈地说：“你不必想要安慰我。我也并不是问你。我是问我自己。最近我经常独自回想我们之间的事。回想了就这么问问我自己。”说罢，向后一靠，将头仰在沙发背上，撩起目光，望着吸顶灯。

她深长地呼吸了一次。如同作气功的人吐故纳新一样。又仿佛一个溺水者刚被救起，一副四肢瘫软的样子。我想她一定是累了。因为在她诉说的时候，我看得出她始终处在一种亢奋的状态。而且，始终以一种异常端正的姿势坐着。始终以一种一句紧接一句，紧密得仿佛唯恐被打断的，连绵不绝的语调诉说。

回忆是人唯一不能被逐出的天堂。

回忆又是人唯一经常被打入的地狱。

我自己就是一个经常处于回忆之中的人。也经常回忆初恋，情感历程，如果那是苦涩的，无奈的，每回忆一次，便如心灵被剥了一次皮。便如虚脱。何况，我的回忆，都可以说是很久以前的事了。而她的回忆，还没醇到谈得上是回忆的地步。不过全是一年前的事。并与今天的她连着脐带。这脐带的两端，都是要从现实中再蜕生一遍的骨骼定型的大婴儿。她是。他也是。她想充当圣母玛丽亚而终于精疲力竭承认自己不能胜任。他的确是反常态的。他是一个被穷困所扭曲的青年。世界上还没有一个人经历了穷困而能幸免未被扭曲。敏锐的人只须十分钟就能从一个人身上发现这种经历，穷困是红斑狼疮。不在脸上，也定在被衣服遮住的什么部位。穷

困扭曲人的心灵，这也许便是穷困最主要的丑恶了吧？区别也许仅仅在于，人曾被它扭曲的程度和样式千差万别。何况，从他所走来的地方，穷困的遥远的阴影，仍追踪并笼罩着那孤独敏感的青年。他逃不开它。在这繁华的京都，在似乎云集了天之骄子的时而浮躁时而空虚时而激情荡漾时而纨绔成风的大学校园，那阴影显然更加咄咄逼人。我仿佛看到一片雷云在天空戏耍地追逐并企图吞没一只小小的走投无路的蝴蝶。不，一只蛾子……

我简直不知道更应该先助她或他谁一臂之力。

而我，除了听，和怜悯，又能实际做什么呢？

我还须严谨地包裹起无论对她，还是对他那种廉价的怜悯。因为倘他们感到了这一点，无异于是感到了一种伤害。

我说：“你坐随便点儿，干吗又变得那么拘束了？”

她便将一支手臂撑在沙发上，身子倾斜着，使自己的姿势懒散了些。

“说了这么多，你究竟打算怎么办呢？”

“我还要对他好。”她不假思索地说，“反正我还要对他好。明年他就毕业了。我曾劝他考研究生。他坚决不考。他说，学中文的，硕士又怎么样？博士又怎么样？将来反而比本科生更难分配。我想也是。六七年前，我们中文系毕业的，分到大报社，大出版社，文化单位争着要。现在，连一些少年儿童报，少儿出版社都不要我们了。一切文化单位，像连加床都住满了的招待所。想联系工作，跟你说三句话后打发走你，就算给你面子了。两年前考上研究生的，今年都后悔极了。因为连两年前他们觉得屈才的单位，如今都被本科生占满了。所

以他毕业时，我要尽全力帮他。调动起我爸爸的一切社会关系。满足他留在北京的愿望，磕头作揖也在所不辞……”

我问：“他非常想留在北京么？”

她赶紧反问一句：“到时候你也能帮他么？”

我比她反应更迅速地说：“不，我不是那个意思……不过我能理解……到时候看吧……”

我不忍当面给她一个毫无指望的回答。也不忍给自己留下一将来根本尽不到的义务。我的话含含糊糊吞吞吐吐。我感到自己脸红了。我觉得我的话很笨。本可以说得更巧妙些，却因仓促防御未免捉襟见肘。我难堪地讪笑着。我想我当时的样子一定很令人讨厌。

她说：“我知道这是难事。你别不好意思。其实，就算是某种义务，也不该轮到你。只能是我自己义不容辞的义务。他倒没对我说过愿不愿意留在北京的话。一次也没说过。但他对我说过好几次——说他一旦分回省里，就前景黯淡了……”

我从难堪的窘况之中爬出来，以导人宽心的口吻说：“那倒不一定吧？全国每年毕业那么多大学生，总不能年复一年都分配在北京啊！地方也可以大有作为嘛！”

她说：“他一分回省里，肯定就得再由省里分回到县里。如今，县里考出来的，没后门，没关系，想留在省里也相当之难。再说他又是学中文的。到了地方，最不受待见的，就是中文系的大学生。”

我说：“现在提倡大学生到基层，从基层干起。基层也更需要。在县里做出成绩了，还可以被调到省嘛！”

她说：“两个月前，他给县里写过信，询问过。县里也不知什么人给他回的信，希望他还是不要回到县里，真回去了也很难安排合适的工作。当秘书，他不是党员。搞宣传，现在搞宣传的人已超编了，还不知该往下裁谁呢！计划生育办公室倒空着一个缺，但要的是女的。接到信后，那一个多月他心情灰到了极点。他曾对我表示，再也不愿碰壁了，听天由命了。他说大不了是从哪儿出来的再回哪儿去，回到他们那个村里去当个‘孩子王’也不错。毕竟他读过大学了。仍然是全村最幸运的人。又说，怕只怕村里的人们误认为他在学校犯了什么错误。要不怎么会读了好几年大学哪儿都不要，又被贬回村里了呢？他说这是有口难辩的事。我听得出来，其实他内心里最怕再回到他那个村子。他显然希望自己能预先做好种心理准备，可是又怕这一点最终成为现实……”

我张了张嘴，想说句话。

她问：“你想说什么？”

我反问：“你……有把握到他毕业时帮他留在北京么？”

其实我想说的是——能下决心献身于家乡的教育事业，也不失为一种人生选择，也是大有作为的……等等。

但是猝然间我意识到，如果我真那么说了，自己挺不是个东西的。那些话在舌尖打了个滚儿，说出口的刹那临时变了。

她挺自信地说：“大概没什么问题吧！这也是我能为他做的、唯一最实际的事了！对这一段缘分，从我这方面总得有个善始善终的交待，是不是？”

我用一支烟堵住了嘴。我明智地认为，此刻“第三者”最

不该表示什么态度。而且我也不知应持何种态度。倘说“是”，好像我支持她“终”。倘说“不”，又仿佛我企图代人强求某种“正果”似的。

她却显得乐观起来。

她说：“反正一年的时间不长，一眨眼就会过去。这一年内我要加倍地对他好。他毕业再帮他留北京，他会感激我的。每当他回想起大学生活，他便会想起一个女孩儿，曾用温情一再地给他的心灵涂抹暖色，并改变了他的命运轨迹。我相信，他将庆幸自己的生活里出现过那么一个女孩儿，他将对我终生铭记不忘！”

我说：“能这样最好，能这样最好……”

我心里替“表弟”觉得挺感伤。

“我已经在为他着手进行了！连姐姐都被我调动起来了。姐姐认为我如果能将自己又顺利又得体地解脱出来，就证明我成熟了。许多叔叔阿姨，伯伯婶婶，都答应到时一定竭力帮忙……”

我还是说：“能这样最好，能这样最好……”

除了那一句话，我也再寻找不到什么更适当的话。

她叮咛我：“你以后在他面前，千万要装得什么都不知道。他这人特敏感！更不能把我的底牌暗示给他。那你就会把我正在进行的事搅得一团糟！你明白么？其实我本不该告诉你这一切。可我今天太想对一个人说说了，要不我怕我会憋闷出心病来……”

我郑重地说：“如果你希望我发誓，我就发誓。”

她说：“那倒不必。”

说完笑了……

那一天她总算是心情舒畅地离开了我家。起码使母亲和我感觉是那样。

她走后，母亲对我说：“要不，哪天，把他俩都找来，我出面，替他们做个主，把他们的事儿定下得了！也算我老了老了，又做了件成人之美的事儿……”

我不得不以警告的口吻对母亲说：“妈，你可千万不要乱来！”

母亲不解地说：“这怎么是乱来呢？两个好孩子，又都是大学生，将来又都能分在北京。不是挺合适的一对儿么？”

我耐心地说：“妈，现在又不兴订婚那一套了，你想替他们做个主，就能做得了主么？你趁早打消这种念头吧！”

母亲叹了口气，自言自语道，“可也是。要说呢，我更喜欢索瑶。心眼好。有情有义的……可小冰这孩子，从那么穷那么老远的一个地方，能走到今天这一步，人家孩子可多不易啊！一个好汉三个帮，你也认识不少的人，到他毕业的时候，你就不能也帮帮他？……”

我已经被搞得很心烦意乱了。

我有些起急地对母亲说：“妈，你已经有四个儿子了，我大哥至今还在医院，你这一辈子还没操够心么？还认下左一个干儿子右一个干儿子去操心！毕业分配的事，是我想帮，就能帮得上的嘛！我有那么大能耐么？绝不许你替我吐这种口风。你要是对人家主动承诺了，到时候你负责！再说人家索瑶已经着手进行了，那已经是不太成问题的问题了，显不着你，也显不着我！……”

“你看你，你看你！”母亲面呈愠色了，“我不过就这么絮叨絮叨，你倒发起脾气来了！你给我买车票，我明天走，不在你这儿受你呵斥！……”

三

很久一段日子里，“表弟”没再来过。“表妹”索瑶也没再来过。渐渐的，我将他们都忘掉了。偶尔想起，也不过就是偶尔想起罢了。并且，随后便又都忘了。原来这世界，能被我们真正挂记在心的人，除了自己至爱的人和至亲的人，实在不太多。原来有些人，一旦闯入我们的生活，也便随他们闯入。一旦从我们的生活中隐失甚至消失，我们竟不觉得真的缺少了什么。何况，“表弟”、“表妹”，原本不过是戏言。是一种八竿子也搭不上的莫须有的关系。所以，我有时想起他们，倒是觉着忘也忘得心安理得。无疚无愧。

母亲当然常常念叨他们。说又很久没吃饺子了。我说您不怕麻烦您就包吧！母亲必会说，家里连个客人都不来，包也包得没意思。吃也吃得没意思。我说几乎每天都有人来，不全是客人么？母亲说，每天来找你那些人，那也能算得上是客人么？他们来找你，不过就为一件事儿，讨稿子。你接待他们，不过就为发表。你们那是纯粹的“工作关系”。倒好像只有“表弟”和“表妹”，才名正言顺的算是客人。

我认为是母亲不甘寥落和寂寞，往往一笑置之。

忽然有一天，久违的“表妹”来了。那时已是冬天了。我记得那一天特别冷。我记得她是晚上八点多骑自行车来的。也没围条围巾，脸颊、鼻尖冻得通红，一进屋就往暖气前凑。母

亲当然对她亲热得没比。拉着她双手，就想和她一块儿坐在沙发上，摆开阵式长谈久叙。她很抱歉地说她没时间坐了。她说她没戴手套，手指尖儿都冻麻了，得在暖气上捂捂。她说学校还差十几天才能放寒假，不过她父亲病了，她被允许提前十几天探家，她说已经买好了明天的车票。和姐姐一起走。她说她主要是不放心“表弟”，似乎总觉得，在这个寒冷的假期里，若没有她在他身边，他不定会出什么事儿。她说说着说着，眼圈红了。我问她，他们之间是否又发生了什不愉快？她摇头。她说，当然也许什么事儿都不会发生，不过是自己对他太过虑了。她说，她走后，就把“表弟”托付给我这位“表兄”了。希望他不来，我也能到学校去看他一二次。她说要不托付这件事儿，她真的是有些放心不下……

毕竟，我属性情中人，我受了挺大的感动。

我连连保证：“一定的！一定的！……”

母亲干脆是在抹眼泪。一边抹眼泪一边说：“姑娘呀，你放心，你放心，学校一放假，我就让你表哥把他接到家里来住！……”

她就一下子拥抱住母亲，和母亲贴了贴脸，还吻了母亲一下，说：“大娘你真好！我要给你捎回来一个药枕头。我们那儿也生产药枕头……”

她连坐也没坐，始终站在暖气前，我和母亲加在一起说了十五六分钟的话，就走了。母亲这儿那儿要给她寻找出双手套戴，她没等。她说，她还没收拾东西呐……来也匆匆，去也匆匆。我追出门想陪送她一段路，却又没带下自己的自行车钥匙（不是故意的）。眼见她骑上自行车，逆着北风，消

失在冬天的黑夜里……

几天后，在母亲的提醒之下，我正打算出门到大学里去看看“表弟”，他却“光临”了。仍是我第一次见到他所穿那身单薄的衣服。严格讲，从上到下，那都不能算御寒的冬装。

我说：“我正想到你们学校去看看你呢！”

他说：“我也挺想大娘的，来看看老人家。”

偏偏母亲不在家，买东西去了。

我又说：“你很久没来了。”

他说：“很久没来了。”

“外边冷吧？”

“冷。”

“都考完了？”

“嗯。”

“考得怎么样？”

“马马虎虎。不过全及格了。”

我自感交谈颇为涩滞。我告诫自己须臾不要忘了“表妹”的叮咛，有意识地避免可能会使他猜测什么的话题。而他，分明的，经久突至，内心里不无猜测。

因为他似乎打趣儿地问：“我没变成一个不受欢迎的人吧？”

我听出那不是打趣儿的话。我看出他不是打趣儿的样子。我觉得他问得并不轻松。我猜想他一路来时，肯定也这么问过他自己好几遍。

我有点儿做作地笑了。

我说：“你干吗儿这么认为？”

他也笑了。笑得极不自然。有心事。

“这段日子里，她再没单独来过？”

“索瑶？……没来过。”

“一次也没来过？”

“噢，她走前的晚上来过一次。只呆了十几分钟。”

“干什么来了？”

“临回家前告别一下。”

“她……聊了些什么？”

“没聊什么。才呆十几分钟，能聊什么？”

“这人……也不邀上我一块儿来！”

我有些替索瑶不平地说：“你什么时候能对她好点儿？”

他愕异地看着我。惊讶于我的话所流露出的立场倾向。

我急忙弥补地又说：“男人么，应当对关心自己的姑娘们好点儿。”

他缄口不言了。

我起身打开壁橱，取出一件半新的军大衣，放在床上。他立刻就明白了什么，局促起来，竟至于面红耳赤了，他语无伦次地说：“我接受……我诚心诚意地接受还不行么？但是我不要……我坚决不要啊！……”

我理解他的话——诚心诚意接受我对他的批评，但坚决不要我想送给他的大衣。

我说：“我也没想送给你。借你穿。这是我在兵团时发的，送给你我还舍不得呢！你不至于觉着穿了有损你的形象吧？”

他极窘一笑：“行。是借我穿，我就穿。”

我试探地问：“没事儿的话，今天干脆就住这儿怎么样？”

他说“有点儿事儿。”

我不禁“噢”了一声。暗想肯定非比寻常的一件事儿了。

“我……我手臂上长了一个……肿物……”

“肿物？……”

他捋起了袖子。在他的左前臂，肘弯以下一寸处，静脉旁明显地凸起了一个蚕豆大小的瘤子。

我轻轻按了按，问：“疼么？”

他摇摇头。

“发现多久了？”

“一个星期。刚发现的时候，才黄豆那么大。”

对这方面，我有一些常识。因为阅读各类医书，也是我较主要的消遣的一种。

“我在你书架上，看见过一本关于癌的书。我想，我想借回去翻翻。不知道你那本书还在不在？”

我又按了按那肿物，与皮肤并不粘连。根部更大些。而且，隐埋得挺深。我轻轻推了推，推不动。显然较固定。我想象，那定是蜗牛状的一个瘤。凸起的是“蜗牛”的“壳”部。寄生在纤维组织或静脉壁上的，是“蜗牛”的“躯体”部分。

那绝非粉瘤。

亦非脂肪瘤。

他问：“究竟是什么？”

我说：“当然是个瘤。”

他又问：“你看，会是什么性质的？”

我说：“你别那么紧张，不过就是一个小小的脂肪瘤。”

他说：“我倒不紧张。但是手臂发麻。”

我说：“那是压迫了神经。”

他笑了笑，说：“要是没什么大关系，我就不理它了。但……我还是想借你那本书看看。反正现在刊物上也没特别值得一看的小说，还莫如看点儿专科书，能获得些常识。”

他那笑，是怪勉强的。

那本书当然还在书架上。

我说：“那类书我翻完就卖了。其实你不看也罢。”

他愣愣地瞅我。

我说：“那我去给你找找。”

他说：“我和你一块儿找吧？我记得夹在哪一排书之间。”

我说：“书架我早又重新整理过。我可不愿被你翻乱了！”

说罢，我便抽身离开，去到另一个房间，将那本关于癌的书从书架上抽下，藏了起来。

回到他身边，见他的袖子仍未放下来，在瞧着他手臂上那个瘤。像猫研究一只玩具老鼠。

我说：“没找到。”

他那种研究的目光，转移到了我脸上。

我又说：“压迫神经毕竟不好。不能置之不理。我明天要到医院去开点儿药，你如果有时间的话，和我就个伴儿，一块儿去看看吧！”

我故意把话说得轻描淡写而又轻描淡写。其实我明天无须乎到医院去开什么药。

“有时间！我明天有时间！我一定和你就伴儿，正好有些话想和你聊聊……”

我的建议，分明的，正中他下怀。

他说着就站起来要走。我让他再坐会儿，坐到我母亲回来。他却不肯再坐了。一副心态不宁的恹惶样子。我也不勉强他，将大衣披在他身上，和他约好在医院门口会面，凭他去了。

他走后，我独自翻起那本关于癌的书来。

纤维瘤——良性。

纤维肉瘤——恶性。常发生于前胸，前臂。血管和淋巴腺附近。并侵袭血管和淋巴腺，导致全身性转移……

我想，我不借给他这一本书，是对的。

在医院，咨询台让我们挂皮肤科。皮肤科的医生二分钟就把他打发出来了，说是应该看外科。我便要他到外科去等，又替他挂了一个外科。那时已经十点多了。外科分号台的中年护士，问我怎么了。我说不是我，是我表弟，就叫他过去，挽起袖子让对方看。对方说，这看外科干什么？去看皮肤科。我替他说，已经在皮肤科看过了。是皮肤科拒到外科来的。对方说，明天吧。都十点多了，给你分了号，上午也看不成了。我说上午看不成，还有下午呢！对方挺腻歪我们似的，扯过他胳膊，又看了一眼，百般厌烦地说，有什么了不得的呀！不就是脂肪瘤么？明天再来看死不了人！她是烦那一天上午就诊外科的人太多了。也许会耽误她中午下班。能推走一个是一个。我忍不住火了，说你是专家么？你敢断定就是脂肪瘤么？而“表弟”，却只在一旁一声不吭地听着。显然，到了医院这种地方，又碰上这么一个女人，他简直就不知该怎么对付，只有一声不吭了。那女人听了我的话，冷笑起来，说对

对对，我不是专家。二楼有专家门诊。你们干吗不去挂专家号？外科这儿，每天分满一百号为止。正说着，一个人将挂号本和挂号单递给了她。她看也不看，拿起笔就写了一个“100”，递还给那人后又说，瞧，已经“100”号了吧！我看出她存心气我。我想我可别生气。生气就太照顾她了。也会使“表弟”不安。我反而笑了，扯了他的手说，多谢这位女士提醒，咱们挂专家门诊去！“表弟”跟随着我走了几步，骂了一句非常之难听的话。登上二楼，只见挂专家门诊的人，多到近百。排的队绕来绕去。顺着楼梯，又绕下了一楼。窗口立的牌子上写着——已预约到三天之后了……

我和“表弟”望而却步。

我听见他恨恨地嘟哝：“孙子才挂专家门诊！”

我只想哈哈大笑，但又怕被视为精神病，更怕他再吐出句容易招惹是非的话，或者竟无端地引起某些人们的众怒，又一把扯了他的手便走。

一离开医院，我就掏烟吸。我也觉得心头有股无名之火乱蹿，一阵阵往脑门儿拱。

他说：“给我一支。”

我说：“不给。你不会吸烟，就永远别沾烟味儿。”

他说：“你就当给我一片儿镇定药。在北京，我还没踏入过医院的大门，这次领教了。”

我犹豫了一下，给了他一支烟，说：“医院就是这么一种地方，等一上午，看三分钟病。要不怎么叫‘看医生’呢？哪位医生三分钟还不够病人看的呢？”

他只将烟放在鼻子底下使劲儿嗅了几嗅，又还给了我，

说：“不能跟你学坏。索瑶知道我吸烟该生气了！”

我故作诧异地望着他。

他说：“你这么望着我干吗？”

我说：“你感觉对了。男人总得多少体恤着关心自己的女人点儿。”

我们约好，两天后再来。我说我需要两天的时间托托关系，走走后门儿。我向他保证两天后再来，会一切顺利的。他表示很信赖我……

两天后我们虽未挂专家门诊，但给他诊断的是一位中年的副主任医师。诊断结果是神经纤维瘤。不过诊断后面有一个不能完全肯定的问号。

问号使他忐忑不安。

我对他说：“别疑神疑鬼的。什么人都不会轻易下结论。最后的结论须经过切片和活检才能得出。”

他说：“那就意味着，还存在是纤维肉瘤的可能，对不对？”

我一愣，问他：“什么纤维肉瘤？我没听说过。你怎么知道也有这种可能呢？”

他说：“我自己买了一本有关的书。”

“……”

我不禁仔细看了他一会儿。希望能从他脸上看出些他不必说我就懂的东西。

他一副坦然的，若无其事的，简直就是无所谓的样子。仿佛早已渗透生命的真谛，到达了生生死死，有何涕哉的境界似的。

而我看出那不是真的。

看出了掩盖在无所谓下面的一派张惶失措的心态的紊乱。

这使我感到我像一个陪刑者。

外科手术室预约他两个月后动手术。

我对那司空见惯，真正到达无所谓境界的姑娘说，同志啊，请您替患者想一想，肿物（当着他的面，我避免说瘤，因为它太容易使人直接理解成癌）每时每刻都在继续生长，如果真是不良的东西，现在没扩散，两个月之后，岂不就扩散了么？我们都应该加强点儿热爱生命的积极意识啊！她说，如果人人都无一例外地要求照顾，她能热爱得过来么？我早有所料，从小窗口塞入一本我新出的小说集。于是手术日期提前了一个月又二十二天。她说是为我们夹了个“契儿”，再一天也不能提前了。而我替“表弟”一再地说谢谢。

离开医院，走在路上，我试探地问他愿不愿到我家住几天？他先说不忍干扰我的生活规律。接着又说他喜欢独处和肃静。说全系的同学差不多走光了。宿舍里就剩他自己了，成了主人。想几点钟睡就几点钟睡。想几点钟起就几点钟起。想大声唱就大声唱。想写便写。想读便读。他说他想趁机会狠学一段外语……

我没强求他住到我家去。

我想，即使有“表妹”临行前的嘱托，扪心自问，我对他做的也算可以了……

但是我将他动手术的日子记错了。他比我记住的日子早一天来到了我家，托着左前臂。

我问：“怎么，竟是今天么？”

他说：“是啊。”

我抱歉地说：“真是的，我记成明天了。本来我想陪你的。”

他说：“小手术，陪什么啊！”

我问他手术动得顺不顺利，他说还算顺利。

忽然电话响了。是给他动手术的医生，朋友的朋友的朋友很负责任地打来的。在电话里说，“表弟”紧张得要命。躺在手术台上的时候，脸都吓白了。刚一打上麻药，就默默地流起泪来了，还说：“医生，是良性的还是恶性的，你可千万要告诉我实话啊！我已经三年多没探过家了……”言外之意是，如果不幸是恶性的，他要死在家乡……听对方那话，似乎包含着责备我的成分——既然是表兄弟，陪一陪的时间总该有的嘛……

我只能嗯嗯啊啊而已，不敢多说什么，也不便再问什么，唯恐“表弟”听到，又增加一重心理负担。

我和母亲没让他走。

他也没太坚持要走。

那天他就睡在我的房间。我看书。他也看书。我看英国作家卡内蒂的《迷惘》。他看《癌的早期发现和预防》。他自己买的并带来的一本。我把那本书从他手中夺下，塞给他一本《马背上的水手》——杰克·伦敦的传记。他翻了几页，说没多大意思，往枕头底下一塞，翻个身睡去了。我独自又看了一会儿，也觉得《迷惘》没意思起来，见十一点了，熄了灯。

第二天，我和母亲仍不许他走。他一只手洗脸，连毛巾都没法儿拧。一只手吃饭，连碗都没法儿端，怎么能让他走

呢？

第三天，我们都躺在床上之后，终于推心置腹地聊了起来。而且，是从索瑶开始的。是他主动开始的。开门见山。没有任何铺垫。我也没对他说过一句诱发的话。我不想那么做，也不愿那么做。坦率讲，我根本不愿介入他们的事，更不想进而陷入。我认为那完全是他和她个人的事。觉得任何一种关心的表示和方式，都是不理智的。不明智的。尤其在与索瑶长谈之后，我打算在这件事上恪守诺言到底。何况，这件事并非他手臂上的瘤……

“在你看来，我和她有几分可能性？”

虽然我明知“她”是谁，还是佯装糊涂地反问：“谁呀？什么事儿可能不可能的？”

就是这样开始的。

“索瑶。我和索瑶。”

回避似乎反而涉嫌，我想了想，策略地说：“事在人为。情感方面的事，没有什么规律可循。”

黑暗中，只能期待一纸化验单作最后的命运宣判的这青年，不得要领地沉默着。

我觉得我的回答其实等于没回答一样。

我又说：“睡吧！”

他说：“不困。”

我说：“我很困。我先睡了。”

他“嗯”了一声。

其实我一点儿不困。

我觉得在他终于产生了主动向人倾诉什么的这一种特殊

儿子干脆地回答：“不行。”

见我瞪着他语塞，他又说：“我们就不忙吗？上午四节课，下午三节课，晚上还有作业，和大人上班有什么区别？大家要见见你那位朋友，就等于很给我面子，也很给你面子啦。我们总不能太随便地就发出去一个饲养证吧？”

儿子的口气，言外之意仿佛是——爸你们大人也别太不识好歹了！……

晚上，北影的朋友打电话问相求之事我忘了没有？我说没忘，说只是事情也许不像我想的那么容易办成。朋友问这么一桩小事有何难处？我只得照实讲——孩子们要见一见那个希望获得“饲养证”的人，见了要当面判断一下那个人有没有资格，之后他们还要研究研究……

“是——这——样——啊？……”

电话中，朋友的语调拖得很长很长。

隔十几分钟朋友又打来了电话，说那人非常尊重孩子们的原则性，愿意接受孩子们的任何方式的资格审查，问哪天可以接受面试？

我捂住电话，唤来儿子，没好气地说：“一件小事你也不能帮爸爸顺利地办成！你看你们搞得这个复杂劲儿！你替你们那些核心成员预定个日子，哪天？”

儿子说：“嫌复杂？嫌复杂就拉倒！是你们大人找到我们头上的，又不是我们主动找到你们大人头上的。”

我说：“别贫嘴，问你哪天！”

儿子想了想，说：“那就星期六吧。星期六我们下午没课。”

我接着问：“在哪儿？”

汽车返校了。当然，我承认我做得不对。使他们到处寻找我。她心里很着急。破坏了她生日那天的大好情绪。也使所有的人都多多少少感到有些扫兴。但是你知道我在公共汽车上怎么想的么？我一想到这一点，心里就觉得解恨。像终于报复了你早想报复一下的人一样解恨。有时候我也弄不明白我自己是怎么回事。我觉得总有一种报复谁一下的念头，深深地埋藏在自己心里。随时怂恿我恨某些人。暗暗诅咒某些人被汽车撞死。得了艾滋病，或者癌。或者因为某件事，一夜之间身败名裂，再也没有任何前途可言。他们平时倒没得罪过我，更没侵犯过我，但是他们各方各面都优越于我。如果你周围有许多这样的人，有时候你也会忍受不了的。你没被侵犯你也会觉得你被侵犯了。你没被伤害你也会觉得你被伤害了。你没被压迫你也会觉得你被压迫了。经常的，别人并没有存心讽刺你嘲弄你，可你说服不了你自己。你会觉得他们的每一言每一行，就是存心讽刺你嘲弄你。你会感到时时处处受到了无情的严重的伤害。如同你经常处在极大的痛苦之中。对索瑶，我真是又恨又爱。有时候我觉得，冥冥之中仿佛有一个什么主宰。它对我怜悯，将索瑶这么一个女孩儿，引到我面前，赐给我爱她的权力，和被她所爱的权力。可另外一些时候，我又觉得，冥冥之中那个主宰，其实赐给我的，似乎更是憎恨的权力和报复的权力。它仿佛经常对我说，既然你心中有一种憎恨，那么你就更具体地憎恨这个女孩儿吧。既然你心中有一种报复什么的冲动，那你就更具体地向这个女孩儿实行报复吧！她给予我的关心、爱护、温柔和对我的安慰，还不及我伤害她之后所获得的快感大。我伤害了她，仿

佛就等于是伤害了一切。仿佛能抵消一切对于我的伤害一样。但是那一种丑恶的快感，却往往是暂时的。绝不会比你吸完一支烟的时间还长……”

我于黑暗中摸索到烟和打火机，迫切地吸了起来。真话有时候是很使人害怕的东西。有时候讲真话需要某种勇气。听真话也需要某种勇气。因为关于人的心灵的真话，尤其是关于人的心灵最深处的那些最原始的角落的真话，真是具有直指你自己心灵的力量。某些真话如同镜子，逼照出你原先不敢承认的，你自己心灵最深处的，那些最原始的角落或曾也有过和依然有的什么。我自己反倒感到不知所措了，更不知该对他说些什么话好。我吸烟，乃是为了使自己在黑暗中镇定，也是为了向他证明，我在虔诚地聆听着，并没睡着。我能理解他。我也有过类似的心理历程。甚至，我自己也曾产生过向别人诉说的愿望，并且向别人诉说过。但是，与他的诉说是未尽相同的。我诉说得很细。软线条的。很细，其实便是很技巧的考虑。本能地，通过一些微枝末节的伪装，使人听起来，理解的成分多一些。于是可爱的成分多一些。最终不失可爱。既满足了自己诉说的愿望，也同时从别人那儿获得了宽宥。在这种情况下，连忏悔仿佛都是精致的、玲珑的。而他的诉说，却分明是硬线条的、粗糙的、直白的，摒除了一切微枝末节的，一语中的，赤裸裸。如果说也有忏悔的意味儿，那也是附带性质的。不，他似乎不是为了忏悔才诉说，似乎更是由于诉说才忏悔。或者，仅仅就是诉说而已。并不存在我所想到的，忏悔不忏悔之因素……

黑暗中，他的语调很机械。

“我知道，她一定对你，也对大娘说过，我怎么怎么三番五次伤害了她。其实那不完全对。我的意思是，我总感到，我根本就伤害不了她。不错，我使她哭过，使她落过泪。但是，只要离开了我，几分钟后，她又是那么无忧无虑的。我嫉恨她，非常嫉恨她无忧无虑这一点。结果，我对她的伤害，又统统落在我自己的头上。这使我感到很不公平。我总觉得，她永远是优越于我的。她给予我的关心，爱护和温柔，似乎都更是一种施舍。她对我越宽宏和隐忍，越委屈求全，越意味着，那一种施舍仿佛是她天经地义的权力。而我，连不接受的权力，仿佛都在无形中被剥夺了。有时候我甚至很坏地想，如果她是天使，那么就让我做暴君吧！可我又做不成一个暴君。而她做天使，却做得几乎无可指责。如果我只是一味儿地憎恨她，那么也许我们之间的关系，早就有一个了结啦。但我又根本不可能一味儿地憎恨她。因为，一旦没了她给予我的关心，爱护，和温柔，我简直又会处于失魂落魄的状况，似乎一天也活不下去。有时候我又那么害怕她真的不理我了。我已经不能没有她那份儿温柔。我像一个孩子需要搂抱需要奶汁一样，需要她那份儿温柔。而我总觉得，她所给予我的，其实是小女孩儿给予布娃娃那一种情感。我不是怀疑她对我的情感是假的。我完全相信，我完全清楚那是真的。很真很真。小女孩儿对布娃娃那一种情感，就是很真很真的情感。她们有时充当布娃娃的小姐姐、小母亲、小阿姨等等角色。那是又真实又动人的。但我不是一个布娃娃呀！而我，也想扮演一个女孩儿的监护人的角色啊！也梦幻过自己是一位白马王子，使某个小女孩儿崇拜并依赖于我啊！却仿佛命中注定了，

我只能只配扮演一个布娃娃的角色似的。有很多时候我想，她要是蛙妹子就好了。你肯定知道蛙妹子是谁。我不信我对她讲过的，她会守口如瓶，什么也不对你讲。可她不是蛙妹子。蛙妹子也不是她。蛙妹子永远不会知道上大学是怎么回事儿。永远不会像她那么无忧无虑。永远不会把我当成布娃娃。如果我和蛙妹子在一起，不管是一块儿成了大学生，还是一块儿四处流浪，甚至一块儿乞讨，蛙妹子都会把我当成一个哥哥，一个她必须依赖的人，一个男人。我有时候试图就把她当成蛙妹子，把我认为颠倒了的关系重新颠倒过来。然而却不能够。归根结底，更像布娃娃的还是我。更像监护人，更像小姐姐，小母亲，小阿姨的，还是她。更像天使的，也是她。我只能在一个懂事的小弟弟，或者不懂事的小弟弟之间进行选择。非此即彼。精神上，心理上，主动性方面，一切方面，占优越地位的，似乎只能是她。我伤害她，却丝毫也无损于她的优越地位。她哭了，她流泪了，她委屈了，难过了，但是在我面前，依然是处于优越地位的。我想，她对我那么宽宏大量，那么隐忍，那么委屈求全，也许恰恰证明，她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地知道，在我和她之间，她永远是处于优越地位的。这一地位，是我所根本不可扭转，也不可动摇的。我想重新握有拒绝的权力，可是仔细想想，她又并没有剥夺过我这种权力。只能说我自己放弃了这种权力。除了情感和她那份儿温柔，我不再接受她的任何给予，正是因为，我不想彻底放弃，一点儿也不给自己保留。有几次，我真想大声对她吼：‘滚你妈的！’可是我根本没有这个勇气。我害怕果真失去了她，远远甚于我希望摆脱她。我爱她，却又觉得

爱的屈辱。我恨她，却又觉得恨得没有人味儿，不近情理。我也曾暗暗诅咒她患上癌症，艾滋病，白血病什么的。不是因为对她恨到这种地步。也不是因为我灵魂邪恶到这种地步。而是因为，那么一来，也许只有那么一来，我对她才会爱得更自尊些。我可以无微不至地照顾她。我可以周周到到地服侍她。我会经常守在她身边，轻轻握住她的手给她无尽的温柔。甚至，我可以毫不犹豫地和她结婚。她由于病痛而耍脾气的时候，我也可以逆来顺受。什么都可以。但是我只要体验一种优越。一种对方改变不了的动摇不了的伤害不了的打击不了的优越。哪怕仅仅在她一个人面前才可能具有的。哪怕一生仅仅能体验到一次！可是我知道这只不过是我的幻想。谁都会有某种优越感而我就没有。我成了大学生之后我仍没有。我高考的时候是全县第四名啊！这一点在大学里似乎不值一提。而我仍然要为毕业分配问题所苦恼。苦恼得夜里失眠服了安眠药片也睡不着。我羡慕别人嫉妒别人诅咒别人包括对我好的一个女孩儿，而现在这诅咒似乎落在了我自己的身上。我知道化验结果会是什么。否则我从手术台上坐起来的时候，那动手术的医生不会以那么怜悯的目光瞧着我……”

我悄无声息地下床，到洗脸间去为他洗湿了一条毛巾。

我说：“给你。”

他说：“什么？”

我说：“湿毛巾，擦擦脸。”

他说：“我没这习惯。”

我原以为他肯定早已泪流满面，坚持道：“还是擦擦好。哭过了接着睡，明早起来，闹火眼。”

他说：“我没哭。”

我说：“你何必在这一点上也固执？”

他说：“真可笑。你怎么会以为我哭了？”

我想开灯，看他究竟哭了没有。但又觉得那样，更加显得自己可笑。他说他没哭，我也就只能当他没哭罢了。

我将湿毛巾放在床头柜上。接着，去为他倒了半杯水，拉开床头柜的抽屉，取出安眠药，命令地说：“接着。”

他问：“又是什么？”

我说：“安眠药和水。”

他沉默了片刻，说：“你不会错拿成别的什么药吧？”

我说：“放心。错不了。我这抽屉里，只有安眠药。”

他又问：“哪一种？”

我说：“安必定。”

“我没服过这一种。你一次服几片儿？”

“两片。”

“那，我可能得服三片儿。”

我就又加了一片。

待他服下，我才上床。

“如果我明天起不来，多不像话！”

我说：“几点醒，你几点起就是了。没人会非把你弄醒的。”

“那你的意思是，咱们该睡了？”

我指指床头柜上的小夜光表：“你看，都一点多了。该睡了。你别想那么多，什么癌不癌的！纤维肉瘤，那是万分之一的概率，干吗偏要往自己身上想？”

他说：“如果真是，命运对我就太冷酷无情了。”

隔了一会儿，又说：“生死有命，富贵在天。去他妈的吧，睡！……”

我说：“什么都别想都别讲了。真的太晚了。睡吧！”

……

他第二天中午才醒。

他的眼睛向我证明，昨夜他确实没哭。也许掉过几滴泪。但那是不能算哭的。

吃过午饭，他坚持要回学校去。

母亲和我，都留不住他。母亲是真留他。而我，是表示要留住他。不能说是虚伪。但也仅只是一种表示而已。他毕竟不是一个孩子。不陪他聊，似乎冷淡。陪他聊，又没那么多的闲工夫。与其使他暗暗觉得受了冷淡，还莫如悉听尊便的好……

我送他的时候，他请求我，到了日子替他去看化验结果。他说，如果是良性的，就打电话告诉他。如果是恶性的，则不必告诉他了。过了一天他没得到消息，他就明白了。他希望让他自己明白，别当面告诉他……

我将那个日子，用很醒目的红色笔记在挂历上。唯恐自己忘了。并一再叮咛母亲，帮我记住那个日子……

不是。

不是纤维肉瘤。

也就是说，不是恶性的。

是——纤维脂肪瘤。可以理解成脂肪瘤纤维化。或纤维化的脂肪瘤。总之，虽也不是什么好东西，但毕竟和癌沾不上边儿。何况医生向我保证，手术效果理想，切除得一干二

净。

我直接骑自行车从医院到学校去告诉他。并将化验单交给他。说如果他不相信，可以再看看他买的那本书，是否清楚地写着纤维脂肪瘤怎么回事儿……

他说他当然完全相信。

似乎为了证明他完全相信，他将他买的那本关于癌的书，更准确地说，是关于癌的知识普及性小册子，当着我的面一撕两半，扔进了纸篓。

这一场虚惊掠过，不但他的心情豁然为之开朗，就连我也顿有如释重负之感。我提议请他吃顿饭，以示庆贺。他赶紧说：“不不不，该我请你。该我请你。给你添了不少麻烦！”说着开了一个属于他的办公桌的抽屉的锁，探入手抽出三十元钱揣进兜里。

我暗想，“表弟”啊“表弟”，你那点儿钱来的容易么！你又何必在人前这么要强呢……

那一天，我们还一人喝了将近一瓶啤酒。对我来说，绝对是例外壮举，近乎舍命陪君子。对他，显然也是下了一醉方休的决心。

我们最后一次碰杯时，他说：“咱们祝祝索瑶吧？”

我说：“对，对。祝祝她。”

他谦让地说：“你祝一句！”

我说：“你，你！当然得你祝！”

他郑重地想了半天才说：“索瑶，我们祝你万事如意！”

我又加了一句：“一切顺利！”

尽管我当时已有几分头重脚轻，可并没糊涂。“一切顺

利”，包含着我对她已进行着的一件事的祈祷——他的分配去向问题。

我当然不允许他花那三十元钱。

我挽着他，将他送回宿舍。告辞时，他呐呐地说：“表哥，我……对你讲过的……希望你……千万别对索瑶讲。我那几天情绪太坏。有些想法，其实是潜意识里的，被我自己放大了，那就是夸张了。不能算数的。”

我拍着他的肩说：“你放心。你什么也没对我讲过。”

他不好意思地笑了……

索瑶返校后，真给母亲送来一只药枕。也不知她到底收没收母亲坚持付给她的钱。她和母亲之间的事儿，我也不愿多问。

听她说话，肯定并不知道“表弟”臂上动过手术。我也就没提。并悄悄叮咛了母亲也别提。

她很高兴的样子。她说她对“表弟”开始刮目相看了。她说她真没想到，一个寒假里，他的英语水平提高了那么多。她说他还译了几首诗。有一家刊物回信颇感兴趣，问他还能不能多译几首，集中发表，也许会引起点儿小小的注意。她说他又开始译了。打算译十首，一共二百多行呢！

我让她捎话给他，如果那一家刊物最终又不发表了，我愿意替他向别的刊物推荐……

几天后我出差到南方去。母亲提醒我，那是“表弟”家乡所在的省份。母亲说人家孩子四年多没回过家乡了，你一定要抽出几天时间，替人家孩子回家乡看看。并且翻出一件件旧衣服，命我捎去。我坚决地说一件也不带，但为了使母

亲高兴些，我保证我会到他的家乡去看看的。我没向“表弟”问地址。也根本没对他提这事儿。地址是索瑶抄给我的。她说她也是瞒着他，从他的家信信封上抄下的。她说根本不提对。提了他反而又会顾三虑四的……

我一到外地，就对接待我的单位提出——此行要看望一家亲戚。他们知道我是北方人。知道我的原籍是山东。奇怪我怎么会西南，而且是在一个三省交界的偏远之地有什么亲戚。我说是亲戚的亲戚，希望人家成全我一次。他们说这倒也不是什么难事。安排在返程前三天就可。说乘火车是直接到不了的，得转车。转车也还是到不了，还得乘六七个小时的长途公共汽车。说那仍到不了，只能到县里。从县里再往下怎么去，多远的路，便非他们所知道的了。说莫如给我派一辆吉普车，走公路，到了县里，再烦县里的什么人领领路。说三天的时间去回足够了。我自是感激不尽……

上路那一天早晨，下起雨来。小司机是个复转兵。他说一下雨，有几段泥沙公路可能会封，问我还去不去？我说车到山前必有路。小司机便不再多说什么。

还好。一路顺利。小司机是个开快车的。但路面时时刁难他。在下午五点，比估计的晚一个多小时到了县里。也许是因为在凄冷的雪雨中淋了一天，那县城使人顿生索落萧瑟之感。被湿漉漉的一片阴郁笼罩着，没有丝毫的生气。吉普车直开至一座破败的院落前停住。竟没遇见个人影。下了车，看到牌子，才知是文化馆。我觉得这县城似曾相识。仿佛来过不止一次。困惑之中恍然有所悟。是因为看电影和电视太多了。解放前某些边省镇县，大抵都选景在这种地方。接待

我们的是副馆长。他说正馆长刚刚去世不久。他说他已经等了我们很久了。他说再往前尽是山路了，天将黑了，又下着雨，还是住一夜吧。

于是我们只好住宿。吃罢晚饭，小司机早早睡了，副馆长怕我寂寞，陪着我聊天。他说这文化馆曾是一位县长的家。县长荣升到地区去了。工青妇联几方面争这地方。刚巧省里下达了一个文件——加强地方群众性文化娱乐工作，结果批给了文化馆。他说否则文化馆可占不了这便宜。我暗存一份儿心眼，问他文化馆是不是还需要人才。比如名牌大学的中文系毕业生。他连连摆手说不缺不缺。他说别看这么破败的一处地方，但牌子值钱啊！文化馆，毕竟和文化连着。再怎么寒酸，也还是与文化联着。已经有十几个人选在等着他点头了。而他苦恼得要命。因为只给了两个扩编名额。他说处理得不好，他能不能成为正馆长就很难讲。他说万一再委派一位正馆长，那么两个名额就变成一个名额了。他说他倒没当正馆长的野心，巴不得赶快委派一位来，他就可以从苦恼中解脱，剩下的一个名额，让别人圈定吧！得罪了谁也是别人得罪的……

听他大诉苦衷，我没好意思再向他介绍“表弟”的情况。

第二天雨大了。他一早就来了，说前面的山路上出现了塌方，到不了我要去的地方了。下午再动身吧！他带来了一副扑克。陪着我和小司机玩了一上午扑克。我没心思玩扑克。坚决不玩，又冷落了人家一番好意。强作欢颜玩。其实等于是我陪着他和小司机玩。

下午，据悉塌方清除了，终于上路。车一钻入大山里，小

司机全神贯注起来。盘山路绕了一圈又一圈，一边皆是悬崖深谷。以为绝对地不该有人家的些个蛮野的地方，倏忽间闪出柳暗花明又一村。有柳，有花，自还会有惊奇的赞叹。那季节无柳，也无花。便只有讶然的惊奇。惊奇之余，不无怵然。因为路越来越窄，坡度越来越陡。一边的悬崖深谷，越来越使人替小司机提心吊胆。更是替自己。仿佛将性命交付给小司机了……

车速慢得如同蜗牛的蠕爬。开车的坐车的，三个人屏息敛气，半句话都不敢互相交谈。只有看不见的第四者，一位不知容貌的姑娘，一路不知疲倦地为我们以刚刚能听到的声音唱——小司机插入录音机的一盘音带。前头唱了些什么没注意听。心不在焉地听到的一段是《故乡》：

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期盼着你的身影
牵着我的手儿走……

唱得人直想落泪。

我将去到的是“表弟”的故乡。可“表弟”自己却不能归来已经四年。忽然我怀疑此行的必要究竟何在？对“表弟”，对我，对远远的某一个村子和那里的某一户人家？愁雨凄迷，一种解释不清的忧郁缠绕心头，让人想家想父亲想母亲想妻子想儿子想女儿想自己一切想念的亲人，还惆怅地想——某一个也许与自己根本无关也许与自己有根土之缘的地

方……

我索性闭上双眼，不瞥一旁的悬崖深谷。我在心中描画着“表弟”的故乡，想象那究竟会是人的一个什么样的故乡。却无论怎么想象，也想象不清。模模糊糊的，远远的，仿佛在湿漉漉的云里雾里，它朦朦胧胧地存在着，冷漠索落地等待着接近它。而它似乎又是不可接近的。车往前开，它向后退去，永远隐在湿漉漉的云里雾里，隐在一座座大山的背后。永远和想接近它的人，保持着无法缩短的等距离。

仿佛，从朦朦胧胧之中，走来了一位姑娘。她身旁伴行着一只羊。

吉普戛然停在一小块场地。小司机探出车，向那姑娘问什么。

却并非我的幻觉。我指那姑娘，和那只羊。姑娘是姑娘。羊是羊。姑娘很瘦，很憔悴。一张不是清秀而是精瘦的脸上，眼睛就显得特别大。她那种空洞的目光中似乎无所含有。似乎连点儿好奇也没有。她双手揸着一片塑料布，就是平原上农民搭保温棚用的那一种塑料布，遮在头顶上罩雨。那只羊却还算壮。是一只母羊。奶荷挺鼓。可以挤出奶的样子。它也以空洞的似乎无所含有的目光瞧着人。

当我明白那姑娘和那只羊并非我的幻觉的时候，我比幻觉呈现于眼前还更惊愕。我无法准确判断出那姑娘的年龄。看身体十三四岁。但是脸上全无点儿少女的精灵。谁知道呢。也许实际上她已经十七八岁了吧？

她使我想到了与“表弟”的活着有某种联系的蛙妹子。那只羊更使我想到了这一点。尽管它肯定是另外一只羊……

原来又是一个只有十几户人家的村子。

那姑娘薄薄的双唇紧抿着，仿佛被缝上了。对小司机的问话，一概摇头。

文化馆副馆长说：“不用问，远着呐！”

小司机“嘭”地一声关上车门，扭回头对他说：“刮雨器出毛病了！”

他看着我，迟疑地说：“刮雨器出毛病了！”

他见我一时没反应过来这句话有多么严重，又补充了一句：“再往前开，太危险了！”

我才明白了他们是什么意思，连忙说：“不去了。不去了。我的诚心到了。你们的诚心也到了！真是对不起你们二位……”

小司机说：“梁作家，别这么讲。你大老远来的，是我对不起您啦！……”

副馆长说：“咱们赶上了这么个坏天嘛！只能怨天，只能怨天……”

小司机又庆幸地说：“再往前开，如果连个坪场地都没有，掉不过车头，不敢进，不敢退，困在山道上，就更糟了！……”边说，边在坪场上将车谨慎地转过了弯。那坪场，可能是那里十几户人家唯一的一处平地。几棵大树生长在四周。树的后面，便是深谷。它显然是劳动的结果。十几户人家，为了那一处坪场，一定流了不少汗水……

车掉过头我才看出有些房屋。房屋都傍依着山体而建造。用的便是山石，和山体成一色，仿佛皆浑然一体。

隔着玻璃我又望了那姑娘一眼。玻璃外面的层层雨痕，将

她变得模模糊糊，似乎就是呈现于雨中的幻影……

刮雨器确实出毛病了。

小司机更加全神贯注地驾驶。然而，在这种须臾不能分心的情况下，他反倒更加需要听那盒录音带了……

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唱得人直想落泪。

我心里默默地说：蛙妹子，等山里的花儿都开了的时候，他一定会亲自归来的……

愁雨凄迷，一种解释不清的忧郁缠绕心头。让人想家想父亲想母亲想妻子想儿子想女儿想自己一切想念的亲人，还惆怅地想——某一个与自己有根土之缘的地方……

这雨啊……

还有那一首《故乡》啊……

回到北京的第二天我到大学里去看“表弟”。我觉得似乎有些什么话要对他讲。我也产生了某种诉说的愿望。那是一种非常主动性的愿望。近乎一种想唱歌给别人听的愿望。或者那一首《故乡》转化成了一种愿望。也许我要对他讲的仅仅是这一点？我不清楚。我不知道。

和他同宿舍的学生都回来了。那一晚上他们在宿舍里喝酒。他们也在唱。我在楼梯上时听他们唱的是《一无所有》。我站在门外时听他们唱的是《妹妹你大胆地往前走》。那根本不是唱。那是嚎叫。如同黄昏的雪原，几只饥寒而胆怯什么

的狼在悲啸。

我想他们是全醉了。包括“表弟”在内。门开处，一阵熏人的酒气汹涌而出，混和着一股秽气。门口有一摊呕吐物。门旁的角落“保存”着一堆垃圾。桌上是一箱啤酒。两瓶白酒。遍布着啃剩下的骨头。二层铺上，一颗头和一条手臂垂下来。垂下的手臂像什么东西的尾巴。连天天眼瞅着的垃圾，都仿佛在期待别人来清除。你一想到他们守着垃圾激昂慷慨地讨论国家和民族大事时的情形，不能不认为是一种带有秽气的幽默。

开门者手扶着门问我找谁。仿佛随时都会将门关上。仿佛不扶着门便会瘫软在地上。

我说找我“表弟”。

他说：“哦……你是……我知道你是谁了……进……来吧……别……别踩了……这儿……”

他已经醉得言语不清。

我摇了摇头。

我说：“表弟，你出来一下！”

说时，我还没看见“表弟”在哪儿。

垂在二层铺上的头抬了起来——“表弟”酩酊地自上而下望着我。

我已全没有了诉说的愿望。

而他，分明的，不能从二层铺下来了。

我认为那不应该是他。无论如何他没有这一种自虐的权力。

似乎，我又听到了那一首《故乡》：

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

从极遥远极遥远的某处，带着大山里的阴瘴，隐隐地传将来.....

“表弟”双臂撑着铺，张了张嘴，想对我说什么。却一个字也没说出。一张嘴时险些吐了。双臂一分，又扑在铺上。

我没进宿舍。

我对扶着门的学生说：“他清醒了之后告诉他，我本想扇他一耳光！告诉他，以后再也不用找我了！”

我说完便走。

晚上，“表妹”到我家来了。

我当然明白她为何而至。便将母亲支到另一个房间，给她造成无所顾忌的机会。

“你，”她用一根手指，凛凛地指着我，很生气地说，“你怎么可以当着他好几位同学的面，那么严重地侮辱他！你明明知道他的自尊心太敏感太脆弱！你的话，等于当着他好几位同学的面，扇了他耳光！”

我也很生气地说：“索瑶，在我家里，你别这么质问我。否则我把你请出去！”

她垂下了头。

沉默片刻，她抬头注视着我，又低声说：“你的心情我理

解。你看不惯的，我也看不惯……”

我打断了她的话：“你不理解！你根本不理解！你这么说就证明你根本不理解！不是什么看得惯看不惯的问题！他的那些同学们与我有何相干？但是他自己，不能跟他们一样！别人可以自虐，可以自残，可以自杀！但是他不能！他如果连自己的身体都不爱惜了，他还有良心么？他还对得起谁？连你也对不起！……”

我激动起来。

索瑶却依然镇静。

她仍注视着我。

她说：“可是你理解他的心情吗？你理解他们的心情吗？学校已经向他们透露，今年的分配主要靠他们自找出路。他们都四处碰得晕头转向了！他，他是和别人不一样。他怎么能和别人一样呢？他继母病了。为了给家里寄点儿钱，为了在大学里坚持到最后，他瞒着我去卖过血啊！已经卖过两次了……”

“什……么？……”

她将两张薄薄的单据递给我看。

她说：“这是我无意中，从他的一本书里发现的。当时我眼泪刷刷往下流。就是他去偷，去抢，只要别杀人放火，只要别偷别抢比他活得更难的人，我全理解……”

索瑶她泪潸潸然。

“血……这怎么可能 血……血不是随便买，随便卖的啊！……”

我有些无法相信。

“学校规定，义务献过一次血的，在校期间，永不献第二次了。他已经献过一次。这次又献。而且……顶替别人的名字多献一次……一次二百元的营养补助费……这和卖血有什么区别？……”

我低下了头。

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从极遥远极遥远的某处，带着大山里的阴瘴，似乎又隐隐地听到那听了让人直想哭的《故乡》……

我不愿抬头，使索瑶看见我的一双眼。

我问：“你为他操心的事，进行得怎么样了？”

她说：“还没着落……原先答应了的人，现在都不行了。连我姐姐今年能不能留在北京都毫无把握……”

“那……怎么办？……”

“我想，能分到省里市里，他也会知足的。你不是刚从他那个省回来么？表哥，求你，也替他写几封信投石问路吧！”

我说：“我会的。”

她感激地摸了摸我的手。我觉得，她仿佛在以这一细小的亲昵的举动，进一步使我明白，我已和她订立了某种神圣的盟约。

索瑶走后，母亲郑重地告诫我：“你们的话我都听见了。人人都是别人命里的人。人人命里都有三种人——小人，贵人，和同命人。你答应了的事，你就要努力去办。办成了，你

就算人家孩子命里的贵人了。如果你只是嘴上答应了，心里却不想办，只不过拿话胡弄人，你就和人家命里的小人差不多了。你成了别人命里的小人，你命里的小人就会坑害你。这都是有定数的。你可别不信妈的话！”

我也郑重回答母亲：“妈，我信就是了。”

当天我就东西南北中四面八方写了六七封信……

母亲在北京住得越来越感到寂寞，终于坚定地要回哈尔滨去了。

我陪母亲回哈尔滨之前，六七封信都有了回复。我将信一封封收留着。我想，我得对索瑶，对我自己的话有个严肃的交待。尽管哪一封信也没带来福音……

母亲一到哈尔滨，“白内障”眼病愈发重了。我因此而在哈尔滨滞留了近两个月。这期间奔波于各医院，竟将“表弟”、“表妹”两个小朋友全淡忘了。也将所应之事全淡忘了。

母亲的双眼手术后，视力渐渐恢复，有一天悬挂地问起，我内疚无比，嘿嘿然而已。我推说“表妹”替“表弟”办成了，母亲才放心。还夸“表妹”是“表弟”的命中“贵人”。

我却终究放心不下。又为“表弟”的事在哈尔滨四处奔波。一听是中文系的大学生，很掌了一些权的同代的或年长的朋友们，无不遗憾地摇头，表示爱莫能助。那些日子，我认识到，原来“文学”和某些人的“人生”，似乎注定了是要发生关系，互相影响的。正所谓唇亡齿寒。我为“文学”而悲哀，亦为“表弟”的“人生”而悲哀。

竟有一位在省文化厅当了副处长的当年的“北大荒战

友”很仗义，说如果“表弟”愿意，可以安排他做一位文化艺术资料员。我喜出望外，又滞留了十几天，将这件事彻底落实，才买返京的火车票。

在火车上，细思忖之，不免有几分追悔，大西南——大东北——对“表弟”来说，离家乡是不是太远了？将来结了婚，四年才有一次探亲假，万一家里发生急事，往返车费自理，该花他几个月的工资吧？回家一次，又将是一件多么不容易的事啊！何况是做资料员。谁知道他乐意不乐意呢？而我竟替他说了终生不悔的“死话儿”。好像他真是对我的话言听计从的“表弟”……

也许索瑶方面已万事大吉了？并且是为他在北京谋求到了什么更理想的工作？但愿如此！但愿天公作美……

当天，从信箱里捧回家一大捆信件邮件。躺在床上——拆阅。其中有两封是“表弟”写给我的。第一封很短。三百格的小稿纸上，仅潦草地写了半页——希望见见我，烦我到学校去一次。第二封更短——如果我没时间，问他何时可来家中见我？字迹更潦草。

我想肯定是关于毕业分配的事……

我想索瑶方面大概全落空了……

我想幸亏我在哈尔滨替他做了主……

第二天，我到他学校去，方知分配早已开始。

他那幢宿舍楼内，比我前两次来时更脏了。处处可见包装行李的草绳、麻袋，以及丢弃不要的书籍、小什物之类。情形有如大逃亡之前或之后。

给我开门的学生曾给我开过门。

我认出了他。他也立刻就认出了我。

他冷冷地说：“你来晚了。”

我不禁一愣。怔怔地问：“怎么，难道他已经离校了？”

他说：“那倒没有。”

我困惑了，又问：“那你怎么说我来晚了呢？”

他说：“他死了。”

一边说，一边收拾一只大皮箱。

我暗想他一定和“表弟”之间发生过耿耿于怀的事。

但从他脸上又丝毫看不出恶毒。

我正色道：“别开玩笑。我找他有急事。”

他停了手，也正色道：“我哪有工夫哪有心思跟你开玩笑？”

我说：“这不可能！根本不可能！……”

我立刻想到的是他手臂上那个业已切除了的纤维脂肪瘤

……

难道切片化验的最后诊断是错误的？……

他说：“我们一开始也不相信。然而不可能的事随时可能发生。无论发生在自己身上或别人身上，想想，也就没什么不可能的了……

我呆住了。

他说，大多数同学最终还是陆续都有了接收单位。后来只剩下他和另外六七个同学仍无去处。他说系里找他们谈过话，安慰过他们，并答应将他们的在校期延长两个月。他说“表弟”和索瑶吵了一架。吵过后又独自喝醉了。喝醉了就说了许多不该当着别人说的话，后悔自己放弃了为自己努力的

责任，过分依赖索瑶的能力，反而使自己更加沦落到“等外品”的地步。爱传话的学生，将这些话传给了索瑶。索瑶找到宿舍来，当众打了他一耳光……

我言语机械地又说：“这不可能，这根本不可能……”

我想起索瑶因我当众伤害了他的自尊心，到我家里对我进行的谴责……

他也不理我说什么，只接着说。他说两天后公安局给学校打来电话——他因为在火车站附近倒卖车票被拘留。学校派人去把他保回来了。学校倒并不想借此事把他怎么的。不过就批评了他一通。甚至保证不向一切可能接收他的单位提及此事，更不会将此事入档。同学们也没因这件事而瞧不起他。有的同学还跟他开玩笑，要拜他为师，希望他传授经验，以后日子混得太惨了，也想那么干一两次……

第二天有人发现他吊死在厕所内……

我呆呆地听着，觉得自己仿佛全身化为顽石。一时间动弹不得。

他说我要见他也不难。他可以带我去到停放他尸体的地方。他说校方已给他的家人拍了电报。他的家人回电，因凑不足一笔路费，来不了人。他说校方已决定派人将他的骨灰送回家乡去。他说：“表弟”死了，同学们才觉得，他能熬过这几年大学生活，真是不容易。才感到平时对他关照得太不够。忆起某些往事，认为从本质上讲，他比另外一些同学对人强多了。除了性格古怪，他从无害人之心。他说有几个同学，自愿陪校方的人送他回家乡。他说他决定了也去……

说完他又开始收拾皮箱。先是将些似乎很有价值的书放

在上面，几件根本算不上什么细软之物的也许是名牌的衬衣和几条领带放下面。不知为什么，放得好好的却又改变了主意腾空皮箱重新开始。而将书放下边将衬衣和领带放上面。

我呆呆地瞧着他，发现一本书竟是我自己写的《从复旦到北影》。是索瑶向我要，我签了名送给她的。或者是“表弟”想要，而由索瑶出面……已是不可知的事了。

我没问他那一本书怎么竟归了他了。

当然不是由于书本身的价值。也许仅仅是因为，他希望由它，而永远记住他的一位叫肖冰的同学？兼或也记住大学里另一位叫索瑶的姑娘……

我望望“表弟”的铺，空落落的什么东西也没有。连被褥和枕头也不知去向。也许“表弟”在另一个地方仍用着？

那只是一张旧的单人木床而已。床板上，因汗渗入而印出一个十分清楚的人形。那是夏天仅铺凉席造成的。

那便是我此次又见到的“表弟”。蜷着身躯，呈“S”形，仿佛睡觉时也不曾放纵过自己……

那人形仿佛在无言地也对我说：你来晚了……

我想隔月后，新学期伊始，从哪儿来的会是一个什么样儿的莘莘学子，将占据了那一张床呢？……

会介意床板上的古怪人形么？……

会用刷子沾了洗衣粉什么的企图刷掉“他”么？……

而收拾箱子的人，却似乎已经忘了我的存在。

我问：“索瑶在哪儿？”

他没反应。

不是他没听见。是我根本没问出声。那话，仅只是我心

里想问的话。

我处在一种近乎屏息敛气的状态中。仿佛我的心害怕什么。仿佛它不愿发出任何声息惊动什么。

“索瑶在哪儿？”——这次，连我自己也相信我是开口说话了。

“你在学校可见不着她了？”

“为什么？请求你一定带我去见她……”

“她那种女孩儿，怎么能受得了这种事的刺激。她精神失常了。大概她认为，他的死是她一手造成的……她爸爸妈妈来学校把她接走了……”

我觉得空气刹那间凝固了。仿佛四面有四块看不见的夹板，将我紧紧地紧紧地夹住在原地了。

“其实，像索瑶那么善良的女孩儿，现在太少了。大学里更少。她的思想方法未免太古典了。她那种善良本身就是一种错误。对她是，对他也是……”

“……”

我不知道自己怎样离开的。

热风扑面。我如酷暑之际中寒。一路全身发冷。从内心往外，一阵阵冷得透彻。冷得无奈。

走了一段路，我竟觉得累，蹲在一处树荫下吸烟。路人从我眼前过来过去。骑车的，步行的，来也匆匆，去也匆匆，不知全为着各自的什么目标。远处，华丽的高楼大厦的玛赛克或进口玻璃外衣，在阳光下闪耀着辉煌。

我不由得想起索瑶对我说过的，也是“表弟”对她说过的，关于那个因照片被放大曝光而死了的女大学生的话——

谋杀。我觉得“表弟”的死整个儿是一个很大的错误。一种宿命性质的错误。在他死前，便与许多种综合的错误——他自己的，索瑶的，别人的，心灵的，现实的错误搅在一起了。也包括我的……

也包括我的错误么？

我又想起母亲对我说的，关于“人人都是别人命里的人”以及“贵人”和“小人”的话……

我确实没有勇气深想下去……

一个弄明白了的错误肯定比一个糊涂的错误更是错误。而我自认为的，或被强加于的错误，已背负得太多了。是的。

我确实没有勇气深想下去……

被错误所谋杀？……

“这是什么？放到行李架上去！要不就摆在铺位底下！”

女列车员说着，就动手搬那个小木盒。

“你别碰他！”

年轻人严厉地警告道。拨开了列车员的手。

“列车有列车上的规定，一切东西……”

“不是东西！”

年轻人的脸，因恼怒而涨红了。

“同志，请允许我向您解释——我们都买了卧铺。我们都是刚毕业的大学生，陪送我们这一位同学回家乡……”一位姑娘说着，指了指那个小木盒，“他曾经对我们讲过，他毕业后的第一个愿望，就是要坐一次卧铺。以前他没坐过卧铺……

当然，如果有老弱病残和需要补卧铺的妇女，我们几个的铺位都可以让出来。唯独他的铺位我们不能让。因为他实际上正睡在上面。并且，您还得允许我们在他周围陪着他……”

她说得庄严。说得虔诚。

几位乘客的目光投向了她的。

女列车员怔怔地望了她一会儿，一句话也没再说，默默地转身离开了……

我伫立在车厢门口，不知自己该不该走过去，和他们一起陪送“表弟”。

尽管我是为此而专执一念踏上列车的。

这之前我给母亲写了封信，告诉老人家，“表弟”的分配问题已彻底落实了。一切顺利。比预想的顺利得多……

然而直至那一时刻，我似乎才明白，也许我根本就不算是“表弟”之“命”里的一个人。我自以为是。但其实并不是。我从来没将他看得多么重要过。他对我没用。母亲很情愿是，却更不是。索瑶曾想不再是，但仿佛注定了的，终究还是。可能最是。她有过什么心理感应么？对于他，和她自己？……

我仍立在车门口犹豫不决。

山里的花儿开
远远的你归来
期盼着你的身影
牵着我的手儿走……

车厢里飘荡着《故乡》。是乘客向列车广播室点播的。

山里的花儿开.....

1991 年 8 月 13 日

冉 之 父

冉来子。

“父亲……父亲他……”

冉神色怆然，眸子凄迷着哀雾。

冉很久没来了。

我说：“冉，你父亲病了么？”

“死了……”

冉倏忽间泪潸潸下。她缓缓坐在沙发上，双手捂住脸，一动不动，仿佛打算永远那样了……

我不禁愕然。

许久，我嗫嚅地问：“什么病？……”

冉放下双手，目光恍惚，似乎不知该看何处。

“不是病……不是……他在存自行车的地方跟一个妇女吵架，人家用伞捅他。新伞，伞端是金属的。从他两根肋骨间捅进去了，捅着了心脏……”

我又是一阵愕然。

“依我，就不开追悼会了。可母亲坚持非开不可，他的一些弟子们，也都主张要开。所以，所以我来给你送这个

.....”

冉从小包中取出一份讣柬，犹犹豫豫地放在桌上。它印制得很庄重，很考究。

“有空儿，你就去参加；没空儿，就拉倒。反正人已经死了，左右不过是那么回事儿.....”

我立刻说：“我去我去！哪能不去呢！.....”

冉匆匆告辞.....

我独自发呆.....

一位社会心理学权威，一位性情极有涵养，平和得如一泓静水的老人，竟会在存自行车的地方跟妇女吵架，竟被对方用伞捅死，越细想，越感人生之无常.....

我认识他，才一年多。某日北影的一位朋友找我，求我件事。问什么事，说小事一桩，说希望我替他要到一个“饲养证”。

“你也对花花产生怜悯？”

“花花”是一条小狗，一条黑白色的小狗。在寒冷的冬季里，跑到了我们这一居民区。左胛骨那儿带着一道很深的砍伤，皮肉令人触目惊心。最先发现它的是几个孩子。它蜷在我们儿童电影制片厂宿舍楼传达室的山墙后，由于冷和疼，瑟缩着栗抖。孩子们发现了它，就围住它。其中有我儿子。我想他们当时看着它，一定像看着一个年龄比他们还小的男孩儿或女孩儿，一个无家可归的男孩子或女孩儿，一个受了重伤奄奄待毙的小小流浪儿。他们可怜它，也就是自然而然的了。在我们童影宿舍传达室旁边，盖着一间简易的

小土坯房子，住着些民工。正是中午，孩子们放学回家吃午饭的时候。民工们见孩子们围住什么看，也纷纷好奇地走过去。那小狗在他们眼里，肯定和在孩子们眼里是不同的。他们大概看到了一盆肉。他们中的一个，就拖了它的一条后腿，想把它拖回到他们住的土坯房子里，杀了它，吃它的肉。也许他们认为，不杀它，它活不过几个时辰，也是难免一死的。人拖它时，它并不咬人，也不叫。我想当时它眼中，肯定充满了恐惧，肯定充满了绝望，肯定充满了听天由命的无助的悲凉。如果它真是一个男孩儿或女孩儿，真是一个小小流浪儿，也许但求一死？但求速死？

可是有一个孩子突然叫喊起来：“不许拖它！”

那一天的那一个时候，我正开了阳台的窗子，放我写作时吞吐造成的满室烟雾。于是下面的情形便是我探身窗外所目睹的了：

民工们未将一个孩子的叫喊当成怎么一档子事儿，拖小狗的那个仍拖它。

“不许拖它！”

许多孩子都叫喊起来。

“你们的？你们的？”

民工们不示弱。

“你们的？！你们的？！”

孩子们更不示弱。

“你们想杀了它，吃它的肉，是不是？！”

首先叫喊起来的那个孩子，咄咄逼人地质问民工们。

“是，又怎么样？你们再叫喊，我们立刻弄死它！你们信

不信？”

“你们敢？！”

“嘘，嘘，怎么不敢？”

拖狗那个民工，说着不拖它了，目光四处寻找能立刻弄死它的东西。没什么顺手的東西可被他当场利用，他便去捧一块大石头。

首先叫喊起来的那个孩子，扑向他，咬他的手。大石头落地，又砸了他的脚。

他疼得抬起那只脚，一条腿金鸡独立，乱蹦乱跳。他恼羞成怒了，掴了那孩子一耳光，还将那孩子一拳推倒了。

于是众孩子们齐发一声喊，都向民工们扑过去。孩子们毕竟多，民工毕竟少，那情形颇为壮观，也颇为刺激。孩子们一个个非常勇敢，甚至可以说非常凶猛，仿佛一群惯于出生入死的猎犬，准备发扬前仆后继的牺牲精神，天不怕地不怕地围剿几头大兽似的；仿佛他们早就期待着，某一天有某种契机和某种正当的理由，向某些大人们发动一场进攻了。居高临下，我发现我的儿子表现得一点儿也不比别的孩子差劲儿。他一头朝一个民工汉子撞去，将那汉子撞得向后踉跄数步。

我喊：“梁爽，不许撒野！有理讲理！不许……”

却哪里还会引起儿子的注重！

他低着头，小牛犊子似的，又朝另一个汉子撞去。我简直有点儿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不相信我看到的，正是我那一向温良恭俭让的，备受大人们喜欢和夸奖的儿子。

几个孩子围剿一个民工。同仇敌忾，进攻是一往无前的。

民工们不但恼羞成怒，而且大打出手，开始反击了。都是些二十多岁的农村青年，真急眼了，他们才不管面对的是些孩子不是些孩子呢。虽然他们在人数上处于劣势，可一旦开始以大人对付大人们的狠劲儿对付孩子们，最终吃亏的注定将是孩子们无疑。

我眼睁睁看见我儿子被一个汉子一脚踹倒在地。他爬起来又扑上去，又被一脚踹倒在地……

我喊：“嘿，那小子，你他妈再敢踹我儿子，我下楼去跟你拼啦！……”

儿子依然没听到我的喊声，依然没注意到我。他第三次向那汉子扑去，一头将那汉子撞倒了。于是几个孩子一拥而上，将那汉子压住，一阵拳打脚踢……

那汉子却听到了我的喊声，招架着爬起来，抬头望望我，转身就往他们的小土坯房跑……

斯时对面两幢楼的阳台窗子都纷纷推开了，一些当爷爷奶奶爸爸妈妈伯伯婶婶叔叔阿姨的，全将身子探出窗外，呵斥民工们：

“反了你们啦，欺负起小孩子来了！……”

“谁打孩子了？谁打孩子了？认准他，饶不了他！”

“妈的，王八蛋你站那儿别动！有种你站那儿别动！老子清清楚楚地看见，你打我女儿了！……”

“小海，你挨打没有？宝贝儿，你挨打没有？你倒是说话呀！……”

在大人们的助威之下，孩子们一个个表现得愈发凶猛。民工们的心理自是有所顾忌的，哪一个也无心恋战，纷纷退却。

几个当爷爷奶奶叔伯婶姨的男人女人离开各家阳台来到外面时，民工们已退入他们的住处去了。然而孩子们仍不依不饶，围住那小土坯房子叫阵，扬言要继续火攻。大人们问明缘由，都说也难怪孩子们如此愤慨；都说那小狗着实的可怜；都说民工也忒不把作孽当成回事了，这么可怜的一只小狗，还忍心杀它？还忍心吃它的肉？何况它瘦得皮包骨，即便把它杀了，能剔出几斤几两肉哇？民工们自愧，则掩门不出。

孩子们得了理，又有大人们的道义上的声援，就七嘴八舌非常之严正地提出：民工们必须向他们当面保证，今后再不许产生伤害那小狗的歹念；而他们要从此对小狗负起照顾的责任……

大人们被孩子们的善良所感动，唤出民工们，迫令他们向孩子们当面指天画地说了些保证的话，一场风波才算平息。

从此那小狗就有了保护人。孩子们给它起名叫“花花”。用破纸板给它搭了个窝，窝外面罩了一条谁家扔弃的小破被。窝里垫了几件旧棉衣，垫得暄暄软软，暖暖和和的。孩子们这些善举，使一位在北医三院做医生的家长尤其大受感动。他为花花实行了一次外科手术，细致地缝合了它的伤口，还给它输了两瓶葡萄糖。小花花乖得很，输液的时候老老实实的。只要有孩子在旁边守护着它，抚摩着它，它一动也不动，眼中充满了感激。孩子们又做了些卡片，说是“饲养证”。并且规定了饲养人资格，是“三好”学生才有资格饲养，不是“三好”学生没有资格。没有资格的孩子当然也是可以喂花花，可以和它玩耍的，但是绝对不可以用食物将花花引诱到这一

居民小区以外的地方去。而花花胆子极小，似乎明白，只有在这一居民小区的范围以内，它才能受到保护，才是安全的。无论用多么好吃的东西，也是不会将它引诱到远处去的。事实上，也没有哪一个孩子怀有将它引诱到远处的企图。

我的儿子是“三好”学生，而且被公认在保护花花的战斗中，表现极其勇敢，理所当然地是第一批获得“饲养证”的孩子之一。

那一天我从外面把他领回家，命他立正站在我面前，严厉地问：“你那么撒野，对么？”

他说：“对。”

我说：“你还敢嘴硬？还敢说你撒野对？”

他说：“要是见死不救，那对吗？”

我说：“你可以用语言表达你对这件事的立场和态度嘛！你和大人撒野，你不是明摆着吃亏吗？要是把你踹成内伤，你后悔也晚了！”

他说：“我不后悔。”

我生气了，说：“靠墙站着，反省去！”

他就靠墙站着去了，但眼中立时盈满了泪。

我又说：“你甭觉得委屈！你为一只小狗挨了两脚，你自以为值怎么着？”

他仍不服管教，说：“我们要都像你这样想，小狗现在已经死定了！”

我瞅了他半天，一时不知再说什么好。见他眼泪断了线儿的珠子似的往下掉，转身从厨房拿了两个包子，塞给他，让他去喂狗……

我满口答应了北影朋友求我的事儿，尽管我觉得这件事儿不无可笑的成分。大人喜欢狗的话，完全可以自己养一只嘛。北影童影，养狗的大人不少。何必非要参与到孩子们中间去呢？那一心希望得到“饲养证”的大人，不知是怎样的一位大人，真有点儿怪！

儿子放学回到家里，我对儿子说了这件事儿。我想区区一件小事儿，儿子便能替我办成。

不料儿子回答：“得研究研究。”

我一愣，问：“研究研究？谁们？”

他说：“当然是我们养狗小组的核心成员们啦！”

那口气，仿佛他是一位中央政治局委员，我这当爸爸的，企图通过他的关系，批一个官职给自己的哥们儿似的。

我取笑他：“你们可算是有了种权力了！好，那你们就研究研究，尽早给我回话！”

儿子郑重其事地说：“这不是什么权力不权力的问题，这是原则，是必要的资格审查的程序。对你们大人，性质更加不同。我们当初没考虑过大人，所以你也别抱太大的希望。”

我说：“你少跟我来这套！明天你就得给我个回话！”

第二天，我始终记着这事儿，询问结果如何。

儿子说：“大家要见见你那位朋友。”

我说：“怎么怎么，你爸爸介绍的朋友，还要面试不成？”

他说：“也不能因为你是我爸爸，就不讲原则。”

我商量地说：“得了儿子，人家怪忙的，免了你们那原则吧！你再跟你们那些核心成员们帮爸爸疏通疏通，就算给你爸个面子行不？”

儿子干脆地回答：“不行。”

见我瞪着他语塞，他又说：“我们就不忙吗？上午四节课，下午三节课，晚上还有作业，和大人上班有什么区别？大家要见见你那位朋友，就等于很给我面子，也很给你面子啦。我们总不能太随便地就发出去一个饲养证吧？”

儿子的口气，言外之意仿佛是——爸你们大人也别太不识好歹了！……

晚上，北影的朋友打电话问相求之事我忘了没有？我说没忘，说只是事情也许不像我想的那么容易办成。朋友问这么一桩小事有何难处？我只得照实讲——孩子们要见一见那个希望获得“饲养证”的人，见了要当面判断一下那个人有没有资格，之后他们还要研究研究……

“是——这——样——啊？……”

电话中，朋友的语调拖得很长很长。

隔十几分钟朋友又打来了电话，说那人非常尊重孩子们的原则性，愿意接受孩子们的任何方式的资格审查，问哪天可以接受面试？

我捂住电话，唤来儿子，没好气地说：“一件小事你也不能帮爸爸顺利地办成！你看你们搞得这个复杂劲儿！你替你们那些核心成员预定个日子，哪天？”

儿子说：“嫌复杂？嫌复杂就拉倒！是你们大人找到我们头上的，又不是我们主动找到你们大人头上的。”

我说：“别贫嘴，问你哪天！”

儿子想了想，说：“那就星期六吧。星期六我们下午没课。”

我接着问：“在哪儿？”

儿子说：“在咱们家吧！”

我就告诉朋友，星期六，在我家，几点几分，请他带那个人来。

儿子从旁叮嘱：“这个星期六不来，那最早也只能下个星期六见了！”

我也在电话里叮嘱朋友：“听到我儿子说什么吗？这个星期六不来，那最早也只能下个星期六见了！”

朋友说：“听到了听到了，这个星期六，双方敲定了吧！”

.....

星期六那天，北影的朋友提前带了那人到我家来。自然是为的在没接受这些孩子门的资格审查时，先和我互相认识认识，聊聊。那人七十来岁，气色挺好，眉舒目朗、精神矍铄的样子。头戴一顶手工织的贝雷帽，穿中式棉袄，着条绒面儿毡子底儿的棉鞋，浑身透着不知用几十年时间修炼成的儒雅风度，和以做学问为本的书卷气，一看就是位饱学之士，一看就是位极有涵养的澹泊的闲云野鹤式的老人。

他便是冉的父亲。我立刻就怀着一种敬爱之情喜欢上了冉的父亲。朋友向我介绍：“翊老是位享誉国内外的社会心理学家，刚从美国讲学回来，目前又在写一部社会心理学著作。

他笑笑，非常自谦地说：“七十刚出头儿，还不算老，别叫我翊老。我的学生们才那么叫。我姓乔，‘三国’里‘铜雀春深锁二乔’那个乔，单名翊字。那么若是碍着我的年纪不好意思直呼姓名，今后就按知识分子之间的习惯，叫我乔老师。那就双方的难处都照顾到了。”

我说：“乔老师，真是抱歉得很。这么一桩小事，还劳您亲自来一次。按说我们应当替您要了，给您送去。”他说：“没什么，该来的。我家离这儿不远，就住小月河那边儿。远了我也不知道这儿还有些为一只小狗向大人们宣战的孩子。孩子们越认真，我心里越高兴。从小就玩世不恭，对任何事都一副痞子态度的话，咱们中国可就没什么大指望了。别说搞社会主义、搞改革不行，搞资本主义也不配。资本主义的历史，可不是一部痞子的历史，是几代最讲认真二字的人共同创造的历史。我的兴趣不在狗身上，我的兴趣在孩子们身上，我实实在在地是对他们慕名而来的。”

我望望朋友，心中暗吃一惊。话题一过分的严肃，我这人常常就不知如何与人继续交谈，只有沉默的份儿。窃以为对于几个孩子，包括我的儿子，为捍卫一只小狗而向大人们公开宣战这件事，是不可过分鼓励和夸奖的。但是出于礼貌，我们报以微笑和点头，毕竟，老先生的话不无道理。朋友却附和道：“言之有理，言之有理。难得乔老师有这么一颗忧国之心。”

冉的父亲摆摆手，仍以那么一种自谦的口吻说：“耻谈忧国，耻谈忧国。不过是毛病，三句话不离本行而已。举凡中国之事，政治论说派有之，经济论说派有之，文化论说派有之，唯善于从社会心理学角度分析的人，实在是太少了。某些研究中国问题的人，包括某些专家学者，一向以为政治经济是因，社会心理现象是果，此大谬也。这种因果关系也是二律背反的关系。现在可以这么认为，社会心理已不再仅仅是现象，而是主要的因素之一，决定改革这棵树上，结出什

么样的政治之果，和什么样的经济之果。一群人即使在刀耕火种的条件之下，也可以创造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而一群猴子不能。从类人猿到人经历了千万年的进化过程，但由人退回到猴子去，往往和蝉蜕一次壳一样容易……”

“我给你们沏茶。我给你们沏茶……”

我起身走到厨房去了。

朋友是很善于察颜观色的，跟至厨房。

我耳语相问：“老先生怎么回事儿？我也没说什么他不爱听的话啊，何以引出他一大番宏论？”

朋友也耳语道：“你千万别见怪。他一向如此，当导师当惯了。对他抬举的人，才侃侃而谈；在他讨厌的人面前，他会一句话也不说，故意使人尴尬。”

“别沏茶了。趁孩子们没来，还是聊会儿嘛！我喜欢和你们年轻人聊。民不可能皆圣贤，民亦当耻于皆不肖。不肖者，痞也……”

冉的父亲，仍自说自话。那一种语调，虽很平和，并不言语汹汹，但使人听来，总有一种谆谆教导的意味儿，一种诲人不倦的意味儿，和一种忧患多多的意味儿。

我不敢接言。唯恐一接言，一般性的交谈，变成一场严肃的讨论。我已经很久不和人讨论什么了。克服了这一种亦曾染之的大的毛病，我觉得自身和周围的生活都安泰不少，自己不再那么地嫌恶自己了，也不再那么地嫌恶他人和周围的生活了。仿佛瘾君子戒了烟，寻找到了某种肺清腑爽的感觉，呼散掉了很多自身的浊气。不过我并没因为老先生的借题发挥，而破坏他给我的好印象。有一个时期，我也三句话不离

文学来着，逮住一个什么人就跟人家大谈文学，全不管人家爱听不爱听。所谓秃头不轻蔑和尚。

我刚用托盘端了茶进屋，儿子就回来了，带了四位他们的核心成员。

我看看表说：“你们很准时嘛！”

他们也都看表，之后一齐看我朋友。

朋友说：“都别看我。你们要面试的不是我。”

我说：“对，不是他，是这一位。”指着冉的父亲，让他们叫爷爷。

他们没想到要审查资格的是位“爷爷”，面面相觑，似乎不知所措。一个个窘了片刻，依次叫了“爷爷”。

冉的父亲连忙站起，让出沙发，礼贤下土地说，“你们请坐沙发，你们请坐沙发。”

朋友也只得从沙发上站起，坐床沿。

孩子们倒不客气，心安理得地占领了两只单人沙发和一只双人沙发。

冉的父亲将椅子摆正在他们对面，如钟肃坐，恭敬地问：“那咱们就开始吧？”

一个孩子首先问：“你为什么对我们的花花感兴趣？”

不待冉的父亲回答，朋友以大人们对孩子们那种习惯了长辈的口吻说：“你们听明白了——乔爷爷不是对你们养的狗感什么兴趣，而是对你们本身感到了点儿兴趣。至于狗嘛，他要养什么样的狗，我都能替他弄到！德国‘黑背’、日本‘狼青’、加拿大的‘雪橇狗’、澳大利亚的牧羊犬、西藏的藏獒，还犯得着非要和你们养一只赖巴巴的小狗崽吗？”

孩子们一阵沉默，又面面相觑。

其中一个，看来是核心的核心，就站起来，对我们三个大人一眼也不看，只看着我的儿子，隐忍地说：“梁爽，那我们走了。”

儿子瞪着我，仿佛受了严重侮辱，抗议地哼了一声。

我说：“别走哇别走哇！吃糖吃糖……”连忙从茶几下格取糖盒，抓了糖往他们手里塞。

冉的父亲也立刻声明：“他的话不代表我，不代表我。我是既对你们的小狗感兴趣，也对你们本身感兴趣。是因为你们才对小狗……不，不，是因为小狗才对你们感兴趣，但主要是对小狗感兴趣……”

朋友自觉无聊，躲到另一间屋去了。

我又说：“乔爷爷是很值得你们尊敬的一位爷爷，是社会心理学家呢！”

我儿子说：“爸，你别扯这些，这些对我们不起作用。”

于是一个孩子瞅定七十来岁的社会心理学家，严肃之至地说：“你实际上还没回答我们的第一个问题哪！”

七十来岁的社会心理学家想了想，并没多大把握地回答：“我……我同情那小狗的身世……”

“你认为狗也有身世吗？”

“是啊，有的有的。一切有生命的，就都有身世。比如一棵草本的花儿，它春天结骨朵儿了，夏天开放了，秋天凋零了，冬天死了，我们一般就不会替它伤感，因为就它来讲，身世挺好的了。可是，如果它夏天才结骨朵儿，还没等开放，秋天就到了，接着冬天就把它冻死了，我们会替它伤感是不

是？有了你们的爱护，花花的身世就改变了，变好了。如果我们能使什么的身世变好了，无论那是什么，只要不是坏的丑的恶的，都值得我们一做是不是？……”

孩子们频频点头，看来他们对他的回答挺满意。好像他们的问题的标准答案，正是那样的。然而我看出他们在装理解。他们挺满意的，也许只不过是七十来岁的社会心理学家的态度。他那种虔诚的态度，分明的使他们产生了大的错觉，起码在那一时刻产生了大的错觉——似乎他们是大人，而他是孩子。我猜他们对他们的那个问题，是根本没有统一的答案的。

“小明的爸爸妈妈有三个孩子，老大叫大毛，老二叫二毛，老三叫什么？”

一个最稚气的孩子提出了第二个问题。这个问题使我一愣，这问题太唐突，好生的没道理。不过就是有没有资格和他们共同饲养一只小狗么，岂可对一位爷儿辈儿的老人的智力正儿八经地进行面试？

我看冉的父亲——老社会心理学家也不禁地一愣。

孩子们互相交换着会意的眼神儿。

冉的父亲犹犹豫豫地说：“老三叫三毛？”

孩子们都笑了。

“那……叫……叫小毛？”

孩子们都得意洋洋地摇头。

我说：“叫阿毛吧？”

我儿子说：“爸你别帮着乱猜行不行？到底考你呢还是考他呢？”又对冉的父亲说：“乱猜是猜不到的，要善于动脑筋

思考。”

于是冉的父亲就努力动脑筋思考起来。

我递给了他一支烟，转身去到另一房间问朋友，满心希望朋友比我和冉的父亲智商高点儿。

朋友气恼地嘟哝：“这些个孩子！这算干什么？这叫什么问题？”

我说：“是啊是啊，纯粹小孩子蒙小孩子的问题？你快告诉我，我好去提示，省得他被难住。”

“我怎么知道！”

朋友耸耸肩，继续看他的书，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样子。

我沮丧地回到“考场”，见冉的父亲一口接一口吸烟，已然显得很不自在。

提出这问题的孩子说：“那我再讲一遍，你认真听。”看看我，又对我说：“你也认真听。你们一块儿动动脑筋，启发启发他。”于是那孩子又讲了一遍。

冉的父亲仍回答不了。我也是。

我儿子忍不住说：“这么简单的问题都回答不上来？老三叫小明呗！问题中已经告诉得明明白白了嘛！”

接着他们又出了一个问题——海水为什么是咸的？

冉的父亲还是被难住了。

我也不知道海水为什么是咸的。

一个孩子就讲了个故事——说有个人，做了些好吃的，香味儿引来了鬼。鬼想用一盘磨换人那些好吃的。鬼说磨一转，就出盐。人觉得合适，跟鬼换了。人把磨藏在山洞里，自己

需要盐的时候，便偷偷到山洞去，不愿自己的同类也得到盐。鬼很瞧不起人的自私自利，一天夜里，把磨扔到海里去了。于是海水就是咸的了，于是那个自私自利的人企图靠一盘磨发大财的希望破灭了……

朋友不知何时也过来了，听了这个故事就大鼓其掌，一边鼓掌一边说：“噢，海水是这么变咸的呀！”

我和冉的父亲，相应地也都说了些自己知识很贫乏，今天知识有所增长之类的话。

那天孩子们对冉的父亲进行了一个多小时的资格审查，最后他们的核心的核心问他们怎么样？他们都说“还行”。冉的父亲如释重负地笑了，孩子们也便笑了。我看他们在那一个多小时内也不怎么轻松。当他们都说“还行”时，也是如释重负的。我和我的朋友，跟着审查的被审查的，一块儿感到如释重负。

孩子们终于将“饲养证”交给了冉的父亲。嘱咐他别丢了，不许转让，不得擅自涂改等等。他们还强调指出：之所以必须履行审查程序，乃是因为，据他们了解——人善，养的狗也善；人恶，养的狗便恶。人智商高，养的狗也聪明；人弱智，养的狗便傻头傻脑。他们不愿他们的花花，将来长成一条既恶又傻头傻脑的大狗……

我的儿子送他的小伙伴们走后，冉的父亲说：“这就好，这就好。中国还有这样的孩子，实在是中国的一大幸事。”

朋友附和道：“对，对。乔老师看问题，就是思维辽阔，具有远见卓识。”

我对中国的将来，和中国现在的孩子们，既不曾怎样的

乐观过，也不曾杞人忧天地悲观过。没什么意见值得发表，只有对冉的父亲满怀敬仰地笑着而已。

从那一天起，早晨，中午或晚上，我每日至少能见到冉的父亲一次。他用网兜拎着带盖儿的小盆来喂狗。很快的，他不但和孩子们都熟悉了，并且获得了他们的信赖。他们见了，开始礼貌而亲切地叫他“乔爷爷”，视他们为养狗小组的核心成员之一了。花花自然也对他熟悉起来，信赖起来。在那小狗的意识里，也许不但认为又多了一个保护人，而且认为是一位妈妈寻找到了它吧？毕竟，一位老人对一只无家可归的流浪儿般的小狗的怜悯、爱心和责任感，比之孩子们是更周到的。似乎多了些什么内容；似乎他非常需要拥有那样一只小狗，哪怕是部分地拥有；似乎它最应是“花花”；似乎如果不是，便缺少了某种意义。

我散步的时候，经常看到花花驻立街口。我知道它在等待他。它一望见他，便欢跃地奔跑过去迎接。我也常看到这样的情形——他在进行抡臂运动，花花则蹲踞他跟前，凝视他。他抡左臂，它的头便歪向左边；他抡右臂，它的头便歪向右边。那是挺幽默的情形。

后来我发现花花干净了，漂亮了。白毛雪白，黑毛乌黑。黑白分明，精精神神的花花，似乎是一只出身高贵、备受宠幸的狗了。

儿子告诉我——乔爷爷将花花带回家，已经给它洗过好几次澡了。

不久儿子又告诉我——乔爷爷说，过几天他要请些人来给花花打预防针……

一个星期天的中午，我正在家中写作，忽闻儿子的足音异常急促地噚噚噚奔上楼。儿子一进门就喊：“爸呀爸呀，你快出去帮我们救救花花吧！”

儿子眼中充满了惊慌。儿子那双眼睛，使我联想到民工们要杀花花那一天可怜的小狗的眼睛。

我问：“怎么了？谁又伤害你们的花花？”

话刚说完，听到一声狗的惨叫。

我以为是那些民工们恶念复生，觉得他们太可恨了。

“妈的！”

我冲到阳台上，一掌推开窗子——却不是民工们，而是另外一些大人，个个手中操着木棒、铁棍、铁锹。花花蹿到了自行车棚里，缩在几辆自行车后。

孩子们远远地站着，望着。对那些器械在手，一个个凶神恶煞般的大人们，他们完全丧失了当初对民工们发起斗争的勇气。我想他们是都吓傻了。

“就是那个老家伙找来的人！他骗了我们！他说他们是来给花花打预防针的，可他们不是！他们是来要花花命的！爸呀爸呀，求求你，救救我们的花花！……”

儿子哇地一声哭了。

我喊：“混蛋！不许打那只小狗！……”

他们都仰起脸来。

为首一个说：“谁骂的？”

另一个指着我说：“那小子！”

“你才混蛋！”他弯腰捡起半块砖头——“叫你小子骂！”——砖头击碎玻璃，飞入我家阳台。玻璃片儿落满阳台

地上……

我没料到他会这样，我一时呆住。儿子吓得不哭了，抱头逃进屋里。

一些人家推开的阳台窗子，纷纷关上了。

外面只有些个孩子们，些个吓傻了的孩子，远远地站成一堆，瞪大着一双双惊恐的眼睛望着……

民工们从他们的小土屋里拥了出来。

“嗨！你们干吗？你们凭什么？这不是一只野狗！更不是一只疯狗！……”

民工们似乎要两肋插刀了。

“凭什么？市内不许养狗！谁见了，都有权打死！”

“那……那你们也不能当着孩子们的面儿……”

“你们少他妈的管闲事！些个臭民工，一边稍息去！”

“臭民工是你们爸！”

“是我们儿子！”

“操你们妈！”

“这些小子找揍！”

双方都是年轻人，骂的结果是大打出手。

我看见一方中一个握铁棍的，汹汹扑向自行车棚，朝缩在几辆车后的花花恶狠狠捅去……

一声小狗的哀嚎，很长很长……

我知道花花完了……

我回头看儿子，儿子在跺脚，在用头撞墙……

我从墙上摘下了一柄铝合金的长剑。买了挂在那儿，我就没碰过它。它用来刺死一个人是不成问题的。我全身血脉

膨胀，我想奔出去杀死一个人。不仅为了花花，而且为了我家的阳台窗，为了无声地哭着跺着脚用头撞墙的儿子，和他的同学、他的小伙伴们……

我想在我和某一个人之间，今天必须死一个……

我冲到外面时，一切都已结束——一辆小卡车刚开走。那个手握铁棍的人，仍站在车上用铁棍捣着，好像朝鲜族人用木杵捣黏米一样……

我知道他们在捣的是什么……

孩子们渐渐围向自行车棚，围向他们的花花的死处。那儿有一摊血……

倏忽间我眼前浮现了小时候的事情——我和弟弟妹妹们也曾养过一只和花花的身世同样可怜的小狗。我们叫它“小朋友”。在北方寒冷的冬季里的一个早晨，它被建筑工人们打死了，吊在脚手架上剥皮……

那是饥荒年代，那个年代人们很饿很饿……

而今天的人们并不会那么饿……

忽然孩子们哭成一片。那一种哭声令大人听了心碎。仿佛刚刚死于非命的不是他们养的一只小狗，而是他们的一个至亲至爱的亲人，甚至是像小姐姐小母亲一样的亲人……

脸上手上各挂了彩的民工们，同情地望着孩子们，默默听着他们的哭声，纷纷摇头叹息……

没谁理会仗着一柄铝合金长剑的我。我不禁感到自己显得滑稽。

我低着头，拎着我原本想杀人没杀成的东西，赶快往家走……

回到家里我哄儿子。儿子猛地推开我，不共戴天地瞪着我，咬牙切齿地说：“你别理我！你出卖了我们！……”

我羞愧难当，无话可说。

那一天晚饭前我散步时，碰见了冉的父亲，他照例用网兜拎着带盖儿的小盆。

他说：“又碰见了。”

我说：“是啊，又碰见了。”

他说：“一早一晚，散散步好。”

我说：“这我懂。不劳赐教。”

他就有些困惑地看我。

我说：“您不必给狗送食了。它也再不会到街口去迎您了，再不会蹲您跟前，欣赏您抡胳膊踢腿了。”

他神色不安起来，问：“花花跑丢了？被人偷去了？”

我故意不动声色地说：“它被人打死了，被您对孩子们说，请来给它打预防针的那些人打死的。”

“这不可能！这不可能！这怎么可能！……”

他转身往街口望去。分明的，一心想发现花花在街口，并向他跑来。

当然没发现。

“你跟我开玩笑吧？”

他审视着我。

我说：“不是我跟您开玩笑，是您跟我，跟孩子们开玩笑。不过我厌恶这种玩笑。”

那一天，我以为，一切都是他精心策划的。为了某一篇心理学论文的发表，对一些被他骗取了信赖的孩子们进行心

理测验。沽名钓誉而不择手段、借助伎俩的人，无论老的少的，我都厌恶。

那一天我一直在恨他，从内心里开始鄙视他，后悔自己怎么将他介绍给了孩子们。

“这……这……这不可能……”

他喃喃着，慌慌地拔腿就走。自然并非往回走。

我绕了小月河一圈，又见到他。不过他在马路那边，我在马路这边。他的步子仍慌慌的，仿佛电影中某个人，已觉得被杀手暗暗跟踪似的。

我不愿再跟他说什么多余的话，虽该跨过马路了，也不跨过去，继续在这边的人行道上往前走。

不料他发现了。他跨过马路，迎我走来。

我倒也不愿使他认为我是在避他，只好站住。

他走到我面前，提高网兜给我看，说：“是排骨。我特意花花炖了些排骨……”

我什么都不说。实在是无话可说。

“他们都不理我了，都用那么一种目光看我……”

我说：“他们也都不理我了，也都用那么一种目光看我了。”

我说的是真的。因为是我，通过我的儿子，介绍他和孩子们认识的。孩子们，包括我自己的儿子，看我时的目光，如同看一个曾无端地将他们往大水坑里推过的坏人。他们虽没被淹死，却分明的、再也不会以孩子的正常的目光看那样的人了。不错，那种目光里怀有憎恨。但憎恨还不是主要的内容，主要的是极端的轻蔑，和用目光表达比用话说出冷峻十

倍的含义——我们已经把你看透了……

冷峻的目光若由孩子们投射向大人，我想是要比由大人们投射向孩子们更难招架的。

我早已是一个受过多次和多种轻蔑的人了，故对于些个孩子们的轻蔑，和他们目光中那种已经把我看透了的含义，虽然也不舒服，但较能泰然处之，不甚在乎。我想对于他，大概就不同了。他是老人，是属于“家”一类的老人，是做了一辈子导师，目前依然做着导师的老人。是一向受尊敬惯了的老人。被极端轻蔑和被看透，尤其是被一些孩子们，他未必能像我似的泰然处之，不甚在乎。

这使我很快感，很解恨。

我竟笑了。

我又说：“因为这件事，我儿子失去了他的同学和小伙伴们对他的友好，对他的信任。我失去了儿子对我的。您是否认为有必要向我解释几句呢？”

他说：“是的是的，我解释我解释……可是我……我不是……我跟他们说得明明白白，是请他们来打针。他们当时也答应得爽爽快快，都说是我求他们的事，没二话……我……真难过……真抱歉……”

他惶惶地望着我，几乎要哭出来的样子。

我信了他的话。我想，一定是有某种不该发生的误会发生了，才断送掉了花花那只可怜的小狗的性命。

我说：“我刚才言重了，您也别太难过，孩子们不久便会把这件事忘了的。”

然而，我看出我并没能安慰到他内心里去。

“怎么竟是这样，怎么竟是这样，我一点儿也不明白，我……再见……”

我说：“再见。”

我知道我今后将很少碰见他了。

“怎么竟是这样……”

他喃喃着，慌慌地走了。边走边回头看，仿佛怕孩子们追来骂他打他。他险些撞到树上。他拎着的小盆掉了。他弯弯腰，似乎想捡起来。仅弯弯腰而已，并没捡。

一个遛狗的姑娘经过那儿。一条健美的“黑背”狼狗。大狼狗心安理得地吃起他原本是为花花炖的排骨来……

孩子们毕竟是孩子们。悲哀不会在他们的心灵中常驻，对他们不啻是一种幸运。十几天过去，花花连同由它引起的事，就被时间的大手轻而易举地从他们的记忆之中抹去了，仿佛用干布抹去镜子上的一层水汽那么彻底。只有当他们看到别的人们牵着大小爱犬，脸上挂着拥有某种特殊财富似的炫耀的神情悠然漫步，他们才仿佛想起什么来。如同老人们想起年代久远的往事。那一种回想已不复有悲哀的甚至连感伤的成分也没有，仅仅是记忆的本能而已。北影和童影养狗的人家多，有的狗还曾是电影或电视剧中的新星和明星。它们活得虽然比不上有钱的西方人养的狗那么高贵那么奢侈，但若和中国的大多数狗们比，无疑应该说是活得很幸福了。当然也绝不至于受到伤害，更不会被活活打死。专业打狗队的人是不会打它们的。专业打狗队打狗看主人。倒是我，每当看到那些无忧无虑活得幸福滋润的大狗小狗髯毛狗沙皮狗，便不由得想起了无家可归的小小流浪儿般的花花，同时想起

冉的父亲所说的一切有生命的东西都有身世的话。觉得那话与其说是睿智的厚道的，莫如说是无奈的令人沮丧的。并且，我竟是那么地嫉妒那些幸福的狗，替被活活打死的花花。尽管它活着的时候，我不曾给予过它丝毫爱心也不曾对它萌发过一点点义务感或责任感，尽管我替它嫉妒替它愤愤不平于它已全没了任何意义。一听到别的狗吠，我耳边就产生幻听，似乎又听到它死前哀哀呼救般的惨叫……

每天早晚我照例散步。如我所料，没再碰见过冉的父亲。我想，也许他再也不会到小月河这边来了。花花的死，竟封锁了他散步的天地，这难道意味着报应吗？

一天上午我家来了一位姑娘，就是冉。她一说出她父亲的名字，我便猜到她因何而至了。那时已经春暖花开开了，那时我看见别人牵着幸福的狗们，已不再替花花的身世感伤，不再替它嫉妒它们了……

冉说受她父亲的委托，来向我进一步澄清关于花花那件事的。我说这又何必呢，狗都死了几个月了，也不是我养的狗。我并没因了花花的死，对她父亲心怀什么难解的积怨。孩子们，包括我的儿子，已把那件事忘了。

冉说那件事在她父亲，却成了折磨心灵的一种老大的罪过。说她父亲一直非常非常内疚，觉得对不住花花，对不住孩子们，也对不住他北影的朋友和我。

冉说她父亲是个不善交往的人，从不主动和什么人过从。除了他的弟子，和弟子的弟子，没谁常到她家去。说她父亲若非受到郑重邀请，也不去别人家。说她母亲原在某大学教马列。教了一辈子马列，退休前才评上副教授。现在终日在

家养花儿，养鱼，养猫，练气功。还成了小月河那边儿最热心的老年迪斯科爱好者们的召集人。说她父亲和她母亲谈不到一块儿。一辈子都在相互寻找共同语言，却没寻找过几次。说她父亲对养花儿没兴趣，对养鱼也没兴趣，烦猫。一见她母亲练气功的样子，就怀疑她母亲走火入魔了。而她在一家外资公司当雇员，经常出国，比她父亲出国的次数多得多……

“你别看我父亲表面上一副悟禅得道的样子，”再说，“其实他内心里经常感到很孤独很寂寞。但他从不向我母亲流露。我母亲会认为那完全是社会心理学把他搞的，会劝他读点儿马列的书，用马列主义自我调理调理。他也从不向我流露，唯恐遭到我的取笑。那只小狗叫什么？叫花花是吧？我也挺喜欢它的，我帮我父亲给它洗过澡。那一天我父亲带给它的排骨，还是我炖的呢！可怜的小狗，一口都没吃上。它那双眼睛，简直就是一双懂事的孩子的眼睛。凝视着人的时候，充满了对人无比信任和默默乞怜的眼神儿。我觉得那小狗的眼睛会说话，好像总是在对人说——请千万别伤害我，我是一只好小狗儿。我父亲说花花眼里有忧郁。我父亲说这样的狗不将它当人对待是不道德的。他还说这个世界上，动物万千种，却只有马、牛、象、猩猩和狗的眼睛，跟人的眼睛一样，有时会流露出忧郁来。我父亲说人的年龄其实就是人的心灵的年龄。人年轻的时候不曾爱过，那个人的心灵就不曾真的有过年轻时代。而人年老时不曾怜悯过，那个人就等于是一个心灵方面的残疾人。花花使他的怜悯有所给予。我父亲他和别的老年人似乎很不同，他太习惯于研究和分析自己的心

灵。越研究越分析，越觉得他自己的心灵不健全。这好比一个将侍弄自己的花园当成太重要的事情的人，总想把一切美好的花全都栽种在自己拥有的土地上，总觉得自己的花园太算不上是一个花园了。你说这不就有些荒唐有些偏执了吗？我告诉你这些，其实主要是想告诉你，花花对于他是多么的重要。重要性绝不亚于那些孩子们……”

我说：“这我不难理解，可我还是很糊涂。既然你父亲委托你来的，那么你能否告诉我个明白：为什么将花花活活打死的，恰恰是你父亲请的那些人？”

再说：“是我介绍我父亲和那些人认识的。否则，我父亲怎么会认识那些人呢？我也不认识，是我的朋友介绍我认识的。我的朋友，带着我和父亲一块儿去求他们的。他们痛痛快快地答应了，也痛痛快快地接受了父亲送给他们的一条云烟。花花被他们打死了，父亲对我大发雷霆，质问我究竟是怎么回事。他从没那么生气过。我也不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我去登门找朋友，对朋友大发雷霆，当面质问朋友究竟是怎么回事。朋友同样不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朋友当着我的面给那些人打电话，大发雷霆的程度并不亚于我和我的父亲。他们在电话里回答说，他们原本是想给花花打预防针的，可是动身前，有一个人提议：干脆把狗打死算了，还能白吃上一顿狗肉。这年头一斤肉挺贵，狗肉又是壮阳的，何乐而不为？否则，打过这一次预防针，秋天还得打一针，明年开春时仍得打一针。总之一年至少得打两次针。人情托人情的事，犯不着那么认真。如果老家伙兴师问罪，摆出城市禁止养狗的条例，岂怕抵挡不过去？他们都赞成了那个人的话，结果那

个人的提议就等于判了花花的死刑。经过就是这样。并不存在什么误会不误会的问题。他们很不高兴，认为我的朋友小题大作。说我父亲送给他们的烟，是冒牌的云烟，质量劣得根本没法吸。因为这件事父亲一直到今天也不愿主动理我。而我只有迁怒于朋友，朋友又迁怒于那些人。父亲不论在任何场合，一有机会就谈这件事。讲学谈；做报告谈；在区人大开会谈。还以区人大代表和爱护小动物协会理事的名义，在晚报上发了篇文章，把那些人骂得够呛。骂他们是向孩子们示范恶的可耻透顶的反面教员。怎么，你没看到这篇文章？……”

我说我没看到。我没订晚报。

冉又说，那些人当然是看到文章的了。他们恼火到什么程度是不难想象的。他们请某个记者撮了一顿，那记者就代笔替他们写了篇文章，批驳她父亲，用词极为尖酸刻薄。她父亲看了，火上浇油，再有涵养也没有涵养了，便写了第二篇回击文章寄到晚报，被晚报压下了，没发，认为适可而止的好，没必要开辟个栏目继续“争鸣”下去。结果她父亲气得大病了一场，还住了半个多月院。那些人还把气撒在她朋友头上。朋友觉得委屈，也责怪冉的父亲的确未免太小题大作，不该把朋友之间的不愉快张扬到报上，弄得满城风雨，沸沸扬扬的。于是反过来向冉兴问罪之师，大发雷霆。冉自然没有什么客气话相还。结果两个多年的好友绝交。而她的朋友也跟那些朋友绝了交……

冉说完这些满脸苦笑。如同存折被人偷去，多年的储蓄被人冒领了。

我相陪苦笑而已。但是我看出，冉并不满足于这一点。她分明的希望我有所表示。我觉得，不说句什么，似乎意味着我心胸狭窄。

“那么多人，吃一只花花那么小的小狗的肉，每个人也吃不到几口哇！”

于是我尽量用平淡的语气说。说完，不免有些后悔。这样的话，很容易使她误认为我耿耿于怀。

冉叹了一口气。再说那些人没吃花花的肉。说他们将花花打死了之后，也都觉得，花花实在是太小了。小得令他们感到索然。如果为了吃到几口狗肉，就怪费事儿地剥它的皮剖它的膛剔它的骨，简直怪没劲的。路过一处垃圾站，他们将花花从车上抛到垃圾筒里去了，连车也没停一下……

我又想到了冉的父亲说的，一切有生命的东西都有身世的话……

顿时间我有所悟——生活中，不被某些人当成回事的事，或被某些人以玩世不恭的痞子的习惯做了的事，其实包含着令人心悸的恐怖。我们往往对此无动于衷，除了证明我们的可鄙和麻木不仁，不能证明别的……

冉最后说，她父亲交给她的使命，她已完成了。说如果过几天我能到她家去看望看望她父亲，对她父亲将是极大的安慰，等于帮助她父亲从这件事中解脱出来。

再说此话带有请求的成分。

我答应了。

隔日我便到她家去了。在她家吃了饭，还送给她父亲两本我新出的书。我只字未提花花的事。冉的父亲也没提。我

走时，他坚持要送我。他一直将我送至“紫薇桥”头，也就是小月河上唯一的一座小桥的桥头。

他驻足说：“我不过桥了。”

他凝望着桥那边——草地上，有一只大狗和一只小狗在互相追逐着玩儿……

我说：“我还会来看你的。”

他说：“请你……替我向那些孩子们多多解释……”

我说：“一定。”

但我并未再去看过他，仅和他通过几次电话，而且是他挂来的。再倒是又到我家几次。一次专为替她父亲给我送书，是她父亲著的《社会心理学发凡》。老先生用毛笔写了赠言，盖了印章……

不料想他却死了。被一个女人用雨伞捅死了。捅死一位闻名中外的社会心理学家的雨伞，会是一柄怎样的雨伞呢？那女人，又会是怎样的一个女人呢？我并不很悲哀，甚至可以坦率地说，悲哀不起来。因为老先生对于我，无异于一个符号。悲哀，其实是人比同情、比怜悯、比仁爱、比一切情感更吝啬的情感。如果我们自己死了，不是我们亲友的人，和我们过从并不密切的人，也是不会对我们慷慨到哪儿去的。我对他的死更感到的是荒唐——也死得太特别了啊……

我去参加了他的追悼会。参加的人不多，四十几个人。除了亲友，再就是他的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二十多岁的有之，三十多岁的有之，五十来岁的也有之。我指的是他的弟子们。一位学者有三代弟子，也算不枉当一回学者了。那些个他的弟子们，也有白了头发的，也有秃了顶的，也有踌躇

满志的仿佛学识深不可测的研究生。不是参加一位社会心理学家的追悼会，我还真没想到过，在中国竟有那么多人吃社会心理学这一碗饭。

悲痛的氛围环绕并笼罩着人们。当然最悲痛的是他的老伴儿，其次是他的弟子们，和弟子们的弟子们。我看他们的悲痛和他的老伴儿的悲痛，是区别很大的品种两样的悲痛。区别倒也不仅仅在于：对他的老伴而言死了的是老伴，对他的弟子和弟子的弟子们而言死了的是导师。似乎区别更在于：他对他很重要，而他对他们虽然谈不上什么重要不重要的，却仿佛是更加有感情的。如同一个人用惯了一支老式的钢笔，现在它摔坏了，绝对地修不好了，今后再也不能用它了，并且连当成件纪念品保存着都不行了。尽管可以换支笔，甚至是一支最新产品，但用原先那支老式钢笔的特殊习性是中止了，也许连握笔的指法亦必须改变并重新适应……

以一种仪式而言，那是我所参加过的程序最紧凑时间最短的一次追悼会，从开始到结束不过十几分钟。质量却是一流的。我的意思是，人们的态度都很虔诚，看不出谁是逢场作戏而来的。这当然指的是他的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我虽然不是他的弟子或弟子的弟子，但受氛围的影响，也掉了几滴眼泪。

人们四散时，冉走到我身边，低声对我说：“我母亲想请你随车到我家去。”

我问：“老太太有什么需要我参谋的事吗？”

冉苦笑了一下，迷惘地说：“我不清楚。有些事，我母亲好像不愿我介入意见。”

我感到受宠若惊起来，信誓旦旦地回答：“你回复老太太，只要是我能做到的事，我绝不推委。”

我踏上面包车，老太太已坐在车里了。她表情肃穆之极，仿佛车不是要送她回家，而是要把她送到某座庵里去；仿佛她因老伴的死，看破红尘，决意剃度为尼似的。她对我微微点头，目光中有某种信任感。我想冉肯定已把我的话回复给她了。

我跟随冉母女来到她们家。刚在客厅落座，冉刚沏上一杯茶给我，老太太便对冉说：“冉，你先到别的房间去。我们有话要单独谈谈。”

冉默默地遵从地退出了客厅。

我竟又有些惴惴不安起来，我没把握判断自己跟来是否明智了。万一这老太太因为什么打算问罪于我呢？可细想想，我对这一家我并不很熟悉的人，尤其对冉的父亲，也没做什么亏心事啊。

我准备一旦在受到非难时表示抗议。

“你先请喝茶。”

老太太对我一笑。笑得极短，转瞬肃穆有加，继而演变为庄严。与其说她确实是笑了，莫如说我确实觉得她笑了。

我呷一口茶，见她对我还算友好，暗嘲自己多疑，泰然了许多。

我试探地说：“阿姨，尽管我和乔老师交往欠深，但我对他是很敬仰的。如今乔老师不在了，我要继续在和你们母女的关系中，弥补我在乔老师生前和他交往未深的遗憾。承蒙您这么信任我，若有什么需我尽些义务的事，您就只管开口

吩咐吧！”

她又微微一笑。这一次笑得分明了些。

“听说，你认识的人很多？”

显然，她对我的话感到满意，感到安慰，并对我的虔诚感到欣赏。

我也自以为我是很虔诚的。人有时对自己是否虔诚，不太能梳理清楚。有一分虔诚，往往自我想象成十分。人是很乐于进行这一种自我想象的。

我说：“其实我认识的人挺有限，不过当年的北大荒知青战友多些。但是都不常来往。”

“听说，你那些战友，分布在各行各业？”

“这……也算符合事实吧。”

“那，有没有当律师的？有没有在法院和检察院工作的呢？”

我故作苦思状。片刻，摇了摇头。

“你再好好想想，好好想想。冉！……”

冉应声而至。

“给你叔叔杯里续水。我忘了他是吸烟的了，找烟来。”

我忙说：“我自己有烟，我自己有烟。”

就掏出烟吸。

再见我杯中的水并没明显少，将热水瓶象征性地拎起一下，又放在茶几旁。她似乎纯粹是想表现对母亲的遵从才那么做的。接着她便踱到鱼缸旁去喂鱼。

老太太说：“冉，你何必喂它们，已经喂过了。”

冉便不喂了，但未转身。观鱼。

老太太又说：“让你给客人杯里续水，你怎么没续？”

再说：“满着呢。不用续。”

她这才转身，惆怅地望着她的母亲。

我发现老太太的眉头皱了一下。

“肯定是凉了。倒掉，续上热水。”

老太太语调不高，话说得极平静，却使人听出一种不容违抗的命令的意味儿。

我忙说：“不凉不凉。”

然而冉已经将杯子拿走了……

冉再次进客厅时，端着托盘。托盘上不仅有那只茶杯，还有一把古色古香的茶壶。显然她图个一劳永逸。

她放下托盘，想坐在她母亲旁边的沙发上。

老太太不欢迎她加入谈话，说：“冉，你到三单元李伯伯家去，替我表示谢意。”

冉有些困惑地望着她的母亲。

“今天接送咱们的车，是你李伯伯单位的。快去吧！”

显然，老太太的真实目的，也在于图个一劳永逸。不但将女儿支离开客厅，而且一举支到别人家去了。

冉一声未吭就走了。我不知冉一向在家里，对她母亲的话是不是如此遵从。果而是，那她的性格可真是太温顺了。我暗想，那么这一点证明她父亲的遗传基因在她身上占的比例太大了。也许她的性格并非如此？仅仅因为当着我的面，和今天刚刚办完她父亲的丧事的缘故，才甘愿表现得对母亲那么遵从？我觉得，她的遵从，似乎确实包含着对她的母亲的体恤的成分。

老太太注视着我问：“想起来了么？”

我将烟按灭在烟灰缸里，又歉意地摇了摇头。我真的没想起来我的知青战友中，有她说的那几种人。

老太太就无声地叹了口气。并且，潸然泪下。

我忙说：“阿姨，您别失望。我家里有一本《北大荒人名录》，那上面注册了两万多人呢。我回去翻翻，也许，不，肯定有当律师的，和在检察院在法院工作的。”

她掏出手绢，拭了拭眼睛，又无声地叹了口气，以对我更加信任的目光望着我，语调缓缓地说：“那就好。那阿姨的事，就完全拜托与你了。”

我问：“阿姨，究竟什么事？”

她说：“法院才判了那个女人七年。”

“就是那个女人。冉肯定已经告诉过你了，就是用伞捅死冉她父亲的那个女人……”

我说：“啊，是的是的。冉告诉过我了。这件事真是……”

我不知应该怎么说。

“法院认为那个女人是误伤人命，所以才判了她七年。那怎么能认为是误伤人命呢？那明明是行凶嘛！又不是不经意造成的事，那柄伞就是凶器嘛！如果对方不是个心狠手辣的女人，也必定是个泼妇！要不一柄伞能捅进人身体里去，能将人捅死？七年……才判七年，我咽不下这一口气。我无论如何也咽不下这一口气。老头子死得好可悲啊……何况他还是一位著名的学者。就在他死的第二天，国外又来了聘书，聘他到国外去讲学。从前人家外国人，哪儿承认咱们有什么心

理学和这方面的学者！一位著名学者的命，七年刑期就能抵得了的吗？可怜的老头子，有一本书刚写了一半……”

这时我才发现桌上摆着乔老先生的遗像，装饰着黑纱和白花。他表情淡泊宁静地望着我。

老太太侧转身嚤嚤哭了。显然即使在极其伤感之时，也还是顾及到了自己的仪态，不愿让我看到哭的样子。

她的话在很大程度上左右了我的判断思维。我一想也是的——用一柄伞居然捅进人的身体里去，居然将人捅死了，那该是多大的力气呢？若是屠夫凶汉者流所为，似乎也不足为奇，但却是一个女人呀！一个女人，将屠夫凶汉者流才可能有的力气，集中到一柄伞上去捅人，诚如老太太的话——“不是个心狠手辣的女人，便必定是个泼妇”。认为是“误伤人命”，也确有些说不通，也确难以令人心服。

我不禁地正义冲动起来。

“如果我咽了这一口气。我觉得我太对不起冉她父亲了。七年，太便宜那个女人了！我们好好儿一个三口之家，让那女人给破坏了！我心里好恨！不判她十年二十年，我绝不罢休！可这事，若跟冉说，冉肯定反对。也不能求他那些学生。学生总归不过是学生。他们会怀念老头子，却绝不会为替老头子打官司的事投入精力。所以……所以阿姨才舍下脸面求助于你……”

她哭得几近于一个身心受了极大伤害的小姑娘。

她说“我心里很恨”时，虽然并未咬牙切齿，但是我看得出，听得出，她心里确实实地“好恨”。

我又吸着一支烟。思想很矛盾。我当然明白这一类事，一

旦有什么承诺，就等于卷入进去了。而一旦卷入进去了，必将牵扯不少精力，甚至办不妥会落个怨言常系的结果。

但是，只吸烟，只沉默，在当时的情况下，于我是很尴尬很不自在的。

我终于下了决心，郑重地说：“阿姨，您别伤感，您别生气，您要节哀。这一件事，就算您委托给我了吧！我一定尽力而为。”

老太太立刻止泣。外面传来登楼的足音，她倾听了一下，站起身说：“是冉，我得去擦把脸……”

果然是冉。

冉奇怪地问：“我妈呢？”

我说：“她擦脸呢。”

冉十分敏感，又小声问：“我妈哭了？”

我说：“没哭。她只是想擦把脸而已。”

我刚说完，老太太踱入了客厅。冉向她母亲投去心有所疑的一瞥。分明的，却没看出她母亲哭过。我竟也没看出，因为老太太戴上了一副浅茶色眼镜。

冉以建议的口吻说：“妈，别多耽误人家时间了。事儿如果谈完了，就让人家走吧。人家时间挺宝贵的。”

老太太说：“其实我们也没谈什么事儿，不过随便聊聊。他是你父亲生前的忘年交，又不常到咱家来，就是替你父亲陪他叙叙话儿。”

我被抬举到忘年交的地位，又不免有几分受宠若惊。但是还没到忘乎所以的地步，于是我明智地站起来告辞。

老太太在门口和我握了握手，是男人们之间那种较用力

的握法。我完全领悟了它的内容，彼此心照不宣。

冉一直把我送过紫薇桥。

途中，她问我她母亲和我谈了些什么？我觉得自己没理由对她隐瞒什么，就照实说了。

冉问：“你答应了？”

我感到她问得奇怪。仿佛事情和她并不相干似的，仿佛包含有暗示我何必多管闲事的意思似的。

我点点头。

“人死不能复生。判对方十年二十年又怎么样？我相信在这件事上法院的结论是公正的。那几天我有预感，总觉得我父亲不定什么时候就会和什么人吵起来，果然不出我所料……父亲希望我请几天假，陪他到南方去散散心，我却没有。那个星期我们公司组织到黄山旅游，我旅游去了。父亲还问我带上他行不行？本来是可以的。旅费自付，有什么不行的呢，可是我说不行。我怕带上他，一路就得照顾他，自己玩不痛快。我……我太自私了。父亲当时显得那么沮丧，那么失望。父亲一向夸我是他的好女儿。从这件事看，我算个什么好女儿呢？我是个坏女儿。我太对不起父亲了……”

冉驻足不前了。站立在河畔，面对着小月河，倾述地自说自话。是的，她那是自说自话。分明的，并不完全是为了说给我听。更是她内心里希图一吐为快。我相信即使我不在她身旁，她也会面对着小月河怆然地说上那么多话的。大颗大颗的泪珠，扑簌簌地，一颗接一颗地顺着她瘦削的脸颊往下淌……

我说：“冉，别太自责了。我们每个人永远无法预知的，

便是我们自己和我们的亲人，会在什么时候和怎样死去。许多事也许许多人命定的事，自责没用，想开点。至于你母亲求我的事，当时明确回绝也不好，只有先答应下来。或许她今天专执一念，过几天就忘了，自己不再提了……”

冉没回答我的话。

我还想对她说些什么，又觉得说什么都挺多余，便转身往家走。

我回头看了一眼，见冉仍站在那儿，面对着小月河。我不知她是否还在自说自话。她的背影那么的孤单……

我估计错了。只隔一天，冉的母亲便打来电话，问我事情进展得如何？而我那时正庆幸老太太可能真的忘了……

我谎说在进展之中，还算比较顺利。

老太太说：“我谢谢你。你听清楚了吗？我谢谢你。也代表老头子谢谢你……”

那一种至诚相托和衔恩必报的口吻，使我明白，若期待她忘了，纯粹是我的痴心妄想……

放下电话我就找《北大荒人名录》。找到了就翻。感谢它，还真叫我查到了。那上面竟有当律师的人，也有当检查官和法官的人，不过都不是我认识的人。不认识，也只有冒昧地去认识去求求看了。应了那句话——现用现交。

接下来的三天，我将一切事情都搁置一边，每天专跑着别人打官司的事。各方面的知青战友都挺给我面子的，都说事情如果确如我讲的那样，官司还是值得一打的，打这场官司之目的还是有可能实现的，并都表示愿意尽力而为。就像我对冉的母亲表示愿意尽力而为一样——三分诚意七分不好

意思当面明确回绝……

第三天，晚上我才回到家里。三天来把自己搞得舌长腿短，一回到家里便躺在床上。躺下了就不愿动，但我还是说服自己往冉家挂了一次电话。接电话的是冉。

我说：“冉，你母亲并没忘了那件事儿。”

她说：“妈妈就坐在我身边。”

我说：“那，就叫她接电话吧！”

我本是有些感想欲对冉说说的。当然也包含有向她述述辛苦表表功劳的意图。但她说她母亲就坐在她身边，我便索然了。而且我听出，她的话有那么一层声明似的意味儿——我和她的母亲之间一求一诺的事，还是我直接对她母亲说为好。即使对她说了也白说，说什么都白说，起码那会儿是那样。因为她不可能也不愿对我的热心有所表示，因为她不可能也不愿参与什么意见，因为她的母亲就坐在她身边……

我向老太太作了“汇报”之后，听到老太太那端说：“冉，去烧壶开水。”电话静了片刻，才又听到她说：“该花钱之处，你就替我做主，比如请律师。我百分之百信得过你。老头子生前毕竟出过几本书，钱是还存下了一点儿的。如今用在老头子身上，他若泉下有灵，也就清楚我对他究竟是怎样的了……”

我听出她是在用手捂着话筒说……

放下电话，我想从明天开始，我又可以照常进入写作状态了。于是身心一时松弛，往录像机里塞了一盘录像带，是周润发主演的《赌神》。我和妻子和儿子都是周润发的忠实观众。如今一事了却，身心松弛，妻子和儿女跟着沾光，陪我

看。三天来，妻子和儿子也极关心我办的事儿，也极希望我尽快将事情办完，办成。或者，起码尽快办到有了一个可以交待得过去的结果。因为他们知道，祈祝我办得顺利些，比劝我别瞎浪费精力更明智。他们明白，我是不得不为之而为之。我如果四处碰壁一筹莫展，他们的身心也是松弛不了的。尤其儿子，当知道那位他和他的的小伙伴们都曾诅咒过的乔爷爷被一个女人用一柄伞捅死了，显得内心异常不安，甚至不无罪过感，害怕遭到某种神秘报复。他惴惴地问过我人死了是否真的有灵魂。我说过去信仰科学的世人认为人死了是没有什么灵魂的。死了就是死了，烟消云散，一个生命体化为乌有。但现代科学也承认，人死了可能有“灵魂”，也就是某种生命的残余信息，但所谓“灵魂”存在的时间必不会很长，而且除了短期的存在，是不会做得了任何事情的了。儿子又问我会不会附体？我说当然也不会。儿子似乎放心了许多，接着问我，灵魂究竟会存在多少时间。我说这个问题不但我不知道，还没有一个人确实知道。谁如果自称确实知道，谁就是骗子，或者自欺欺人。他却相当执拗，说既然人们现在已经知道了灵魂重七克半，肯定也是已经知道了灵魂究竟会存在多少时间的。驳我不要自己不知道，就认为一切人都不知道。我反问他从哪儿知道灵魂重七克半这一点的。他说他的同学告诉他的。而他的同学是从一本叫做《世界珍闻》的书上看到的。我好生惊愕，些个小学四年级的学生，些个乳牙还没换全的孩子，竟知道灵魂重七克半，难怪世人创造了一种说法——“知识大爆炸”！儿子还请求我去向比我知识面广泛的别人们替他和他的的小伙伴们打听打听，灵魂究竟会存在

多少时间。最后他承认，他和他的小伙伴们，都咒那位乔爷爷不得好死过。他替自己也替小伙伴们信誓旦旦地辩护——他们所咒的死法虽然千奇百怪，富于想象，但是他们中绝对的没有一个咒过乔爷爷被女人用伞捅死。并且承认，他之所以很关心灵魂究竟会存在多少时间的问题，是因为他希望，那位乔爷爷的灵魂，已然超过了它可能存在的最长的时间限。也就是说，虽存在过，而又不复存在了。当然这也是他的小伙伴们的一致希望。他告诉他们乔爷爷死了，他们都和他一样，内心里产生了曾咒过乔爷爷的某种罪过感，和害怕遭到报复的恐惧感。儿子是希望从我口中得到确切的证实——不但乔爷爷死了，连他的灵魂也“死”掉了……

我听罢儿子的话哭笑不得。我对他说——乔爷爷其实是一位很好很好的老爷爷，只不过因为他们不了解他，才一度因为花花的死以为他很坏（我又了解他多少呢）？乔爷爷非常善良，非常有涵养。他那份儿涵养，非是一般人们所能达到的……

“有涵养还和妇女吵架？你们大人不是常说，好男不和女斗吗？他要不是和人家吵得太凶，人家也不至于用伞捅他，他也不会死！”

儿子持怀疑态度。

我不禁地一怔。

我又说：“你呀，还有你那些小朋友，千万不要再因花花的死记恨他了。其实他和你们一样喜欢那只小狗，甚至比你们更喜欢它。对花花的死，乔爷爷是一点儿责任也没有的。是那些人太可恶，当他面答应得好好的，结果又捉弄了他。他

还让我向你们请罪，希望通过我的解释，获得你们的宽恕和原谅呢……”

“那你为什么没向我解释？”

儿子不干了，耍起小孩子脾气来，说如果我向他们解释了，他们是会宽恕和原谅的，也就不至于还用千奇百怪的死法咒他死了……

所以，在儿子，祈祝我把事情办成也体现着某种寄托——大概同时便能减轻他幼小心灵里的罪过感，和害怕遭到报复的恐惧感……

所以，见我身心松弛的样子，他比他妈妈尤为显得喜悦……

我们一家三口正看到《赌神》富于刺激的打斗片断，忽听有人敲门。

“谁呀？”妻应了一声，嘟哝，“这些人，都九点多了，不老老实实在家呆着，还往别人家里窜！”

她去开了门，请进四个人。更严格地说，是三个半人：三个大人，和一个孩子。三个大人都是男的，她一个也不认识。孩子是个女孩儿，三四岁的样子，被一个大人背着。当然连那女孩儿妻也是不认识的。三个大人中我只认识一个，是我当年同连队的北大荒知青战友，已经几年没见过面了。我一边从床上坐起，一边暗想：这么晚了他来干什么呢？……

我已经忘记他叫什么名字了。

他说：“事先没联系联系，唐突地就登门了，真不好意思。”

我说：“没什么没什么，战友嘛。”

他笑笑，问：“你还能叫出我的名字吗？”

我不十分有把握地回答：“你是王松江吧？”

他又笑笑，说：“不是王松江，是王松山。”

我将他们请往另一房间。待他们都有地方坐了，询问地望着王松山。

他向我介绍另两人。说一个是他朋友，叫齐明和，就是带女孩儿那个。女孩很乖，也很怯生，模样灵灵秀秀的，挺招人爱。偎在她爸爸怀里，瞪着一双聪慧的大眼睛，眈眈地望着我。王松山说五十多岁的那个，是齐明和的妻子的单位的领导，一家区属医院的副院长，主管行政工作，姓韩。那位韩院长就给了我一张名片，说今后看病开药什么的，可以找他。

我更加困惑，不知他领着这么两位关系特别的客人，这么晚了到我家来究竟有什么事儿。但我对他们表示欢迎，请他们吸烟，并给那女孩儿削了个苹果。她不敢接，她爸爸说接着吧，她也不接。王松山说接着吧，她仍不接。王松山替她接了，塞在她手里，她才一小口一小口地吃。我觉得那小女孩的一双眼睛似乎在研究我，似乎企图看到我心里去。她企图从我心里发现什么呢？这个小女孩儿！

王松山问我最近在写什么？

我说一篇小说刚写了一半儿，不得不放下，三天来为一件和创作根本无关的事四处奔波。

另两位客人听我这么说，彼此对视了一眼。我觉得他们实际上是交换了一次眼色。

王松山问我那是件什么事儿？说也许他能帮上点儿忙。

我说倒不必，说已经办得有些眉目了。于是向他们讲起

冉的父亲是怎样怎样一位可亲可敬的老心理学家，以及他被一个女人用伞捅死了的荒谬的不幸，以及他的“心里好恨”的老伴儿对我的“全权拜托”。我讲时，自然是带有感情立场之倾向的，自然说了那个女人肯定是个心狠手辣的女人，或者是个惯于争强斗胜的泼妇之类的话……

三位客人一直不插言，一直默默地聚精会神地听我讲。连那女孩儿也不吃苹果了，也瞪着双大眼睛凝视着我听我讲，仿佛听我讲鬼故事的样子。

我讲完，除了王松山和那小女孩儿仍在望着我，另两位客人都低下了头，都一口接一口吸烟。

王松山坦率地说：“我们也是为这件事来打扰你的。”

我不禁“噢”了一声。

他又说：“小齐就是那个女人的丈夫。这女孩儿的妈妈是韩院长他们医院的护士。”

他们都没抬头。

女孩儿眼中顿时涌出了泪，淌在她小脸蛋儿上，吧嗒吧嗒往地下掉。

我怔愣住了。

我从未像那一天那一时刻那么彻底地怔愣过。

我十分后悔针对那女人说出的那番带有感情立场之倾向的，主观评论性的话。我心想王松山你好混蛋！你干吗不一进门就向我介绍清楚哇？

“我带他们来，是想求你，替小齐，替这孩子，向死者的家属疏通疏通，尽力争取让死者的家属向法院表个态，少判孩子妈妈几年。七年啊！不体恤大人体恤一下孩子，妈妈将

在监狱里关七年，对这孩子意味着什么啊！不仅是小齐和这孩子求你，韩院长也求你，我也求你……”

妻子过来了，依着门，一会儿看王松山，一会儿看韩院长，一会儿看那女孩儿和女孩儿的爸，目光最后落在我脸上，仿佛我真能拯救谁。

“我……你怎么知道我……这事儿也没登过报哇！……”
我前言不搭后语。

“我一位邻居听他们单位的人说的。他们单位的人，听死者女儿公司的人说的。我一开始不信，来时走在路上，我们还都想，没那么巧的事儿。刚才你自己一讲，证实了。北京虽然很大，但人传人的，上午东城汽车压死个人，不到下午，西城就会有許多人知道了。北京人传事儿的爱好是天生的，何况一个女人用伞捅死了一个老头儿，老头儿又是学者又是名人的，这类事儿许多人准认为太值得一传了。不过我也挺感激那些传来传去的人，没他们传，传不到我耳朵里，那么即使我很同情小齐和这孩子，也不知道该从哪条线上办这样的事儿。现在看来我带他们找你是找对了，这叫天可怜见的。不管你乐意不乐意，你这条线，我是扯住就不撒手了！……”

王松山非常之自信地说。那种自信中，充满了对我的依赖。说时，目光始终盯住我。

儿子也不看《赌神》了。儿子也过这边儿来了，靠妻子歪站着，不望别人，单只望向那女孩儿。

韩副院长终于抬起了头，耿直地说：“我们小姚不是你认为那种女人。她不是……她是我们医院的护士标兵……”

那小齐离开座位，双膝一曲跪在我面前。却仍未抬头，并

且扯了女儿一下，说：“英英，咱们给叔叔跪下，求求叔叔……”

那女孩儿也便双膝一曲跪在我面前。仰视着我，眼里流着泪。

我一时不知所措，目瞪口呆。

妻哪里能看得下去这个，她冲进屋，抱起了那女孩儿，怜悯地对女孩儿说：“乖孩子，跟阿姨到那间屋玩去。阿姨和小哥哥陪你看一盘录像带，动画的……”

女孩儿终于哇地哭出了声。哭着喃喃地说：“我不要看动画片儿，我要给叔叔跪，我要和爸爸一块儿给叔叔跪。我妈妈不是泼妇，别人都说我妈妈是好人……”

毕竟是个懂事的孩子，虽然一心要和爸爸一块儿跪，但被抱走时却没有拼命挣扎着不依，温顺得很，只不过扭头泪眼汪汪地继续睇视我……

我想那女孩儿忍到那时才哭出声来真是不容易。她分明是不愿在我家哭出声来的，她分明是实在忍不住了才哭出声来的，她分明是忍得太久了。她强忍着不哭出声时，心也是在哀哀地哭吧？

我看见妻眼中噙着泪。

我觉得北京真他妈的小。

女孩儿的爸爸也哭了，像大多数男人一样，他的哭声是极度自抑的。男人的哭其实不是哭，那是一种理性的挣扎，故对看着一个男人哭的别的情人的情感倾向最具有动摇性。

王松山见我怔愣住了，赶紧扶他起来，却扶不动他。那小齐的两条腿仿佛和地板焊在一起了。我省过神儿来，也赶

紧扶他。我们两个人，才将他硬扶起来，硬按坐在他坐过的位置上。

我说：“你别这样。你跪我没用，我又不是死者的家属，和死者没有任何特殊的关系。如果我的话一句顶别人一万句，冲你今天带着孩子来到我家里这一份诚意，事情打我这儿就一了百了啦……”

王松山说：“你别推委。我刚才已经有话在先了，不仅是小齐替他老婆求你，不仅是他女儿替妈妈求你，不仅是韩副院长替小姚求你，也是我在替朋友求你。你和死者没有任何特殊关系？那对方全权委托你？那你三天来替对方四处奔波，非要把我们小姚判个十年二十年的？对方给了你多少钱？你吐个数，我们翻番儿给你，只求你从中疏通疏通……”

他说得我脸红了。

我嘟哝：“你扯哪去了？什么钱不钱的？你把我看成什么人了！”

韩副院长见我面露愠色，见王松山心直口快地仍大有“逼宫”的架势，瞪了他一眼，递给他一支烟，叫他不要说了。

我看出王松山也面有愠色，当年的他就是个急性子。

我替自己辩护：“受人至诚相托，我那也是没办法。我怎么能知道事情会搞成现在这样？”

韩院长也递给我一支烟。替我燃着火儿后，他善于斡旋地说：“其实现在这样并不更糟糕，现在这样倒是挺有利，起码对我们这方面挺有利，使我们看到了一线希望。如果对方全权委托的不是你，而是别人，我们今晚有勇气唐突地登门吗？人家若把脸一板，我们能不立刻就走吗？是不是？我看

我还是先向你介绍一下我们小姚的情况吧。我是她领导，我对我的话负责任，我也不是以个人身份向你介绍，而是以单位的名义。刚才我已经对你说过了，我们小姚确实不是你认为的那种女人。小齐，把小姚的照片给梁同志看看。快呀！别哭了。光会哭，哭有什么用？……”

于是那小齐从兜里掏出一个信封，从信封里抖出些照片给我看。彩色的，黑白的，大小十张。看得出都是从像册上揭下来的。我暗想他们考虑得可真周密……

照片上是个气质文文静静的年轻女子，三十二三岁的样子。我感到很窘，因为即使是从照片上，也不难判断她绝非泼妇之类女人。她眉目温存而且善良，分明属于贤妻良母型。若说这样的一位年轻妻子和母亲心狠手辣，那就只有鬼才相信了。

我指着一张侧面的彩照问：“这是在做什么报告吧？”

韩院长点点头：“是的，这是最近的一张照片了。今年‘五四’青年节那天，在区先进人物表彰大会上她演讲时拍下来的。你看她像你认为的那种女人吗？”

我摇了摇头。我实在是想不明白，她怎么会跟冉的父亲那么性情涵养极高的老知识分子当着公众吵于街头，而且用伞把他捅死了？看她照片上的样子，柔柔弱弱，毫无悍勇之相，哪儿来的那么大一股劲儿呢？

“不要说小齐他发懵，我们全院上上下下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感到奇怪。在我们医院，她是个脾气好得没比的人，胸襟比气度大的男人还宽。谁都说她‘宰相肚里能撑船’。事情发生那一天，我接到公安局的电话通知，先是以为哪个认识

她的无聊的小子恶作剧，后来又以为公安局的人搞错了。她可是我们医院连续六年的模范护士啊！连续六年，对如今的年轻人，容易嘛！不久前我们单位刚把她作为区人大代表报上去，区里也基本上是通过了。结果出了这事儿！细想想，我觉得，怨我们当领导的对她关心得太不够。更怨她自己。我的意思是，恰恰怨她自己脾气太好了，太能忍了，性格简直就柔得像水。出这件事前那些日子，我可以说是天天盼着她跟谁吵一架，哪怕是跟我们领导吵一架呢！她却就是不吵，一切委屈的事都忍了。她照看过的一个病人死了，家属说她昧下了死者的一只金戒指。死者活着的时候，戒指确实是戴在指上的，别的护士也证明这一点。倒并非是和死者的家属一样怀疑她，是实事求是。病人死在她当班的时候，戒指没在那时候，她说不是她昧下了，那么戒指哪去了呢？死者生前，她对人家好得没比。她对那些注定活不长的病人，都好得没比。她可怜那样一些病人，她心软得要命。她常说，当护士的，如果对快死了的病人都不尽心尽职地服务，态度都不好，就太没人味了。那位病人对她也非常感激。是位老太太。曾拉着她的手对她说：‘你比我女儿比儿媳妇对我都强，大娘今生是报答不了你啦，只有来世再报答你了！’病人死了，病人的女儿和儿媳妇倒没哭，她却躲到一边去难过得哭了一鼻子。可是那只戒指，就让她解释不清了。她也不作太多的解释，只说不是她昧下了。病人的家属就告到了法院，还搬来了报社的记者，当侦查人员和报社记者的面，她仍是那么一句话，不是她昧下了。老太太倒是几次想给过她，她没要。一时间搞得沸沸扬扬，流短蜚长。人缘再好的一个人，遇到这种跳进

黄河洗不清的事，也难免遭人议论哇。那记者还把这件事弄到报上去了。虽然没有任何证据敢断定必是她昧下了，但是那种种故弄玄虚闪烁其词的文句，显然是意在引导读者朝那方面去想。区里也打来电话询问，这样的事关系到她有没有资格当人大代表哇。我了解她，她从来不把什么代表呀模范呀标兵呀当成回事儿。她只是一心要做一名尽职的护士而已。但是那几天，她所承受的心理压力，也是可想而知的。有一天吃午饭时，我还跟她半开玩笑地说：‘小姚哇，有委屈别闷在心里，再听到谁不负责任地瞎议论你，你就跟谁吵一架。不图别的，图个发泄发泄嘛！有我替你做主，你别怕跟人吵架！’你们猜她怎么回答？她说：‘我不是怕。我是天生的不会吵架。怎么个吵法儿，你有空儿教教我呗！’说得可认真了，还笑。又说：‘你就是教会了我，我也不。吵架顶没劲啦！’因为病人死因不明，在家属的同意下，医院就做了解剖。结果呢，从胃里取出了那只戒指。推测起来，可能是这么回事儿——病人出于对她的感激，几次想把戒指送给她，她几次谢绝，病人也就不强给她了。病人的女儿、儿子和儿媳妇，对病人不怎么孝顺，病人不愿把戒指留给他们中的哪一个戴。大约预感到自己活不长了的时候，就把戒指吞下去了。真相一旦大白，死者的家属向她赔礼道歉。医院里的人们可就替她大为不平了，包括那些不负责任地背后瞎议论过她的人，都说应该骂病人的家属们一顿。她却说：‘那是干什么呀？谁没有犯过疑心的时候？若是咱们自己，不是也会产生疑心的吗？’人们又说老太太真可恶，吞戒指的时候，怎么就不为她想想！她白对那老太太好了。她说：‘咱们别对死了的人说三道四的了。

老人家没文化，头脑简单。谁不恋生啊？明知自己活不了一两天了，哪还能想得那么多那么细？’接着又有一件事，又把她委屈得要命。又委屈又不知如何是好，左右为难。工会改选时，她被选成了工会主席，票数是百分之九十八还多。前任工会主席比她大二十来岁，是男的，被选下来，心理就不平衡了。心理不平衡，就要搞小动作了，就要搞见不得人的勾当了。写匿名信，四处投寄。无中生有，造谣诽谤，毁坏她的名誉，贬低她的人格。当着她面，还表现得对她无比友好，尽说些保证支持她开展工作的话。你想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一个善于耍两面派的男人，存心坏她，不跟把玩健身球似的呀？上级机关呢，见风就下雨，派了考察小组来进行考察。对她考察了一个星期，又搞得沸沸扬扬了一场，结果不了了之。最后还对她说些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之类的话。我们现在有些事就是怪。处处庇护怀着阴暗心理假借广大群众名义写匿名信的人。那理由是，如果不庇护他们，将来群众连真实情况也不敢反映了。当然，纸里包不住火，后来全院的人也就明白了，连她自己清楚是谁搞的鬼了。别人问她：‘小姚你生不生气呢？’她说：‘怎么不生气呢？他比我年纪大那么多，我那么尊敬他，他一向在我面前装成对我最友好的一个人似的。’她还落泪了。别人怂恿她：‘你得教训教训那家伙，给他点儿颜色看呀！你干吧，我们大家都站在你这一边儿！’她说：‘我不。我想找他谈谈心，我得告诉他：我并不要当；如果他还想当，那就努力重新取得群众对他的信任，我痛痛快快地让给他当。’别人那个气呀，别人说你这不是等于廉价出卖我们群众对你的信任吗！我们如果还能信任

他，会选你吗？她却真去找对方谈心。对方呢，反正勾当已经暴露了，目的也没有达到，再没法儿伪装什么了，就干脆不伪装了，干脆处处明面地和她作起对来。有这么一个存心作对的人，她的工作挺难开展。这一切我们当领导的都知道，都一清二楚，却没谁出面为她主持过公道和正义。一方是前任工会主席，仍保留着干部待遇，而且是位五十多岁的老同志，尽管品质不佳，但毕竟没做太出格的事儿，无非调拨离间，搬弄是非之类的小勾当。领导都撕不开情面认真对待，都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和稀泥和事佬的态度。而另一方是她这么个最能忍辱负重的人。既然她天生能忍，就由她多忍些个吧。她年轻，也算是种磨练吧。有时事情确属欺人太甚，有群众替她忍不了，看不下眼去了，反映到领导这儿来。我们当领导的，也是采取有理无理都三扁担的处理办法。其他的领导是这样，连我这位比较关心她的领导也是这样。有几次她找我，表示真的不愿当下去了。她从不在领导面前告别人的状，只强调自己能力不够。当然不是什么能力够不够的问题。她能力挺强，又善于团结群众，当工会主席再合适不过了。偏巧那些天我也因为家里的单位的事烦躁不安。儿子去年没考上大学，已经在家闲呆了快一年了，声明我这当父亲的再不为他安排工作，他就投少林寺去。女儿闹离婚，怀着四个月的孕还闹离婚。你说哪有怀着孕闹离婚的呀！她说不吃麻花要的就是这个劲儿。CP 确定是男孩儿，女婿和女婿全家盼着男孩儿出生呢，好传宗接代啊！女儿要给女婿和女婿全家来个竹篮打水一场空，说孩子怀在她肚子里，看法院判给谁，就不信法院会把怀在女方肚子里的孩子判给男方。挺

着个肚子，住在我家里，我和她妈还得好生地侍候她。单位里呢，因为自行车棚盖在了不该盖的地方，被罚了一笔款不算，还限期拆除。卫生大检查，被评了劣等。亮黄牌警告，还说要上电视。都是我抓的工作范围。搞得我在领导者们中间脸上无光，灰不溜丢的。小姚找我那几次，我没耐心和她好好相谈，不是三言两语把她打发走，就是兜头一通批评。说她女人事儿多；说她马尾拴豆腐提不起来；说她缺乏涵养；说群众选的，上级机关审查批准的，不干不行，干不好也不行。除非犯错误，群众一致强烈要求免她的职，否则，本院领导是没理由撤她的，那也得上级机关批准。如今哪方面的工作好做？有天大的委屈也得受着，这就叫为人民服务。所以我今天到你家里来，是怀着很内疚的心情的。我觉得太对不起小姚。单位的群众也说，以小姚那种人，那一种天生的能忍辱负重的性格，如果本是由于在单位受的委屈太多太大了，怎么会跑到街上去和人吵架？这些都不谈了。今天直话直说吧：为了能使小姚少判几年，我们单位愿意拿出一笔钱来。我们去找过法院，法院答复关键在死者家属方面。只要死者家属方面肯于宽谅，法院是乐于从中进行调解的。单位的群众说，如果几万元能减少小姚几年刑，单位拿出几万元，群众绝没意见。老梁，我们来你家的目的，就是这么个目的。无论如何，你成全我们一下……”

韩副院长说时，我反复看那些照片。越看，越听，我越同情起那个小姚来。我很替她庆幸。她单位的领导和群众，对她真是够不错的。简直太不错了，我甚至不无嫉妒。

那个小齐，却默默地将照片一一收回，放入信封，揣入

兜里。它们对他仿佛变得非常珍贵了。

王松山推他一下：“你倒是也说说呀！为什么不说啊？”

“韩副院长都说过了。我还说什么？我说了又能起什么作用？谁信呢？”

看来，对我，对他们造访之目的，他已开始感到灰心。

“英英！英英过来……”

他叫他女儿。

于是她跑过来，重新偎在他怀里，仍以一种戚戚哀哀的目光望我。

“咱们……走吧？……”

他看看手表，又看看王松山。

“走？没个结果，走什么走？白来一趟啊？……”

王松山有些光火。

韩副院长也说：“别走别走，总得听梁同志表个态……”

我说：“我很抱歉。我刚才……不该说那些先入为主的话。韩副院长，您讲那些，我都信，绝对地信。对你们的心情，小齐尤其对你的心情，我完全能理解……”

“咱们别扯这些，我们来不是想听你讲这些话的！”王松山颇不耐烦地打断我，气呼呼地瞪着那小齐说：“好，你不愿说，找替你说！帮人帮到底，谁叫我是你们两口子当初的介绍人呢！……”

于是急切地向我陈述。他说那些日子，小姚在家里也受了很多委屈。先是，她忽然感到头晕，恶心，还吐过好几次。一化验，一检查，怀孕了。只许生一个，不许生二胎呀！他说，可不是小姚的错哇，当然也不是小齐的错。小姚戴着环

呐！戴着环怀孕了，他说这他妈的不纯粹是质量问题吗？那也得做了呀，那不做也不行哇！结果因此失血过多，休养了两个多星期身体才缓过来。小齐非但没好好照顾她，反而不止一次埋怨她。埋怨她不该不听他的话，如果听了他的话，过几个月再查，怀孕也就怀孕了，说不定生也就生了。反正又不是他们明知故犯。白捡一胎，干吗非“流”了呢？小齐他做梦都渴望再有个儿子，而“流”了的恰恰是个男胎。这就叫小齐惋惜得不得了，心疼得不得了。当然心疼的是那个男胎，而不是小姚。他对妻子不满，也就谈不上对她照顾不照顾的了。尽管他们夫妻一向感情不错，可是在这件事上，小齐表现得太自私。接着是和邻居，也就是他们的房东关系恶化。原本关系不错的，有时他们夫妻俩下班晚了，房东还替他们到幼儿园接孩子。逢年过节，两家端来送往的。他们当初租住房子时，和房东签定的是五年的合同。可是如今有一位外地的个体户，愿出每个月五百元的高价租下房东那两间小西厢房。人家图的是离开铺面做买卖的地方近，人家不在乎多花点儿钱。而按当初的合同，小齐两口子每个月才交八十元。八十元当然也不算低，可和五百元一比，小孩子也知道五百元多哇。不是多出一点儿，是六倍多呢！人家那位个体户还表示了，如果小齐两口子肯搬，人家可以替房东补给他们一千两千的，买个三方乐和。房东就找他们两口子商议。他一听急了，租房子不是件容易的事啊！马上到哪儿去租呢？他们两口子也都是好说话的人，他们就表示愿意提高房租，提高到每月一百或一百一十元。每月多交二三十元房租，以他们两口子的工资而言，几乎等于是豁出去了。平心而论，房

东平时也是挺好说话的人，可在这件事上，房东变得不那么好说话了。两口子没奈何，便四处托人找房子。找来找去的，不是房租太贵，超出了他们最大限度的工资承受能力，就是地处郊区，交通不便，上下班成为困难。终于找到一处，虽不甚理想，但总比每天看房东的脸色强。准备搬时，才知道附近没幼儿园，孩子入托又成了难事儿。两口子的单位，目前都没有幼儿园。小齐是外地留京工作的大学生，父母在外地，鞭长莫及，照顾不上他们的孩子。小姚的母亲去世了，父亲七十多岁了，老人自己还需要照顾呢！两口子结婚后，还从没那么苦恼过，还从没那么犯愁过。有一天小姚实在心里憋屈得忍不住了，对小齐说：“你跟你们单位的领导讲一讲吧！”小齐呢，明知故问：“讲什么呀？”小姚说：“讲讲咱们的实际困难呗！”小齐说：“讲也没用。单位有单位的实际困难，目前解决不了咱们的实际困难。”小姚听了，一边做饭，一边唉声叹气。小齐又说：“你更应该跟你们单位的领导讲讲。”小姚说：“你这话是什么意思？难道我们不是夫妻吗？为什么我就更应该呢？”小齐发作了，一拍桌子：“你是你们单位的大红人。是工会主席，是区人大代表，是先进，是模范，是标兵。怎么，到了你有实际困难的时候，这些荣誉都一钱不值啦？难道你这些个人荣誉，就不是你们单位的荣誉了？凭这些荣誉，你也更应该！还要凭什么啊？”小姚不爱听，反驳道：“你们单位有你们单位的实际困难，我们单位就没有我们单位的实际困难啦？你这不等于是叫我用个人荣誉当资本，去向领导那儿讨特殊化吗？我们单位还有因为没房子结不了婚的呢，我这工会主席都不知怎么关心一下他们的实际困难

……”小姚不说这些话犹可，一说这些话，小齐更火了，又拍桌子对她吼了一通。其实他们都不是没找过各自单位的领导。都找过，都白找，各自心里都憋屈着。都想从对方那儿获得一线希望或是一种安慰，却都没得到想得到的。小齐拍桌子对小姚吼，小姚也不跟他吵，只不过吧嗒吧嗒地落泪，一边落泪一边继续做饭。饭做好了，两个人都没心思吃。爸爸妈妈没心思吃，懂事的孩子也没心思吃。一家早早地就饿着肚子睡了觉。再说房东方面也生气。房东以为他们根本就不打算搬。房东一这么认为，进而就觉得他们简直是不通情理，存心跟自己过不去。只要两口子有一个在家里的时候，房东便在院子里没休没止地指桑骂槐，还故意将脏水往他们家门口泼，故意将垃圾往他们家门口扫。两口子寄人篱下，惹不起对方，只有忍的份儿。

偏偏，在那些日子小齐家来了一封信。信是以婆婆的口气写的。说当老母亲的非常思念儿子，也没见过孙女的面，想到北京，也就是到儿子家住一段。信是小姚接的。她没给丈夫看那封信，她怕丈夫看了更为难，更犯愁。她在单位抽空儿给婆婆回了封信，说丈夫单位就要分房子了，说不久就要搬家了，说等搬过新居去，欢迎婆婆来住，愿住多久住多久……

而事实上是——小齐的母亲患了晚期胃癌，想到北京入院治疗。即使没救，最后在儿子身边住几天，有机会和儿子媳妇孙女多亲近亲近，也是老人心中的一大愿望。信上之所以没明写，是怕儿子着急上火。老人接到儿媳妇的信，没到北京来。不久，去世了。

小齐获电，如晴天霹雳。当日赶回老家奔丧。听家人告诉，母亲生前，曾亲笔给他去过一封信。并将小姚的回信给他看。他一看之下，心中对小姚的气可就生大了。他衔悲怀憾回到北京，一进家门，劈头便质问妻子。小姚心里也万分地不好受，万分地后悔，万分地内疚，红了脸低了头向丈夫承认错误，请求原谅。她说怕房东那一种恨不得哪一天就可以找个什么正当的理由将他们赶出这院的样子，使婆婆住得不愉快，高兴而来，扫兴而归。她说她哪儿能料到婆婆是患了不治之症呢？尽管她说的也在理，丈夫心中的火还是没法儿消除。小齐在气头上，不但没原谅她，反而当着孩子的面打了她……

出事的前一天晚上，小姚下班时，特意绕道儿商场，给小齐买了一柄伞，就是那柄将冉的父亲捅死了的伞。那半个月北京连雨难晴，小齐却将伞丢了。一天下班回家，浇得落汤鸡似的。小姚就想到第二天应该替丈夫买回一柄伞。诸事种种，那些日子使夫妻关系也不像以往那么亲昵了。小齐由于没能在老母亲去世之前与老母亲见上一面，对妻子的态度始终不冷不热，待搭不理的。小姚说伞是为他买的，他一瞅是黄色的，赌气说不用，说他一个大男人，怎么能撑一柄黄色的伞。而且说他在一切浅颜色中，最讨厌的是黄色，说你是我老婆，和我共同生活了这么多年，难道连自己的丈夫喜欢什么颜色这起码应该知道的一点都不知道吗？小姚确实不知道。她蹙眉默想，想不起在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夫妻俩谈到过谁喜欢什么颜色谁不喜欢什么颜色。她买伞时，黑色的已经卖完了，只剩几柄浅色的了。除了黄色的，还有粉

色的，花的。她犹豫了半天，才决定给丈夫买下一柄黄色的。不就是遮雨吗！她没把伞的颜色看得多么重要。她原本希望，通过这柄伞，消除丈夫心里对她的一层隔阂，讨得丈夫对她的几分欢悦，没曾想反而又惹丈夫不满意。小姚当时一声未吭，打定主意第二天换伞……

第二天下班，她又绕道儿商场，见有了几柄黑伞摆在那儿，心里挺高兴，暗自庆幸来得巧。她婉言婉语地向售货员解释，伞是替别人买的，别人不喜欢黄色的，希望能换一柄黑色的。反正都是同样的价，反正她不是退。售货员起初不给换，说用过了还能换吗？不换！态度十分生硬。她就又婉言婉语说了许多请求的话，并且声明自己绝对地没用过，连撑开都没撑开过。售货员被她磨烦了。终于肯给她换了。换之前人家总是要检查一下的，人家就撑开了。一撑开，才发现有两根伞骨是断的。人家指着冷冷问她，你不是发誓没用过吗？这怎么回事儿？没用过伞骨会断了两根吗？问得她愣愣的。愣愣的她讷讷地说，是啊是啊，我连撑开都没撑开过，伞骨怎么会断了两根呢？这是质量问题啊。按她的想法，她认为自己更有理由请求换了。可是售货员并不这么认为。人家将伞往柜台上一扔，干脆脆地说出两个字是不换。结果她就和人家争论起来了，结果就围了一大群瞧热闹的人。售货员理执一端，指着她对一大群瞧热闹的人说，她把伞昨天买回去了，用过了，用坏了，隔了一整天又来要求换，还不老老实实承认自己用过了，用坏了，花言巧语说是替别人买的，说是因为别人不喜欢黄色的要求换一柄黑色的。这不是无理取闹吗？你说是质量问题，你当时若撑开看，发现伞骨

断了，当然是质量问题。可你用过了，用坏了，再说是质量问题，再想用一柄坏的换一柄好的，哪家商店也不能给你换。用坏了你还不说用坏了，这要是不检查检查，当成柄好伞再卖给别人，你这不是坑了别人吗？你这不等于是存心败坏本商店的信誉吗？目前已是质量评比月，你想干什么啊？小姚长这么大，从没在公共场合跟谁争长论短过，她也不会争长论短。在许多人围观的这一种毫无思想准备的情况下，她实际上是处在被那个售货员严词训斥的地位。她的理一句也说出来了。甚至，连她自己也搞不清楚，自己究竟是有理还是没理了。她反而觉得自己似乎真的没什么理了，真的有点儿胡搅蛮缠了。她面红耳赤起来，她无地自容起来。这就使她在围观者们看来，的确是个无理取闹胡搅蛮缠的人了。在他们的谴责声中，在他们的厌恶的目光的围剿下，她从柜台上抓起那一柄想换而没换成的断了两根伞骨的伞，狼狈之极地逃窜出了商场……

其结果是，她终于在存自行车的地方，和冉的父亲遭遇到一块了，并且吵了起来。并且就用那柄伞捅死了老社会心理学家……

听王松山像是说评书似的，绘声绘色地说完，我觉得自己如果仍无动于衷就太不是个东西了。

我问她的丈夫：“现在呢？”

他反问：“现在什么？”

我说：“现在你们搬走了吗？”

王松山说：“你别转移话题，不需要你帮忙租房子。”

我说：“你也别总冲我嚷嚷。我想知道！”

小齐说：“现在我们还住那儿。现在房东不打算把我们挤对走了，又对我们好了，向我表示歉意，同情起我们来了……”

我说：“我也是。”

王松山说：“你光用好话应付我们没意思的！”

我说：“我怎么会光用好话应付你们呢？你们都听着，我以人格向你们保证——第一，我要回绝了死者的老伴儿对我的委托，明天就回绝她。第二，我愿意做你们的委托人。愿意从中调解，愿意代替你们，去同那老太太斡旋斡旋，也许有可能……”

他们互相望望，便都站起。

王松山说：“以后有什么需要面谈的，我就不带小齐来了。我比不得你，我得天天上班。小齐自己来行不？”

我说：“行，行。”

那位韩副院长说：“我们医院虽是区属医院，但医疗水平还是可以的。有好几位中医专家呢，治慢性病挺出名，比如肝炎、胃炎、支气管炎什么的。想看中医时，欢迎你去我们医院找我，一定让专家给你看。”

我说：“会去的会去的，一定会去的。”

小齐想对我说什么，却什么也没对我说。只对他的女儿说：“跟伯伯再见。”

于是那女孩儿机械地重复：“伯伯再见。”眼神儿依然像来时那么忧郁，模样也是。儿童的忧郁的眼睛，最能将大人们常说的“忧郁”这个词儿放大了再显示给大人们看。我自己的眼睛不禁地望向别处。

“跟伯伯贴个脸儿。”

女孩儿从爸爸怀中将身探向我，我将自己的脸凑上去，和她的小脸儿贴了贴。

我觉得那小脸蛋儿挺烫。

“孩子在发烧吧？”

“嗯。”

“那你还带着孩子来！”

我不免责备当爸爸的。

“不带不行她要来啊！这孩子太懂事了，比我还上火着急。”

当爸爸的似有无穷苦衷。

将他们送走后，妻埋怨我：“叫你少管闲事儿，你偏不听。怎么样，这下又把自己卷进去了吧？处理不妥，你非落个双方都记恨你的下场不可！”

我感到自己仿佛成了一个双重间谍。我明白这样的角色不是一个令人愉快的角色，但却有些不明白自己究竟错在哪一情节或细节，使自己命中注定似的成了这么一个角色。

我说：“你别烦我了好不好？”

第二天晚上我到冉家去。开门的是冉的母亲，面有愠色的老太太强作笑颜，没将我引进客厅，而引进了四间房中最里边的一间——冉的父亲的书房。经过客厅，我见鱼缸不在了，地上有没拖干的水迹。经过冉的卧室，我听到有人在里面抽泣。我想那一定不会是别人，一定是冉。我想那鱼缸一定是碎了……

老太太分明也不想隐瞒我她们发生了争吵。我一落座她

便说：“气死我了。”

我讪讪一笑，问怎么了？

老太太说冉反对她替冉的父亲准备进行到底的事。说冉认为，当女儿的起码也有一半的权力和资格，决定某件与死去的父亲有直接关系的事，以及决定怎样做才合乎父亲生前的一贯思想方法。

“你说她这不是家庭中的叛逆吗？她还认为她是站在客观的立场上。你说，父亲死在别人手下，当女儿的，哪有站在什么客观立场的？如果老头子恶贯满盈，又当别论。可老头子一生善良得没比正直得没比呀！谁反对我，谁就是我的敌人！……”

老太太说着说着，激动起来，恼怒起来，两只保养得很好的手，同时紧紧地握成了拳头，并不时擂着自己的膝盖。她一副义无反顾勇往直前的样子，甚至是一副破釜沉舟不成功便成仁的样子。

那一时刻我被她那一种气概震慑住了，预先想好该怎么说的话，全忘了，感到很是尴尬。仿佛内心里的企图和目的，已然被老太太洞悉无遗看穿看透。我觉得即使要说的话又在头脑中重新排列组合好了，聪明点儿，识时务点儿，也还是不要说为妙，起码应该留待以后或许有了较适当的机会再说。

老太太问我，是不是来告诉她进展情况的？

我说也是也不是。那件事么，进展是在进展之中的，但牵涉法律的事，非一朝一夕就能有结果，希望她耐心等待。

说罢我起身告辞。

老太太翻出一条烟非要送给我。我推拒不过，只得笑纳

了。我知道这将使我以后在她面前更加被动。但是她那么诚心诚意，使我唯恐却之不恭，没法不收。

复经过冉的卧室，老太太悄声对我说：“你劝劝冉吧，劝她别跟我争吵。这家，从此就剩我们母女俩了，不能争吵。一争吵，双方都伤心，都伤感情……”

她笑了笑，笑得有那么几分凄凉。

我犹豫一下，说：“好，我劝劝她。”

于是我进去劝冉。无非将她母亲的话，对她重复了一遍。其实我进去之前，她已经不再抽泣了。她先看我手中的烟，随后才抬头看我的脸。她那样子，似乎对我有些冷淡。

她说：“对于我们家的事，你最好别过分热心，别太介入，行不行？”

我说：“行，行。”

她说：“行就好。”

我诺诺着退出。心里骂了自己一句：你他妈的！……

回到家不一会儿，电话响了，是我那位当律师的北大荒知青战友打来的。

我告诉他，我请求他进行的事，不要继续进行下去了。

他说他还要继续进行下去。

我冲着话筒嚷：“你这人怎么了？有病啊？告诉你不要继续进行下去，你却偏要继续进行下去！”

他说，他得听命于他的职业良心，而不是听命于我。

我说：“见你妈的鬼！”

电话那一端沉默了片刻，以坚定不移的口吻又说：“这件事值得当律师的人为之一辩，律师也需要出名的机会。不过

我将不是站在你的委托人的立场，而是站在替被告辩护的法律立场。”

“什……么？……”我不禁吼起来：“你他妈的存心耍弄我是不是？……”

这时妻闻声走到跟前，一把夺过听筒，说：“这很好，你是对的，你就这么继续进行下去吧。他刚才没听懂你的话，其实他也是这个意思……”

我又从妻手中一把夺过听筒，可对方已将电话挂了。

我放下听筒，瞪着妻，咄咄逼人地问：“你这是干什么？”

妻说：“我也不太明白你。你昨天不是信誓旦旦地答应了小姚的丈夫，要帮助人家的吗？现在有一位律师愿意为小姚进行辩护，你还跟人家吼，你又究竟是干什么呢？”

我气急败坏地说：“可他是我为冉的母亲请的律师，我已经将他的名字告诉了那老太太。现在他反戈一击，老太太对我会作何想法？我吸这烟，就是那老太太今天强送给我的。对她，我可是成了个什么样的人啦？”

妻愣了。她没想这么多，更没想到我非但没拔脱出自身，反而越陷越深，反而收受了人家的人情。

她怔呆半天，恨恨地说：“活该！人家送给你，你就接？缺你烟过么？”

第二天上午，我正欲出门去找我那位当律师的北大荒知青战友，他却来找我了。

他说：“你先告诉我，那位老先生，是江苏人不是？”

我说：“好像是。你问这干嘛？”

他说：“是江苏人就对了。两人争吵起来，是因为他先开

口骂了人家，用江苏话骂人家‘癞皮脸’。这在长江以南，尤其江苏一带，对妇女是侮辱性很重的一句骂人话。对方也是江苏人，从小在江苏长大，对用家乡话骂她格外敏感，就也用家乡话回骂了一句，骂的是‘老疯癫’之类。而那位老先生，就扇了对方一记耳光……”

我说：“这不可能！这根本不可能！冉老那样的老先生，怎么可能先开口骂一位妇女，还动手打人家？你对你的话，是要负责的！”

他笑笑，说：“我当然对我的话负责任。我调查了解过，还取了证。现在证言都在我手里。有看自行车的老头儿的证言，有对面卖烤羊肉串的小伙子的证言，有旁边修理自行车的师傅的证言，还有一位摆服装摊的姑娘的证言。你别急，你也别不信，你耐心听我告诉你，是怎么一个经过。那姓姚的女同志，也就是被告，取自行车的时候，有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也在取车。他碰倒了一辆自行车，结果像多米诺骨牌似的，一辆压一辆，倒了一大片，包括被告的车也倒了。那男人却视而不见，推了自己的自行车便走。看自行车的老头儿从小木房里冲出来嚷嚷，想喝住他，让他把车都扶起来。不料那男人凶，骂了老头儿一句。老头儿瞅那男人凶，没敢惹。老头儿那一天连看自行车，同时照看着孙子。他那孙子在小木房里哭了，老头儿顾不上先扶车，赶快进了小木房哄孙子。被告呢，虽然自己的车也被压倒了，但和老头儿一样，不敢惹那个男人。她扶起自己的自行车，推着走了两步，回头看看倒下的一排车，又不走了，支住车，去扶那一片倒了的车。如果她走了，不去扶那一片倒了的车，那一天也就不会发生

那么一件事。咱俩今天也就不会谈这件事。细想想，还真有些符合摩非定律——任何事情，只要能往坏的方向发展，就一定往那个方向发展。生活中有些带规律性的现象，是他妈很邪门儿的。她一辆辆扶起了十几辆车，还倒着十几辆没扶起来的时候，那位姓乔的老先生来取车了。倒着的车中，包括他的车。被告，也就是那姓姚的女同志，就不再扶了，向自己的车走去。也许她心里想：这点儿公共义务人人都应尽，您老把那些车扶起来吧。而看自行车的老头儿呢，进到他的 小木房去之前，见有人替他扶起倒了的一排车，也就发懒，索性不出来了。那位乔老先生呢，误会了，犯了主观主义的错误，以为那些倒着的车，是姓姚的女同志弄倒的。我们现在当然已经无法知道他怎么会产生误会了。大概按照他的主观主义的想法，认为既然对方在扶车，毫无疑问地那一排车是对方弄倒的。既然是你弄倒了别人的车，你就应该全扶起来。于是他叫住姓姚的女同志，质问她为什么不把车全扶起来，并且批评对方缺乏起码的公德。她呢，当然说不是自己弄倒的啦。老先生拖住她的自行车后座，不许她走。说我明明看见你在扶，见我来了，就不扶了，就想走。说没有第三者，不是你弄倒的，难道是我弄倒的不成？说你们如今的年轻人，怎么竟这样！说你不把我的自行车扶起来，不把所有你弄倒这些自行车扶起来，你休想走！我非治治你这号人不可！对方说，是我刚才在扶不假，但那也不能证明是我弄倒的呀！你这位老同志怎么如此冤枉好人啊？这时又来了几个取自行车的人，见他们的车倒了，都以为是姓姚的女同志弄倒的，都不依了，都七言八语地冲她嚷嚷。那存车处，在商场附近，是

个热闹的地方，于是就聚了好些围观者。其中不乏闲男散女，痞子混混。对面卖烤羊肉串的，两位修鞋的摆服装摊的，前后经过全看在眼里，虽知那姓姚的女同志的确是被冤枉了，但都持一种事不关己的白相者的态度，何况他们得照应他们的买卖。在他们的潜意识里，也许都觉得一位老夫子样的老知识分子，和一位有理讲不清的年轻妇女当街争吵，本已构成热闹，不看白不看。而那看自行车的老头儿，一见没人劝解事儿没完没了，一边嚷嚷着‘不是她弄倒的，不是她弄倒的’，一边迈出他那小木房。些个闲男散女，痞子混混，却把他推进小木房里，堵在门口，不许他出来澄清事实。他们巴望着看更大的热闹，他们起哄架秧子，一心想鼓噪成更令他们开心的情节。也就是在这个时候，那位乔老先生，放开了姓姚的女同志的自行车后座。他自己扶起了自己的自行车，并接着去扶别人的。但他在这么做之前，骂了对方一句‘癞皮脸’。而那些自己的自行车被弄倒了的男男女女，那些围观者之中的某些人，那些闲男散女，痞子混混，也跟着指骂姓姚的女同志是‘癞皮脸’。她当时的心理状态可想而知，于是她回骂了一句‘老疯癫’，也就是老精神病的意思吧。于是那位乔老转身扇了她一耳光。于是她从车后座上抽下了伞。但是她并没有立刻就用伞捅他，她只不过是持着伞对向他。我想那更是一种本能举动，一种下意识。那位乔老呢，呆住了。我想一来是因为自己当众打了一位妇女，他大概从没做出过这种有失男人尤其有失知识分子有失一位长者风范的行为；二来呢，他大概不知对方下一步会怎么回敬自己。他盯着伞端愣在那儿，处于一种半防卫不防卫的状态。对方，也就是姓

姚的女同志，也有些被那当众挨过的一耳光，被自己的下意识举动搞懵了，当时她并没有像我们通常所说的，完全彻底地丧失了理智。恰恰相反，即使在那一种情况之下，那一种时刻，她还是较理智的。设身处地想一想，将人比人，那挺不容易的了。却有几个痞子混混，更加来劲儿地起哄架秧子。说他们是痞子混混，其实是说轻了他们。可以认为他们就是些街头流氓。他们一边叫喊：‘打呀，打呀！中国人口多，打死一个少一个！’‘闪开点儿，闪开点儿，别溅身上血！’一边从后猛撞她。现在这个季节，人人穿得都十分单薄。那位乔老也不例外。穿的是一件半袖小褂。由于有人撞，伞端就冲着他当胸捅过去了……过程就是这样。一见有人被捅倒了，围观的人更多了。那几个痞子混混，觉得情形不妙，全都溜了。我调查得很详细。那些证言写得也都很详细。他们对每一句话，每一个细节，都是肯出庭作证的。因为但凡算个人，亲眼目睹了一场冤枉，总还是多少有点儿正义感的，总还是愿意讲句公道话的，当然，除了流氓除了痞子除了混混之类的人。何况我们当律师的。嗯？……”

我已吸了三支烟。我又叼上了第四支烟。我觉得自己这个角色，纯粹他妈的是被导演耍弄了。而导演并非别人，恰恰是我自己。冉的母亲是“策划”。我对她可真的没法儿交待了。

“我知道你心里别扭。”朋友又说：“事情闹得反了过来，我也没想到。一开始，我完全是站在死者家属一方去进行调查的，可是……”

我说：“你什么都别解释了。两个人为难，不如一个人为

难。”

他问：“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说：“就让我一个人为难吧。你呢，按你决定了的去做。”

朋友又说了些抱歉之类的话走了。他还要到法院去。原来法院并没定审，七年，不过是按照以往类似案件的处理意向……

我在家中坐立不安。几分钟后，我毅然决然地往冉的单位打电话。她在。我请她立刻到我家来。

她说：“我们下午学习文件啊！”

我说：“那你就请假。”

她说：“一般的事不准假。”

我说：“不是一般的事！你是乔老先生的女儿，而我可不是他的儿子，我对他没什么非尽不可的义务！来不来随你的便吧！”

一说完我就啪地放下了电话。

下午她来了。

我说：“冉，关于你父亲的死，倘若是这么个结果——法院只判对方一二年，甚至，判一二年，还缓刑一二年的话，你估计，你母亲会接受得了吗？……”

她摇头。

“那，你母亲会怎么样呢？”

“更不会善罢甘休了。”

“有什么办法，或者有谁，能劝得你母亲偃旗息鼓吗？”

“没有。”

“你的心里会平衡吗？”

“司机开车撞死一个人，如果那个人并没违反交通规则，也要判两年啊！”

冉的话，等于含蓄地告诉了我——果然如此的话，她也难以接受。看来，她和她母亲的分歧仅仅在于——平衡她们心理的那一刑期大于七年或等于七年。一旦小于七年，也许她们竟会同仇敌忾起来吧？这真是人的心理的一种奇怪现象啊！

我说：“冉，上午，我为你母亲请的那位律师到我家过来了。他从今天开始，已经变成被告的自愿的辩护律师了。他估计，甚至被告有无罪释放的可能。他对这一点是充满了信心的。他在律师界很有些小名气，挺有辩护才能的……”

冉那双眼睛，渐渐瞪大了。它们盯着我，似乎在问：你究竟搞的什么名堂？你究竟起的什么作用？你究竟从中扮演的是什么角色？你要弄我母亲？……

我避开她的目光，将朋友的调查结果，尽量详细地告诉了她……

听着听着，她的头垂下了。我讲得很艰难。觉得无论怎么讲，都似乎是在对冉老先生作着有损于他可敬长者形象的盖棺定论式的评价。这使我感到有些罪过，感到自己有些可恶。

我讷讷地说：“冉，真抱歉对你讲这些。一个事件的绝对客观的过程，也许是没有的。其实……其实你也完全可以不相信，不相信你父亲竟会对人产生那么……那么一种古怪而又认真的误会……不相信他竟在街头闹市先辱骂了一位女同志，不相信他竟还动手打了人家……”

不料冉说：“我信……”

我讶然。

“我信。我全信……”冉又说，“我料到了，我有预感。我知道……某种事迟早要发生的。出事前几天，父亲至少三次对我说过同一句话……”

“他……说什么？……”

“兔子急了也要咬人的……”

我不但讶然，而且怦然了。

“也好。他这么解脱了也好。只不过解脱的方式，太戏剧化了。而且……而且太……对不起那姓姚的女同志了……”

“你是说……他……他蓄意激怒某个人，以求借别人的手……了断自己的生命？……”

冉愀然摇头：“我不是那个意思，父亲也不是个嫁祸于人的。其实，别人并不真正了解他。我也是近一二年才忽然意识到，作为一个女儿，我有责任了解自己的老父亲。于是我才发现，他头脑中充满了对立的思想，这些思想在他头脑中有时冲突得很剧烈。他内心里也充满了情感矛盾，他的心灵经常处于受情感折磨的状态。他像一个空心的金属球，内中装满了滚球，触动一下，内中就发生碰撞和摩擦。他分析普通人的心理头头是道，对平衡自己的心理却无可奈何。我虽然了解了他，却帮助不了他。从理性上他是一个坚定不移的拥护改革的人，但是几乎一切改革的负面都是他深恶痛绝的。他似乎很甘于澹泊寂寞，但是又喜欢到处演讲，有请必至。请他作报告的单位多了他烦，一个阶段内没人请他自己又烦躁，感到失落，感到被社会彻底遗弃了。在这个单位他

大声疾呼改革势不可挡，在另一个单位他声讨起‘资本主义复辟’现象怒形于色激昂慷慨。在这篇文章里他大谈‘要玫瑰就不要怕它的刺扎手’，在另一篇文章里他嘲讽‘玫瑰固然比菠菜美丽，可是用玫瑰熬汤无异于哗众取宠’。在有的场合，他从社会心理学的角度强调，每一个拥护改革的中国人，都必须以健全的心理承受改革所带来的种种压力，而在另一种场合，他悲天怜人，又说中国人的心理早已不堪重负，人和改革的关系，不是炒锅和豆子的关系。以至于，当他想把自己发表过的那些文章编成一个集子的时候，连他自己也认为，许多文章的观点是截然对立的。若真的编在一个集子里，仿佛是两个人的文章合编成的什么‘争鸣集’或者‘辩论集’。他甚至对自己的文章产生怀疑，说这是我写的文章吗？我怎么会写出这种文章来？浅薄呀浅薄，羞愧极了。有时他非常认真地问我：你说爸爸究竟是一个拥护改革的人还是一个反对改革的人？我如果说他是一个拥护改革的人，他就摇头自我否定，说他自己充其量是一个口头上拥护改革的人。我如果说他是一个反对改革的人，他又很悲哀，甚至很生气，说就因为你爸爸写过几篇批评改革负面现象的文章，你就这么认为你爸爸吗？亏你还是我的女儿。我说爸你别整天思考这些严肃的事了，那是中央领导人的事，你思考得再深刻也没什么用的。他呢，又会反过来教训我，说拥护改革或者反对改革，是每一个中国人不参与也得参与的时代大戏。堂堂一位中国高级知识分子，岂能仅仅作壁上观吗？某些看过他的几篇文章听过他的几次演讲或报告的人，寄给他不少信。有的对他的某种观点进行批判，有的要和他进行公开商榷。而

年轻人寄来的信最不留情面，尖酸刻薄，嬉笑怒骂，将他比作一个‘二花脸’。说中国的‘二花脸’已经太多了，奉劝他每次出门去演讲之前，首先应该对着镜子，将自己鼻梁上的标签描清楚，是‘改’就描清楚一个‘改’，是‘保’就描清楚一个‘保’，别到时候现描。那些信很伤他的自尊心。他自己的心理实际上是相当脆弱的，却又希望教会别人怎样心理坚韧起来。我劝他不要把那些信当成一回事，连看也不必看，收到了就撕掉，或者烧了。他不听，每封必看。自己不知该怎么回信，就要求我一封封替他回信。我替父亲回过几封信，对那种尖酸刻薄、文字放肆无礼的，我也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这一套谁不会。都是无师自通的。倒也没谁纠缠不休，打上门来。可是如果父亲回信，就没这么好的结果了。我劝他，把没写完的著作抓紧时间写完才对，何必为些不相干的事分散精力？他倒也听，说对对，悠悠万事，唯此为大。可是一有人请他，他又去演讲又去做报告。拦不住他。他说那么多人把我当一个反对改革的人，当成一个冥顽不化的保守派了，我还能不去更正自己的形象吗？他似乎觉得，全中国，至少全北京，每天都有许多人在研究他，如同他每天都在研究普遍的人们。你简直没法向他说明，这不过是他的一种臆想。结果他就去了，结果自尊又带着创伤回来，又会对像我小孩子一样喃喃述说：‘冉啊，女儿啊，爸爸心里很悲哀，没人理解我。’……”

他有时明白，承认所谓社会心理学，不过就是一门学问。承认自己这一位学者，不过就是依赖于它而确立了功名的个人。有时又不那么明白，认为它是和中国的政治和中国的经

济一样重要的，关系到中国改革成败的大项目大问题。这是再说的，再说她的父亲给中央写过一封信，提议中央下一个文件，号召全党全军全国人民工青妇联各界都要掀起学用社会心理学的热潮。说她父亲认为，一手抓改革，一手抓社会心理学的普及运动，中国的改革就一定会成功。那封信泥牛入海，空谷无音。他品尝到了被冷淡的滋味儿，好几天内戚戚然愤愤然，觉得自己一颗忧国忧民之心被严重轻蔑了……

再说她的父亲自从因为花花的死住院出院后，不快的事懊恼的事令他愤恨的事接踵而来。先是他正带着的两名博士研究生“背叛”了他。一名受金钱的诱惑，视博士证书如粪土，下海经商了。一名利用出国进行学术交流的机会，给洋人刷盘子去了，发誓永不回国了。还将替他整理的一部社会心理学手稿暗中带出了国。原以为那等于是一大笔美金，却因为是中文的四处碰壁推销不遂。最后以三百五十美金的低价，当作“资料”，卖给了加里福尼亚大学的一位美国教授。人家花钱雇佣了几名中国留学生，在最短的时间内突击翻译完毕，并以最快的在中国人看来根本就不可思议的速度出版了。当然署的是人家的名字。书一发行造成不小的轰动。人家名利双收，不但获得了几万美金的版税，而且隔夜之间成了研究当代中国人的专家。据说连美国总统都对那一本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自己认真通读了一遍不算，还推荐给他的白宫幕僚们，还邀请那位美国教授参加了一次总统私人晚宴。这件事反馈到国内，当导师的所受到的刺激可想而知，他几乎震怒得背过气去。其后的几天内，整天把自己关在书房内不见人。咕咕哝哝独自说的是：“我花了四年时间，改了五稿，

他就只偷出去卖了三百多美金……”

冉那时刚做过人工流产手术。她当然没敢告诉父亲。她矢口不谈自己受到欺骗的心灵痛苦，娓娓地劝说父亲想开点儿。说父亲那么多弟子中，只出了一个行为卑鄙的不足为怪。而她的母亲却对她的父亲指责不休，声明自己从来没喜欢过老伴儿那个学生，斥他有眼无珠看错了人，实在是很活该的事。但这声明并不符合事实，事实是她比冉的父亲比冉自己，更殷切地期望着那个卑鄙小人早点儿成了她女婿。

一天，趁老伴儿不在家时，乔老先生将冉唤入书房，很是郑重地对冉说，自己终于想通了。人生在世，总难免被坑害几次的，何况自己平生被坑的次数已经不少，应该明白人坑人之事，实在寻常得有如比肩接踵的便道上人撞了人一样。若以七十来岁的一大把年纪，居然还想不通这么点儿别扭的话，岂不是越活越娇气了吗？冉自是软声细语，说父亲能想通了，就太对了。说也有学生被导师所坑的事。说互为坑之，方显出大千世界的公允。乔老先生微笑颌首，频频称是。说自己是研究社会心理学的学者，连起码的心理承受能力都不具备，真真是太令人耻笑了。自嘲一番之后，更加郑重地对冉说，自己觉得太对不起女儿。因为在两名收山弟子中，他对坑了自己那一个，一向情有独钟。因为是在自己的促进下，女儿才以心相许。他嗫嗫嚅嚅地问女儿，是不是也以身相许了。经父亲这么一问，冉回答说是的。冉承认自己已经做过一次人工流产手术了。不过冉说这没什么，再说她不像有些姑娘，耿耿于怀，认为这种事是为男人做出的牺牲，因而有什么吃亏的想法，求索补偿，甚至产生报复。冉说她认为，这

种事儿就好比日本人下河豚馆，吃的是那一口就不怕中一次毒。坏事可以变成好事，这也等于增强了自己今后在爱情方面的免疫力。于是乔老先生也说女儿能想通了，就太对了。而当女儿的看出他是心中叫苦不迭嘴上却没法儿说。

乔老先生还托人给自己那弟子捎了一封信，恳言之至，目的全在于打消对方的负疚之感。说世界有时似乎也很小，希望今后无论在哪儿无论在什么场合邂逅了，之间仍能以师生关系相待。没收到回信。乔老先生每每谈起，喟然长叹。由此一名弟子的孤鸿遥渺，竟勾引得他怀念起另一名到南方“淘金”的弟子来。他还千里迢迢地去寻找过一次，想亲眼看看另一名混得怎么样了。如果混得好呢，他也就从此不惦记着了；如果混得不济呢，他想把人家带回来，继续收为弟子。心诚诚意切切地去了一次南方，归来之时却是哀怅怅伤戚戚。另一名弟子玩股票玩砸了，已在当地自杀了……

这些都是冉告诉我的。

社会心理学家毕竟是社会心理学家，就心理承受能力而言，怎么的也比不是社会心理学家的中国人强不少。心理创伤一愈，一种“野心”油然而萌。社会心理学家也是人。常人都有的报复心理，乔老先生其实也是有的。不过报复的手段并不歹毒，报复的对象也不具体。他对女儿表示他想通了，其实是想通了一半儿。还有一半儿并没怎么想通，甚至可以说根本就想不通，越想心眼儿反而越狭小。他承认中国人在尊重知识产权方面很没出息，行为很野蛮，形象恶劣。但是他认为自己在这一点上是中国人中的一个例外，不曾在知识方面侵犯过别国人的任何权益。倒是自己的论文论著，经常

被国外发表转载出版，却从未收到过从国外寄来的美元英镑什么的。而堂堂一位美国教授，大大地侵犯了他一次，却是一个铁一般的事实。为在尊重知识产权方面形象很恶劣的中国做出牺牲，他认为等于是应该落在骡马身上的鞭子落在羊身上了，并且他觉得这一种牺牲起不了什么有益于中国的作用，不见得就能替中国的形象扳回一分。与其默默牺牲，倒不如一报还一报来得英雄。于是他动用存款，求助于形形色色的人，从美国寄来或买来大批书籍。不唯心理学方面的，也有畅销小说和人物传记之类。他召集全体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开了一次会，陈述己见，说那些书全部翻译了，筹办久矣的《社会心理学刊》就有一笔钱创刊了。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也能各自暂缓拮据。他说他已经和许多出版社联系妥了。说他预测，社会心理学方面的书，尤其是一些实用性的普及性的小册子，将在图书市场走俏，受到各层人士的青睐。至于那些畅销小说和人物传记之类，因为发行量将相当可观，出版社给的稿酬标准不菲。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无不大大鼓其掌。都说导师的思想终于也算“开放”了。都说我们不干谁干？都说此时还不干更待何时？都说他们早已这么干了，只不过都怕导师不准许，都怕惹导师生气，瞒着他干而已。说现在是可以大显身手地干一把了，因为有导师亲自出马担任“公关”，当然的要和导师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了。说这是导师和他们大家的“公活”，悠悠万事，唯此为大，说都愿意发扬先“公”后“私”、大“公”无“私”之精神，至于手中正翻译着的种种为稻粮谋的东西，保证一概的先都暂停。于是统一了目标，统一了思想，统一了意志。于是皆大欢喜。于

是第二天便都废寝忘食地投入了此一项规模宏大的系列性的共同的“希望工程”……

这些都是冉告诉我的。

乔老先生身先士卒，亲自上阵。那时节初暑骤至，他每日里从早到晚，极其自觉地将自己关在书房里，仅着裤衩和背心，一手持笔，一手握扇，很有些“甘洒热血写春秋”的样子。老伴见他魂归正业，亦对他表现出格外的关心，几回回欲将电扇从客厅里搬到他的书房去，但他杜门不纳，予以坚决的反对。他说一有电扇在旁边嗡嗡响，便会一个字也译不出来的。俗话说，“老将出马，一个顶俩”，其实他的翻译速度，比哪一名弟子都缓慢。毕竟老了，毕竟思维不那么敏捷了。而且，颈肩病和他作对，双臂阵阵麻木，还经常偏头疼。而且，一辈子认真惯了，每句话每个字都不肯轻率落笔。所以呢，实际上俩他自己，也是顶不上他的任何一名弟子的日成绩的。他还自书一幅对联——“引书媒以戚戚，入文亩以休休。”求人裱了挂在墙上自勉自励。一想到不久将来的一大笔经济效益，一想到不久将来《社会心理学刊》创刊时那份儿欣慰喜悦，一想到众弟子分红均利后置家添件的兴奋和必然要对这位导师说的些感激之词，他恨不得能将自己变成一台打字机。买一台廉价的电脑——是他近年的夙愿，也是他此番奋不顾身的原始动力的一部分。颈肩病的折磨，使他预感到自己和笔为伴的时日不会太长了。星期日，他照例带了烟、水果、饮料之类，四处往返看望弟子们，给予他们精神上的慰劳和鞭策。冉自是非常体恤父亲的，有时通过朋友的关系弄辆车，陪他一块儿看望弟子们。后来就从报上见到

了中美双方开始洽谈知识产权问题的新闻，这就不免就使他心理紧张起来。晚上接着从电视里看新闻联播，看完一言未发神色大异地踱入了客厅。冉跟入客厅，见他委顿地坐在沙发上，心事重重叼着烟斗吞云吐雾。冉觉得父亲的忧虑是多余的。她认为中国人做事情，一向拖拖拉拉，体现在外交方面，也果断不到哪儿去。何况，老美的态度，似乎挺强硬，听说先决条件和具体内容都比较苛刻。而中国有中国的难处，真要全盘接受了，只一个琼瑶，就有理由向中国的各出版社各刊物索要几百万。全国仅此一项，大概就得补偿几千万，也许远远不止。那么中国的出版业有一半儿就得负债累累，有些就得黄。中国不能不考虑到这一点。那么就不能全盘接受，那么就得继续和老美进行洽谈，相互讨价还价。也许二三年后，才能达成一个什么协议。而几个月内，父亲们进行的事儿，也就大功告成了。忧虑的什么呢？听了冉的一通分析，乔老先生的精神又振作了起来。然而那一天以后，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纷纷登门，看来都不无担心。乔老先生，就用冉宽慰过自己的话，复而宽慰弟子们。众弟子听了，也都觉得不无道理。于是各自恢复亢进状态，更加废寝忘食，更加孜孜不倦，更加争分夺秒，更加奋不顾身。“希望工程”终于全部“竣工”那一天，乔老先生和众弟子到一家小饭店相聚庆贺。之后推荐了几个人，各自带上他的亲笔信，到全国各地的出版社去送稿。不久几个人先后返京，都说对方不肯接受稿子。乔老先生说怎么会呢？当初谈妥的嘛！那几个弟子说，人家都有顾虑，怕哪一天中美知识产权问题的协议一生效，有一条若是追索前债，美国的版权那么值钱，人家担待不起。他

瞅着弟子们带回的一捆捆书稿，当时血压升高，一阵头晕目眩，险些跌倒。半晌缓过些神儿来，讷讷说出的一句话是——“我这不等于把你们都要弄了吗？”众弟子见他那样，都不忍埋怨。都说先生千万别这么想。情况是在不断地变化，权当我们大家在您的督促之下练习笔译了。他望着几个月之间，一个个劳苦得形销骨立的众弟子，心疼他们，懊恼自己，不禁地放声大哭了一声。再也觉得十分的内疚，觉得父亲的“希望工程”的落空，似乎和自己不无责任。起码自己要是不对父亲说那些自以为是的话，父亲早早地罢手，也不至于接着白白投入了两个多月的心血。于是她保证说，出书的事，包在自己身上了。有胆小的，可也有胆大的。她说她的朋友之中，很有些能人，肯定会替她和出版界的“个体户”们牵上线。到了这种地步，也顾不了那么许多了，反正这批译稿能印成书就意味着父亲他们几个月的心血值，就一样有经济效益。反正都非内容反动的诲淫诲盗之书，绝不在国家所禁之列。乔老先生开始是反对的，他唯恐自己学者的名声受损。但弟子们都说可行，并怂恿他同意。最后他也就违心同意了。北京这地方，也不知被股子什么邪气笼罩了，不但孕育出大批大批的“侃爷”，而且滋生出不少的“侃婶”、“侃姨”、“侃姐儿”、“侃妞”。时代确是有些不同了，女子不让须眉。能“侃”的人按理说不太容易被信任，不被信任的人按理说朋友不会多。但在如今的现实中恰好反过来。冉却是个例外。冉不是个“侃姐儿”，但冉的朋友也挺多，从文人雅士到鸡鸣狗盗者。冉纯粹地是例外现象，别人都上赶着交她，她没办法。仿佛一棵树，枝迎南北鸟，叶送往来风，全由不得自己。冉

这个例外现象为什么就例外，我搞不大明白。她说她自己搞不大明白。不太可能是冲着她的父亲，她父亲没那么大魅力。唯一推翻不了的解释是她的个人魅力。如今有书卷气的年轻女性不多了，书卷气被脂粉气一大片一大片地覆盖了，漏网的几个就成了凤毛麟角。一成了凤毛麟角，便格外地有人欣赏了。东西是那样，人同此理。冉的朋友们更是些交际宽广的人。人托人，一竿子搭一竿子的，就搭上了个体书商们。他们都是些“地下工作者”。联络网线虽几经瓦解，但实力仍在，只不过与先前比起来，更“地下”了而已。一有牟利之机，他们都像水底游蛙似的蹦到岸上。那几天冉家里好生热闹，不速之客纷纷光临。乔老先生自是不屑于和他们打交道的，由冉接待。没用冉费什么唇舌，总共一百多斤分扎成二十几捆的书稿，一页不少全被拎走。冉老先生的弟子们，和弟子们的弟子，没谁向导师追问过结果。他们都有心理障碍，怕一问必加重导师的负疚感。乔老先生也不问女儿。他也有心理障碍，怕女儿将这件事看得太重了。女儿若看得太重了，必频频去问那些个体书商们，进而会不会令那些个体书商们小瞧了自己这位老学者，和自己的弟子们呢？在中国，出一本书能那么快吗？何况岂止一本。大小学者们也开始往钱眼儿里钻了不是？那也得有耐性哇！他尤其怕遭到些个体书商们的耻笑。都不问，渐渐的，冉把这件事给忘了。忘得很彻底。乔老先生，也装作忘了。他的弟子，和弟子们的弟子，都装作忘了。尽管都忘不了。两个多月以后的一天，乔老先生逛街，就在书摊上发现了由那批书稿印成的书。卖得还都很抢手。封面设计得倒挺雅致。白底。塑料加膜。他的

名字印在每一本的突出位置，他的名字之下才是他每位弟子们的名字。有几本，只有他的名字，没了他的弟子们的名字。而那几本书，他连校正也没校正过，百分之百是他的弟子们的翻译成果。那些书，使他感到，既是自己和弟子们的脑力劳动的产物，又似乎不是。因为书名全改了：《男人的原子反应堆——情欲》、《女人的性心理探秘》、《做爱的心理三部曲》、《女人的性伪装——羞涩》、《男人的性侵略意识分析》……等等，不一而足，一本挨一本摆在书摊上，摆了两行，组合成蔚为大观的一套性系列。看得个乔老先生面红耳赤，幸亏抢购者中没认得他的。若有，他真会到了无地自容的程度。他倒并不讳言性，他自认为不是老道学先生，更非伪君子。社会心理学也是心理学的一部分，搞心理学的哪有不涉及性的呢？但是他知道得很清楚，那些原著根本不是谈性的。有谈性的内容，不过一章两章，字数上也不过就十之一二。变成了这样一些书，他明明等于是被强奸了嘛！同时也使原著遭到了中国式的强奸。原作者们都是外国人，这一种中国式的强奸，好比在睡梦中遭淫，眼不见心不烦，算不上身受其害。而他，和他的弟子们，都是中国人。想都变成外国人也不那么容易。这一种强奸就势必引起不利于他和他的弟子们的连锁反应。这一点使他七窍生烟，接着的感觉是不寒而栗。他拿起一本翻开，但见前言写的是——“此一套系列丛书，是由著名性心理学家乔老先生亲自审定和主编，他的精英弟子们通力合译的。乔老先生是当今中国独占鳌头，首屈一指的性问题专家，是当之无愧的中国的弗洛伊德……”他再翻另外十几本，本本都有同样的前言。他这一翻不要紧，就引起

了书摊主人的注意。人家端详他片刻，指定他说：“这位就是乔老先生哇，快买快买，买了请他签名啊！”原来这套书设计得与众不同，还印了他的照片。但不是印在封面上，也不是印在内封，而是印在封底，所以他没发现。于是他被包围，被争先恐后地请求签名。结果引来了更多的人，结果他就昏了过去……

他醒来时，已在家中，已在书房里的小单人床上，已是晚上了。床边守护着冉，冉身后站立着他的众弟子。老伴儿在客厅里哭。她觉得把她的脸也丢光了……

好几名弟子手中拿着印有他们名字的书，当然没人给他们寄过样书，都是他们买的。

他质问冉这一切作何解释？

冉无言以答。

一名弟子说，原先总抱怨搞学问的，不如作家们出名快。这下可全出名了，没想到出名并不难……

一名弟子说，按严格的语法要求，所有书名中的“的”字，其实都是一个多余的字，应该删去……

一名弟子说，封面还可以，至于内容么，只有一半儿是他译的，另一半儿不知是什么人的手笔……

只有一名弟子仍保持经济头脑，说别的都甭扯了，要稿费是大事。十几本一套书，稿费加在一起至少该是五六万。被骗奸了就被骗奸了吧！逼良为娼的事儿别人经历过，咱们经历了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只要稿费到手，认了。冉的作用仍不可一概抹煞。有了那五六万元钱，咱们被骗奸了一次也不亏啊……

当父亲的质问女儿，哪些个体书商，怎么会有他的照片？

再说，当初他们中的一个走后，她觉得玻璃板下少了一张父亲的照片，怀疑可能那人偷走了。但没想到会被印在书上，也就没当一回事……

冉哭了。她一哭，父亲的弟子们，便都劝起她来。都说他们的话，没有半点儿责怪她的意思在内，不过是一通自我调侃。人遇到不快的事，自我调侃不是比较能想得开的态度吗？他们说天降大任于斯人也，替他们催讨稿费这一任务，她得明确接受下来啊！……

于是她的父亲，也就不再质问她什么了，只说——稿费一分钱也他妈的不许少！……

老头子一向很讲语言文明，从不说“他妈的”。那一天不但说了“他妈的”，而且还骂了超“国骂”的话……

冉讲着这些的时候，像位作家在口述一篇小说。讲到某处，甚至还自笑。或者，停顿那么一两分钟，仿佛继续构思的样子，仿佛当我是她的记录者，怕我的记录速度跟不上，等等我。似乎的，她已经忘了为什么讲给我听，忘了她曾为什么哭……

我问冉，她替她父亲们索讨到了那笔稿费没有？我挺替乔老先生和他的弟子们窝心的。我暗想我若是那些个体书商们，一定给乔老先生和他的弟子们开每千字五十元，不，开每千字六十元的稿酬。否则，真是天理不容，真是良心不安的事。

“没处讨去。”冉摇头，“我又没当过代理人，也不知他们住什么地方。他们给我留下的那些电话号码，要么是别的不

相干的单位的，要么是些死号码。连我的朋友们，和朋友们的朋友们，也找不到他们的踪影了，都好像一下子从地球上消失了。许多出版单位向新闻出版署状告我父亲，人家就来家里向父亲了解核实，父亲是一问三不知，人家就认为父亲不老实。我说这事跟我父亲没关系，跟他的弟子们也没关系，要负什么法律责任，我负。要受什么制裁，我受。人家就认为我和父亲早已串通，沆瀣一气。我声明一分钱都没得着，人家又怎么会相信？于是晚报上登出了文章，愤怒地谴责堂堂学者也到了要钱不要脸的地步。我母亲那几天异常敏感，神经兮兮的，说住在附近的大人孩子，看见她时，目光全都是嘲笑的，鄙视的。当然也可能真是这样，也可能我没感觉到，是因为我上班早，下班晚，碰见的熟人不多。我们单位倒没谁嘲笑我，更没谁鄙视我，我人缘儿比我母亲好。单位的同事都安慰我，劝我什么都别在乎，说这年头儿，能挣到钱干什么都值。说学者要是都穷光蛋似的，买西瓜专挑个儿小的，吸烟吸劣质的，菜市场上跟老农急赤白脸地讨价还价，光要一张脸又有什么用？连同事们都认为我父亲肯定得了一大笔钱，我便知道父亲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他的名声了。我是什么都不在乎，只是因为被骗了，满肚子的愤怒而已。但父亲没法儿不在乎，事情于他，和于我，性质太不一样了！现在的报纸，没新闻还要制造点儿新闻呢。有了一条新闻，哪有只发一篇文章就罢休的？一位学者，与淫秽出版物有干系，不管你信不信，反正能使不少记者感到兴奋。也记不清有多少记者敲过我家的门了。最初我父亲很虔诚地接待他们，老头子一个劲儿表示忏悔，希望通过记者，向公众谢罪；当然也

希望通过他们，替自己向公众作一些必要的解释。那些记者们也很虔诚啊，都表现出颇能以正视听的样子，使我父亲很信任他们。我母亲也是。包括我自己。于是采访文章接二连三地见报了。这家报纸转了，那家报纸还转。那些日子里，我们一家三口，每天晚上都不看电视了，集中在客厅里看报。那些采访文章和实际采访时的情形完全不同了，变味了。两方面的虔诚和尊重都没有了。双方的对话一经记者们写出来，多几个字或少几个字，尽管还是那些对话，却仿佛通过对话给双方都照了相。父亲显得那么的老奸巨猾，记者们显得那么的机智尖锐。我从来没见父亲被气成那样，他简直要被气疯了似的。拍桌子。踢椅子。摔了好几件东西。生完气又难过。又恨自己。说些悔不该当初的话。说又上当了又受骗了。说记者们是存心把他描绘成水门事件中的尼克松。接着，区人大专门为父亲组织了一次交心会，其实是帮促会。帮助和促进父亲早日登报公开承认错误。父亲在会上很冲动，态度很强硬，说杀人不过头点地，想批就批，批就来个批倒批臭，说愿怎么着怎么着吧。一回到家里就写了封信，自行罢免了区人大代表资格。再接着，申请创办《社会心理学刊》的报告被有关方面批回来了。不是批准了，是批‘死’了。只有一行字，写的是——暂不予考虑。老头子又不明智起来。又打报告。措词挺悲壮的，说自认为不配任主编，也不想再当主编。但希望有关部门，不要因为一个和尚犯戒了，就连原打算盖的庙都不盖了。那并不等于真的惩罚了犯戒的和尚，等于使其他的无辜和尚成了替罪羊。第二份报告是我替父亲送到有关部门的，过了很久也没个消息。父亲期待不下去了，一

天亲自去询问，人家跟他打官腔，说需要讨论讨论，又说短时期内根本排不到议事日程上，劝他趁早别操这份儿心了。实际上是三言两语就把他打发走了。没过几天，我父亲第二次住院了……”

冉又叹了口气。

我陪她叹了口气。

我说：“冉，你……相信某种迷信的说法吗？”

冉说：“你指花花那件事？”

我点头。

冉说：“以前不信。现在，多少有点儿信了。自从那件事后，不顺心的事，使人上火的事，一件接一件落在父亲身上。连父亲都被搞得有点儿迷信了。一次我到医院看他，他嘱咐我，买些上好的排骨，炖一锅，夜里十二点左右，埋到后山的小树林里去。父亲曾经常带着小狗在小树林里散步。父亲还教我背熟了一套咒语，说是投生咒，嘱咐我一边埋，一边念叨。我对父亲说这么做纯粹是迷信。父亲说，从心理学的角度讲，某些迷信的做法，是很能够减轻人的心理压力的。只要有利于获得心理平衡，迷信一下又何妨？我听了，觉得父亲的话也有一定的道理。”

“你那么做了？”

“嗯。我很怜悯父亲。父亲第二次住院，病得重。我和母亲都以为他再也回不了家了，甚至向亲朋好友们发出了病危通知。没想到父亲渐渐康复了。你说怪不怪？”

我说：“有些事，越想明白，便越糊涂。”

冉说：“是啊。我家客厅里挂着一幅郑板桥的字画，你注

意过没有？”

我说：“注意过。许多知识分子家里，都挂郑板桥那几个字。”

再说：“我父亲一辈子都是个难得糊涂一次的人。我母亲也是。如果他俩有一个活得糊涂点儿，后来的一件事就不会发生了。”

“后来又发生了什么事？”

“说起来挺没意思的。我父亲住院时，我和母亲不是向亲朋好友们发出了病危通知吗？结果就从台湾引来了一个人。还是个女人。是父亲青年时代的恋人。我一点儿也没法儿理解，有些男人和女人，为什么会牢牢记住青年时代的恋人不忘。青年时代的爱情，不就像青年时代做过的梦一样吗？值得不忘吗？这不是太古典了吗？时代已经非常现代了。又现代又现实，还有些个古典的人没死绝，仍活着，可不就会发生些不该发生的事吗！我一开始并不知道那个台湾来的女人，是父亲青年时代的恋人。我母亲也不知道。但我父亲的几名学生却知道，也不知他们是怎么知道的……”

“肯定是你父亲对他们讲过。”

“我想也是。当教师、教授、导师的人，有些事，从不讲给家人听，却会讲给学生和弟子听，而且毫无隐瞒。是我父亲的那几名学生在台湾写的信。你说他们不是多事吗？”

我说：“你也不必埋怨他们，他们无疑是出于善意。”

再说：“那女人如今成了一位富寡，子女都在美国商界，她只和一位老佣人住在台北。写小说，算是位女作家，和三毛和琼瑶，都有挺亲密的交往，她专程从台湾赶来，目的只

不过是想赶上参加父亲的追悼会。住下后，一听说父亲并没死，不用说是很惊喜的。又听说父亲的处境狼狈，她就一厢情愿地认为她有责任拯救父亲于水火之中。当天就有人替她往我家挂电话，父亲接电话时很激动。我几乎没见到过父亲有那么激动的时候，他握着听筒的手都在发抖，脸上忽然地容光焕发，好像一下子年轻了十多岁。放下电话就擦皮鞋，穿上最体面的一套西装就出门。那天是星期天。母亲很诧异，问父亲哪去？父亲含含糊糊地说去看一个人。母亲有些困惑，也有几分疑心和不放心，派我暗暗跟着。在公共汽车站父亲发现了我，不许我跟着，后来又同意我跟着了。当他和那个台湾来的女人见了面，我立刻就看出他们不是一般的关系了。但究竟是一种什么关系，我当时也猜不着。他们互相问候了几句，再就不说话了，彼此默默地望着。他们那一种目光，都含情脉脉的，如同一对儿久别重逢的情人。我觉得陪坐在一旁挺不自在的，借故离开了房间，坐在前厅等候父亲。两个多小时后，父亲才出现在前厅，父亲脸上的晦气一扫而光，仿佛变了一个人，变成了一个踌躇满志又相当自信的人似的。回家的路上，我问父亲和那女人究竟是什么关系？父亲很坦率，他承认是他青年时代的恋人。我又问父亲此刻心情如何？父亲说两个字足以表达——幸福。这一种回答差点儿使我哈哈大笑起来。我接着问父亲有何感想？父亲一边走一边背了一首李商隐的诗——“锦瑟无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华年。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沧海月明珠有泪，蓝天日暖玉生烟。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父亲顶喜欢李商隐这一首诗，以前也常背诵的，所以连我也能背下来了。

但是那一天我听了之后，心里好生的别扭。我挺替我母亲难过的。和那个台湾来的女人比起来，我母亲显然是丑妻，胖得不成体统，每天跳迪斯科也减不了肥，性情也乖张。人家那个台湾来的女人，风韵犹存，谈吐相当儒雅。虽然也快六十岁了，但仍女人味儿十足，还浑身具有那么一种浪漫气质。我有些恼火地问父亲，两个多小时，你们不见得一直面对面坐着尽说尽说吧？互相有什么亲热举动没有？父亲爽朗地笑了。我很久没听到父亲那么爽朗地笑过了。父亲更加坦率地回答我，总不至于像电视里的两位播音员那样吧？还问我有何感想？我说我的感想就是——你们以为你们都是在以温馨的态度对待生活，在我看来都是自作多情，故作多情，没劲！那一天回到家里，看着我父亲和我母亲在一起，我觉得好荒唐，好奇怪。我暗想他们当初怎么会结婚呢？以前，父亲整日伏案不息，母亲每天早晨匆匆去上班，下了班忙忙碌碌地做顿晚饭。吃完饭一家三口各归各的房间。自从有了电视机之后，晚上才一块儿聚在客厅里看看电视。我并没觉得父母之间有什么互相妨碍的地方，大概他们也没觉得过。如今母亲退休了，父亲也是个半赋闲的人了，每天二十四小时，每个月三十天，他们谁也躲避不了谁了。这就成了一种不幸。记得有一天母亲当着我的面对父亲说：‘真奇怪，我当初怎么就嫁给你了呢？’而父亲回答：‘这正是我早就想对你说的话啊！’回到家里，母亲背着父亲问我：‘你爸究竟看的什么人？’我没出卖父亲，我替父亲打掩护，说就是去看一位当年的老同学。以后父亲又单独去看了那个台湾来的女人几次。有一天，父亲不得不主动向母亲坦白了，因为那个台湾来的女人临走

前要到家里来做客。我至今也不清楚这是她向父亲表达的愿望，还是父亲向她主动发出的邀请，反正结果都是一个——父亲向母亲坦白了。也许有些不得已的成分。母亲一听就火了。母亲火了，似乎不无她火了的道理。都七十来岁的人了，怎么越活越邪性，冒出个青年时代的恋人来？而且还是海峡那边的？而且开始还不讲实话？而且还一次次地去幽会，还要请到家里？母亲嚷嚷着说，不许来。别的先不论，来了能不下吃顿饭吗？那么谁做呢？你们之间倒都显得有情有义的，让我为你们服务，给你们充当老妈子的角色呀？没门。父亲说，你怎么是充当老妈子的角色呢？你是女主人嘛！再说你也不应该认为我是一次次地去幽会，我是去看望。人家为我千里迢迢而来，在北京无亲无故，人生地不熟的，我能不多去陪陪人家，消除人家的寂寞感吗？母亲说，你怎么从没想想我寂寞不寂寞？你怎么不在家里多陪陪我？父亲说，我在家里陪你的时光你还嫌少吗？母亲说那是因为你没处可去。你在家像个哑巴，在那女人面前你也像个哑巴吗？父亲说，你不要非将人家当成我青年时代的恋人嘛！你要将人家当成一位台胞嘛。欢迎不欢迎人家来做客，也要从你们贵党对台统战工作的大处考虑嘛。想当初，你们贵党让你接近我，不就是为了对我进行统战工作吗？你已经为你们贵党在这方面做出一份贡献了，需要你再多做一份贡献的时候怎么就不愿意了呢？我母亲是四八年入党的党员，在中国目前的党员女性中，也算得上是个老党员了。而我父亲是无党派人士，一辈子没加入过任何党派。我父亲一把问题提到统战的高度，我母亲就不言语了。我母亲很愿意为党做任何贡献，最后我母

亲终于答应了。说好吧，看在我党的情面上，你就请你那位青年时代的恋人来吧。我母亲也有我母亲认真的一面和可爱的一面，但凡是女人，总多多少少有可爱的一面是不？人家来那天，我母亲做了好些菜，可以说使出了浑身解数，相当丰盛，但是我看出，她在人家面前自惭形秽。她一边做一边觉得委屈。有我这个女儿见义勇为，担任总导演，不时制造点愉快，气氛总还算良好，对人家款待得礼礼貌貌，周周到到的。人家挺高兴的，挺感激的，说了几次不虚此行。对方如果心里光这么想，嘴上不说出来，就万事大吉了。我发现对方每说一次不虚此行，我母亲脸上的表情就难看一次。设身处地，从我母亲的角度，你品品这句话的滋味儿，是叫人心里不悦想法挺多的，挺不舒服的。在这一点上我理解我母亲。只有女人才能理解这一点。我母亲一次次地讪笑着，尽量掩饰着她心里的不悦。我觉得我母亲那一天的表现挺不容易的了，挺难能可贵的了。人家临走前，说唯一的遗憾，是没带照像机来。想着想着，却还是忘在宾馆了。父亲说我们家有机。母亲马上起身说她去取。母亲就去取来了像机，还说换上了一卷新胶卷。父亲说那就都拍完吧，都拍完，当天就可以送去冲洗了。一卷三十多张，且得拍一会儿呢。除了一块儿拍，我们一家三口，都跟客人单独拍了。轮到父亲单独和客人拍时，父亲有点儿窘，说算了吧，喝了酒，脸红红的，拍出来色彩也不对。人家却特别大方，她也喝了两盅白酒，也有了三分醉，她说这一张有特殊纪念意义的照片，是无论如何一定要拍的。她就将两只手都搭在我父亲一边的肩上，下颏也抵在我父亲的肩上，偎傍着我父亲。我母亲连说

别动别动，你俩这样好，这样拍出来太妙了。就换了几次角度，拍了四五张。送走客人，父亲让我马上去冲洗胶卷，说争取让人家带着照片离开。我母亲说，冉你别去，去也是白跑一次腿儿，我根本就没装胶卷儿。父亲顿时瞪起了眼睛，光用手指着母亲，说不出话来。他这瞅瞅，那瞧瞧，我就知道他摔样东西，我看出他心里是气极了。怕他一气之下，失去理智，捧起样大东西摔，赶紧把烟灰缸拿起来给了父亲。那是个造型美观的玻璃烟灰缸，父亲挺欣赏那一种造型的。举了几次手，没舍得摔，放在茶几上了。母亲冷笑着说，你摔呀。父亲这才说出话来。父亲说我不摔它，我只问你一句，你为什么将我——你的丈夫，和冉——你的女儿，还有客人全都当猴耍？母亲说，冉是我女儿，我将她当猴耍，谁也管不着。怎么上纲上线，也不在纲上线上，更不算犯法。你和你那个八百年前的恋人，当着我，你结发之妻的面，眉目传情的，心猿意马的，我看不惯。看不惯我就不满。不满我就要你们一次。耍了，你又能怎么样。父亲瞪着我，问我，冉，你说，爸爸和客人眉目传情了吗？心猿意马了吗？一边是父亲，一边是母亲，你说我该怎么回答？我用双手捂耳朵，我大声说你们都别吵了，你们都太没劲了，你们再吵，我就不回这个家了。母亲因为我立场不明确，说我没良心，说白把我拉扯大了，说着说着还哭了。父亲也因为我立场不明确，显出挺伤感的样子。父亲又指着母亲说，你别哭，是你耍了我，又不是我欺负了你，你哭什么？我看咱俩谁也别将就谁了，咱们干脆离了吧！母亲听了父亲的话，两眼直勾勾地盯着父亲，一副咬牙切齿的样子，盯了父亲一分多钟。父亲也不示弱，迎

住母亲的目光，也那么盯着母亲。结果母亲身子往后一仰，晕过去了。要不是我扶得快，头磕在桌角上，就出大事了。母亲被气病了好几天。父亲向母亲赔礼道歉，母亲的气才消，才开始吃饭。出事那天，父亲是给母亲抓中草药去的。出了三次门才去成。第一次出门不久又回来了，想起了没带处方。第二次回来是因为没带自行车钥匙。我说爸，让我去吧。父亲说，还是爸去吧，爸亲自去把药抓回来，你妈的病才好得快。父亲还说，觉着心里被什么堵得都快透不过气儿了。说真想摔样什么东西；或者跟谁大吵一番，才能痛快点儿。说自己要是年轻就好了，年轻的话，可以找个岔子和谁打架，狠揍谁一顿，管他有理没理的呢。父亲说时，一双老眼泪汪汪的，都快落泪了。我说，爸，你狠揍我一顿吧。父亲噙着泪又笑了，说舍不得揍我，说不过就是口头宣泄宣泄。说口头宣泄，也是一种宣泄方式啊。没想到他这一出家门，就再没回来……所以，你说他先开口骂了人家，说他先动手打了人家耳光，我是相信的。真的，我相信。我……那天要是去抓药就好了……我……”

冉仰起脸，望着天花板。她就那样子，很深很深地吸了一口气，然后很长很长地吐了一口气。吸也无声。吐也无声。

我也极想像她那样子做一次。

可是我没有。

她似乎讲得很累。

我也听得很累。

我认为她还应该跟我说些别的。因为我请她到家里来，不仅仅是让她明白什么，也不仅仅是自己想明白什么。其实

我什么也不想明白，我认为她应该明白这一点。

可她不再说话了。仍仰着脸。仍望天花板。仍那样子。

我只好说我必须说的话。

我说：“冉，你能不能劝劝你母亲，叫她别……”

冉终于改变了那种仰着头的样子。

她注视着我打断我的话说：“我预料到了这就是你请我来的目的。我不能答应你。因为我起不了你希望我起到的作用。父亲的死使我母亲的心理也倾斜了，她感到了她对父亲也有罪过——她的病一大半是装的。所以她那个念头是很固执的，谁劝也没用。母亲想以那一种决定使自己的心理获得平衡，她认为她别无选择……”

我哑口无言。冉的话使我听出这么一层意思——你自己承诺的事，只有靠你自己去解脱，别把我扯进去……

我又窘又恼火。

这时电话响了。

我起身去接电话，回来告诉冉，是那位律师朋友打来的。他说法院认为，如果一切证言经过进一步调查完全属实，被告可能将无罪释放……

冉说：“那……也好……”

说着她站了起来……

电话又响了。是冉的母亲打来的。老太太说她昨夜做梦，梦见冉的父亲。冉的父亲对她说自己死得太委屈。老太太在电话里哽咽了。又说些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话。还说一定要见见我代她请的那位律师……

我告诉了冉。

再什么表示也没有。

冉只说：“没别的事，我该走了。”

她说完便往外走。

我送她回来，见儿子已放学在家里了。

儿子高高兴兴地说：“爸，我今天又得了一朵小红花。”

我对儿子吼：“一边去！得了朵小红花有什么可美的！”随手扇了儿子一耳光。

儿子捂着脸，呆呆瞪我……